

马鸣风萧萧（上）

一声嘹亮的马嘶！
又一声嘹亮的马嘶！
无数的马嘶声在眼前这片山谷里回荡着。
天空是火红的颜色，云很低，没有风。
远处是沙漠，附近有水草。
不见房舍，没有人烟。
黄昏时分。

几株一人多高的石柱散置在眼前，象是久历沙场的一行勇士。长久以来，它们挺受着来自大漠的“焚风”侵蚀，石面上形成蜂窝一般的一片斑痕，人儿斜倚其上，赖以舒展着整日价四下奔腾的疲倦身躯。

他坐在这里已经很久了。

打从三天以前，他就缀上了这群野马。

来自察哈尔“阿巴葛左翼旗部”的野牲群，间山渡水，个中辛苦，真不足为外人道，直到此刻，才得以喘上一口气。

二十六七的年岁，挺高的个头，直鼻梁，眉毛很长，微微下搭着，掩饰着他那一对朗朗的，而又充满了欲火的一双眸子。

每一次当他撩起瞳子的时候，你都能体会出他眼神儿里内蕴的那种强烈的欲火。

“人欲”无穷！

此谓“七情六欲”，又所谓“声色犬马”中的那个“马”字上。

世有伯乐，而后有千里马。显然他具有伯乐的相马之术，志在一匹千里追风的宝马——他早就发现了那匹马。

那匹通体黑油油，仅仅生有细细白毛项圈的“黑水仙”，“他”认识“它”，“它”也认识“他”。

你可曾尝受过被遗弃的滋味？“他”早已不止一次的被“它”遗弃了。

然而今日，此刻，他早已下定了决心，要将这匹惯以愚弄人来取乐自己的“黑水仙”，弄到手里。

马鸣听来别具一种肃杀的意味。上千的野马群在山洼子里打着转，杂乱的蹄声，蒸腾着弥空而起的漫天黄尘，象是一幢百丈高大的黄色透明罩子，笼罩在半天之上，引起了一天的乌鸦，在那里低飞盘旋不去。

他坐在这里，显然是别有用心！面前的这一排石柱，正好掩遮住他的身子。

透过参差的石柱缝隙，跳过眼前这处山洼子，他打量着这片庞大的野马群，尤其不曾遗忘那匹“黑水仙”。

“它”看起来永远是那么孤独！

驻立在一块高出的石头上，昂着首，怒睁着那一双玛瑙也似的红眼睛，在同侪之中，它就是那么的杰出！那么不落凡俗，俨然是王者的风范。

“王”永远是孤独的。

他注意它已经很久了。

在整个下午，他发现它只喝过一次水，吃过一次草，大多的时间，它都是一副“旁观”的姿态。

它清高，它骄傲！

清高是因为它不落凡俗！

骄傲是因为它是马中之王。

西边的老日头已渐渐的垂落下来，橘红色的光华，在远处原本鹅黄色的漠地上，洒上了一抹鲜红，在附近的水草地上渲染出一片五彩斑斓的奇光异彩。

起了云，也起了风。群马耸动着，由地上打滚站起来，纷纷抖着身上的鬃毛。

黑水仙嘶叫了一声，扒开四蹄，围绕着同侪马群转了几个圈子，站在最前面。

真是好样儿的！窄面、长颈、阔肩、平背，那双红光晶莹的玛瑙眼珠，和额前披散着四五寸长的一层马鬃，无异说明了正是那匹远近驰名，一向有“马王”之称，张家口马市上悬银万两的宝马“黑水仙”。

倚柱坐立的年轻汉子徐徐的站了起来。

他抖了一下身上的灰布衣衫，右手紧抓着绳套圈，左手的驯马鞭，象蛇也似的缠在他的腕臂上。

风声飕飕，四野萧然。

就在黑水仙第二次的长鸣声里，马群出发了。

黑水仙一马当先，身后万蹄奔腾。顷刻间黄尘万丈，山摇地动，真有石破天惊之势！

灰衣汉子陡地腾身而出，象是一片云般的轻飘，陡地落在了仄径岔口。

迎面狂奔而来的黑水仙，乍见此情，陡地人立前蹄，发出了唏聒聒的一声长嘶。

就在灰衣人的套绳尚未掷出的一瞬间，后蹄着劲，用力一弹，足足跃起了一丈五六，已落身巨石，倏地向附近石柱林内穿去。

灰衣人发出了向对方示成的一声长笑。他太了解它了！就是这一手，他似乎也早在算中。

他身形接连几个快速的闪动，已掩身石林之中，身后万马过境。

天崩地裂的一刹那在一阵震耳欲聋的蹄声之后，天空的鸦群也散开了。

看着那逝去的一刹那！

黄尘、水花、原野……

马群消失了。

灰衣汉子仁立在一根石柱前，注视着这片方圆不足数亩的石林。

空气一下子胶住了。

没有任何的线索，足以说明那匹“马王”黑水仙，掩藏在石林里，然而，经验告诉那个灰衣汉子，“它”势必在里面，一定匿藏在里面。

他的判断果然不错，在一丛林后面，他发现了徐徐蒸发而起的一片尘灰，听见了极其轻微的一声噗噜。

他脸上带出了一片欣慰的笑容。

远处传来了一阵袅袅的笛声。

在金色的沙漠波浪里，他又看见那只孤单的驼峰——骑在驼峰上的那个孤单的老人，永远是那么悠闲的样子，一笛在手，其乐悠悠。

老人穿着一袭鹅黄色的肥大长衣，几乎和沙漠一个颜色，风飘起来，很美，很洒脱。

灰衣汉子只好奇的看了他一眼，他实在不能分散注意力再旁及其他。

石林的外围，他早已事先做了手脚，设了绊马绳。

那匹黑水仙不出现则已，否则只怕难以逃脱。

在以往的历次经验里，他早就领略了这匹黑马的狡智，是以丝毫不以为怪。

人马僵持了片刻！

远处那匹骆驼的影子，隐向沙丘，笛声趋于寂静。

就在这一刹那间，石林中跃起了一片黑影，灰衣汉子早已待机而动。

马身人影交错的一刹那，灰衣汉子手上的绳套已经掷出，不偏不倚的正好套在了马首。黑水仙厉嘶一声，落下的身子是那般的疾烈，似是澎湃的浪花，频频的起伏着。

灰衣汉子紧扣着手里的绳索，死也不肯松手，他显然是具有惊人的臂力，否则万难控制黑水仙雷霆万钧的起落势子。

就这样他两臂交替着，渐次的向着马身接近。

黑马怒到了极点，霍地张唇咬住了系在颈上的绳索，在一个凌厉的翻仰势子里，灰衣汉子整个身子蓦地腾空摔起，噗通！倒落尘埃。

在黑水仙凌厉的齿锋下，那根紧系在它颈项上的绳索顿时一折为二，断成两截。

它身子平跃而出，箭矢般的向着石林外疾驰而去。

到底人总是人！人比马聪明应该是不争的事实。在这个逻辑之下，即使是这匹马中神骏，亦不例外。

因此就在它前蹄方一踏下的瞬间，已受制于预先伏设的“井”字形绊马绳索。

黑水仙的冲势太猛了，足足跌出了丈许以外。

这一下摔得不轻！

当它滚翻的身子方自跃起的同时，灰衣汉子已窜出如电，夕阳下长衣飘飘，云也似的轻逸，只一闪，已落在了黑水仙的背项之上。

灰衣，长发，在茫茫暮色里闪耀着和谐的颜色。

他身子甫一落下的同时，两只手一前一后，已分抓住黑水仙的前鬃后尾。

一种极其悲愤的嘶鸣声，发自黑水仙的嘴里，它开始展开了狂暴不羁的野性，暴躁的跳动不已。

灰衣人不愧是擒马的高手，观其擒马的诀窍，乃在一个“贴”字，只要容他身子坐在马背上，再烈的怒马也休想把他掀下来。

尤其难能的是，他仍然保持着从容的翩翩姿态，一任胯下烈马颠动得如何猛烈，他始终保持着刚才上马的姿态，一手抓着马鬃，一手抓着马尾。

沙地里卷起了片片黄尘，黑水仙抱定了绝不妥协的态度，凭着它天生的倔强性情，绝不甘心受制于人。

只是它的对手太强了，强在它虽然展出浑身的解数，依然不能把他由背上蹶下来。

怒嘶，狂啸，暴跳，滚翻！

背上的那个人，只是适度的掉换着他坐在马背上的姿态，一待马身直立时，他仍然保持着原来的坐姿。

人马由跳动的颠踏战，进入到第二阶段的旋转战，卷起的黄沙，象螺旋般的打转而去。

那匹牲口旋转的身子，有如旋风般的疾烈，人不服马，马不服人，刹那间纠缠一团，但只见灰黑二色，在地面上陀螺般的旋转着，疾烈时只辨其色，

不见人马。

当真是动人心魄的一幕！

足足有半盏茶的时间之久，马势才渐渐趋于缓慢。

突然间，人马静止了下来。

那只是极为短暂的一刹那。

紧接着这匹黑水仙发出了清脆的一声长嘶，箭矢也似的窜了出去。人马展开了第三阶层的拼搏，也是这匹马中之王最后的一招杀手锏——狂奔。

象狂风里的一片云，象脱弦的一支箭！一颗流星，一道闪电！

总之，那是你生平从未曾领受过的一种速度。

迎面的狂风，把灰衣人的长发箭般利落的甩在了脑后，他不得不把身子伏下来，以减少迎面的阻力。他的两只腿紧紧的夹在马腹上，上躯前顷，前胸与马颈几乎贴在了一起。

那是惊天动地一阵奔驰。

车速快到极点时，仿佛凌云直起，天地万物，都是一色的朦胧。黄沙，水草，原野交织成一片混沌的颜色，人性早已丧失，突起的是发自血液里奔流欲出的野性，野性的冲击！

没天、没地、没有你、没有我、没有动、没有静，只是奔驰，忘命般的奔驰。

大地日落后日出。原野罩笼着一片雾色，日出前的一刹那，景色是那般出奇的美！

兀鹰在晴朗的天空里盘旋着，走路鸟在沙堆上展示着羽翼，几株仙人掌，滋润着晶莹的露珠，远处传来牧羊人的螺笳声。

在一片晨光霭色里，一骑人马渐渐的走近过来。

黑水仙全身为汗所湿润，看上去油般的滑亮，它似乎已失去了昨日的神骏，不再是那般的自负不可理喻了。它背上的灰衣汉子，也显得疲惫不堪，那么无神，深深垂着头，两只手松弛的支在马背上。无论如何，这匹张垣马市上，万金难找的马王“黑水仙”已经属于他所有了。

在绵亘的阴山碧影里，红日露出了一半，晨光遭到了日光的介入，顿时显得生气蓬勃，五彩缤纷。

疲倦的人由失意的马背上徐徐翻身而下，眸子里交织着一片泪光，用着无限感激的目光，他打量着它，轻轻攀抚着它的颈项。

他用一块洁白的绸巾，小心为它揩着身上的汗。

一时间它失去了原来的烈性，象是一只羊般的柔顺，人与马之间的感情建立的极其微妙。

面对着这个远比自己更刚强，更有毅力的主人，它由衷的折服，用它淌满了汗，沾满了灰沙的颈项，轻轻在他身上摩着。

不远处有一波清池，池面倒映着殷红的云天。黑水仙缓缓的走过去，垂头饮用着清冽的池水，灰衣汉子掬满了一捧清水，没头没脸的洗着。

池边，生有翠绿的一片青草，可供饿马果腹。

那汉子沉重的倚石坐下来，由革囊里摸出了昨天吃剩下的半块锅饼，慢慢的咀嚼着。

洗净了脸是要好看得多了。就用原来那根发带，紧紧的把一头长发扎结实了，神气内蕴的一双瞳子，似乎也恢复了原有的神采。

他知道，为了追缀这匹马，他已经辗转奔波千里，几日夜不曾合过眼了。

目睹这匹神骏的宝马，他感到了毕生最大的满足。他的欲望已经达到，需要好好的休息一下了。

忽然，他听到了一些声音，惯走江湖的人，都不会对马蹄声感到陌生，况且那是十分凌乱的马蹄声音。

灰衣人倏地睁开了眸子，加强他警觉力的，是黑水仙的一声长嘶。

五匹马，驮着五个人，奔雷骇电般的已来到了眼前。

灰衣人身形微闪，已来到了他那匹爱马黑水仙的跟前。

五匹马如新月状已把他拐在了正中。

马上的五个人，简直不须多说一句话，也就可以知道他们是怎样一个来路。

一个瞎了一只眼的瘦汉，一个是身高八尺的红衣大汉，一个肥胖的矮子，一个是袒露胸肌，满脸横肉的黑大个子。带领着以上四人的那个象是首领的人物，却是一个披着黑熊皮氅，留有一丛绕口黑须的四旬瘦高汉子。

五个人乘着五匹不同花色的壮马，五对狰狞而带有贪婪神色的眸子，似乎在灰衣人发现他们之前，就先已怀有故意的注视他身上。骑在正中的马上的那个披着熊皮大氅的瘦削汉子，略略的抬了一下手腕子，五匹马俱都停了下来。

灰衣人与他们之间的距离不足两丈，双方似乎谁都没有先开口说话。

灰衣人那双象是沉郁却很机智的目光，在五个人方一来到时，已把他们打量清楚。

独眼汉子是一口八卦刀！

红衣大汉是一对飞流星！

矮胖子是两口倭刀！

满脸横肉的黑大个子是一截九股铜鞭！

至于正中留有绕口黑须的黑装瘦削汉子，却是一对判官笔！

五对眸子大多数的时间是打量着那匹马——黑水仙，只是间歇性不经意的才会看上灰衣人两眼。

熊装瘦削汉子一声不吭，独自个的策动坐骑，缓缓绕着那匹黑水仙看了一眼，又回到原来地方。

矮胖子眯着一对猪眼道：“错不了，就是这匹马，黑水仙！”

瘦削汉子沉声一笑，向着灰衣人道：“小伙子，好东西，这匹马可是你擒住的？”

灰衣人看了他一眼，没有吭气。他那双沉郁的眸子，充满了机智，“下意识的似乎已觉出了不妙而有所戒备。

“这匹马……我要定了。”

说话的仍然是那瘦削汉子，语意坚毅，语音沉实，正如他说的“我要定了”，丝毫没有妥协的意思。

话声出口，这个人一领马口嚼环，胯下白马，自动的向后退了一步。

象是早已商量好了似的，就在他的身子才一退后的同时，他身边那个佩有双刀的矮胖子，怒鹰似的已自鞍上掠起。人虽然胖，动作可是极为轻快，出手更是利落。

两口刀，在艳阳下闪出了电也似的两道光，双双直向灰衣人当头猛砍了下来。

灰衣人早已料到了有此一手！

令人惊异的是，他那种漂亮的架式！他究竟是怎么闪开那矮胖汉子的那两口刀，在场多数人都没看清楚，总之，就在对方矮汉的双刀甫一落空的同时，他已及时出手。

是一口薄刃泛有浅浅蓝光的如意软刀！

出手快，眼力准！

刀光一闪，象是一匹白绫子般，“飏”的抖了开来，空中划出半圆形的一弯弧光。刀势一吐即收，却由矮胖汉子喉结部位闪了过去。

矮胖汉子发出了短厉的一声闷吼，身子落下的快，起来的更快，向后面晃了晃，四平八稳的倒在了沙地上。一股子血，箭也似的由他喉管里喷了出来。在沙地里一连打了几个滚儿，就不动了。

空气里，顷刻间弥漫起一片浓重的血腥气味。

灰衣人出刀快，收刀更快！象是一条蛇般的利落，刀可是插回在腰里了。

现场四个人，对于这种杀人的迅速手法，似乎还不大习惯。

兔死狐悲，物伤其类！就象是四具石头人般的，一下子凝住不动了。

除非别想再在道上混下去，这个脸可丢不起，这口气更难忍！

象是电波般的目光，由那个瘦削汉子眸子里照会了过去。得到信号的是那个满脸横肉的黑大个子，和那个独眼青面汉子。

两个人同在体会到首领命令出击的暗示之后，只是极短暂的一下逗留，已双双自马上纵起。象是剪空的一双燕子，独眼客是一口八卦刀，黑大个子是一截九股铜鞭。

二人一左一右，同出同落，八卦刀劈风砍脸，九股鞭直落两肩。

衣袖带风，“噗噜噜”的疾响一声，紧接着是清脆撩人的兵刃交击声——独眼客的八卦刀碰着了黑大个子的九股铜鞭。

双方乍然一惊的当儿，灰衣人已经就地旋风的滚了出来。

黑大个子身形倏地一个疾转，他的转势快，对方的刀势更快！

匹练般的刀光一闪，已斜着劈中了他的面门之上。

灰衣人那口软兵刃必然是十分的锋利，是以刀锋过处，整整的砍下了黑大个子的半边头颅。黑大个子怪叫着一个后仰，推金山，倒玉柱，摔在地上。

独眼汉子惊得怪叫了一声，足尖点处，掌中八卦刀攻出一招，直向灰衣人的肋下用力扎了过去。

灰衣人似乎对敌的秘诀，旨在一个“快”字，把握着这一字真诀，每每出奇制胜。

八卦刀迎上了软刀，“呛啷”一声脆响，两旁寒光摇碎了一天银星！

独眼汉刀身向后一收，霍地飞起右腿直向着对方前心心窝上用力踹了过去。

也许是一只眼睛照顾不过来的关系，他这只腿才踢出一半，灰衣人掌中那口如意软刀已由侧面电也似的闪了过来。

“噤”的一声，刀光，血光交迸映辉里，独眼客的那条腿足足踢出了八尺之外。“叭哒！”一下落在了沙地里。

独眼客成了独腿客，当场狂呼一声，倒地疼昏了过去。

灰衣人身子一闪，跳出丈许以外，防备着对方的出手。

出乎意外的是那两个人并没有出手。

骑在白马上，那个身披熊皮的瘦削汉子急带马缰，把牲口带出丈许以外，身后跟着那个腰系流星锤的红衣大汉，两匹马似乎也受了惊吓，频频叫嚣着

跳动不已。

白马上那个瘦削汉子勒住了马，回头狠狠的盯了灰衣人一眼，叱了一声：“走！”两匹马踏着来时旧路，一溜烟似的去了。

落寞复遗憾的灰衣人，缓缓的收起了刀。那口刀的刀鞘，外状如同一根腰带，尾尖与首端各有如意锁扣衔接着，刀身插入，毫不显眼。

他缓缓来到了那个独眼汉子跟前，弯下身子探了一下他的鼻息，才发觉到他由于流血过多，竟然也死了。

虽说是咎由自取，可是一口气连杀了三个人，毕竟也不是一件值得喜悦的事情。面向着大漠，他脸上有一种说不出的怅然，深深地叹息了一声。

三匹失去了主人的马，在池边嚼食着地上的青草。

灰衣人由一匹马上卸下了全套的鞍辔，改套在那匹新擒的“黑水仙”的身上。

“人饰衣裳马饰鞍”，经过一番装饰之后的黑马，看上去益加的显得神骏不群。

这里他不想多留，随即翻身上马。

在马上他辨识了一下方向，一方是黄沙滚滚的沙漠，一方是间有水草的原野。

他选择后者——原野，便策马而去。

秋阳高照，大地显得一派清朗！和风广披，流水弯弯，黑水仙似乎还不大惯披着缰，跑上了一段路，它总会嘶叫着打上几个圈圈，一口白森森的牙齿，死命的咬着嘴里的嚼环。

灰衣人耐下心来驯着它，这么一来可就慢了下来。

快到中午的时候，他才来到了一处叫“南瓦子”的小小牧集。

在一处被称为“窝棚”的本地小食摊上，吃了些东西，随即匆匆上道。

他下定了决心，必定要在入夜之前，赶过当前的这片沙漠，取道直入上都，然后辗转至张垣出关入道中原，结束他一年以来的沙漠生活。

他姓寇——寇英杰。

江南落拓的世家子弟，读书不成改习剑，先入“行意门”拜掌门人钟先生为师，三年来打下了内外功的底子，不意钟先生盛年而卒，不容于钟先生二子，被迫离开了江南。

一十七岁那年再入冀北马家，专攻刀法，马家快刀在冀省首屈一指。

那年马老头七十有三，老年收得了这样一个称心的爱徒，自是欣慰有加，用了整整一年的工夫，把生平得意的刀法倾囊相授。

姓寇的大概是生来八字硬，马老头只活了一年，在七十四岁的那一年就“驾鹤西归”。临终前将那口珍藏了多年的“缅刀”赠送给了他。

马老头有个侄子在张垣做贩马的生意，马老头有些子钱，死了以后寇英杰不思占为己有，拣同马老头的一些遗物，亲自携到了张垣，找着了他的侄子马天锡，亲自作了一个交待。

马天锡感激之余，暗自把他留了下来，要他在马市上代他负责一些事情。

光阴荏苒，一晃又是几年，直到寇英杰急于思去，马天锡才送了他一笔盘缠，离开了张垣。

他并没有马上到内陆去，反倒悄悄的出关，辗转来到了上都，其目的就在于这匹宝马黑水仙，他发誓一定要擒到这匹马。

现在誓言应验了，沙漠以及关外，对他都已失去了意义。

以往的岁月尽管是蹉跎而过，可是未来的时日还长得很，他要以掌中刀，胯下马，在未来的岁月里，打出一片江山，要做几件轰动武林，有益人群的事情。

其实他的刀法早已脱离了马老头旧日的窠臼，那是因为他参习了两家武功之长，加以他本身悟性极高的缘故。

基于以上原因，他自己创造了许多离奇的招式，这些招式，经过他日后的运用，证明果然有效了，就象他方才用以杀人的那些刀法，多半都是他自己化解革新而得来的怪招法。

他生性孤独，没有话时不说话，有话不妨也说上几句，性情刚毅，长于思考。

这些似乎都是帮助他步上成功的捷径，也是一个练武人难得而应有的风范。

然而他——寇英杰，仍然还是一个默默无闻的人，一个到目前为止，仍然不受人重视的小人物。

漠地里起了风，寇英杰用一块灰布缠披在头上，前行了约有数里，风势转大，坐在马鞍上，他展望着前方，极目所见，但只见黄尘万丈，形成螺旋状的在空中飘舞着。原来是晴朗的天空，刹那间，变得极其灰惨。

他胯下的“黑水仙”顿时显得很不安宁，人立着前蹄长嘶了一声，即在原地停了下来。

惯走沙漠的人，俱都知道这不是好兆头！拨头回驰是最聪明的办法，停下来静以观变，也不失是明智之举，却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再向前走了。

附近散置着无数沙丘，圆形的，扇状的，半月形的，带状的。在遍眼黄沙的漠地里，这些沙丘无异已是难能可贵的避风良地。

寇英杰不假思索的策马来到了—处高大的沙丘背后，仰视着眼前这座状如新月般的高大沙丘，不啻象是一座小山般的高大。

平面来的风力，冲击着沙丘背后，就象渔夫撒网般的，一次一次激起漫天的沙粒，雾也似的迷惘，纱也似的轻飘，一片片，一层层，倒卷入无限深沉灰惨的穹空里，随即呼啸而去。

寇英杰翻身下马，就在这一刹那间，沙丘背后猝然闪出了一个人影子。

风沙声已掩饰了一切！

只凭着他的直觉，寇英杰忽然发现了这个人——这个人早已迫不及待的跃身直下。

随着他落下的身子，一团寒光拖带着一串链形的长影，忽悠悠，直向着他头上飞抡了过来。

寇英杰倏地向外一闪，那团光圈“蓬”一声打到了沙堆里，敢情是一只飞流星！

运施流星锤的，正是早晨意图劫马的五匪之一——那个红衣大汉。

这一点寇英杰确实还没有想到，想不到对方只剩下了两个人，兀自不死心，竟然事先埋伏在这里，意图下手狙击。

寇英杰吃亏的是与对方距离过远，短兵刃派不上用场，那个红衣大汉显然是道中高手，一双流星，端的有过人的功夫！

这时右手流星抡起，紧接着向后—收，左手的流星又抡了出去，其势如同“流星赶月”，再次的向着寇英杰身上飞了过去。

红衣大汉狂声大笑道：“小伙子，你认了命吧！”

寇英杰倏地纵身而起，对方的流星锤挟着一股子劲风，直由他身边擦了过去，端的是险到了极点。

这一锤又打空了！

寇英杰身方落下，红衣大汉第三次又已出手。

这一次更厉害，他施展的手法是左右夹击，两团海碗大小的流光左右同时逼到，“当”一声，迎在了一块。

寇英杰在沙堆上打了个滚，险到了极点。他已是极为狼狈了！

红衣大汉狂笑着径自舞开了这一对流星锤，但闻得风声飕飕，两点银星划出了一丈五六的一圈弧光，时近时远，时左时右，先慢后快，逐渐的是两点银团，幻化为千百点繁星。

那汉子显然是运施流星的能手，两只飞流星竟然运施得如此烂熟。

他是站在沙丘背风的一面，居高临下，地势好，进可攻退可守，显然，他要靠着这一双流星锤为自己这边找回面子，要置对方于死命。

寇英杰以往还不曾有过对付流星锤的经验，是以上来不十分沉着，可是渐渐地，他已经摸着了一点窍门。

站在沙丘的斜面，一动也不动，他那双眼睛瞬也不瞬的盯着对方，追逐着满空乱舞的两只流星。

红衣大汉显然是不让他把身子偎近了，他的流星锤划出了一圈流星网。

惨灰的穹空里，激荡着大风的怒吼，远处漠地里早已是黄尘万丈，然而这些却分不开彼此敌视的目光。

渐渐的寇英杰把身子逼近过去，红衣大汉显得有些紧张激动，那一双流星锤舞动得更快更猛。

锤上的风力呼呼有声，万千点飞星里包着红衣大汉实大壮硕的身躯，他似乎已体会到对方灰衣人的不可轻视，是以两只流星锤尽管舞得天旋地转，却绝不再轻易发出。

寇英杰虽说是目不旁瞬，他心里却不能不留意着另外一个人。

就在这危机弹指的当口，沙丘的另一面，缓缓的现出了那个人的影子，那个身披着黑色熊皮大氅的瘦削汉子。

他身上的那袭皮大氅，已撩在肩后，露出内着的一袭枣红色劲服，一双判官笔，分别插在腰间，他用那双远比狼更狰狞的瞳子，打量着寇英杰。

寇英杰仍然直视当前的红衣大汉，可是他却也体会到背后敌人的出现。

腹背受敌，是兵家之大忌，他不得不尽快的结束正面之争。

想到了就干，寇英杰虚张声势的猛然抽个冷子向前冲进一步。

果然那个红衣大汉猛可里飞出了流星，寇英杰算计到他会有此一手，一个抢波的身势，已把身子滚倒在沙地里。

红衣大汉一锤落空，赶上一步，第二锤再出手，黄沙一扬，寇英杰猛的由沙堆上疾跃起来。

不知怎么一来，锤头已落在了寇英杰的手里，红衣大汉用力向后一扯，铁链子扯得笔直，两个人可就较上了力道。

忽然寇英杰一扬手，手上的那只流星锤迎面直向着红衣大汉的头上击了过去。

红衣大汉慌张的向后一仰，“呼！”一只锤头擦脸而过，陡然间只听得斜方那个瘦削汉子惊叱道：“小心！”

似乎慢了一步，寇英杰身躯已怒鹰般的袭到了近前。

红衣汉子来不及运锤，左手伸开五指，一掌向寇英杰脸上击去。

空中人影一闪，一片衣袂声中，那个瘦削汉子已向着寇英杰身后猛扑了过来。

这一切都不能挽回红衣汉子既成的悲惨命运，因为寇英杰的如意软刀，已自腰间电也似的掣出，一刀扫过了红衣大汉的咽喉部位。

他的身子斜着飘出了丈许以外，红衣大汉身子一翻，由沙堆上滚了下去。

也许是他身子过重，带起了大堆的沙，顷刻间，涌下的沙粒已把他掩埋了，倒是那一对南瓜般大小的流星锤，还扔在沙堆上，闪闪放着银光。

寇英杰一刀得手，却不敢丝毫大意，他身子方自纵出，那个瘦削的首领人物，已由斜刺里蜻蜓点水般的猛扑了过来。

寇英杰反过身于来快出一刀，那汉子用左手铁笔“当”一声分开，右手笔锋一沉，直向寇英杰前心就扎。

寇英杰左掌一抬，向他笔身上抓过去。刹那间，两个人打在了一团。

天空中狂风怒号，远处被风势卷起在半天的黄沙，象是蝗虫阵势般的变幻着，时而一片，时而如带，时而首尾互衔，呼啸而去，迤迤又来，为阴惨的灰色天空，带来了生动而凌恐的一番异彩！

沙丘下的两个人仍在怒搏着。就在双方猝然接触的一个势子里，寇英杰的一口如意软刀，深深的扎进瘦削汉子的心窝。

那汉子发出了嘶哑的一声怪叫，陡地把手中的一双判官笔向着寇英杰身上掷了出去。笔锋洞穿了寇英杰身上的那袭灰衣，在他两肋间留下了两度血槽，滑出去双双的打进了沙堆。

寇英杰禁不住打了一个冷战，眼看着那个中了刀的瘦削汉子，歪斜着踉跄而奔，跑了十几步，随即跌倒在沙地上。一阵风，把他身上的熊皮大氅刮得翻过来，盖住了他的头脸，他也不再动了。

寇英杰喘息着走过去，在他面前站立了一会儿，把刀上的血渍，在他身上揩了一下，然后将刀插回到腰里。

一只秃顶的大兀鹰，偏偏在这时拍翅而起，发出“嗞——嗞——”的一阵子叫声。

寇英杰陡地吓了一跳，猛的转过身来。西半天橘红色的光彩，映着大兀鹰升空的身子，翩翩而去。

就在这一瞬间，他意外的看见了一个人——那个骑在骆驼上的老人。

真难以想象，又会在这里遇见了他。那个穿着一袭鹅黄色肥大长衣，留着一络山羊胡须的孤独老人，一只手拿着象是象牙雕空的长笛，侧坐在骆驼背上，他一直都是那么的悠闲。

如果寇英杰不健忘的话，他分明记得自己一入沙漠的时候，就看见了他，以后数日，几乎每一天都隐约的发现到他的驼踪，即使是看不到他的人，却总是听得见他断断续续的笛声。他还记得昨日擒捉黑水仙的时候，也曾经发现过他，想不到自己快马一日里，来到了千里以外，在这里竟然又遇见了他。似乎不能再以“偶然”这两个字来解释了。

寇英杰显然的吃了一惊，由于对方这个老人的突如其来，很可能他已经目睹了方才自己与二人搏杀的一节。尽管是出于自卫，寇英杰仍然感觉到面上讪讪，有些不自然。

风势由沙丘拐弯处迂回的吹进来，把老人身上那袭鹅黄色的肥大长衣吹得猎猎起舞，尤其是颌下那山羊胡子，就象是自绫子般的飘着。

老人头上戴着一顶紫色的便帽，包括他身上的那袭黄色长衣，看上去质料都很高贵，再衬以脸上那般雍容和谐的气质，任何人都不会怀疑他不是富贵中人。

至于富贵中人，如何会出现在沙漠里，尤其是孤零零一个人骑着骆驼出现在沙漠里，可就着实令人有些想不透了。

寇英杰本来想出声盘问，可是出门在外的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想了想，他就装着无事的转过身子，不再去打量那个老人。

不意，他的身子方自一转过来，却听得对方老人沉着声音道：“站住！”

寇英杰回过身来，霍然发现到对方那个老人，已下了驼峰。

黄衣老人一声不吭的走过去，一直走到那个瘦削汉子的尸身跟前，用脚尖把尸身挑得翻过来，看了一眼，冷笑着点了点头。

寇英杰忍不住道：“你认识这个人？”

“岂止我认识！”老人看着他，哼了一声道：“年轻人，你闯大祸了！”然后他徐徐的走近到寇英杰身旁站定，寇英杰发觉到老人身材甚高，自己的个子已经不矮了，而面前这个老人，却足足的更高出自己半个头。

他皮肤白中透红，尽管出没在风沙漫天的沙漠里，全身上下觉不着丝毫风尘之色。

一袭闪着光泽的丝质长衣，腰上扎着同色的一根丝绦，丝绦梢上垂着一颗核桃大小的明珠，俨然极其名贵！

他背后斜背着一个同色的黄绦子包袱，由于色泽与他身上的衣服相似，如非近看还看不出来。

听了他这句话，寇英杰怔了一下。

黄衣老人侃侃道：“这个人复姓欧阳，单名一个天字，连同你昨天所杀的那几个人，合称‘小五龙’，在这一带沙漠里横行，已有多年历史，想不到竟然会死在了你的手上。”

顿了一下，他默默的点着头，又道：“报应，这才叫报应！”

寇英杰微微一惊道：“原来他们五个就是‘小五龙’？”冷笑一声，接着道：“这五个人在‘五里风’一带，打劫来往行旅客商，罪迹昭彰，倒也是死有应得！”

老人嘿嘿笑了几声，伸出一只留有晶莹指甲的白手，轻轻顺着那络山羊胡子：“年轻人口气不小，俗语说得好，打狗要看主人，你可知道这五个人的主子又是什么人？”老人口音很杂，象是江南人却又渗杂着北地燕赵的腔调，一时不易猜出。

寇英杰很看不顺眼他这种倚老卖老的神态，当下摇摇头不想再答理他。

老人上下看了他几眼，由鼻子里哼了一声道：“既然你不愿意知道，我也不再告诉你。不过……年轻人！”

寇英杰抱拳插口道：“在下寇英杰，老先生请以姓名见称。”

黄衣老人嘻嘻一笑，面上不愠不怒的道：“寇小兄弟，看你样子，大概处世不深，不知道江湖上的风险……”说到这里那双深邃的眼睛在对方脸上转了转，微微一笑道：“诚然，你这身武功是不错的了……不过，请恕我说得托大一点，你也只不过比之‘小五龙’者流略高而已，要是恃以闯荡江湖……”摇摇头，他以极其不屑的语气道：“那还差得远……差得远！”

寇英杰冷笑一声，说道：“老先生，你一路相随，莫非是等着看这个热闹？还是另有贵干？”

“好说！”老人抬手摸了一下胡子，显出手指上那个老大的汉玉扳指。
“当然有事……”他呐呐道：“在商言商，我们先谈上一笔交易如何？”

“什么交易？”

“你的马！”

说到马字时，他偏过头来，瞟了那匹黑水仙一眼，脸上立刻泛起一片笑容。

寇英杰顿时面上一冷。

老人立刻摆了摆手道：“你先用不着不高兴，我可是讲理的人，说起来你只不过比我运气好，如果我早你一天先发现了这匹黑水仙，那么它现在万万不会落在了你的手上。”

寇英杰道：“但是现在它是我的！”

“所以我想与你谈上一笔交易。”

寇英杰摇摇头道：“我不想卖它！”

“我可以出高价！”

“对不起！”寇英杰苦笑着摇摇头，转过身子来。

老人怒声道：“站住！”他转了个圈子，站在寇英杰正面：“也许你还没有听清楚！我的代价是一箱黄金！”说着他就口在笛子上吹了一声，不过是高亢的一个单调音阶，遂见站在远处的那匹骆驼，立刻撒开四蹄，飞也似的奔驰到近前。

也许那是一种错觉，寇英杰一直以为骆驼是一种行动很迟缓慢速的动物，这刹那间，他的观念显然有了改变。

顿时他也就明白了何以在间关千里之后，仍然会被他追上来，他不免好奇的打量着眼前这匹骆驼——

是很平凡的那一种双峰骆驼，只是皮毛很干净，在颈峰之间，特别设计了一个很舒服的坐垫，后峰与尾脊之间，另设有一个放置东西的皮架，上面捆着一个藤箱。

这匹骆驼显然是只供老人为坐骑用的。

这时那匹骆驼一直来到了老人跟前停下了脚步，黄衣老人随即动手解开了紧系在藤箱上的皮绳，掀开了箱盖，赫然是满满一箱黄光灿然的金元宝！

“怎么样？”老人打量着他道：“小兄弟！只要你点下头，这满箱金子就是你的了！”

诚然，这是寇英杰半世以来，所见过最多的一次金钱，而且对方话说得很明白，只要点点头，这满箱的金子也就是他的他还是摇了一下头。

“怎么？你以为这些金子是假的？”老人面现不悦的接下去道：“这些金子是我雇人花了整整一年时间，由‘锡林郭勒河’掏来的砂金，然后送到热河铸成的十足赤金锭子，你还信不过么？”说着，信手拿起一个，抛了过来道：“你看看！”

寇英杰一伸手接住，入手沉实，上面还有热河“大元楼”的印记，果然是十足的上好赤金。他把这锭金子在手中把玩了一下。

“怎么样？”老人眼巴巴的道：“我说的是真话，不要以为我是开玩笑，老实说，金子我有的是，这点数目在我来说不算什么！”

寇英杰苦笑了一下，走过去，双手把这锭金子送回。

老人接在手里，脸上显然带出了失望的颜色：“你是嫌数目太……少？”

“不，数目太多了！”

“你的意思是不卖？”

“老先生！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对你说……”他回过头来看了那匹黑水仙一眼，脸上现出了一种仁者慈爱的微笑。那是一种不愧不怍，高风亮节的情操，使得一直用冷峻目光逼视着他的雍容老者，打从心底生出了敬崇的意念。

对于眼前这个年轻人，他似乎作了一番新的估价。

寇英杰含着感激的眼光迎看着他道：“这些黄金，是你雇了許多人，花费了一年的时间才淘来的，而这匹马……”他回头看了那匹马一眼，微微一笑接道：“却也同样花费了我一年的时间，它一直是我梦寐以求的，你永远不知道，我爱它有多么深。”

老人内心肃然起敬。

“老先生，”寇英杰温和的接着又说道：“为了珍惜我过去的一年，我实在不忍心割爱！”

“你说什么？”黄衣老人大声的咆哮着。

“我说不忍心卖这匹马！而且，我也同样希望你能够珍惜你一年的收获——这一箱金子！”

老人呆了一下。

寇英杰点了一下头，苦笑道：“无论如何，你的慷慨以及对我这匹马的重视，使得我衷心的敬佩和感激，还没有请教大名！”

“我姓郭，名字你就不要问了，这一带人家都叫我‘采金人’，你要是高兴，也可以这么称呼我！”

“郭老先生是住在……”

“我当然不会住在这里！老实说我最讨厌这个地方，天气、人、风沙，我都讨厌！”他把那一锭黄金重重的扔到箱子里，重新把箱盖系好，似乎他心里包藏着一团火，随时都将要爆发出来的样子。

寇英杰反而感到了一些歉然。拒绝别人的本身，原本就不是一件快乐的事情。“郭老先生，”他轻唤了一声道：“我实在很抱歉！”

“抱歉！嘿嘿……”老人回过头来，用着灼灼有光的一双眼睛逼着他，又道：“象你这样的年轻人，倔强，固执，自以为有两手功夫，就什么人都看不在眼睛里！”

寇英杰怔了一下，刹那间，他忽然觉出眼前这个老人变了另外一副嘴脸，变得蛮不讲理的样子。

老人鼻子里哼了一声，伸出手指，指着寇英杰的鼻子道：“我是看得起你，才会出这么多钱来买这匹马，要不然……哼哼！”

寇英杰道：“要不然怎么样？”

“要不然，我真要想硬留下来，也不会是一件难事！”说完这句话，他负着两只手，冷着脸向寇英杰，显出一副冷酷无情，高不可攀的样子。

而这，正巧也是寇英杰最不能忍受的一副姿态：“很好！你老人家既然这么说，我倒要请教了！”他冷笑道：“我要看看你老人家要怎么留下我这匹马！”

老人家发出了象是山羊鸣叫般的一声长笑，他的神态益加的高傲，气焰逼人：“小伙子，要讲打，你差远了！不信你就来试试！”说完他把手里的洞箫向颈子后面一插，抬了一下双手，道：“来吧！我有一个打法，叫做‘三步跌’，你可以尝尝味道如何？”

寇英杰冷冷一笑，他是知道自己身手虚实的，由于昔年随同钟先生练武

时，钟先生极为看重徒手相搏技击功夫，是以在这一门功夫上，他曾经下过苦功，他最大的长处是在一个“粘”字，换句话说只要和对方一接近了，敌人就很难脱得开身。他 25 25 实在不敢相信，面前这个老人，能有什么了不起的武功。他再次的打量面前这个老人。霍然间，老人的气势，神态，却又是那般的不可轻视，诚然是虚实莫测的一个人啊。“倒看不出来你老也是练家子！寇某请教了。”

“好说，你就上吧。只是小朋友，我的话先说在头里，我这‘三步跌’的打法，很有点灵验，你必然大吃苦头，年轻人，火气旺……”他又发出了山羊般的一声长笑，带着调侃的，语气也十分托大的道：“我就算杀一杀你的威风吧！”

“我看未必。”说了这句话，寇英杰已挺身上步，叱一声：“看打！”右足贴着地面出去，直向老人一双足踝上勾了过去。

黄衣老人鼻子里“哼”了一声，身躯岸然不动。

只听见“叭”一声，寇英杰的那只脚，结结实实的扫在了对方的足踝上。出乎意外的是对方并没有倒下去，甚至于连痛也不曾呼一声。

反倒是寇英杰神色大变，一连后退了三步，只觉得这一脚不象是踢在对方的腿脚上，而是扫在了一堵石壁上，老人身躯称得上“固若磐石”，所幸寇英杰这一脚只用了五成力劲，否则只怕吃的苦头更大了。

老人果然是言出有信，就在寇英杰身子方自退出第三步的当口，倏见老者左足一分，已勾在了寇英杰胯下，向上一弹，一股力道发自其足尖上。

寇英杰想收势稳身已是来不及，一个后仰的势子，摔出了丈许以外，“噗通！”一下子倒在了沙地里。

摔是没有摔着，可是却激起了他的一腔怒火。

在沙地里打了个转儿，寇英杰如同饿虎也似的扑了上去，可是说不出是怎么一回事，总之，就在他的两只手方一沾在老人衣边上的当儿，猛然就感觉出，由对方身上反弹出一股莫名的劲道。老人那只看来白净的瘦手，更不知是如何递出来的，只向外一伸一托，已拿在了寇英杰的腰眼上。那里，藏伏着人身的一处大穴——章门穴。

寇英杰方自觉出身上一麻。对方显然是手下留情，没有在他的穴道上下手。

尽管如此，寇英杰也不好受。

老人只在履行他的诺言，他算计着寇英杰扑上来的步法，正好在第三步上，心生意，意着形，形乃生力。

就这般寇英杰不明不白的又摔了出去。

这一次似乎比前一次要重了许多，寇英杰在地上咕噜噜打了一阵子滚儿，只摔得两眼发黑，金星四射。

“怎么样？我的话不错吧？”老人插着一双手，脸上弥散着从容不迫的笑意。

寇英杰霍地跃身而起，他已经不敢再轻视这个老人了，内里运了一口气，稳着步伐，向前迈了两步。

老人挥手道：“够了，再进一步你可是又要挨摔了！”

寇英杰大吼一声，腾身而起，直向着老人身上扑了过去，他连番失手挨摔，内心早已积了一腔怒火，这时再也不肯手下留情。

这一式“虎扑”势里，其实暗藏着“摩云手”的手法，只要指尖一沾着

对方身子，必能将对方狠狠的摔个半死。

想象似乎永远与事实有一段距离，这一段距离，却又太大了一点。

老人站着的身子，显然如同鳝鲤般的滑溜，寇英杰的双手固然是搭上了，可是在他感觉里，那绝非象是人的身子，象是一条蛇，一条鱼。不知怎么一来，他的手可就滑开了。

更妙的是，老人弯曲着伸出的那手，却又莫名其妙的托在了他的背上。

只听他低叱了一声：“去！”

意到力行，一股罡劲，猝然由他绵软白皙的手掌里吐出来。

寇英杰的身子，就象是一枚球般的高高的抛了起来，“噗！”一下子，又摔在了沙子里。

三次重摔都没有使他受伤，那是因为地上是厚厚的沙地，然而这一次老人却是有意要他吃点苦头，只见他身子一连在地上翻滚着，虽百十转亦不停。等到完全静下来的时候，寇英杰已成了个沙人。喘息了半天，他才踉跄着由地上站了起来。

看起来这种摔法似乎有悖常理，可是当事人却心里明白得很。原来就在方才老人一拍之下，那股子力道已由对方手掌心里进入到了寇英杰的身内，圆滚滚，热烘烘的一团，在那团力道的催使之下，他才会身子滚个不休，直到那团内劲完全消散之后，他才能保住自己身躯的平衡。

由沙地里狼狈的站起来，他先前的一股锐气已打消了一半。老实说，他还是有点想不明白，对方这个老人的身手简直太神妙了，说得更泄气一点，刚才那一连三摔，摔得他还是糊里糊涂的。然而无论如何，他不得不佩服人家的身手高明。自己这身功夫跟他比起来，简直判若云泥，说得实在一点，简直是连人家的身边也沾不上。

老人背负着双手，只是微笑的看着他，在寇英杰来说，这是一种莫大的侮辱，他万万难以忍受。

“小老弟！我知道你心里还是不服气……好吧！”老人扬了一下双手，冷冷的道：“你不是有把刀吗！来吧，我管保你还是连我身边都沾不上！”

“这可是你说的？”

“当然是我说的，你就撒家伙吧！”

寇英杰咬了咬牙，道：“好！”手掌向腰里一探，流光一颤，铮然作响声中，那把外形甚为别致的如意软刀已经攒在了掌心里。一心想着要泄忿雪耻，可就顾不得刀下难免伤人的这个问题：“老先生，兵刃无眼……”

才说了半句，对面姓郭的老人已摆手笑道：“我知道，我知道，是我要你这么做的，你大可放心，真要是我死在了你的刀下，那怪我不自量力，绝对怨不得你。不过，这一阵你要是再输了……”

寇英杰说：“这匹黑水仙宝马，听凭你任意牵走！”

郭老人鼻子里哼了一声，冷笑道：“小小年纪，说话不加深思，你放刀过来吧！”

在他说话的当儿，寇英杰早已蓄好了势子，对方话声一落，他身子已电也似的凑了过去。

掌中刀“唵！唵！唵！”一连三刀，三刀连成一气，无异是经过他一番深思熟虑之后的安排，真当得上是快、准、狠三者兼俱。

在姓郭的老人面前，似乎他早已注定了失败的命运，拳脚固是不敌，兵刃亦复如此。

郭老人只是适当的变幻着他站立的位置，甚至于他站在沙地里的一双脚，连动也不曾动一下，然而诚然如此，他足踝以上的身躯，却是曲扭变得那般灵活，以至于寇英杰如此迅速的三刀俱都落了空。

寇英杰惊心之下，刚想再施杀手的当儿，郭老人冷笑一声道：“算了吧！”

一只软绵绵的手掌已经拍在了他左肋之下，微微向外一送道：“去！”寇英杰偌大的身子，球也似的，又弹了起来。同时间，老人一只右手趁势翻起，蝴蝶穿花般的灵巧，向外一搭，已经贴在了寇英杰的刀身之上，顿时间就象有一股电流般的罡气突地通入刀身。寇英杰只觉得那只持刀的右手上一阵子发麻，同时掌心一阵子炙热，那口如意软刀已脱手而出。

他落下的身子是一个前跪之势，一头扎在沙堆里，弄了一头满脸的沙粒，等他回过身来时，却发觉到对方仍然站在原处不动，自己那口如意软刀正捏在对方右手“拇”、“食”、“中”三根指头上，银蛇般的颤动着。寇英杰只觉得头上一阵子发热，身躯一晃，坐倒在沙地里，惊、愧、羞、惧，一刹那万念交集。活了这么大，江湖里会见过的高人着实不少了，然而翻遍了记忆深处，简直就没有一个人的身手，能够与眼前这个老人相颉颃。

对方这身功夫，足可当得上“神乎其技”四个字，寇英杰一向都以为自己这身本事蛮不错了，今天拿来与对方这个郭姓老人比较之下，简直是一天一地，其间距离不足以道里相计。什么话也不须要多说，也再没脸跟对方动手了！

只是这么大的人，要当面向对方出口讨饶，那可是无论如何也难以办到，死也办不到的事情。长长叹息了一声，他深深的垂下了头，什么话也用不着说，也没什么好说的，事实摆在眼前，不容你不服气，眼前老人诚然当得上是一个风尘中侠隐类的人物，应该是属于“异人”的那一种人。忽然，他内心潜生出一番敬意，一种“心悦诚服”的由衷敬仰。

面前银光一闪，那口如意软刀正好插在了脚前。“小伙子，你可服气了？”郭老人仍然是那种调侃的口吻，然而他眼神里却隐约的现出一种智光，这种眼光足可看穿一切，洞悉寇英杰内心的思维。

“老前辈神技惊人，小可心悦诚服！”一面说，寇英杰由地上爬起来，把刀插入腰套里，他整理了一下身上的衣衫，毕恭毕敬的向着郭姓老人深深一拜。

老人湛湛目神兀自逼视着他，抬起一只手，他轻轻捂着颌下那络子山羊胡子，倒不折不扣的受了他的大礼。

一刹那，他那红润的面颊上，变幻出一片异彩，同于头顶上呼啸的长空，波谲云诡，令人难以猜透！

寇英杰直起腰来，正色朗声道：“小可不知自量，自取其辱，老前辈不要见笑，”说到这里，他顿了一下，无限遗憾的扭过头来看了一眼那匹他所深爱的坐骑，“这匹黑水仙已经是老前辈你的了，你老人家牵它去吧！”

郭姓老人微微点了一下头，道：“你这么说就对了。”说完拍打了一下身子，缓缓走过去。

寇英杰用无限依依的目光跟着他，内心浮起失去的痛苦，他几乎不忍心再看下去，不忍看着老人牵走他的爱马。然而，事实并非如此。出乎他意外的，老人并没有走向那匹黑水仙，却是到了他自己的那匹双峰骆驼跟前去，伸出一只手轻轻一按驼背，他身子已纵起来，四平八稳的坐在了驼背上。寇英杰证了一下，赶上一步道：“老先生，这匹马……”

郭老人冷冷一笑道：“孩子，你又错了！”他一面解着系在骆驼头上的丝绦，一面打量着寇英杰道：“我并没有说白要你的马，那只是你一厢情愿的想法。”

“可是，你老人家刚才还要用整箱金子来买这匹马。”

“那是刚才的事，小兄弟！天底下每一件事都会变的！现在我忽然又改了主意了”说完他抖了一下丝绦，骆驼就起步前行。

寇英杰呆了一下，赶上一步，道：“老前辈！”

那老人没有再回头。

漠地里大风狂飙着，漫天风沙里，叠入老人踽踽的孤独背影。

寇英杰一刹那间内心翻起了无比的感受与激动，就在这时他耳边响起了老人如断如续的口音，那是一首诗——

“我今南行七里桥，为践故人走天郊：

三日之后黄昏渡，再图西风马上交！”

郭老人顺口吟出的这首诗句，虽是出声不大，但是吐字清楚，每一个音阶，都清楚的送进了寇英杰的耳膜之内，显系内功中“千里传音”之术。

寇英杰心里惊得一惊，在回味对方这首诗句涵意的当儿，老人的“沙漠之舟”可就去远了。

诗句的涵意至为浅显，就连文学造诣并不深厚的寇英杰也能会意。那个郭姓老人，明显的告诉他说，他此行将要往七里桥去会晤一个敌人，三天以后返回，那时候希望寇英杰能在一处渡口等，二人再定深交。

等到寇英杰把这四句诗的意思悟解之后，内心不禁涌起了一阵狂喜，再向老人去处看去，但见大风呼啸的沙漠已成混沌一片，哪里再有老人的身影，原本的一腔怅恨自愧，现在却改变为无限的怀念了。憧憬着老人的风采，以及他那出神入化的身手，真使他内心兴起了不能休止的激动与遐想。

郭老人诚然是芙蓉众生中一个不可多得的奇人，一个风尘里的异人侠隐，果然要是能得其垂青指点，必将受益不浅。这一次邂逅实在算得上离奇，对于郭姓老人那一身出神入化的功力，他自是佩服得五体投地，然而郭老人那种不恃强凌人的风范，却更属难能可贵。

他分明钟爱着寇英杰的那匹宝马黑水仙，也曾甘心出重金以购，然而当他获知寇英杰也同自己一般的深爱着这匹马时，他竟然立刻打消了这个念头，甚至于寇英杰自愿双手送上，他也不再思染指，这就是一种难得的侠士风范。

坐在沙地上背倚着沙丘，寇英杰憧憬着老人的高风亮节，禁不住再次油然而生了敬意。

这片沙漠，在以往的日子，他也曾来过许多次，却不曾见过老人的影子，甚至于从来也不曾听人说起过这样的一个人，一个具有如此武功，如此伸出鬼没，雍容器度的人，似乎不应该这般默默无闻，这一点是寇英杰无论如何也想不通的。

他实在很累了！

外面虽是漫天风沙，几乎有天摇地动的倾势，然而这方寸之地的沙丘背后，却独能享受一片宁静。由死者那个瘦削的身子上，揭下了那块完整的熊皮大擎盖在身上，他兴了浓浓的睡意。

然而，就在他眼睛将闭还不曾闭起的刹那，目光掠处，却发现一件奇怪的物件。那是一盏门着莹莹白光的水晶瓶，似乎瓶颈部分还连系着一条细细

的银链子，象是女孩子家悬挂在肉身的一件小玩饰，却是十分珍贵可爱。

它静静的搁置在沙地里，映着天色闪闪放光。寇英杰弯身站起，走过去拣了起来，只觉得入手犹有余温，象是刚才脱离人身。他心里一动，忖道：“一定是那个郭姓老人走得匆忙，遗落下来的东西！”

是一个大小相同拇指，比拇指稍大一点的小小水晶瓶，细软精致的一条银链子，巧妙的洞穿过瓶颈部分，果然是供为佩戴装饰用的。寇英杰好奇的在手里把玩着，只见那晶瓶雕磨得珠圆玉润，十分可爱，瓶侧有四个凸出的阳文，刻写着“明艳动人”，四个小篆，另有一行更小的蝇头小字雕刻着“千里父相思”等字样。寇英杰不经意的把晶瓶倾倒过来，顿时他发现到一件新奇而有趣的事情。

只见小小的水晶瓶面上，象是浮现出一片濛濛的雾光，似有某种乳白色的液体，由瓶内漫过。就在这层白濛濛的雾气完全澄清之后，瓶面上顿时现出了一个女子的全身形象。那是一个长发，带有几分稚气的明艳少女形象。

寇英杰的目光，顿时就被瓶上佳人那股绝色的风华深深的吸引住了。

的确是世所罕见的—一个美女。长身玉足，明眸皓齿，朱唇厚薄适度，尤现出少女的风情万种，那是人见人爱的一个年轻姑娘。

虽说仅仅是出自匠工细心雕凿，而涂以颜色的图像，可是足足可以称得上“精心杰作”四个字。

画中少女穿着一袭大红的紧身衣裤，近胸以上却披着一件百雀彩羽的小坎肩，长发随风，与肩后的剑穗共同飘浮着，说不出的一种娇野不羁，我行我素的任性姿态。

太美了，美得有点使他爱不释手。

当他再把晶瓶倒过来时，瓶面上又自浮现出一片茫茫的雾气之后，瓶内佳人随即消失，看上依然剔透晶莹，不着丝毫痕迹。

这般巧妙设计的一件饰物，即不以该水晶瓶本身价值，仅就晶瓶内那番雕刻，着色，已足可抵万金之数：主人如果抛开市俗金钱价值观念，作为随身携带以慰相思的一件物件，那诚然更是“无价之宝”了。

瓶上“千里父相思”那五个小字，不啻说明了瓶内所雕刻的那个绝色少女，与老人之间，大概是父女的关系。从而推想，这个郭姓老人该是如何疼爱着他这个女儿，以至于浪迹天涯之时，犹不忘携带着以慰对爱女的思恋之情。这番父女的真情，虽说是一种推想，却极合情理。

寇英杰自幼失怙，缺乏亲情关爱，此刻睹物思情，憧憬着老人的爱女深情，一时深有感触。他暗自责怪着老人的疏忽，竟然将这样不该失落的一件物件失落了。不过他转念—想，好在三日后对方尚约了自己见面，那时正可亲手交还，为恐遗失，他就将这个晶瓶系在颈项上，贴肉藏好。

帐看了一天风势，一半时还不会停下来，他实在累了。

那匹黑水仙徐徐走过来，唇间不住的打着噗噜，却也有些倦了。

寇英杰拉过了马缰，以之系缠在手腕上，随即拥着那袭熊皮大氅，沉沉的睡了过去不知道什么时候，风势好象早已停了，寇英杰只觉得一只手被用力的摇动着，耳边且响起了马鸣的声音。寇英杰蓦地睁开眼睛，才发觉到天已经黑了。这一觉睡的时间可真够长，他张惶的站起来，四下看了看，天空是一片暗灰色，无数繁星点缀在初夜的穹苍里，且月色亦显得分外明媚。阵阵的冷风袭过来，使他觉得遍体如冰，冷飕飕的，幸亏还有这一袭熊皮大氅，否则还真有点挺受不住。他匆匆由马鞍革囊内找出了一份干粮，胡乱的吃了

一些，便翻身上马。

那匹黑水仙似乎早已养足了精神，渴望着放蹄一奔、以解除身上的寒冷。寇英杰方一翻身上马，它已迫不及待的放蹄奔驰起来，此番奔驰较之先前又是不同，诚所谓“人有精神马又欢”，这匹黑水仙一经放开了四蹄，真好比脱弦之箭，速度之快，几令骑在它背上的寇英杰亦不禁为之骇然，当真有“日月千里”之速。

月上中天时分，寇英杰发觉到已出了这片沙漠，横在他面前的，是一处长长的溪水。夜月之下，水质清碧，明晃晃的水面，象闪烁着鳞甲蜿蜒前游的一条巨蟒。

这条河是锡林郭勒河的一道支流，其源头发源处，正是颇负盛名的萨尔湖，溪流的两岸，沃野宽阔，是有名的牲畜放逐牧野。

寇英杰翻身下马，在溪内掬了些清水饮用，听令坐马嚼食着溪岸的野草。就在这时，他耳中听到了一些异声，在淙淙流水声以外，他听见了一些串铃的声音，乍听时很象走方郎中手里的那玩意儿，其实却是扣结在牲口颌颈上的响铃。原先只不过是模糊的一种声音的意识，不过转瞬的当儿，那种声音已变得十分清楚，显著而错综。

所谓“错综”那是因为听见了别种的声音——蹄声。

在这边荒地方，任何一种非大自然的声音，都算得上“特殊”二字，也都足以惊人，在这个环境里，自然而然也就变得很敏感，一点点奇怪的声音，都会使人很惊觉而加以留意。寇英杰直起身子来，顺着面前这道源远流长的溪水极目望过去，他不禁微微吃了一惊。

老实说，在这个穷荒僻壤的地方，这么大规模的马阵是很少见的。一共来了多少匹马，一时还弄不清楚，不过第一批八匹坐马，却已经清楚在目。

八匹大概同属于一个颜色——黄色的骏马，并成一横列，以同样快的速度，践踏着溪边松软的浅草地，风驰电掣般的疾快，刹那间已临近前。

如非是八匹马的颈项上，都拴着一串醒目银铃，单单只凭蹄声，那是不易听出来的。

此刻，那些串铃声非但清楚在耳，甚至于已有些震耳了。月光之下，八匹同色的骏马上，各自端坐着一个十分魁梧的汉子。

八名汉子，看起来几乎是同样的高矮，也是同样的姿态，同样的衣着。每人一袭缎子的箭袄，那是一种关外不常见的衣服式样，前大襟一角拉下来，露出袄里子，老大的一块皮裘。

八个人脸上也都扎着同样色泽的一根丝绦，夜色里，寇英杰虽然看不清楚是什么颜色，猜想大概是紫色的，缎质的衣料，映着月色闪闪生光。

寇英杰同时也注意到，在他们每人坐鞍之前，各悬着一口细长微微弯曲的长刀，刀的式样，甚至悬挂的地方也完全一致。

在寇英杰惊奇的注视之下，这一拨八匹健马，已自眼前风驰而过。那是很雄迈，整齐壮观的一列马步。如其说马步的划一令人惊讶，不如说马上的精神划一更令人惊异。

八个人不如说八“尊”人来得恰当，因为这些人看上去简直就象木头雕刻出来的一样刻板，八双锋利的眸子，只注意着前方。他们岂能会没有发觉到寇英杰这个人的存在？只是却连正眼也不看他一眼。

就在寇英杰无限惊异的眼光尚未离开这八骑人马背影的一刹那，他耳中却又听见了第二拨马蹄的声音。

第二拨是四骑人马，马色大概是枣红色的，马上人的衣质，同样属于缎质，只是色泽较浅，每人头上多了一顶同样色泽的风帽，帽后飘着长长的两根帽翎，月色下十分潇洒。

这四匹马同样先前的八匹马一样，风驰电掣的由寇英杰面前奔驰而过，给与寇英杰的感觉，只是惊鸿一瞥，除了惊奇以外，什么都来不及思索。

然而当他再回过头来时，情形就更不一样了！不知道什么时候，他面前又出现了两匹马，和一辆门烁着金漆光泽的彩车。两骑人马，连同着这辆双辕二马的金漆座车，就在寇英杰回过身来的一刹那，已近眼前。

首先映在他眼前的是马上一双神秘男女，男女二人，各人跨骑在一匹雪白的骏马之上。这两个人可不似先前那两拨人马那般的刻板，也许是他们身负的使命远较前行各人为重，或是身分不同。总之，就在他二人方一发觉到眼前寇英杰这个人时，两个人情不自禁的同时扣勒住马缰。

两匹奔驰正疾的坐马，陡地收蹄，就地里打了个圈子，牲口不住的打着响鼻，马上男女四只明锐的眸子，已经目不交睫的盯在了他的身上。

寇英杰也因为这样，才得较为清楚的看清了对方，显然是两个不同凡俗的人物。

骑在左侧马上的那个男的，一身重裘，皮衣皮帽，月色下略可看出他生就一双浓眉，眼睛虽不大，但是内蕴的精光，却有灼灼逼人之势。这人大约三旬左右的年岁，略嫌过长的一张面颊上刻划着精明、自负、粗犷，即使不说一句话，却也豪气袭人。

至于与他并骑一侧的那个少女，显然却又具有另一种不同的风华气质了。因为她是个姑娘家，寇英杰不好意思太仔细的打量她，可是看上一眼总是难免的。

很标致的一个女孩，二十岁也许多一点的芳龄，白莹莹的一张脸，包裹在一袭连头带身的狐裘里，那么清秀而微微扬起的一双蛾眉，衬托着其下碧海也似的一双剪水双瞳。她身材很高，骑在马上并不比那个男的矮多少，细细的腰肢上因为多扎了一条银色的丝穗子，虽是狐裘，亦显不出丝毫臃肿。随着她撩起的纤手，揭下了头上的那顶连衣皮帽，一蓬秀发，云也似的披了下来。她单手接着马缰，让胯下健马绕了个快速的圈子，人马已偎到了寇英杰正前方站定。

就在这一双白驹突然定身的当儿，身后的那辆金漆马车，在车把式稳重熟练的收缰式子里，也停了下来。双方距离，约在三丈左右。

寇英杰倒不禁为这突然的举止吓了一跳，下意识的后退了一步，抬起头，正好接触到正面少女那双水汪汪的眸子。带着三分盛气，七分娇嗔的模样，她瞬也不瞬的盯着看他，拿在右手上的那支双股小皮鞭，很可能随时都会向着寇英杰抽下来。寇英杰可不愿再惹这个麻烦，象是理屈似的，又往后退了一步。

马上少女原本象是要发火的样子，不知怎么回事，在她目睹着寇英杰这副老实样子的时候，无形中竟然把原先那股子毫不讲理的气消下了一半，却又并不甘心，把一只手叉在腰肢上，一副欲罢不休的神情。

寇英杰心里怔了一下，他实在不知道自己到底做了什么错事，值得对方这副样子的打量自己。

马上少女绷着那张清水脸：“你这个人是要干什么的？”

“我？”

“当然是你，”她说话时候嘴角牵动着，很俏皮的样子，“难道我跟我自己说话？”

寇英杰怔了一下，不太乐意的道：“我是走路的。”

“废话！”说时她霍地扬起了鞭子，却是没有真的抽下来。

这时候一旁的那个男的，忽的带过缰来。只见他浓眉一挑，盛气凌人的怒视着寇英杰，冷冷道，“半夜三更，你站在这里干什么？见了前行的马队，怎么不远远的避开，你想死么？”

寇英杰不由得一时气往上冲，可是转念一想，一路上自己惹的事实在也够多了，再者对方看来声势不小，何苦再生意外？这么一想，他就吞下了这口气，冷冷笑了一声，往后又退了一步。

马上汉子怒声喝叱道：“是谁要你来的？说！”

寇英杰“哼”了一声，道：“笑话，这条路莫非只有你们来得，我就来不得么？”

浓眉汉子一声叱道：“你是想死！”死字出口，一只右手陡的抬起，箕开的五指，象是一只巨大的鸟爪，凌空向着寇英杰身上击过来，顿时之间，空中响起一股尖锐的急啸之声。也就在这一刹那间，另匹马上的长发少女忽然一声叱道：“不可！”她陡地翻起一只手，电般的疾快，就在那浓眉青年的手势方才击出一半的当儿，已抢先搭在他的腕子上。

浓眉青年吃她这般的一阻，那手霍地改为向下一沉，空气里猝然响起了一股尖锐的风声，竟把地面上一层泥沙刮起来，“刷啦啦——”溅洒得半空都是。

那剩下的一半股掌力，虽是后继无力，却也其势可观，呼啸一声，直由寇英杰右肩侧硬扫了过去。

寇英杰身子晃了晃，一连退后了两步。虽是隔着厚厚的一层皮裘，却也使他觉得右肩上象是刀削了一般的疼痛，由此而视，对方青年掌上功力，该是何等惊人？一股无名之火，陡地上冲直起，寇英杰一撩大氅，甩上肩头，正待发作的当儿，却闻得一声轻咳，传自较后的金漆车座之内，并有一物件击敲着车壁发出“碰碰”之声。

“孟能，你过来！”声音发自车厢，虽不亮吭，却吐字清楚。那个浓眉青年甫一闻声，顿时面现肃然，恭应了一声“遵命”，随即带马过去。只见他一径来至金漆马车前翻身下马，双手抱拳道：“父亲有什么吩咐？”车厢内传出一声冷笑道：“来前，我是怎么关照你们兄妹的？你在跟什么人说话？”

“这……”浓眉青年回看了一眼，道：“是个不关紧要的闲人！”“既是闲人，何必噜苏，任他去吧！”

“孩儿只是有点奇怪，想查问一下他的根底……”顿了一下，他才又道：“你老人家既然这么说，就任他去吧！”说罢抱拳一揖，翻身上马。

车内人道：“慢着！”

那个叫“孟能”的浓眉汉子忙自又跳下马来，应了一声：“是！”

车内人道：“眼前是什么地方？”

“总坛第十一区，锡林旗部！”

“是谁的管区？”

“这个……待孩儿查看一下！”说罢他回头，向着身后那个马上少女招呼道：“小微，你来一趟！”

马上少女应了一声，那双妙目在寇英杰脸上转了一下，似嗔又笑的白了他一眼，遂带过马头，匆匆来到了车前，翻身下马。

浓眉青年道：“爹问这块地方，是谁的管区？那张羊皮铁令图可在你身上？”

“在！”长发少女答应了一声，探手由身侧豹皮草囊内取出了一张羊皮，打了开来。浓眉汉子即由身上取出千里火，迎风一晃，亮出了尺许长短的一道火苗子，兄妹借着火光的照耀，齐向那张羊皮铁令图上参阅。

寇英杰停立一旁，反倒是冷落了。他原想就此抽身，可是眼前这一切无宁说引起了他极度的好奇，这伙子人到底来自何处？欲奔哪里？他们是些什么人？车子里坐的那个人，又是什么人？这一切的一切，在在使得他感觉到奇怪，一时反倒不想离开了。趁这个机会，他打量了附近一下，才发觉到前行的马队俱都远远的停下来，月色下，清楚在目。寇英杰再向金漆马车后方打量，才发觉到车后某距离处，亦有两拨马队，其人数式样一如前行马队一般无二。

这种阵势，在冷寂的边荒沙漠地方，可以说极为罕见，即使是附近蒙旗亲王出巡，亦不见得有此排场。寇英杰不禁有些怀疑来人系官场中的当今大员了，可是却又不象。他心里正自匪夷所思，胡猜乱想的当儿，却见眼前兄妹已收起了那张皮图及千里火。

那个浓眉青年随即抱拳恭声道：“孩儿已查过了，这地方确属总坛第十一区，应该是‘小五龙’的地盘。”

车厢内那个人冷冷哼了一声道：“我知道了，哥儿五个来了没有？”

浓眉汉子跨出去一步，四下打量了一眼，道：“还没有！”他退回来冷笑一声道：“好大的架子，请示父座，是不是要召见他们问话？”

车中人道：“欧阳天一向恭谨，岂能有此疏忽，况且事先已有指令给他，放火雷箭，即召他们来此回话！”

浓眉汉子应了声：“遵命！”随即匆匆向马鞍上取用物件。

一旁的寇英杰在一听见小五龙这个绰号时，已不禁心中一动，再听见欧阳天这个名字时，更由不住怦然而惊。如果他没有记错的话，那个骑骆驼的郭姓老人曾告诉过他，自己杀死的那五个人正是“小五龙”，其中那个身披熊裘大擎，施展判官笔的为首匪人，也就是欧阳天其人。这么一想，他立刻又联想到那老人曾说过小五龙背后的厉害靠山那句话，他顿时对于车内那个人，有了一个概括的认识。起码有一点可以认定，那就是来人绝不是官场中的人物，多半是黑道江湖中的一个极厉害的魁首人物，至于这个人到底是谁？却又不是他所能想象的了。

这些念头，说来紊乱，其实在他脑子里只不过如石火电光的一闪而过。

即见那浓眉青年已由皮鞍内取出一样物件，夜色里寇英杰因距离较远，看不真切，看上去仿佛象是一个筒样的家什。只见那个浓眉青年拿到手中，向空举了一下，即由其内“吓”的一声，连同着一溜子火花，喷出了一道朱红色的刺目光，看起来就象是正月里玩的冲天火炮一样，而且更能射高。

眼看着夜色里，这道火光足足射起有数百丈高矮，在空呈垂直上升，在上升的过程里，并且发出一连串的爆炸声，如此保持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才自消失。

浓眉青年接连着又发出了两枚，才把那个发射喷筒收起来。

寇英杰不想距离他们太近，再者又恐自己新得的那匹爱马黑水仙走失，

乘这个机会，他悄悄走到爱马身边，翻身骑上。

骑在马背上，他向这边打量着，反倒觉得看得更清楚，而且有一个好处，随时可以策马离开，凭着这匹黑水仙的脚程，只怕在场各人谁也无能追上。心里去了一层顾虑，他乐得作出一副清闲的旁观姿态，向着这伙子人远远注视。

现场沉寂无声，只有牲口打着响鼻，和刨蹄脚的声音，夜风嗖嗖，衬托着一天寥星和那弯静静的流水，现场气氛，更似有说不出的肃杀。

金漆车厢内的人不再说话，马上的兄妹二人已似有不耐之色。那个长发少女偶尔扭过头来，向着寇英杰膘上一眼，目光已不似先前的凌厉。

远处沙漠，在加银的月色里，轻泛着点点鳞光，天地交接处的那道长弧状的分界线，却是紫灰色的，却有一片蒸腾，弥空而起的彩气，缓缓的移动着，面向着溪水，你会发觉到这番景致太美了，也就是世人所传诵的“海市蜃楼”那般说法了。

这片静寂的气氛；忽然被一声嘹亮的马嘶声所破坏了。循着各人的目光望处，远处漠地里扬起了一片灰沙，两骑快马，正自飞也似的向着这边疾驰过来。不过是转瞬的工夫，已奔临近前，马上两个人，不待坐骑站稳了，即滚鞍下马，张惶的奔向金漆座车前。

其中一个留有绕口黑胡子的人，向着马上兄妹二人深深打躬，恭声道：“总座车辔金驾已到，卑职等迎接来迟，万请少君小姐不要怪罪才好！”说时二人已扑地跪倒，深深的拜了几拜。

马上浓眉青年大刺刺的道：“欧阳天他们哥儿五个怎么没来？”

“启禀少君，”那汉子伏地战瑟道：“欧阳天大哥与四位兄弟，已相继遇害，尸体才发现，在五里风沙漠地里，属下等正自纠合残余弟兄，目前正在缉拿凶手。”

浓眉青年呆了一下，冷冷的道：“你二人叫什么名字？”

“属下尉迟田！”

“曹金虎！”

“候着！”浓眉汉子随即转向车厢回话。

这一次话声很低，不要说寇英杰听不见，只怕就是车厢一旁，除去当事人以外，其他人谁也听不清楚。车中人似乎用“传音入秘”的功力，在与那个浓眉青年答话。

即见那浓眉青年转向伏在地上的尉迟田与曹金虎道：“总坛问你二人可曾接到了由总坛快马发出的命令？”

“这个……”那个叫尉迟田的汉子叩头道：“接……到了……七天以前已经接到了！”

“命令是怎么说的？”

“这……个！”

“说！”

“是！”那汉子跪直了身子道：“总坛训令，要边地十一区在三天之内集结成连锁阵营，随时听令总座手令行事！并负责肃清这一带地方，不许有任何外人涉足！”

马上青年冷笑了一声，道：“那么，你们可曾做到了？”

跪在地上的二人，由不住的打了一个哆嗦。那个叫曹金虎的汉子，顿时抢白道：“回少君的话，属下二人只是听欧阳天大哥命令行事！”

马上青年鼻子里“哼”了一声道：“这么说，连总坛主的命令，你们也敢不遵了？”地上二人顿时脸色大变，连连叩起头来。“属下大胆也不敢违抗总坛命令，只是五位当家的忽然遇事丧生，一时乱了章法！”那个叫曹金虎的人还在拼命的解说，老大的两个人，居然象小孩般的哭泣了起来。

骑在马上，远远注视的寇英杰看到这里，心里不禁大为不解，由伏地二人啼哭的模样看起来，似乎将有什么惩罚要加在他们二人身上。

短时的寂静，只听见二人涕泣之声。这时马上青年却又到那个金漆车座前去请示了。

对于车厢内的那个神秘人物，寇英杰内心充满了好奇，他好几次向着车厢内看去，都有碍于深悬在车窗内那袭金色窗帘，而难能一窥庐山真面目。这一次，他的眼睛，情不自禁的看了过去。事情竟是这么凑巧，就在寇英杰目光方自看过去的一瞬间，正好起了一阵风。风势虽然不大，却也不能算小，刚刚好能够揭开那袭深垂的车帘。就在那袭金色的车帘猝然掀起的一刹那，寇英杰锐利的目光，已经直视进去。在他想象中，车厢内那个人，既然生有如此大的一双儿女，必然是一个十分苍老的年迈老人了。

事实上却是不然，就在车帘掀起的一刹那，他所看见的，竟然是一个翩翩儒家仕子打扮的中年人物。虽然不过是惊鸿一瞥，可是这一眼他却看得十分仔细，那是一个白面微留短须，看上去顶多四十岁左右的中年人，给他的感觉是：冷漠、端庄，略带有三分木讷的体面读书仕子。这样的一个人，说他是绅士学子，任何人都不会怀疑，如果说他是武林中黑道人物，可就令人难以相信。寇英杰的这些感想，不过基于一窥之下而滋生，随着那扇窗帘的合拢，也就再也难以一窥对方的庐山真面目。

他心里正自在忖思的当儿，却见那浓眉青年已领命回身，高声向着伏地的两名汉子宣道：“总座特别开恩，你二人谢恩速速去吧！”

二汉子乍闻之下，几疑身在梦中，呆了一下，才慌不迭的向着金漆车座频频叩头称谢，又转过身来向马上兄妹二人叩头伏拜，行礼之后，双双站起来，抢跃上马背，陡地带过马缰，急急策马而去。

旁观的寇英杰，看到了这里才不禁舒了一口气，他原本认为这两个人多少会遭受到一些惩罚，却想不到对方竟然这么轻松的就放过了他们，未能有点出乎意料。

他似乎放心得太早了一点！

就在尉迟田与曹金虎的坐骑，方自策出的一刹那间，就见那个浓眉青年冷笑一声，右手二指陡然向外一探，虽然是夜色里，却仍然清晰的看见，自他一双指尖，倏地飞出了一双极为细小的银光，细若牛毛的两缕银光，映着月色只闪得一闪，前行的尉迟田与曹金虎，已各自发出了一声惨叫，双双由马背上翻滚下来。

月夜里，远远只见二人在地上叫嚣滚翻了几下，便不再移动。倒是那两匹失主的坐骑，仰首迎着夜月，发出类似无主的悲嘶之色，形景倍觉伤情。这番情景，看在寇英杰眼中，一时为之膛然。

却见马上那个长发少女面色突变，含着责怪的口吻，转向其兄道：“二哥，你这是干什么？为什么要用‘弹指飞针’取他们性命？”

浓眉青年冷笑一声道：“父亲授意我全权处理此事，无威信不立，这是我们铁家门的信条！”说罢他举了一下手，大群马队连同那辆金漆座车，俱都开始移动，浩浩荡荡直向前面行进。

现场只剩下两骑人马——寇英杰与那长发少女。

后者在车队方自离开的当儿，徐徐策马一直来到了尉迟田与曹金虎的尸身旁边，她默默地无言低头注视着地上两个人，胯下坐马颇不安宁的围绕着两具尸身转着圈子，凌乱的蹄步，践扬起朵朵黄尘。

她忽然冷笑一声，原本的些微同情变化为一种无可奈何的自嘲，手上的马鞭子，无意识的挥动着，小蛮靴用力一磕马腹，突地掉过了马头，迎面却撞见了寇英杰。

不知什么时候，寇英杰也同时策马来到了跟前。

四只瞳子接合的一刹那，长发少女微微怔了一下，忽地带住了马缰。她蛾眉微扬道，“你！”

寇英杰抱拳道：“寇某方才承姑娘之情，得免遭难令兄之手，在此先行谢过！”

长发少女眸子向前面的马队膘了一眼，大概认为还追得上，也就暂放宽心。盯着寇英杰，她冷冷一笑，轻启白齿道：“既然这样，还不快走你的，我哥哥可不在乎多杀你这个人！”

寇英杰这么近看对方这个长发少女，越觉她肤如凝脂，风姿绰约，她那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在平视自己时，那么冷飕飕的，面对着她的盖世风华，真使得你情不自禁的兴起一番自惭。所幸寇英杰先已在内心，对于这帮子人有了人格上的否定，是以对她的敬慕大大的打了折扣，否则在对方冰容艳姿前，将会觉得无地自容。

平心而论，他活了这么大还不曾与异性打过交道，漂亮的女人，也不是说没有见过，可是十分出色的却是不多。象眼前这个少女那等姿容，当真是毕生仅见。如果说拿来与他记忆所及的任何一个女孩子来比较的话，都有驾临其上的趋势，倒只有老人遗失的那个晶瓶上的美色佳人堪与一较，只是后者不过是空洞而抽象的一幅雕画而已，自是缺乏真实的感触。而眼前少女，却是活生生的一个人，一个毕生少见的佳人。

长发少女脸上已微带愠色，毕竟是“哪个少女不多情”，碰巧眼前这个寇英杰还不讨人厌，她也就破格的没有发作。“你这个人……”她眼波儿向着前面递了一眼，回眸向寇英杰，笑嗔道：“你刚才说姓什么来着？”

“在下姓寇，寇英杰。”寇英杰抱拳道：“敢请问姑娘贵姓？”

“这个……”仰了一下眼，她绷着微微的笑意：“你要问这些干什么？”

寇英杰道：“姑娘如有忌讳，在下也就不再多问，不过适才听令兄话中提到铁家门，在下推想，姑娘必然是姓铁的了！”

长发少女微微一惊，那双妙目在他脸上一转，颌首道：“知道了就记在心里，你刚才说的不错，这是个忌讳，无缘无故的说出来，可是给你自己惹麻烦，孤伶伶的一个上路的人，干么有好日子不过，给自己添麻烦，是不是？”

寇英杰苦笑了一下，抱拳一拱，道：“谢谢铁……”

“你看，”长发少女插口堵着：“刚说你你就来了。记着，以后人前人后，千万别提这个‘铁’字！”说到这里低头一笑，那双略似合情的眼睛向着寇英杰看了一眼，“挺大的人了，这些还要我关照你吗！”

寇英杰怔了一下，脸上有些腼腆。

“噫？”她忽然注意到那匠马，“好漂亮的一匹马！是你买的？”

“不，是在下捉的。”

“捉的？呀！别就是那匹叫黑水仙的马王吧？”

“姑娘猜对了，就是这匹马！”

“唉呀！我爹爹想死了这匹马！”说着，她就跳下来，走过去细瞧着那匹黑水仙，又伸手爱抚了一下，脸上闪着极度的欣悦，“真美！真漂亮！”抬起头她看向寇英杰，由衷的赞道：“你真是好福气，听说张家口马市上悬赏万两银子要买这匹马哩！”

“但是在下并无意出售！”

长发少女收回手，向前面看了一眼，忽然道：“光顾得说话，我要走了！”玉手轻翻，已拍向那匹坐马的鞍沿，也就在她手面轻沾皮鞍的同时，娇躯已云也似的翻起，轻巧的骑上了马背，那份利落可就不用提了。紧接着她右手一带马缰，胯下坐骑长嘶一声，陡地调头飞奔而去，可是那匹白马方自跑出去丈许以外，她却又突地勒住了马疆，那么俏皮而略似依依的回过头来。

四只眼睛再次的交接之下，寇英杰不知怎么的只觉得脸上一热。

“我还忘了问你，”她注视着他道：“你这是上哪儿去？”

寇英杰说道：“还说不一定，打算取道入关！”

“好！”姓铁的姑娘含着浅浅的一抹笑靥，道：“也许咱们以后还会有机会见面。”把背后那顶皮帽子拉上来，象是逗乐又象是多情的，微微的摆了一下手，小蛮靴力磕马腹。那匹神骏的白驹，驮带着她临别的倩姿，一径的去了。似是出弦的一支箭，却是那般的醒目，在这即将破晓前的沉沉夜色里，那般不着痕迹的去了。

目送着她的背影，寇英杰有一种说不出的依依感觉。他到底并非性好渔色之人，当他的眸子转回到地上的两具尸体时，内心却不禁又浮起了一丝伤感，和莫名的一番悲愤。所谓“我不杀伯仁，伯仁为我而死”。在他看来，眼前这两个人，无宁是为他而死，如果小五龙不是死在自己手里的话，论罪降罚无论如何是轮不到他们两个头上来的。铁氏兄妹与金漆座车的那个神秘人物，无异的必是武林中黑道上的一股可怕的势力。由方才他所目睹的一切，进而推想，这铁家一门，必然是黑道上一个极有威力的强大组织。

金漆车座内的那个文士模样的人，必然是这个组织的魁首，足堪认定，只是这些人，忽然出现在边远的沙漠旷野地区，又是有什么作为？

他虽然应该称得上武林中人，毕竟他以往所过的日子太单纯了。也许从今天开始，他已正式卷入了武林中复杂风险的漩涡里，只是毕竟这些体验在他目前看来，都还太陌生，太不习惯了。为了表示他内心的一些歉疚，他把尉迟田和曹金虎两具尸体埋在了沙漠里。

凌晨的寒意袭来，他已把这个工作做好，身上由于劳动出力的缘故，反倒感觉出暖烘烘的。陡然间天光大泻，东方原是鱼肚白色的天际，刹那间着了大片紫气，穹苍里立刻弥散了强烈的昼光，他抖擞了一下精神，翻身跨上坐骑，认了一下方向，遂策马顺着这条河流一路奔驰下去。他脑子里记得在接近上都不远的地方，有个市镇，叫做四郎城，适在上都河所经，颇有舟商之利，那里有一处很大的渡口。

事实上那处河渡，也是附近千里内外唯一的一处官渡。

那么郭老人诗句中所指明的黄昏渡口，必然是指的那个地方了。不知怎么回事，自从前天与郭老人那次邂逅之后，老人在他的记忆里，竟然留下如此深的印象，而每一次憧憬到老人形影时，竟然有一种说不出的情意，那是一种对故人的依念，竟然会安排在一个素无相往的陌生老人身上，的确是有些匪夷所思。

黑水仙忘命的一程奔驰，在晌午时分，寇英杰已经远远看见了四郎城城廓的影子。

在长久露宿风沙的艰苦行程之后，此刻首度接触到人烟聚集的一处象样市镇，内心真有说不出的喜悦！

四郎城在围绕上都一连串的大小市镇里，算是很富庶的一个地方。

市镇虽然不算大，但是尚还整齐，商业也很发达，人种很杂，居民除蒙人回人以外，多数都是由冀、晋二省移居来此的汉人，流行北方的官话，是以寇英杰策马进得城来，首先就有一种亲切的感觉。这地方，他以前来过多次。

市北有一块招牌“九里香”，是个姓马的回人开设的客栈，前面经营饭馆，后院有两排客房供人住宿。门面很小，长长的一间门市堂房，摆设着两排白木案子，木案两侧放置着两列长板凳。

原来是白色的粉墙，早已为油烟所熏黑，就在半黑不白的墙壁上，横三竖四的贴着几张红纸条，昭示着几样酒菜的名目。

当然，这种地方要想吃什么讲究的东西，那是不可能，无非是大锅烧烤的牛羊肉，还有一种用平底锅烤出来的锅饼和小米粥。能吃到这些，已经很不错了。

寇英杰独自个要了两角酒，切了一斤肉，就着饼和粥吃了一个够。

他那匹爱马由他亲自陪着一个伙计牵到了马槽里，这样他才安心的在栈里歇息了下来。栈房里睡的是火炕，倒是暖烘烘的。他虽然骑马奔驰了大半天，倒也不十分疲倦，黄昏前后，他独自牵着那匹马踱出客栈，在街口一家专门钉马掌的铁匠店里，为那匹爱马黑水仙削平指甲，钉了四块赔铁，又修剪了一下马蹄上过量的毛，整个的梳理之后，这匹黑水仙看上去可就更神骏了。

不知是谁看出了这匹马的来头，张扬了出去，顿时引起了许多好奇的人围看。

寇英杰拉马步出时，身后跟满了闲人，大家对于他这匹马无不赞赏有加，甚至于还有一个专营马市生意的人，毛遂自荐的上来与他搭讪，愿意介绍一个人用五千两银子成交，而他本人却要从中抽取一成的佣金。对付这些人，寇英杰只得耐着性子解说了一番，力言自己无意卖马，后来问的人多了，他就干脆否认这匹马是黑水仙。这么一来，果然打消了很多人的兴头。

他骑着马踏过了一条石板道，远远的可就看见了那道源远流长的上都河。这道河源流自“沽源”县境，绕上都而入热河，为滦河上流，河面甚宽，为这地方唯一可行舟泊的河流，两岸舟泊如云，来往频繁，货商云集之处，设有渡口，两岸并有堆放货物的仓棚。设有茶馆，马棚，人物闲杂，吵闹乱器得很！寇英杰察看了一下地方，无意在此逗留。好在他与郭老人的约会，是在明日黄昏，正好有一整天的时间可供消遣。

说到消遣，着实也没有什么地方好玩，这次他北出长城，深入大漠，实在说就是旨在这匹宝马黑水仙，马到了手，反倒觉得一身悠闲，有些无所事事的感觉。

当然，在沙漠里见识了很多事，也目睹了一些所谓的奇人。这些人，这些事，直到现在他还是讳莫如深，难以想象得透。无论如何，他却是增长了见识，颇有不虚此行的感触，至于明日即将见到的那个郭姓老人，他内心更是充满了新奇与幻想。不可否认，郭老人必然是一个风尘中的异人，他那身

出奇入化，高不可测的武功，的确令人神注，那种悠闲雍容的风度气质，更令人由衷的倾慕。寇英杰下定了决心，暗许明日黄昏时分，果真要是见到了他。一定要好好结交这个人，就是他无意收下自己这个徒弟，也得要与他攀上一个忘年之交。

想着想着，眼前已来到了江口。但见一艘艘帆船，停泊在岸边，舟伕子正把盛装在草袋里的盐包，一袋袋的抬到船上。盐、铁、皮毛，是这地方大宗的出口货物。

当然，最著名的一项产物，却不为外人深知——那是黄金。包括沙金与山金，这里储量都很丰富。

一想到黄金，倒使他意外的发觉到水面上的一艘金漆大船。那是一艘极具气派，吃水量极重的双桅四帆的金漆大船，其实，在他发现这艘大船以前，这艘豪华的大船早已吸引了上千人的注目。这些人在距离舟泊处的岸边，集结成一片人潮，远远的向着那艘船注视着。

这可又是一件不常见的新鲜事儿。

寇英杰忽然发觉到这几天的所见所闻，竟然比以往二十年的阅历，就某种意义上来说，都更丰富得多。在昨晚那辆金漆豪华马车尚未褪除记忆的此刻，再次的目睹着这艘更为鲜明夺目的金漆座船，确实使得他的内心激荡出一些不可名状的遐思。

这艘船就气势，排场，色泽，吨位，无论哪一项来说，都使得附近任何一艘船，黯然失色。也许是它的体积太大，吃水量过重，是得难以靠岸，非要停泊在江心不可。

绚丽的阳光，照射在黄金色泽的船舱上，反射出五彩缤纷的漫天霞光，水面因以泛染出万点金星，一江异彩。莫怪乎两岸的这些人都看傻了。

众口纷坛，莫衷一是。有人猜说是帝王出巡，又有人说是蒙古亲王入朝中原，路过泊舟，又有人说是某一巨商莅临，还有人说是留居关中的“金大王”来到这里收购黄金了。抱持后者传说的人最少，然而寇英杰却以为这个传说较诸其他各项都更真切得多。骑在马上，他打量着这艘金漆大船的结构式样，只见船舱共分三层，当得上是名副其实的楼船。那些漆着金漆颜色的船舱，都配有雕着各式镂花式样的门窗，舱门处深垂着珠帘，难以看穿舱内的一切，船长七丈，宽三丈，当得上“巨舟”二字。

寇英杰随即又注意到，就在这艘大船的船头与船尾甲板上各置有一个三足兽鼎，鼎面亦漆以金色，由鼎内袅袅冒着一股白烟。看样子象是祭祀用的。就在这艘金漆楼船的舱面上，前后左右，每面都站立着一个身材伟岸的黄衣汉子。黄衣汉子腰间都扎着一根同色的丝绦，每人头上戴着一顶黑皮便帽，空着两只手，却不见携带兵刃，但有一副专一侍卫的神态，倒与昨夜那些开道的马上汉子神态相似。

一想到这里，寇英杰由不住心里怦然一动，初步判断，昨夜的金车，与今夕的金船，他们之间可能是一路的，即使不是一路，也必然有着某种关联。想念之中，既见那艘金漆大船之内，忽然涌出来了七八名青衣大汉，合抱着一条踏板，使之搭向岸边，即见舱内步出一个身着蓝色缎衣的矮瘦老者。

这人生就的一双三角眼，两撇扫帚眉，后背微微上弓，偏偏两只手显得较常人长了许多，直直垂在前面，衬着这人的一对招风耳，那副样子简直象煞是一只猿猴。只是猿猴当然不会有这等雍容华贵的姿态。手上搓着一对虎眼玉核桃，瘦若鸡爪的一只手腕子，竟然佩戴着一只碧绿碧绿的翡翠镯子。

寇英杰甚是纳罕，他还是第一次见过男人戴镯子的，由不住多打量了他几眼。

即见那蓝衣老人方自步出舱，大概碍于众人的围观，有点不大高兴，眉头皱了皱，却也无可奈何，嘴皮子动了一下，象是关照身边人什么话。他身边一名黄衣汉子顿时应声跑向后舱，须臾由后舱牵出了一匹红鬃骏马。

黄衣侍者牵马由踏板上走过彼岸，只见搭板上下摇晃着，两岸众百姓俱都发出了惊嗟声。那个蓝衣的矮小老人，却紧紧的蹶在马后一齐步下踏板。寇英杰立刻发觉到老者身手不凡之处，他虽然象是有意作出一副十分仔细的神态，其实他足下却稳健得很，一任踏板上下摇晃，那双脚步却象钉在踏板上一般的实在。

人马到达彼岸之后，黄衣侍者鞠躬弯腰的向老者告退，后者不耐烦的挥了一下袖子，遂即翻身上马。面前人纷纷让开，即见蓝衣老人沉着—张雷公脸，霍的抖动绳索，胯下坐马，已绝尘而去。黄衣侍者遥遥仁候着老者远去之后，却又现出一副大刺刺的模样，两只手象赶鸡也似的驱散着两侧的百姓，咳了一声，吐出一口浓痰，才由踏板上踱回座船。那座踏板随即又由原来的几名青衣汉徐徐抽了回去，一切又回复到原有的样子。

寇英杰心里一刹那间又想起了很多很多，只是，这些所联想的事对他来说，实在也都是不关自己的闲事。所谓“事不关己”，人对于不关自己的事情，多半都抱着一种观望的态度。

返回到客栈以后，天已经黑了。安置好了他那匹黑水仙以后，他转到前面饭馆用饭。首先人目的是店前所拴着的四匹枣红色的大马，马的状态以及其上的鞍辔、扣环，看起来好眼熟。再向店内食座上一打量，内心禁不住又是一动，原来里面已先有四位贵宾在座。这四应客人—入目光，顿时使他联想到昨夜听见到马队中的四个人。虽然那时是夜晚，仅仅凭着月光看不清楚，可是这四人的衣着、神态、服式以及拴在店外的四匹马，都使他确定这四个人必是追随那辆金漆马车的马队之一。这一点，他确信不会认错。

店掌柜的对于这四个人很是巴结的样子，摆了满桌子的菜，开了一坛酒。

“酒能乱性”，这句话真没说错。也许是多喝了几杯酒，也许事情做得很顺利，反正眼前这四个家伙嚣张得很，完全失去了昨夜寇英杰所见时的那种谨慎刻板的风度，变得很是放浪形骸。

除了这四个人以外，另外还有几个客人在用餐，大概碍于 D) 眼前这四个人声势，部远远的坐在一边。座位本来就不多，如此一来，寇英杰只好在靠他们很近的一个位子上坐下来。

四个人高谈阔论着，杯到酒干，一副旁若无人的样子，寇英杰的来丝毫也不曾引起他们的注目。于是，寇英杰根本无须注意倾听，很自然的也就听到了他们所说的每一句话。

一个红脸塌鼻汉子的声音最大，样子也最嚣张。这时只见他大口吃了一块肉，干了半碗酒，大大的吐了一口气，操着很浓重的关西口音道：“总座吃肉，咱们喝汤，这‘秃子跟着月亮走——沾光’！”话出声，仰起脖子，情不自禁的大笑起来。

他对面一个黄脸汉子频频点头，由鼻子里走出“哼”的一声。

“这叫走运！”他慢吞吞的说，“谁看得出来，一个干瘪的糟老头子，会是名闻西北的‘金大王’？他这么—死，西河两个矿场，可全落在了咱们头儿手里了。听说他那两个矿场，一年能产整车的金子！这不是飞来的一大笔财富吗，活该咱们头儿走运。”

另一个矮个子忿忿道：“你也别说，这个金大王那身本事还真不赖，要不是我们头儿亲自出马，谁也不是他的对手！”

红脸大汉道，“那当然，他要是没两手，能在西北道上混到今天？”

“这老小子听说发大财啦。”

“听说……”矮个子把身子向前倾过来，一只手遮着半边嘴道：“听说咱们头儿早年就是叫这个老小子给逼出西北地面，而且在这个老小子手上吃了苦头，所以这一次咱们头儿是决心要面子来的。”

“岂止是要面子？”红脸汉子笑道：“简直是要命。”

矮个子说话似乎比较保守一点，而且并不似其他三个人那么乐观。

“话可是说回来了，”他耸着眉毛顿了一顿，又接着说道：“你们看出来没有？咱们头儿，自从七里桥回来以后，可就没下过那辆马车。”

七里桥这个地名好熟，寇英杰心里一动，可就由不住聚精会神的往下面听了下去。

红脸大汉一怔道：“怎么，你是说咱们头儿受了伤？吃了那个老小子的亏？”

“我可不敢那么说，”矮个子赶快的否认，并且加以解说道：“我只是觉得，头儿脸色不对，一回来就上了车，到现在都没有下来过。”

另一个一直没有说话的瘦汉，立刻加以证实：“对了，”他说：“你这么一说，还真有点道理，不知道你们注意没有，大小姐亲自拿着痰盂进去，出来的时候，车把式老侯看见了，痰盂里的都是血。”

“啊！”红脸汉子道：“是听有人说，谁也没有看见。不过大小姐倒是哭了！”

“妈的！还真有这种事？”黄脸大汉扬着眉毛，眼睛发直的猛摇着头，说道：“凭咱们头儿那身通天彻地的本事，居然会在那个老小子手里吃了亏？这……这话，我实在不敢相信。”

“老哥呀，这话可不能说满了，”矮个子左右看了一眼，声音放小了道，“你忘了咱们头儿过去怎么关照我们的？”

“怎……么关照的？”

“头儿当年不是说过了吗，他平生有三怕，其中之一，可就是这个老骆驼。”

老骆驼三字一经入耳，邻座的寇英杰，陡地打了一个寒颤，由不住内心大大的跳了一下。他连饭也不吃了，急着一听下文。

在座的三个人，听了那个矮子的话，似乎陡然记起来，一时都呆住了。

红脸汉子点着头道：“对了，你这么一说，我也想起了，咱们总坛主的确是说过这句话，可是话可得说回来，那是当年呀！”他嘿嘿一笑，又干下半碗酒，还把空碗翻过来，亮给在座每个人看，很海量的气派，“无论如何，那个老小子，这一次可是栽在我们头儿手里，这就叫一招还一招！”

寇英杰坐在一边，只觉得脊椎骨里向外面直冒着冷气，他脸上的神色都变了。

他心里急欲想知道的一句话，终于有人代他问了出来。“那个老小子到底死了没有？”问话的是一直很少答腔的那个瘦子。

答话的仍然是那个矮个子：“详细情况谁也不知道，头儿独自个一个人去赴的约，连少爷小姐都没跟着。不过少爷私下传的话，说是头儿已把那个老小子给料理了，这话当然可信。”

“当然……当然，”红脸汉子点着头，说道：“咱们少爷这个人，我是最清楚，平常虽是目空一切，可是，说话最实在，说一是一，说二是二，他说把那个老小子给干掉了，准没有错儿。”

“可是，尸首呢？”瘦子挑着眉毛道：“人死了总得留下尸体呀！总不能说他自己挖个坑把自己埋了吧？”

“这个……你也别慌，”红脸汉子很自信的道：“少爷已经带着人找下去了，而且大船上的鹰九爷听说也出来了！”

矮子小声道：“鹰九爷听说是为了瞧老爷子的伤来的。这话可不是我说的，也是老侯传出来的。”

老侯是那辆金漆座车的车把式，是以很多事他独能先知。

“老侯又是听谁说的？”

“是听小姐说的。”矮汉子斟上半碗酒自己干了。他冷冷一笑道：“无论如何咱们老板这个仇是报了，对方的地盘也夺到手了，他老人家那身本事就算受了点小伤也不要紧，咱们哥几个论功行赏，每人十两黄金落在了腰里，却是实情。”

“对了，”红脸汉子呵呵笑道：“当乐且乐，吃了饭咱们邀上老马，叫他带咱们找娘儿们去。”一提起这档子事，大家都乐了。

话题可就由方才较严肃的一面一转而变为风流的男女之事，越说越不象话，听到后来简直下流得不忍卒听。寇英杰实在听不下去，再者他忧心如焚，该知道的也部知道了，焉能再坐下去？匆匆站起来会了帐，步入后面客栈。他的心似乎是破碎了般的痛苦，一双脚步也似较先前大为乏力。这一切都是因为他对于一个可敬的老人的淬逝而感到伤心、沉痛、遗憾和无比的惋惜。返回到客房里，他没精打采的坐在上炕上，心里燃烧着一种说不出的悲痛和愤恨。虽然到目前为止，他并不能认定方才那四个人所说的那个“老骆驼”就是他所认识的那个郭老人，然而他隐约感觉到他们所说的那个人就是他了，他所以有这般感觉，是因为把“黄金”、“骆驼”以及老人那身出神入化的武功，加以连串，进而联想推理的结果。有了这么多的因素，“老骆驼”就是郭老人几乎已成事实，最后只等待着事实的呼之欲出。

土炕被烤的热烘烘的，然而他的心却似冰般的寒冷，内心更没有一点点洒脱的意识。其实郭姓老人与他交往，不过是那么的浅，似乎不应该对他有如此深的依恋情谊，然而这种莫名其妙的情谊就是这么奇怪的产生了。这两天以来，每当他一静下来的时候，他总会情不自禁的想到这个人！每一次，总会在他内心留下一些兴奋，一些希望与不着边际的幻想。

长久以来，“希望”一直是支使着他生命更趋于坚强的一种原动力。现在，当他正为着他未来补织成第一个美好的希望时，却不幸这个希望刚刚开始萌芽的时候，竟然就遭到了无情的摧残打击。想到那个不幸的老人，他一时黯然神伤。

由方才那些人的闲谈对话里，他大概可以确定几点事实。一：郭老人大概有“金大王”这样的一个绰号，他有两处盛产黄金的矿场，产量甚丰，但是，这两个矿场，目前已可能落在了他们手里。二：郭老人与金漆马车内的那个铁姓黑道魁首，早年结有怨恨，姓铁的当年曾是郭老人的手下败将，并被郭老人驱出眼前势力范围，铁姓此番前来，目的乃在湔雪前耻。三：这次赴约的结果，双方见面的地方在七里桥，金漆马车内的铁姓黑道魁首，虽然带了这么多的人，但是他却恪守着武林中的规矩，并不以多为胜，双方赴约

的时候，除了双方当事人本人以外，并不曾有任何第三者在现场，似乎可以说是一场很公平的比斗。四：比斗的结果，郭老人输了，而且输得很惨。听他们的口气，很可能郭老人已经丧失了性命，而姓铁的那个黑道魁首自己却也受了伤。伤势据他们说虽然并不重，可是寇英杰私下判断，必然很严重，只是并没有性命之危。最后的一点结论是，郭老人虽然被称为是死了，然而却多谜结，最重要的一点是他的尸体还没有被发现，目前正在搜索之中。

把整个过程做了一番推理的思索之后，寇英杰立刻觉得兹事体大，自己应该马上有所行动。如果郭老人已经死了，那么务必要找到他的尸体，看看是否有机会为他运交故里，也算做了一件侠义之举。如果郭老人侥幸没有死，那么更应该对他伸出友谊之手，在他危弱之际，救助他脱离险境，也算是成全朋友之义。这么想着，他越发觉得应该立刻付之以行动。

他匆匆把身子收拾了一下，拉开风门，步出室外。迎面就见一个小二端着一壶茶，刚要向自己房内走来。寇英杰道：“快去把我的马牵出来，我有事要出去一趟。”

小二答应一声，回头就走。

“慢着！”寇英杰唤着他道：“你知道七里桥怎么一个走法？”店小二翻着眼皮惊异的道：“客官，你老这么晚了，还要去七里桥？”

“不错。”

“往南里走！”一面说那个店小二跳上一个台阶就着眼前悬着的一盏灯笼脚趾往外指着，“顺着这条石板道一直走，出了南城向右拐，直走就对了。”

寇英杰点点头道：“有多远的路程？”

“啊，远了！”他说，“就算爷的马快，恐怕来回也得六七个时辰！”

“我知道了！快备马去吧！”

店小二答应着回去备马，寇英杰匆匆来到了店门口。他身子方自踱出门外，只听得蹄声得得，遂见大群马队举着火把由眼前奔驰而过，沿街两侧涌出很多闲人争看热闹，紧跟着一辆双辕二马金漆座车，远远的疾驰而来。四个轮子咕噜噜辗着石板道，加以马蹄声，真有惊天动地的声势。

寇英杰顿时吃了一惊，因为这辆金漆马车。正是前夜所见的那一辆，至于前次所见的那个铁姓黑道魁首，是否仍在车内，因碍于那袭深垂的车帘，却是不得而知。

一行人马车辆，行经闹市也不减速，刹那间已自门前呼啸而过，直向江边而去。

等到这辆车子去了甚久之后，才又闻蹄声得得，却见两骑白马风驰电掣的来到了近前。骑在马上的一双少年男女，对于寇英杰来说尤其不觉得陌生，只须一眼，马上就断定，正是铁氏兄妹。那个男的身披重裘，浓眉大目，气宇轩昂，正是以弹指飞针杀人百步之外的铁孟能。那个女的，似乎有点惜容的样子，在她那张赛月欺花的漂亮脸上，多加了一袭纱帕。虽然如此，寇英杰仍然一眼就认出了她。“铁小微”，他心里轻轻的唤叫了一声。

对方铁氏兄妹似乎紧蹙前行的金漆座车返回，马行如飞，给人的感觉简直是不及交睫，就在各人乍闻蹄声，抬头惊见的一刹那，兄妹二人已白眼前奔驰而过。由于寇英杰前次与铁小微的一番邂逅，多少留了些好感，他也就难免对她多看了几眼。

眼睛是灵魂之窗，是给人最敏感和直觉的地方！不知道是一种什么因素，

也许是心电的感应吧，总之，就在对方马匹由店门前驰过的那一刹那，马上的铁小薇忽然妙目一瞟，四只眼睛已经接触到了一块。

铁小薇的马原已驰出了甚远，她竟然陡地猛勒缰绳，胯下白马长啸唏聿聿一声，人立前蹄打了个圈子。借着这个机会，铁小薇已把遥遥停立在店门前的寇英杰看了个清楚。

寇英杰心中方自一怔，却见铁小薇已然继续策马缀上其兄快奔而去。

尽管是那么匆匆快速的一瞬——惊鸿一瞥，而寇英杰却独独的体会出她掩遮在纱帕之内的美丽笑靥，“此时无声胜有声”，象是在说：“咦，你也来了！”或者是：“姓寇的，我看见你了！”寇英杰脸上不知怎么事的红了一下，下意识的感觉到有些恐慌，赶快的把身子转了过去，等到他耳朵里已完全听不见蹄声，才又转过身子来，前面的人马已完全消逝无踪。现在他可以完全断定，江边上那艘金漆座船与刚才的金漆座车是一路的，事实上金漆座车内的铁姓黑道魁首，也必然就是那艘金漆大船的主人无疑。

这批人马原般班师转还，又是什么意思？是否代表了完成任务的意思？他们的任务又是什么？他忽然想起了晚饭时听到那四个汉子所说的一切，不禁心里猝然一惊。这一刹那，他忽然觉得如其盲目的扑向七里桥，倒不如先向金漆大船上打探消息的好，因为前者纯系捕风捉影，而后者却比较实际些，可以立到知道郭老人的遭遇与下落。

是时店小二已把他的那匹爱马黑水仙牵到了近前，寇英杰向他摆了摆手道：“不用了，你再牵回去吧！”店小二看着他傻了脸，直翻着白眼儿。

就见先前在饭店里高谈阔论的四个汉子，匆匆赶出来，慌不迭的翻身上马，亦循着前行人马去处赶去。

店小二嘴里嘟嘟囔囔的埋怨着把马又牵了回去，寇英杰却独自个仍然停立在门前，他还在等着要看一个人——鹰九爷！这个名字，他还是由方才那四个人嘴里听来的，而且猜想着就是大船上下来的那个矮瘦长臂，如同猿猴模样的老人。这个人的身分他目前还不知道，但猜想必然是一个极有分量的人物，这一点只须回想他下船时那副神气活现的模样就可知道。就寇英杰所想，这位鹰九爷的离开，必然是负有非常的任务，可能与马车内的铁姓人物有关，也可能与生死不知的郭老人有关。

现在所有的人都回来了，惟独这个鹰九爷还不曾回来，那么又意味些什么？在门口站立了很久，他又想了很多事，直到深夜了，他才悄悄的转回客房。

他的心再也难以安宁了，反复的思索着这件事，内心是愁云密布。

房间里的那盏孤灯，缓缓的摇曳着，他痴痴的看着摇动的灯芯，心里对于这一趟沙漠之行，颇是后悔。如果一开始根本就没接触到这件事，也还罢了，妙在自己与这件事以及双方的人都无所牵联，但是却造成了必欲插手其间的情势。

当然，这一切都是因为他对于那郭姓的老人太过关心的缘故。

他决心要冒险到那艘金色大船去一趟，查一下金马车内那个铁姓的怪人，到底是什么路数，以及郭老人的生死谜结。这个问题一时不解开，他一时也得不到安宁。

远远传来了梆子声——三更三点。

寇英杰把自己拾掇得十分利落，把灯光拨暗了，然后悄悄步出客房，只觉得迎面吹来一阵风，砭人骨髓。这阵风使得他头脑清醒了不少，随即展开

轻功提纵之术，倏起倏落的翻出栈外。

这一带民房建筑得甚为低矮，墙沿也远较中原一般建筑为宽，以寇英杰轻功而论，自是游刃有余，很轻松的已经翻纵出数里许以外。由于白天他早已勘察好了地势，此行是轻车熟路，四郎城本来就不大，用不了半盏茶的时间，他已来到了渡口河边。

夜色里，打量着这条上都河的河水，就象是一疋白缎子那么的柔和皎洁，迤迤的拉出去，一泻千里。寇英杰站定了身子，仔细地打量着河面上，霍然首到了那艘气势磅礴的金漆大船。

这个时候，万籁俱静，尤其是附近民风淳厚，一般百姓惯于早睡，是以目光四顾，一片黑黝黝的，不见一点点灯光，惟独那艘金漆大船例外。

大船上亮着灯光，远远看去，极似一座庞大的水面排楼，金色的漆与擦磨得刺目的铜器铁器，交织成一片奇光灿烂的玄光，由是映衬在水面的倒影，也就更是多姿多彩。

寇英杰自忖着轻功不弱，如果施展“登萍渡水”的功夫未尝不能登上大船，可是他觉得还是稳重一点的好。这亲大船是泊在河中心的，除了大船本身抛入的一双大锚以外，最主要的还有几根缆绳和渡口岸边相连接。寇英杰几经盘算下，觉得正好借此渡身。

当下他就试图着以双手垂吊着缆绳，极为迅速的把身子向大船欺近过去。

他所以选择这种进身的方法，是因为这是大船上灯光较暗的一面，船的斜度，遮住了月光的光线，正好构成了一面阴影。

寇英杰两手交替着接换前进，却把双脚夹着绳索，活象是一条蛇般的轻巧，很快的已来到了大船边。他定下身子来，倾耳细听了听，随即双下一拉一弹，陡然把身子弹起来，活似一只夜鸟般的，已腾上了大船船身。他身子方自向舱面一缀，还来不及喘上一口气的当儿，猛可里背后劲风袭项——这是很明显的有人攻击的现象。

寇英杰猝然一惊，身子倏地一个倒剪，方自看见一个黄衣汉子，施展着一口回族人惯用的月牙弯刀，向自己扑到。那口刀其时早已夹着一股凌厉的劈空之声，劈向他的面门。

刀锋人脸，其间的距离不及一寸，寇英杰即使想抽出身上的缅甸刀已是来不及，急切之间他双手迎着刀的两侧，霍地向当中一击，“啪”的一声，已把对方这把月牙刀夹在双掌之间。

那人神色一愣，就在这刹那间，寇英杰已飞起右足，配合着他身躯旋风般的一个疾转，这一脚不偏不倚的踢中在这人左面太阳穴上。

这一脚力量不小！直把那汉子踢得向侧面倒了下去。这么大的一个人，连带着他手里的那口刀，如果一下倒在船板上，必将发出很大的声响。寇英杰当然想到了这一点，是以就在那汉子身子方一倒下的一刹那，他身子陡地向前一欺，同时右掌突出，猛地抓向这人背后。

说是“抓”，其实也附带着“击”，只听见“砰”的一声，正好击中这汉子背后的“志堂穴”上，这人鼻子里吭了一声，顿时闭过气去。寇英杰另一只手，迅速的把这人手上的刀接过来，另一只手紧抓这人的背后，就象提行李一样的，把他提到了一旁黑暗角落里。

虽然动作够快，却也禁不住心里通通直跳。须知道这条船上的高手如云，莫说那马车中的铁姓黑道魁首，就是那一双少年兄妹，只怕自己也远非其敌，

至于是否还有别的高人，可就难以忖测了。

他站在暗角里稍微的定了定心，就便打量一下大船的形势。还算好，这面右舷，除了被自己制服的这个人以外，还不见其他守卫的人。但是，在人船左舷，以及舱前后舵等地方，似乎可以看见人影的走动。

他计算着这三面必然有人守卫，自然不必无故招惹，这条船外观已经够大，在里面看起来更是庞然大物，寇英杰活了这么大，还是生平仅见。

船高数丈，共分三层阁楼。那种建筑得十分精致的飞檐碧瓦，雕栏画角，在四周内外的灯光烘托之下，益发显得气象万千，景致如画！

河面上夜风习习，吹得画角上的几串风铃滴溜溜的转动着，发出十分悦耳的和谐声音。寇英杰注意到第一第三两层阁楼上灯光大都熄灭，只有第二层阁楼上灯光辉煌。

灯光是由正中的大舱间里外泄出来的，大舱间的四周有一道迂回的圆圈画廊，画廊四周，垂散着如烟如雾般的大幅纱幔，和一溜十来盏六角形的琉璃吊灯。

所幸在画廊与大舱之间有重重的帷幄隔离，否则寇英杰是无论如何也不敢猝然攀登。

江面上冷风飕飕，那些纱幔被吹得浪花似的飞卷，飞铃叮叮，樯橹吱吱。夜月，晶灯，纱幔，江水……汇成一气，给人一种冷森森的凄凉感觉。

寇英杰借着这些掩护，已经来到了画廊。他身子方一站定，顿时就听见了那间大舱内有人正在说话，说话的声音不算低，只是如非细心的去听，却也不容易听得清楚。

寇英杰第一步工作是把身子伏下来，蛇形前进。等到他身子欺近到当中大舱间边上，才借着一根红漆大柱的掩饰，徐徐的站起身子。

大舱间内显然灯光很亮，但是这些强光，却是由正面敞开着的两扇空花格门内泄出的，至于其他三面，虽有落地的空花格扇，却碍于舱内垂挂着的大幅厚缎的幔帘子，而无法得窥究竟。

这时候寇英杰已可清楚的听见里面的谈话声音，似乎有男有女。寇英杰再次的把身子伏下来，紧紧的把脸贴在舱面上，这么一来，透过幔帘的下摆空隙，可就使得他窥清了大舱内的一切。

那真是惊奇的一瞬。船舱内的一切陈设摆置，非但华丽，而且雅致，称得上是琳琅满目。目光所及举凡一书一画，一瓶一架，无不名贵华丽，而又精致文雅，摆设的地方，更是恰到好处。

当然，这些并非是使寇英杰惊奇的原因，真正使得寇英杰惊奇的却是这间华丽的大舱内的几个人。包括他所见过的铁氏兄妹庄内，这间大舱内一共是四个人。前此，在马车内为寇英杰所见的那中年文上也赫然在目。除了这个中年文士以外，另外还有一个年在四旬左右，身着素装，冷面如霜的女人。

铁氏兄妹在寇英杰来说，已见过数面，倒是那个文士装束的铁先生与这个冷面如霜的女人，是他所要观察的对象。前此在马车上，得见这个黑道魁首时，不过是惊鸿一瞥，只大约的看了一个轮廓，未得细看，这时才算看了一个仔细。只见这个人年岁约在四十与五十之间，穿着一袭蓝色缎子的长衣，白面，长眉，大耳，细目，下巴上留着一络黑色短须，看上去确实相当的儒雅。

这人头戴着一顶十分舒适，外表亦极其随便，式样却甚观的便帽，在帽子前面正中，镶着一块闪烁着蓝光的宝石结。这块蓝色宝石结子，和他戴在

右手无名指上的一个戒指色泽如一，对称得很调和，这些映衬在他苍白的皮肤上，益增富贵与华丽。记得前次寇英杰看见他在马车上的一瞬，给他的印象是神情并茂，风度翩翩，然而这时看上去，他似乎已失去了内蕴的那种风采。

说得干脆一点，现在的他，看上去很脆弱，很疲倦，白皙的面颊上丝毫不着笑容，倒是有三分的病容。只见他整个身子，松弛的斜向椅背上，如非背后垫着一个绣枕，这种松弛的神态将更为显著。

这时只见他探着右手一只袖子，露出一只白皙的手腕搁在椅子上，正在接受那个素装妇人一种特殊手法的推拿按摩。

至于那个素装妇人，当然也在寇英杰注意之列。那妇人梳着高雅的叠螺发型，宽宽的额头，柳眉，微呈三角菱形的一双眸子，挺直的鼻梁，下面是薄薄两片嘴唇。也许她也同于那个铁姓黑道魁首一样，她的实际年龄绝对不止这个岁数，只是看上去她只有三十七八，顶多四十的年岁。

这个年岁的妇人，虽已属中年，却仍有一种远非少女所及的成熟风韵。举凡一颦一笑，或是深情的一瞥，都能给予人一种很深刻的领受。如果再具有相当姿色的话，还是相当有魅力的。眼前这个妇人，老实说，是具有这般姿色的。只可惜，她那张素脸上，却显不出丝毫笑容，好象是陈列在蜡人馆的一尊蜡像，虽美丽，却陷于死板，但是，却并非做作，那是她天生具有的一种神态，也是别人所想不透而无法模效的。

总之，当你看见了她之后，再去看那个铁姓奇人，你会觉得他们两个人很相配，岂止是相配，简直是天生一对，地生一双。至于他们两个人是否真具有夫妻的关系，寇英杰却难以忖测。

寇英杰似乎一眼已可断定，那个蓝衫铁姓奇人正是那双少年男女的父亲，这是由他们外貌上看出相似之处，但是同样的再以之来审视那个叠螺发式的女人，寇英杰却难以窥出他们之间有任何相同之处。

大舱间里悬吊着三盏光度极强的六角晶灯，另外在铁姓奇人身侧，左右备竖立着一盏高架的站灯，饱浸松脂的灯芯，燃耀着青碧的火焰，光度原已甚强，再衬着那个雕刻着空花的水晶罩子，远看过去，极为酷似一双光芒四射的明珠。

那个妇人左手捉住蓝衫人右手的衣袖，分出一双纤纤手指，上下来回的在蓝衫人腕上经脉处移动着。寇英杰忽然发觉到一种很奇怪的现象，他看见每当那妇人双指由上向下移动的时候，就在那蓝衫人的右手腕脉处，现出来两道黑色的经脉，而在妇人二指移开之后，又恢复如常。随着那妇人的手指，那两道黑色的经脉时隐时现，确实显得很怪异！

至此，那姓铁的铁衫人鼻子里才开始发出了低沉的呻吟之声。他象是忍受着一种极度的痛苦，这些可由他紧紧蹙着而不开展的一双眉头上看出。如此数十下之后，蓝衫人收回了右手，又换上左手。那妇人一如前状的照样摆制着。寇英杰注意到这妇人处理这种工作极为轻松。

渐渐的在她脸颊额面上，隐隐的已沁出了汗珠。

铁氏兄妹也都相继离座，站立在蓝衫人身边，面现关怀的注视着。

蓝衫人忽然“哼”了一声，点头道：“好了，你先歇一会儿吧！”女人微微颌了一下头，退后几步，在一张椅子上坐下来，一面抬起手，用袖子轻抹着面上汗珠。

铁小微道：“爸，我来试试看！”说着就想动手，可是蓝衫人却摇头阻

止住她的动作。

铁小微道：“这种手法我也会，让我试试看吧！”

蓝衫人冷冷一笑道：“你以为这是好玩的么！我知道你的内功已有些成就，只是这种‘霹雳指’功如果运施不当，非但对我无功，反过来却对你本人有害！”

铁小微撇了一下嘴，眼睛向着那淡装妇人看了一眼，不大乐意的道：“她沈亮君都可以，我难道就不行？”

蓝衫人怒道：“无理！你怎么比得你沈娘姨？不知深浅的丫头！”

铁小微吃父亲骂了一句，就不再吭声了。只是由她脸上表情看起来，显得很不服气的样子。

寇英杰这才知道那个中年妇人姓沈，听蓝衫人口气似乎对她十分推重，武功可能不弱，而且她的身分，也多少透露出来了一些，即被称为“娘姨”，很可能是蓝衫人身边的一个偏房。

姓沈的妇人听他们父女一番对白，脸上丝毫不着表情，好象根本与她无关的一副模样。

蓝衫人看着儿子铁孟能道：“鹰先生回来没有？”

铁孟能道：“还没有，他回来一定会来见您老人家的。”

蓝衫人微微点了点头，轻吁一声道：“郭白云莫非真的还没有死？不，这是不可能的！”

寇英杰心中顿时一动，暗忖着他说的郭白云，可能就是自己所认识的那个姓郭的老人，不禁更为聚精会神的往下聆听。

蓝衫人细细的思索着道：“他被我的‘乾元问心掌’打中左肋，临去时又为我的‘弹指飞针’伤中后脑，这两者只中其一，按说已绝无活命之理，何况一齐命中。”冷笑了一声，他十分自信的笑了一下：“所以，我判断他在半个时辰之内，一定会命丧黄泉，这应该是毫无疑问！”

“我看不一定！”说话的人，是那个姓沈的娘姨。正因为她一直都不曾开口说话，是以她的话也就格外显得有分量。

室内铁氏父子女三人的目光，一齐都看向她。

蓝衫人略似奇怪的道：“为什么？”

沈娘姨道：“总坛主所说固然不错，但是那只是对付一般人适用，对于那个姓郭的老骆驼却不尽然！”蓝衫人没有说话，可是眼神里却有询问的意思。

姓沈的妇人说话口音，颇似吴侬软语，却又混杂着北方的官话在里面，很有点苏式京音，听起来别具音韵之感。这时只见她淡淡的道：“总坛主请想，这个人既然能以‘无极音波功’震伤总座你的六神中枢，他本人必然已练成了护体罡气。”

蓝衫人先是一怔，随即表示同意的点了一下头。

沈娘姨又道：“妾身虽然未曾亲眼看见总坛主与他对手的场景，但是据总坛主事后所说的情形看来，这个人竟然在总座一双‘铁琵琶’手打中左肋时，身子并没有倒下去，甚至于当场并没有吐血！”

蓝衫人道：“不错，是这个样子！”

沈娘姨道：“因此，妾身猜测这个姓郭的，他身上必然练有‘红鳞’或是‘金鱼’这一类的极上内功！”

蓝衫人缓缓点了一下头，含有赞许的眼光视向她，微微点头道：“亮君，

难得你这么细心，我居然没有想到这一点，你说这两种内功，武林已经失传很久了，一般人绝不可能练成，只是郭白云这个老儿，却应该是例外……很有可能！”

这时一旁的少年铁孟能却怀疑的道：“郭白云如果真有这种功力，那么你老人家的‘乾元问心掌’岂能伤他？”

蓝衫人道：“你说的也不错，不过为父打他这一掌时，掌力之内已预先聚积了五行真气，郭老儿可能事先没有防到有此一着，才会吃了暗亏！”说到这里，他苦笑了一下。“你们都不是外人！”蓝衫人面色黯然的道：“郭白云实在是我平生第一大敌，我之所以能取胜他，实在也带有几分侥幸，要是各凭功夫，真打实斗，我是否还能够胜得过他，可就难以测知了！”

寇英杰听到这里，内心起了一阵说不出的伤感，深深的为着那个不幸的老人感觉到委屈。缅怀那个骑在驼峰上的老人，禁不住忧情万状。他到底是生还是死？这是寇英杰急于想知道的一件事，偏偏对方却不甚了了，实在使得他很气馁。

这时那个叫铁孟能的少年，问他父亲道，“既然姓郭的有这身功夫，你老人家又何以能断定他必死无疑？”

蓝衫人微微一笑，看了儿子一眼：“我刚才不是说过么！那是因为我掌力之内聚有五行真气，就算郭白云练有你沈娘姨所说的‘红蟒’功，也阻拦不住我的太虚混元之气，以此断定，姓郭的必死无疑！”顿了一下，他又道：“更何况他脑后尚且中了我的弹指飞针，郭白云虽擅闭气之功却无能闭血，神针逆血而行，一入心脏，焉能会有活命之理？”说到这里，他把身子向后靠一下，两只手交插着搁在胸前，肯定而安心的一种神态：“所以，我敢肯定的说，他是死定了。”

铁小微岔口道：“爸爸，既然这样，我们又何必非要找到他的尸体不可？”

蓝衫人微微一笑，欲言又止的道：“当然是有原因的。”

“是什么原因？爸”

“是……”蓝衫人含着笑摇摇头，不予说明。

铁小微奇怪的道：“是关于郭白云的金矿的事——？”

铁孟能道：“怎么会。郭白云两个矿场的产权证明已亲手交给爸爸！”说到这里，转向蓝衫人道：“是不是？”

蓝衫人点点头道：“这是我们在交手之前，事先约好的，我如败在他的手下，就交出西北所有矿业权力，如果他败了，也应该将西河二厂的全部采金权力，双手奉上。后来，他失败了！”

铁小微道：“那么他是不是真的把西河二厂的产权证明交给了你老人家？”

“当然交出来了，郭白云久负盛名，是当代第一奇侠，岂能言而无信？”说到这里，仰天狂笑一声，眸子里豪气四溢。他又道：“从今以后，整个西北，兼及热察地面都是我们‘宇内十二令’的势力范围了！有了郭老头这两处盛产黄金的矿区，更不愁我们庞大用度支出。不出三年，我们将可问鼎中原，独霸天下！”这番话说得当真是豪情万丈，也使得那个叫铁孟能的少年眉飞色舞，满脸飞金！

铁小微似乎并不象她哥哥那般兴奋，女孩子家心地也较仁慈，也许是她早已素仰那个盖世奇侠郭白云的一切，是以总觉得父亲这样做过于不义，起码对于象郭白云这个人，应该多少留些情面。但她知道父亲的个性，有些话

是难以听进的，其实就连她自己又何尝不是失之于任性，她一直都在强力支持着父亲的霸业，所不同的只是比父亲多了几分真知和仁慈罢了。使她不解的是郭白云既为父亲所认定必死之身，又何必非找寻到他的尸体不可？这里面莫非还有什么隐秘？

窗外的寇英杰与她抱持着同样的怀疑。正当他还要继续听下去的时候，眼前的环境已不许可。面对着的铁氏夫妻子女四人，须知武功皆是天下极流人物，寇英杰之所以迟迟未能被他们发觉的原因，是因为风声与风铃声的混淆。然而，即使这样，却仍然为那个座上的蓝衫人所发觉，只见他神色微微一变，紧接着那个叫沈亮君的妇人立刻也发觉了。这一切无非是因为寇英杰移换了一下伏在地下的姿态，发出了些微声音所使然。

蓝衫人倏地偏过头来，冷峻的目光，方自向幔外一看，沈亮君又发出了一声清叱。

沈亮君原来是坐在蓝衫人右侧，面向帷幔，这个妇人好敏锐的听觉能力，就在她随着蓝衫人的眸子惊看的一瞬，已查觉得那幅深绛色的幔子微微颤动了一下，是以随之发出了一声清叱，同时她的一只右手，已隔空向着幔帘击了出去。紧接着坐在椅子上的身子，电闪星驰般的向着帘外投出。随着沈亮君隔空劈击而出的手势，只听见“哧”的一声脆响，那袭绛色的帷幔就象被刀剑所劈中一般，猝然由当中分为两片。也就在这一刹那，那妇人的身躯，已闪向舱外。

寇英杰总算得机于先，就在蓝衫人目光方一注视的当儿，他已警觉到了不妥，根本就没有等到沈亮君身子扑出来，就先已倒纵而出。

这种情形之下，当然再也顾不了身形的败露，是以他身子方一落向大船舱面，首先已为站在船首的一名黄衣汉子所发现。

这名黄衣汉子一声不哼，足下一点，已把身子扑上来，掌中刀闪出了一片寒光，直向寇英杰头顶上劈来。寇英杰当然不会把一名站更人看在眼里，苦的是他此刻急欲逃身的当儿，偏偏对方却来惹厌，情急之下，再也顾不得心存忠厚。那人刀势甫下，寇英杰身形一晃，找着刀势的偏锋滴溜溜打了个转儿。同时间，寇英杰已劈出一掌。双方距离太近，那个黄衣人再想闪避已是不及，只听见“碰”的一声，已为寇英杰掌力击中前胸，他身躯远远摔出去丈许以外，然后沉重的撞在了大船桅杆之上，当场昏死了过去。

寇英杰一掌得手，刚刚想腾身跃上左舷，意图脱逃，却只见面前人影一闪，象是一阵风，一片云，沈亮君已来到了他身前。寇英杰身躯向前一欺，两只手用“双撞掌”的手法，霍地向外推出。他满打算在自己凌厉的掌力之下，对方这个妇人一时必难当受，只要她身子闪开一些，自己也就可以乘机脱逃，哪里想得到这个妇人根本就没有闪躲的意思，只见她一双素手微微作势向外一迎，寇英杰顿时就觉出一股绝大的劲风迎面击了过来，自己所发出的掌力根本就难撻其锋。两股掌力甫一交接之下，寇英杰只觉得自己掌力象是击在了一面有弹力的墙面上一般，整个身子霍地向外弹了出去。

寇英杰乍然一惊，总算他上来就不敢轻视对方，再者他本人武功到底也是不弱，这时借着沈亮君的掌力，他身躯霍地在地面上一个倒折，已经窜了起来。

大船上此刹那间，似乎起了一阵骚动。

就在寇英杰身子方自跃起的当儿，一条人影由船楼回廊间猛袭了过来。寇英杰方自看出来人颇似铁小薇，后者已带着一声娇叱声，扑到了他的背后，

玉掌陡然递出，直向寇英杰肩头上搭下来。名家身手毕竟不凡，她的手掌还没有挨着他的肩上，先有一股透体生寒的力道直向着寇英杰肩上逼来。寇英杰惊惶中已见那个叫沈亮君的妇人正向自己正面扑来，而铁小薇在背后的打法，也是绝不留情。与他迎战的虽是两个女人，可是却是他平生所仅见的女中魁首，使得他丝毫不敢宽心大意。情急之中，他施了一招“风中黄叶”的身法，在一个疾转的快速势子里，把身子转了过来。可是铁小薇的这一手法，却是出奇的迥异奥妙，只见她那只递出的纤纤玉手一沉乍扬，美妙得象是一只打波的燕子一般，寇英杰只觉得肩上一阵子痛，已被对方扣了个结实。她尖尖的五指，似乎在一经触及对方肩上的同时，已穿破了寇英杰肩上衣服直刺肌肤。随着她的一声娇叱道：“去！”玉手一翻，寇英杰偌大的身躯，竟然又被摔了出去。

二楼船舱内那个蓝衫人，仍然是气势从容的坐在椅子上，铁孟能扶栏旁观，很有点不屑出手的感觉。沈亮君原是打算独自擒下来人的，只是因为铁小薇的猝然插手，为了保持她的风度，也很有点退守旁观的意思，是以出手并不激烈。

寇英杰这一跤被摔得很重，以使他体会出这个铁小薇的功力惊人，内心真个又惊又愧，生恐再次受辱，当下足尖配合着十指，用力的在舱面上一点，“哧”的一声平窜而起，直向船尾射身而出。

身边听到铁小薇银铃般的一串笑声，寇英杰身子尚未落下，只觉得当空头上“呼”的一股劲风掠过，等到他足方站定，铁小薇显然又较他先了一步。双方脸对脸的打了个照面，铁小薇这才看清面前人，不禁霍地呆了一下：“是你——？”话声中，充满了惊诧，她原想出手的招式，也因为猝然发觉到来人是谁而犹豫着不发。反之，寇英杰求去心切，再加以两番失手受辱，心里早已包藏着无比怒火，忿怒中大吼一声，施展出一向甚少施展的“铁琵琶手”功力。在他的想象里，铁小薇的功力无疑比自己高出许多，是以才重手法相击，意图全力脱逃，哪里想到对方竟因为乍然发觉到是寇英杰时，已无意再出手为敌，如此一松一紧，就使寇英杰得手以逞。

铁小薇惊叫了一声，再想闪身已是不及。就在她旋转的势子里，寇英杰的手面，已经挥打在她左肩下方背肋之间。

由于寇英杰的力道很足，铁小薇虽然武功深湛，但却失之于一时疏于防守，“碰”的一声，随着铁小薇的一声惊叫，娇躯已被击得摔了出去。这种情形，显然出乎在场所有的人意料之外。

沈亮君首先闪身拦挡住铁小薇倒下的身子，同时发出了一声尖叱，左手骈二指，意图凌空向寇英杰身上点去。

铁小薇惊叫一声道：“不要！”她忽然拉住了沈亮君的手，闻者显然怔了一下，那只待出的手势，也就垂了下来。是时楼舱上的铁孟能也腾身而下，另有四五个黄衣汉子，自四面扑上来。这么多的人，都因为看见铁小薇的失手，而出手向寇英杰拦劫，可是却慢了一步。

寇英杰在铁小薇被击中身躯摔出的同时，已抢出一步，奋不顾身的向着船外腾身掠出。

“扑通”一声，水花四溅，他身子已沉入河水之中，等到铁孟能与五名黄衣汉子赶向船边向外探望时，早已失去了他的影子。但只见水面上泛起了轩然巨波，灯火照耀里，河面上跳跃着万千金蛇，哪里再有寇英杰的踪影？铁孟能再回头看时，只听妹妹铁小薇在沈亮君扶持之下，花容失色，娇躯微

微的颤抖着。

“你怎么了？”

“还……好。”铁小薇张目把身子站直了，回头向沈亮君苦笑了一下，“谢谢你，沈姑娘！”众目睽睽里，她若无其事的向后舱步入。

她一直走进属于自己的那间舱房里，关上门，才忍不住吐出了一口鲜血。

水花一翻，寇英杰由河面上探出头来。还算好，早年幸亏习过游泳，否则的话，后果将会如何，可就难以想知了。

偃着河岸回过头向着那艘金漆大船看了一眼，只见大船两舷站满了人，十数道孔明灯光，贴着水面四下扫射着，寇英杰早已在灯光的射程以外，为了谨慎起见，他再次潜水，泅出六七丈外，才放心的翻身上岸。

人在水里还不觉得十分的冷，等到上了岸，吃寒风一吹，禁不住一连打了几个寒颤，冷得牙关打战。他站在暗角里，把身上的湿衣服脱下来用力扭干，然后再穿上，觉得这里实在没有再逗留下去的必要，三十六计走为上策，还是返回客栈为妙。

好在夜已经深了，市街上连一个影子都没有，可以放心大胆的走，倒是他深恐被大船上人踩了踪迹，宁可穿房越脊的好。

这附近路途方向，幸亏日间来回走了一趟，已有了认识，四郎城本来就是一个小镇，纵横也不过才四条路，所以用不了多久时间，已返回到九里香客栈。

这个罪可真不好受，若非是一阵子运施轻功快赶之下，使得他身上生了些暖意，要不然受罪更大。

可以想见，是一副何等狼狈的模样——全身上下，周身湿透，满头长发清汤挂面般的贴在头上，脸上由于两次被摔，还擦破了几块皮，这种样子，幸亏是在黑夜里没人看见，要是在白天，众目睽睽之下，可真是丢人现眼！

寇英杰翻过了两层墙院，已悄悄的来到了他所居住的那间客房外。掏出钥匙打开了房门，只觉得房间里黑黝黝的，禁不住心里微微一愕。记得出来时，他明明把灯光拨暗了，却是不曾熄灭，何以这时竟会全熄？外面虽然黑，还有月亮，房间里没有灯，可就伸手不见五指，黑黝黝的什么也看不见。

他小心翼翼的摸到了桌前，摸着灯和火熠子，不知是心里作祟，还是一种错觉，耳朵里却听见一种咿咿的声音，象是房子里卧着一头狗，还是一只猫什么的。来回晃了好几次，才把火熠子亮着了。火光一亮，他首先借着亮光回身查看。不看尚可，一看之下，只吓得他三魂出窍，七魄升天，手一抖，差一点把火熠子掉在地上。原来就在他回身一窥之下，陡然发觉到土炕上，直直的躺着一个人。

这个人横躺在土炕上，两只腿笔直的伸着，却把半袭长衣下摆翻上来，盖住了头脸，是以乍然看上去，只能看见这个人半个身子。尤其令人吃惊的是，那撩起的半截长衣下摆之上，沾满了斑斑血渍。

此时此刻，乍然看见这般一副形象，就算你有天大的胆子，也禁不住毛发悚然。

寇英杰“啊”了一声，由不住后退了一步，“谁？”他大声叫道：“是什么人？”那人似乎才猝然由梦中警觉，身子忽然动了一下。

寇英杰又是一惊，火熠子交到左手，右手向腰间一探，铮然声中，已把那口如意软刀撒到手中。有了这口刀，使得他胆力大增，足下一点，已扑向榻前。仗着胆，他再次怒声道：“你是什么人？快说话！”一面说，一面却

以掌中刀向着对方遮盖在脸上的那袭长衣挑去。

那个人显然是在伤痛之中，然而一个精湛造诣的武功高手，即使是在睡梦之中，也对于加身的兵刃都有一种特殊的敏感，只要一息尚存，就不容许白刃加身。是以，就在寇英杰的刀尖方自触及那人遮面的衣边时，那人倏地起身，有了出乎意外的反应。只听见“刷”的一声，就在那人霍然翻起的衣浪里，寇英杰只觉得掌中刀大震了一下，握把之处有力的一转，掌中刀再也把持不住，呼啸着有如闹空银蛇般的脱手飞出，“笃”的一声，刀尖深深的钉进木梁之内，柔软的刀身唏哩哩颤瑟出满室寒光。

寇英杰“啊”的惊呼一声，点身而退。是时，床上人已坐起来。

他手里闪灿的火光，映照着那个人的脸庞。

曾几何时，他那一双熟悉的脸，已经不再是那般的红润了，白惨惨，黄焦焦，憔悴得怕人。

“郭，郭老先生。啊！怎么竟会是你？”一刹那，他由极度的惊吓转为极度的惊讶。当真是作梦也想不到的事情，睡在自己炕上的这个人，竟会是郭老人——郭白云。

那绉垂在他下巴的山羊胡须，就是最好的证明，只是……只是他似乎已经丧失了昔日的风采。他的面颊固然已不再红润如昔，其实就连那双昔日看来亮若星辰的眸子，也已黯然失色，脸上的皱纹也加多了。总之，他们彼此不过才三天不见，而此刻寇英杰打量着这位心目中钦敬的老人，却发觉到他一下子就象长了十年似的那般苍老。雪白的胡须上，也因为惨染了血的颜色，而刺目惊心。

他身上兀自穿着那鹅黄色的宽大长衣，看来似乎更肥大了。腰上仍然系着丝绦，垂着核桃般大小明珠的那根丝绦，已经足可证明老人的身分了。

不知怎么回事，寇英杰只觉得眼睛一酸，热泪夺眶而出。他蓦地扑过来，伸出一只手，紧紧抓住老人一只手臂：“郭老前辈，你这是怎么……了？你……你……”

郭老人在猝然发觉面前人是寇英杰时，那双眼睛象是忽然明亮了许多，唇角上挂起一丝欣慰的笑容：“寇小兄弟……果然是你，你到底是回来了……”

“老前辈，你伤得很重么？”说时他匆匆点亮了灯，把火熠子熄灭，灯端近了。

郭老人缓缓的躺下身子来：“真对不起……请原谅我的冒昧，不请自入。”

“不要紧，”寇英杰关心的道：“你老人家的伤要紧。不要……我……我这就去找大夫去！”

郭老人忽然拉住了他的手，说道：“用不着……”他那双黯然失色，却不失灵的眸子，含有奇怪的表情，在寇英杰脸上转着：“你这是怎么回事？你也受伤了？”

“啊——没有！”寇英杰这才忽然想到自己的狼狈模样，当下匆匆脱下了身上的湿衣裳，找了一套干衣服，背着身子换好，把头上的水，胡乱擦了一下。在他作这些凌乱的琐事时，郭老人慈祥的目光，一直打量着他。

他脸上含蓄着一抹笑容，那种神态，就象是一个父亲打量着他顽皮儿子一般模样。

寇英杰迫不及待的把自己略事处理了一下，又回到了老人面前坐下来。

郭老人微微一笑道：“你刚才跟谁动过手了！是吧？”

寇英杰点点头道：“是的！”

“是谁？”

“是……”寇英杰想了一想，道：“上都河来了一条金漆大船，”老人神色一变。

寇英杰接下去道：“我是跟船上的人动的手！”

郭老人嘴皮蠕动了一下道：“你是说，你跟铁海棠动了手？啊！不会……”

寇英杰一怔道：“铁海棠是谁？不过，跟我打的人也姓铁，铁小薇！”

老人一怔道：“你知道她的名字？她就是铁海棠的女儿，你怎么会……”他眸子里一刹那间炫闪着无比的疑惑。

寇英杰叹息一声道：“老前辈，这件事说来话长。总之，我因为无意间由他们嘴里听见了你老人家不幸的消息，所以非常担心，想去探听一下究竟，却没有想到会惊动他们，幸亏我精于水性，要不然恐怕……”

郭老人睁大了眸子道：“你可曾看见了铁家的人？”

寇英杰点点头。

郭老人接着又问道：“你也看见了铁海棠？”

寇英杰点点头道：“如果说铁小薇的父亲就是铁海棠，那么我确实看见他了！”

郭老人急切地问道：“他穿着什么衣服？长的是个什么样子？”

“穿的是蓝衣服！”寇英杰想着道：“样子象一个读书的老文生！”“这就不错了！”郭老人更急切地问道：“他可曾受伤了？”“好象受伤了！”

“伤得很重？”

“这个……”

“还能不能说话？”

“能！”寇英杰道：“谈笑自如！”

郭老人顿时脸上现出了一片失望之色，缓缓的垂下头来。在说这些话时，他一直不停的喘息着，似乎努力的振作精神，一旦气馁垂下头来时，顿时显得十分的衰弱。

寇英杰奇怪的道：“你老人家问这些干什么？”

郭老人抬起头来苦笑着道：“这么说起来，我并没有伤他很重，他的武功想不到精进如此！”他长长叹息了一声，闭目不言。寇英杰关心的问道：“你老人家是否受了伤？”

郭老人缓缓点了一下头。

“伤得很重？”

“嗯。”“那……”寇英杰站起来道：“我这就找个郎中去！”不经意又为老人一只手抓住了膀子。寇英杰挣扎了一下，竟然未能脱开，郭老人虽在重伤病弱之中，手指上的力道，亦足惊人。

“用不着费这个事了……”郭老人苦笑着道：“我自己就是一个最好的大夫！”

“啊！那你老人家就快开个方子吧，我这就去给你老人家抓药去！”

郭老人的反应并不热烈，他那张蜡黄的脸上，现出了一片枯涩的笑容，用手指指一下椅子，他嚅嚅的道：“你先坐下来，这件事先不要急。”

寇英杰一愕道：“不要急？你老人家伤得这么重，还不急！”

“就是因为伤得太重了，才不要急。”郭老人喘息了一下道：“你看不

出来么？寇小友，我已经不行了！”

寇英杰顿时一惊，脸上神色一变。

郭老人苦笑道：“你坐下来，有许多话我要告诉你，你要仔细的听着。”

“可是，老前辈……”

“不要插嘴，坐下。”他手指着椅子道：“坐下来！”

寇英杰真不忍拂他的心意，无可奈何的坐了下来。

郭老人脸上才弥上了一片笑容。忽然他憔悴的脸上涌起了一片红潮，掩着口发出了一阵剧烈的咳嗽。寇英杰站起来轻轻的在他背上抚摩着，郭老人一阵剧咳直似把五脏六腑都要咳了出来，老半天之后，他才止了下来，只是喘得更厉害了。他一只手轻按着自己左肋部位，那张憔悴的脸时红又白，很短的时间已经转变了好几次颜色。

“郭老前辈……你老人家这是何苦？……为什么不……”郭老人不等他的话说完，连连的摆着手，不让他再说下去。甚久之后，他才又微弱的道：

“我有很重要的话要交待你……寇贤侄，我这么称呼你是不见外。”

“老前辈，我知道。”

“好！好……”郭老人脸上带出了一片笑容，频频点头道：“从第一眼看见你的时候，我就知道你我所要找的人，现在证明我没有错，你甚至于是我足以信托的一个人！”

寇英杰发觉老人很独霸，他说话的时候，根本不容别人插嘴，他说完了，也不许你多说，所以尽管心里虽是对他关切万分，却也无法表达。

郭老人生恐寇英杰再打岔，是以喘息了几声，赶快的又接

下去道：“时间不多了，我必须快一点……寇贤侄，你听清楚！”

寇英杰眸子里交织着无限同情，隐隐闪动着泪光。他点了点头，不再打岔。

“我姓郭，叫郭白云！”郭老人说道：“郭子仪的郭，蓝天白云的白云！”

寇英杰点了一下头，其实这个名字他早已知道了。

郭老人苦笑着道：“贤侄，你以前可听过？”

寇英杰摇摇头，表示歉然的苦笑了一下，说道：“我的见识很浅，一向也很少在江湖里走动。”

“我相信，”郭老人喘息了几声，手指向桌上的茶具，寇英杰顿时会意，赶忙为他斟上一碗茶。茶已经冷了，可是郭老人却接过来匆匆饮了下去。

喝下了这碗冷茶，他才接下去道：“……其实即使你时常在江湖上走动，你也不容易听到我的名字，除了那些武林中很有身分，很有成就的人物，否则是很少人知道我的！”

寇英杰道：“这么说你老人家也是武林中人了？”

郭老人摇摇头：“我并不这么想……可是你这么问我，我也不否认……你听着，”他喘了几声，作势要坐起来，寇英杰忙把他扶正了，把被子厚厚的垫在他身子后面。郭老人点了点头，觉得好多了。他于是道：“在这里人家都叫我老骆驼，当我是一个纯粹的生意人，在锡林河两岸，所有盛产黄金的地方，都是我的，所以那个地方的人叫我金大王！”

寇英杰不再打岔，忽然他觉得老人家要交待自己的话很重要，也许他的生命真的活不多久了，是以才会在一息尚存之时，交待这些。想到这里，寇英杰心里浮现出一片伤感，也就格外留神倾听。

郭老人接着又道：“但是，我的家并不住在这里，我住在很远的地方。”

说到这里顿了一下，注意的看向寇英杰道：“你要记好了，我的家在皋兰。”

寇英杰站起来道：“你老人家等一下，我去找一支笔记下来！”

郭老人摇头道：“不用记，你记在脑子里就好了。并且你要答应我，这个地址，绝不许泄露给任何一个人知道！”

寇英杰道：“你老放心吧！”

郭老人道：“不是我过于小心，如果这个地方一旦为我的仇家铁海棠所知，那么一切后果将是不堪设想的糟，而我所以只告诉你一个人，当然是有原因的！”

寇英杰内心充满了惊惧，因为听老人这种口气，简直就象他随时都将会死掉的样子，而他把这些告诉自己，又是为什么？

郭老人舔了一下发干的嘴唇，接下去道：“皋兰兴隆山郊，你可记住了，到了那里，你只须问一声‘白马山庄’，谁都会知道……我……就是白马山庄的庄主！寇贤侄，你可记住了？”

寇英杰照着他说的，重复了一遍，一字不漏。

郭老人十分赞许的点着头道：“你的记忆力很好……看起来，我是找对人了！”说到这里，他脸上现出了一些笑容，原来是很温和的表情，只是衬托着他脸上的无限痛苦，看起来倍觉凄凉！

“寇贤侄！”郭老人喘息着道：“我本来的意思，是还要观察你一些时候，你知道我郭家绝技，在武林中足可独步天下，我是不轻易传给外人的……”

“不！”寇英杰苦笑着道：“原来你老人家有这个打算！不瞒你老说，自从那天我见识过你老人家那身杰出的武功之后，心里也动过这个念头，确实想拜你老人家为师，只是，现在……”

“现在怎么样？”

“现在我忽然打消了这个心了！”

“那又为什么？”郭老人眼睛睁得极大。

寇英杰道：“我也不知道。”他苦笑了一下，纯粹发自内心的诚挚，说道：“现在，我唯一所想做的，是让你老人家活下去。”

郭白云怔了一下道：“我已经告诉过你我活不久了！”

寇英杰道：“可是……”才说到这里，郭白云的一只白手，已经又搭在了他的腕子上：“孩子，没有可是！”他脸上的笑容很凄凉，也很倔强。

“你听着！”郭白云把身子坐正了一下，冷冷的道：“我所以不惜千里来到这里找到你，并不是来向你求救的，也不是来听你的意见的。你记住，我的时间已经没有多少了，从现在起，我所说的每一句话，都非常重要，希望你不要打岔，自然你第一眼看见我的时候，那时上天已经注定了你和我之间的关系！”

寇英杰一时张嘴结舌，真不知说些什么才好。

“不要以为那是偶然的事，”郭白云那么凄凉的笑着，眸子里的光华，果然象是含蓄着深切的意思，直直的注视着寇英杰。“你是我选中的！”他十分肯定的道：“我所选中的人，绝不会错，最起码是不会背叛我的，寇贤侄……在我尚还没有把我们郭氏不传的十一字真诀传授你以前，你先应该接受我的祝福……”

“祝……贺？”

“不错！”郭老人冷笑了一声道：“怎么，你莫非认为不值得么？”

“不……”寇英杰窘迫的道：“我真不知道你老人家说些什么！老前辈，我……我实在告诉你吧！在你老人家如此伤势垂危之际，我实在是已经乱了方寸，你老人家如果渴望着想把你们郭家的不传之秘传授给我，那实在是不智得很……我真的没有心情。”

郭老人一双眸子睁得极大，在他听完寇英杰所说的这番话后，前额上忽然沁出了一层汗珠，脸色刹那间也变为惨白。

寇英杰一惊道：“老前辈你怎么了？”

不，”郭老人用力的摇了一下头：“你不会是这种人，要真是这样，我就看错了你了。现在你听着！”他的一只手用力的抓着寇英杰道：“我刚才告诉你我家住在哪里？”

寇英杰怔了一下，不假思索的道：“住在皋兰兴隆山郊白马山庄！”

“对了！”郭老人脸上弥上了笑容，道：“这证明你仍然能够保持注冷静，你是不会让我失望的！”

寇英杰才知道他用心在此，禁不住苦笑了一下，他几乎没有勇气，也实在是不忍心去拒绝对方老人的愿望了。“好吧！”寇英杰把身子坐正了道：“我答应你老人家，接受你郭家的不传绝技，只是你老人家却也要答应我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寇英杰道：“在你传授过十一字真诀之后，一定要医治一下你身上的伤！”

郭白云自嘲似的笑了一下，点点头道：“我可以答应你，傻孩子，如果你认为我自己想死，那可就错了，这个世界对我这个人，值得依恋的地方实在太多了，现在废话少说，我们就开始吧！”说到这里，他缓缓的伸出一只手来：“抵住它！”

寇英杰怔了一下，缓缓伸出手来。两掌相贴之下，寇英杰顿时觉出心头一震，眼前自有一番空明境界。

老人喟然道：“心与意合，意与气合，气与力合，此内三合也。”

老人语气甚为低沉温和，而寇英杰听在耳中，却有如大吕黄钟一般的响亮，妙在智由心生，随着老人的话锋自然而然的达到借对方所要求的内三合境界。顿时，由他两掌之内，传出了一般温和舒泰之气，全身上下说不出的一种舒适感觉。郭老人双目微合，却微微点了一下头，道：“披闪詹搓款，粘随拘拿扳，软棚搂摧掩，撮堕续挤摊。寇贤侄，你要一字一字省记在心！”顿了一下，他又将以上诸句念了一遍，随即解说道：“三尖相照，上照鼻尖，中照手尖，下照足尖，能顾元气，不绝不滞，妙会其熟，牢牢心记！”

寇英杰方自把对方所说牢记在心，却意外觉出透过老人掌心所传出的两股力道，竟然配合老人所说言中之意，导引着自己体内元气，随同老人所说之言，自行穿过体内各处，使得言行符合一致。如此一来，自是加深无比印象。寇英杰陡然识出老人用心之良苦，大生感激，由是体会出此精湛武术心法之难能可贵，一时福至心灵，乃能尽情领会吸收。

郭老人按其所说导引寇英杰力行一回，由于寇英杰之心领神会，竟然顺利通行无阻。

一气畅行之后，郭老人睁开眸子，十分欣慰的道：“想不到你质秉如此之好。”他长叹了一口气，又道：“我由二十七岁出道江湖，即得郭氏不传之秘，此后数十年无日无刻不在存心想物色一个能够传我绝技的弟子，可惜数十年事与愿违，乃至蹉跎以至今日……现在总算遇见了你！”

寇英杰一怔道：“前辈莫非门下未曾收有弟子？”

郭白云道：“那倒也不是。只是现今这两个弟子，并不能如我之意！”顿了一下，他十分感慨的道：“若论你这两个师兄，质秉并不比你差，只是心性和你相较，可就差远了……”冷冷一笑，他咬了一下牙齿，道：“我生平最恨恶的就是心性狡诈，喜欢卖弄聪明的人。但是茫茫人海，要想找一个心性聪明，质地俱佳，而又忠厚老实的人，可就太难了。”郭老人脸上带出了一片伤感，呐呐的道：“这也就是我直到临老垂死之前，尚还要找寻一个传人的原因。你那两个师兄，虽然已得我生平绝学，但是却非是我足以信任之人，有几样功夫，是不能传授给他们的。倒是我那可爱的女儿，”一提起他女儿来，郭老人那张蜡黄色的脸上，情不自禁的带出了一片和蔼的笑容，似乎只有他这个女儿才能是十全十美的。

寇英杰心里忽然一动，想到了在沙地里拾到的那个晶瓶美人。

他正待以此询问，郭老人却发出了一声叹息道：“有些话，我们等一会再谈！”

寇英杰点头称了一声：“是！”

郭老人道：“由于时间的短暂，我只能择要以本门心法要诀相告，至于实际的运用，却要靠你的旁敲侧击和心领神会了。这个工作看似容易，其实不易。不过，我却对你寄以信心！”说到这里，他吐了一口气道：“老子曰‘专气致柔，能婴儿’，这就是我郭门的武术菁华！”顿了顿又道：“寇贤侄，你要切记，有了这个柔字的体验与认识之后，才能登入我武术的堂奥！”顿了一下，他又引辟道：“柔能克刚，舌以柔存。齿以坚折，技击更是如此，物之生机勃勃者，莫不如此，反之则死！”

接下去，他坐正了身子，十分庄严的道：“本乎此，我现在就传授你十一字心诀，你目下只须暗记，我另有东西送给你，参合习用，不出五年，天下无敌矣！”在说这些话时，他语音颤抖，但神情极其兴奋。

寇英杰亦打起精神来。老人手指杯盏道：“水！”昏暗的灯光下，只见他面色浮现出一片红光，显得神采奕奕，只是一双嘴唇，却是现出枯干的裂痕，寇英杰颇晓医理，看到这里心中一惊，得悉不是好兆头。

郭老人接过了茶盏，呷了一口，忽然他眉尖一耸，道：“有人来了！”

寇英杰下意识的即想挥掌熄灯，可是却为郭老人一把拉住：“不要紧！”郭老人脸上十分泰然的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我现在觉得很好，没有人能不利你我，不用怕！”

寇英杰对于自己的惊惶失措，反倒觉得很惭愧，当下应了声：“是！”

郭白云道：“来人必是宇内十二令人物，除了铁海棠以外，别人皆可不惧！而铁海棠已为我‘无相音波功’伤了六神中枢，就算他武功再强，也不是数日之内所可复元，因此判断，绝不是他本人来此！敌人当前，越要镇定，不可张惶！”寇英杰对于老人在重伤之余，尚有如此镇定能力十分佩服。

就在这工夫，他耳朵里已听出了门外传来了一阵子凌乱的脚步声，脚步声显示出来人似非少数，隔着银红窗纸，犹可见灯火光华频频闪烁。

即听得一人口音逼迫着道：“说，在哪一间房子里！”“大爷……就是这一间！”说话的人显然是客栈内的小二。

紧接着一个苍老口音的人关照说：“不要难为他，放他走！”一阵脚步声，显示小二已脱离现场。

那个苍老口音的人遂又道：“这屋子还亮着灯，人大概还在里面，刘亮，

叫门！”叫刘亮的人大声应着，即行来到了门前，用力的叩了两下门。

寇英杰霍地站起来，就要去拔悬在屋梁上的那口如意软刀，床上的郭白云却摇了摇头，意思要他稍安勿动。

那人嘴里喝叱着道：“相好的，有好朋友来看你了！”话声出口，足下一用力，只听得“咔嚓”一声爆响，房门顿时被大力踹开，火光一亮，已有两个人率先扑入房内。

寇英杰就在房门破开的一刹那，已自纵跃起，把插在横梁上的那口如意软刀取到了手中，却见夺门而入的，是一双黄衣大汉，正是金漆座船内那般打扮模样之人。

两个黄衣大汉，似乎不曾想到房内的寇英杰与郭白云如此好整以暇，见状都不禁怔了一下。当然他们两个并非主要人物，身方扑入，即行向左右闪开一旁。

就在这一双黄衣人身子方自向两下一分的当儿，当前人影一闪，一个身着蓝衣的矮小老人，已然当门而立。来人拱背勾首，双手过膝，生就着一双三角眼，一对招风耳，正是寇英杰前此在上都河边所见，由金漆大船下来的那个老人——鹰九爷。

鹰九爷这个名字，还是寇英杰事后听人说起，由来人这番神态气度，以及前些时所见他离船时的排场上看来，这个鹰九爷显然是具有相当声望的一个人物。

床上的郭老人似乎也微微一愕，只是长久以来，他得自武林中万分敬仰，早已养成他自视极高的身分和气度，这种身分和气度，使得任何武林中人，都对他望之生敬，自有其神圣不可侵犯的威严一面。是以，此刻，就在鹰九爷乍一看到他这个人时，郭老人所显现出的仍是一片泰然，泱泱大度！

鹰九爷似是吃惊不小，神色微微一变，情不自禁地抱拳称了一声：“郭先生！”

郭老人冷森的一笑道：“鹰千里，你是来找老夫么？”

来人又是一呆，似乎一时不知如何作答，只苦笑了一下，向后面退了几步。

郭白云鼻子里哼了一声，冷声道：“我与贵上约会之事，已告一段落，西河两岸产金权利，已拱手相让，鹰朋友你午夜相扰，又为了什么？”

姓鹰的老人干咳了一声，道：“郭先生不要误会，鹰某乃是奉了敝上之命，前来诚邀先生至大船一叙，因不敢确定先生就在这间房内，唐突之处，尚请海涵！”

郭白云摇摇头道：“胜负乃兵家常事，贵上虽然出奇制胜，但是赢得并不光荣，我与他新仇旧恨，无甚可谈，鹰朋友既然看见了我，可以返回复命了！”

鹰千里嘻嘻一笑，一双眸子不停的在郭白云身上转着，显然已经注意到老人身上的大片血渍，从而断定出郭老人受伤不轻，他的神态，就不如先前那般拘谨了。

“郭先生！”鹰千里懒散的抱了一拳，脸上带出十分油滑的神态道：“鹰某是奉命行事，再说敝上是一番好意，你老人家似不应过于拒人于千里之外吧！”

郭白云倏地站起身来，只见他脸上红光大盛，显然是气愤到极点。只见他伸出一只瘦手，指向面前的鹰千里，强掩怒火道：“鹰千里，你莫不是以

为老夫身负掌伤，就可以由你任意摆布么？”

鹰千里拱了一下身子，道：“鹰某不敢，鹰某只是奉命行事，请你老行个方便！”

郭白云赫然一笑道：“行个方便，说得好，看来那铁海棠分明是惧我不死，要你来送我的终！”

鹰千里一声奸笑，抱拳说道：“白骨何须埋荒冢，人生无处不可终。郭老先生，你老人家既然明白这道理，鹰某就着实的不虚此行了！”

这几句话毫无遮掩，狰狞毕露，实在已把他的来意和盘托出，听在寇英杰耳中，禁不住使得他机伶伶的打了一个寒战。他下意识的紧了一下掌中刀，身子向郭白云面前靠近了一步，以备必要时出手相护。

郭白云所表现的竟是出乎意外的镇定。听了鹰千里的话，他脸色微微一变，那双含蓄着的灼神光眸子，直向鹰千里逼视过来：“鹰朋友，你自信有这个能耐么？”

“那要靠你老人家成全了！”鹰千里这句话说得十分嚣张，他在说这句话时，徐徐探出那只鹰爪般的右手，右手上抓着的一双虎眼石子，唏哩哗啦不停的在手心里搓着。

这么嚣张的形态，以往在郭白云面前，他是无论如何不敢的。然而此刻，他显然是认定了对方已不堪一击，胜券在握不觉趾高气扬，放浪形骸。

郭白云看在眼里忍不住发出了一声冷笑，转向寇英杰道：“贤侄，你稍安勿躁，随我出去！”

寇英杰巴不得离开现场，当下答应了一声，一抖掌中刀，举步外出。

不意他足下方一移动，那个叫鹰千里的老人已横身阻在面前，同时那一双黄衣大汉，也左右两方同时把身横了过来。鹰千里一声怪笑道：“郭老先生，你这是何苦？眼前千里内外，总令主一令千诺，你老人家自信逃得开么？”

郭白云冷笑道：“鹰千里你多虑了，郭某人这双眸子还没有闭上以前，就不信有什么人能够阻我任意来去！”说到这里，他探手向寇英杰一伸，道：“刀来！”

寇英杰怔了一下，双手把刀送上。

郭白云接刀在手，微一振腕，已把一口软刀抖了个笔直，站在正前面的鹰千里以及那双黄衣大汉，顿时就觉出一股冷森森的刀气，向自己的身上袭了过来。

这是一种必然的现象，除非你出手相搏，你就必须要退开一旁，否则在对方刀气笼罩之下，对方只一出手，不死必伤。

鹰千里当然称得上是一个“强者”，然而正因为如此，他才更知道厉害，才更不敢轻举妄动。因此，就在对方刀气方一袭体的同时，足下微点，已然向客房门外退出。

同时间，他关照身边的一双黄衣汉子道：“退！”

却是慢了一步！

郭白云似乎是有意要借着眼前这双黄衣汉子立下刀威。

其实他的刀气一经吐出，设非是功力高强之人，一般人很难脱身。

那两个黄衣汉子，方自觉出身上一冷，已是不妙，待到闻声思退时，早已吃对方那股无形的刀力吸了个紧。

郭老人这种“以气施刀”的手法，真可谓妙绝今古，其厉害之处在于“刀

随气转”，那是“意到气到”，“气到刀及”，眼前刀光猝然闪得一闪，匹练般的刀光，就象是一双猝然展开双翅的燕子一般，分别向左右劈了出去。

不过是一发即收，那双黄衣大汉相继发出了一声惨叫，分别向左右倒了下去。每人前额正中俱都留下了一处显著的刀痕，刀势极重，足足深入了两三寸深浅，差一点把一颗头颅劈成两半。

黄衣人发出了凄厉的一声吼叫，由房间里猝然扑出，摔倒在院子里，他手里的那个孤灯笼就手摔落在地，呼呼有声的燃烧了起来。

在此同时，持刀的郭白云已同寇英杰翩然的莅临门外。

行家一伸手，就知有没有！

郭白云举手之间，已使得一双黄衣大汉相继毕命，明眼人如鹰千里者，哪能不识得厉害？然而这可就应上了那句话：“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鹰千里那双浓眉猝然向两下里一分，暴叱了一声道：“好！”这老头儿身子原来就够矮小的，这时猝然曲起来，看上去几乎同于小儿一般，随着他的喝叱之声，猝然腾身而起，疾如鹰隼一般直向郭白云头上落下去。

“起如飞鹰，落似天星！”这个姓鹰的端的是身上有真功力，绝不同于一般泛泛之辈。就在他身子猝然向下一落的当儿，寇英杰才霍然惊觉到，这个鹰千里一双手腕之下，竟然分别套有一个银色的手套。

那是一双巧具匠心，百练柔钢所编织的奇形手套，长及手腕，通体上下银光灿然，令人触目惊心的却是在手套的五指尖端，滋生着远比鹰鹫更为锐利的五根长指甲，分别弯出去有三四寸长短，以之攻取敌人要害，称得上凌厉威猛，别出心裁。

鹰千里落下的身子，正好迎上了郭白云所挥出的那一刀，只听见“当”的一声脆响，随着郭白云所翻出的刀势，鹰千里的身子猝然间又腾了起来，活象一头灵猿般的翻了出去。

显然，鹰千里这上来一扑，并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而郭白云那等凌厉的刀势，竟然也没有伤着他，双方似乎谁也没有占到了上风。

郭白云决定要打胜这一仗，否则一切将不堪设想。他足下向前迈进一步，掌中刀第三度挥出，只是看上去却并不疾快威猛，刀势看上去极为缓慢，徐徐落下，缓缓递出。

然而如果你就此推断这一刀无甚威力，可就大谬不然，随着他递出的刀势，只见自那口刀的尖端，倏地暴长出匹练般的一蓬刀光。这蓬刀光一经发出，活似一匹缎子的迤迤自如，又似一道怒卷的飞瀑，又没头盖脸般的直向着鹰千里身上飞卷了过去。

鹰千里矮小的身子，顿时向后一连后退了三四步，直到他退出在第五步上，才算拿桩站稳了脚步。

刹那间，那蓬刀光直向他正面袭过来，但是却有碍于鹰千里体内所逼运而出的内功潜力，一时停滞不前。

在寇英杰看上去，简直难以解释，他活了这么大，还是第一次见人这么动手过招，简直称得上怪异绝伦！然而他立刻也就明白了，这两个人正是彼此以浸淫多年的内元功力在相搏斗，这种功力的相搏，外表看似不若一般传统的打杀那般凌厉猛烈，然而事实上却百倍过之，个中之微妙惊险，非当事人不足以体会其万一。

双方站立距离不足一丈，郭白云出刀万钧，鹰千里却是挺身以迎，双方表情肃然，面上沉着，寇英杰满怀紧张的期待着胜负的一分，双方这种无

形内功的抗衡，不可能相持很久。果然，就在寇英杰心怀期盼的一刹那，郭白云忽然鼻子里发出了“哼”的一声。他手上的那口刀，在向外作势一振之后，霍地收了回来，站立丈外的鹰千里足下一个踉跄。

他身子确是够灵活的，就在他身子略一失闪的同时，足下用力，有如穿檐的燕子一般，已然纵上了对面的屋檐之上。夜色里，看不甚清他伤在哪里，只是他必然是负伤了。只见他脸色极为狰狞可怖，由紧咬着的牙关里，发出了冷涩的一声低笑：“郭老头！你且慢猖狂，姓鹰的饶不了你的！”说完了这句话，他身子不再停留，向下一煞腰，“嚓”的一声，再次穿墙而出，紧接着一路纵跃如飞而去。

郭老人保持着直立的身子，直到鹰千里身子去远之后，才晃动了一下，顿时发出了一阵猝咳之声。

寇英杰大吃一惊，忙上前扶住他，道：“你老人家怎么了？”

郭白云脸上现出了一片苦笑，这一瞬间，他的脸色又恢复了苍白，接着他又发出了几声剧咳。“这里不能停留，”他边咳边道：“我们马上离开！”

寇英杰道：“老前辈，你受伤了？”

“凭他也配！”郭白云双手拄着刀道：“只可惜我的内伤严重，刚才那一手‘涛鹰拍岸’只发出了昔日五成的功力，否则……”他低头又咳了几声，才接道：“要不然……姓鹰的万难在我刀口下逃得活命！”说到这里他摇了摇头，却又叹息道：“话虽如此，这个人竟能力挡我的无形刀气，却是十分不易了。铁海棠手下有此能人，无怪乎要称雄一时了！”

寇英杰见他说这几句话时，一双眸子显得十分疲惫的样子，不时的闭拢又睁开来，生怕他体力不支，忙自用力搀扶，不意他手臂一触及对方身上，才觉出郭老人全身上下，俱为汗水所透。

郭老人确实已无余力，就在寇英杰横臂搀扶时，他已不由自主的把身体倚靠了过去。

寇英杰一惊道：“我背着你老人家吧！”

郭老人点了一下头，表示答应。

寇英杰即刻脱下长衣，揉成一长条，把对方十字兜结的系背在背后，试了试觉不甚碍事。

郭老人冷哼了一声，道：“贤侄，你的马呢？”一言惊醒梦中人，寇英杰答应了一声，即刻向后院奔进，这所九里香客栈，虽然看上去无甚异状，其实大不尽然。寇英杰方自奔出这片院落，迎面即见一名黄衣汉子持刀立在一盏高灯下。

那汉子乍见寇英杰背着郭老人来到，捏口打了一声急哨，身子向前一塌，已扑迎上来。

寇英杰这时只想着能够救得背后的郭老人脱离现场，可就不顾得手下轻重。

近面而来的汉子，手上持着一口雁翎刀，二话不说，迎头一刀直向寇英杰脸上劈下来。

寇英杰向左一闪，飞右腿，直向那汉子心窝上踢了过去，那汉子方自向后一缩，寇英杰身子已旋风般的逼近，掌中刀反手投刺而出，“哧”一声，深入进那汉子右肋之内，刀拔血喷。那 97 人痛呼了一声，身子斜着踉跄倒下。

这一手刀法，寇英杰是运智取胜，其实飞足不过是个虚招，用以掩饰下

面的一刀，想不到果然生效。

背后的郭白云看到这里，由衷的发出了一声赞叹。

也就在这刹那间，眼前人影交错，一连扑来三条人影——三个同着黄色衣衫的汉子。

寇英杰咬了一下牙，一紧掌中刀，正要迎上去，背后的郭老人却冷声道：“不理他们，到马房找你的马……走为上策！”

寇英杰应了声：“是！”他忖思着老人如此关照，必有道理，当下一压掌中刀，足下加快，直扑通向马房的那条甬道。

三个黄衣汉子自一现身，就摆出了一副待搏的样子，想不到对方竟然不战而退，自是不肯善罢干休。这些人其实每人皆有相当身手。在“宇内十二令”总坛之内，门下弟子共分为三类，以衣着色泽而分。蓝色为一等高手，但数量极微，仅有八人；其次为黄色，总数为七十二人；再次为灰色，人数一百零八人。这些弟子，训练间均为总坛主铁海棠定下功课，由鹰千里负责亲手调教，平日功课督促训练极严，经考试通过之后，才得各领职司，分派总坛主任用。

这一次随同总令主出巡，共有十六名弟子，多为黄衣弟子，其任务为负责总令主出行之护卫工作。其中游击手只得八人，听凭鹰千里任意调遣应用。想不到今夜遇见了罕见的敌人高手，一上来就损失了三人，剩下五人分散各处，原警戒任务，因听到死者同伴所发求救哨音而赶来汇集，才致与寇英杰遭遇。

此时所来三人，各名丁七、王大立、江平，在第二类弟子之中，身手皆为佼佼者。其中丁七为小队领班，身手最是突出。这人是矮身材，施展一对判官笔，擅以打穴手法，伤人要害，在同僚中有“辣手金刚”之称，平日极得总令主与鹰千里所器重，素日得“宇内十二令”盛名所庇护，养成唯我独尊，目空一切个性，哪里甘心吃这个大亏？这时乍见寇英杰不战而退，丁七首先咆哮一声，道：“相好的，留下命来！”双足顿处，直向寇英杰背后袭到，掌中双笔，照着郭老人背上就扎。

这一来，他可是自找倒霉！郭老人尽管是伤重不支，可是以他那身神出鬼没的武功造诣，又岂是丁七这类人物所能欺凌？就在丁七的一对判官笔眼看已将扎在他背心上的一刹那，郭白云倏地掉过头来。

人到了生死存亡之际，常常有意想不到奇招制胜，按说郭白云此刻伤重待死，行动更属不便，几乎已失去了还手能力，在丁七的双笔之下，实难出重手反击，妙在这一出奇制敌的杀手，是“噗”地喷出了一口血沫。

丁七如果涉世较深，就应该知道这种“碧血箭”的厉害，这种混合本体元气，咬破舌尖喷出的“血箭”，如非到了万不得已，施功人是绝不轻易施出，然而果真不惜消耗本身真元施出之后，其武力却是锐不可当，即使你有横练的金钟罩铁布衫功夫，只怕也难以抵挡。

两者相隔既近，“辣手金刚”丁七即使再想躲避，已是不及，顿时被这一口血箭，喷了个满脸都是，只听他惨叫一声，身子仰后就倒，当场被这一口血箭贯穿脑骨，死于非命。

这番景象，直把另外的二人王大立与江平吓得呆在了当场，寇英杰乃得从容脱身。他背着郭白云来到马棚，方自找到了那匹黑水仙，二黄衣汉子王大立与江平，已双双自身后追到。

就在他拉马出槽的一刹那，王大立陡然腾身而进，猛力挥刀向着这匹黑

水仙马身上砍下来。

黑水仙唏哩哩嘶叫一声，人立前蹄，闪开了他的刀身，整个马槽引起了一阵子骚动，众马齐鸣声中，寇英杰已经拉马闯出了马棚。

王大立一招失手之下，身子一翻，左手突出，只听得“喳”的一声，发出了一支袖箭“花蛇弩”。

寇英杰因甚久没有听见背后的郭白云出声说话，心念着他必已伤重不支，自是越快脱离眼前为佳，偏偏身后这两个黄衣卫士紧追不舍，甚是惹厌。

这支暗器“花蛇弩”飞临眼前的一刹那，寇英杰已腾身上马，借着马棚内悬挂着的一盏破纸灯笼，他反臂递刀，“咔嚓”一声，将这支暗器劈落刀下。

说时迟，那时快，就在他刀劈暗器的一刹那，另一名黄衣卫士江平，霍然由斜刺里跃身而出。

他的身势不谓不快，可是寇英杰的出手更快。早在寇英杰奔向马槽的途中，就已悄悄将一口薄刃的柳叶匕首，藏于袖内，此时正好用上。江平身子方自纵起一半，寇英杰已待机挥出左手，这口柳叶刀“哧”的发出了一股子尖风。

空中的江平起得快落得更快，一线刀光闪得一闪，这口柳叶刀已深深扎入江平前胸之内。江平嘴里“啊”了一声，腾起空中的身子，陡然向下一个疾滚，坠落于马槽之内。在众马嘶鸣声中，寇英杰已打马狂奔而出。

这一阵子忘命般的疾奔，也不知跑出了几百十里路，眼前已不见房舍人烟，空气是出奇的清新，但冷冽砭骨。东方天地交接处的那道分界线，泛出了一片蒙蒙的鱼肚白色，天交子午，已有了一些明意。眼前是一片参差不齐占地广阔的石林，风吹过时，迂回出阵阵轻啸。附近有一道溪水，溪水岸边衍生着一望无际的青草，是一块理想的放牧草地。

寇英杰扣住了马缰，打量着眼前这片地势，耳朵里才听见背后的一声长长叹息。象是方自由梦中苏醒过来一般，郭老人微弱的道：“这地方很好……下来吧！”寇英杰应了一声，翻身下马，解下了衣扣，把郭白云松下地来，后者膝下一软，差一点坐倒在地，却为寇英杰一把托住。

一线曙光映照着郭老人脸上，在那张满布皱纹的瘦削面颊上此刻泛射出一种灰白的颜色，那是一种近似于死人的颜色。

寇英杰叹了一口气：“老前辈……”只觉得眸子一阵发酸，差一点淌下泪来。

郭白云注视着他，忽然微微一笑道：“不要难受！我能够支持到现在，实在已是侥幸之幸，你不觉得这是奇迹么？”说时，他深深的吸了一口气，脸上的皱纹一时为之展开了不少。轻轻的在寇英杰肩上拍了一下，他抖擞着精神道：“我还有足够的时间，把那十一字真诀传授给你。来，你扶着我，找一个背风的地方，我们坐下来！”

寇英杰泪眼模糊的道：“你老人家莫非一点都不为你的生死打算？”

郭白云仰起头来，下颌上的那络子山羊胡须，被风吹得扬起来：“寇英杰，你好象还不能体会出我对你的苦心……”说着他又发出了一阵子咳声。

寇英杰已搀着他，在一处背风的石块后面坐了下来，郭白云咳了一阵之后，微微闭着眸子，频频喘息着，道：“生死、境遇、缘分……太奇妙了，太奇妙了！”忽然，他双眸大开，前胸剧烈的起伏了一下。他的脸在这一时，涨得通红，两只手不由自主的把身子撑了起来，象是作了一场内里的生死之

战，虽不过是短短的瞬息之间，在他前额上已现出了一层汗珠。

之后，他更为羸弱的身子依向石面，含蓄的目神里，闪烁着一种对于人生通达的哲理，似乎他一直在盼望面前的这个年轻人，能够多了解些什么，能由他这里多获得一些什么似的。

“寇贤侄，你好好记住了：两手握固，闭目曰冥，这个冥字，为十一字真诀之首。”寇英杰哽咽着点了一下头。

郭白云接着又道：“舌抵上腭……一意谓调！”顿了一下，他继续又说道：“神游水府，环臂为擦，心注尾闾，摇肩为耸……辉运两目，频频称咽！澄神摩腹，曲脊是攀……”以下，他陆续的道出了这罕为人知的十一字真诀，最后至“无我无人，心如止水”之“止”为止，合计为冥、调、擦、耸、咽、攀、凝、托、搅、充、止，共为十一字。

道出这十一个字后，郭白云象是完成了一件极大的心愿，他频频喘息着，要寇英杰由头至尾背诵了一遍，改正了二三字后，才满意的含笑点头。

这时东方泛出了微曦，成群的水鸟在附近水草地里鼓翅为戏，又将是一天的开始。

郭白云祥和的伸出一只手，搭在他肩上，道：“你得知了我郭氏门中不传之秘十一字真诀以后，已是我郭白云嫡传的弟子。”

寇英杰哽咽着唤了一声：“师父！”将要跪地行礼，郭白云抓住了他，制止他下跪的身子。这一瞬间，他的脸色极为严肃：“有几句话，我必须嘱咐你，你要切记！”

寇英杰痛心的点头道：“师父关照！”郭白云道：“我所传授你的这十一字口诀，你切记不可对任何人走口泄露！”

寇英杰点头答应。

郭白云道：“包括我那两个弟子，甚至于我女儿……彩绫你也万万不可透露，你可记得？”

寇英杰愣了一下，心中不胜诧异，只是老人既如此关照，必有其原因，当时肯定的点头答应。

郭白云缓缓的抬起一条腿来，他的行动一如他心情一般的沉重，这条腿似有一万斤那般的重。寇英杰忙伸手托住。

郭白云徐徐的道：“英杰，你道为师这身武功，如何？”寇英杰顿了一下道：“天下无双！”

郭白云凄惨的笑了一下，慨然道：“昔日，我一直也是这么认为，可是这一次遇见了铁海棠……”咳了两声，他频频苦笑道：“才知道他的武功并不在我之下。虽然这一次他胜我，有取巧的成分在里面，可是，他之能胜我，使我伤重至死，这毕竟不是偶然……他年岁还较我为轻，如假以时日，必将举世无匹！我死之后，他必然更将趾高气扬，普天之下，只怕甚难再找到敌手了！”寇英杰一呆道：“师父是说，再也没有一人能是这铁海棠的对手么？”“我的话还没有说完。”郭白云冷笑了一下，道：“除了一个人。”

“是谁？”

“你！”郭白云的目光，直直的逼视着他。

寇英杰在他目光里禁不住起了一阵莫名的恐慌。他张大了眼睛，惶然道：“我？”郭白云微微点了一下头：“只要你熟记并且贯通我所传授你的十一字口诀，然后再进而研习这卷东西……”说到这里时，他用力的翘了一下他那只右腿：“打开……来。”他手指着小腿道：“把裤腿撕开。”

寇英杰呆了一呆，依言把那只紧扎着的裤脚解开来。

郭白云踢足道：“撕开。”

寇英杰双手一分，“嘶”的一声，撕开了裤脚，顿时他发觉到老人那只右腿上，紧紧的缠着一卷东西，那是一卷白色的绫子，经过特意裱制之后的绫绢，紧紧裹缠在他的小腿上。

看到了这卷东西，郭白云脸上顿时罩起了一片笑容。他弯过身子来，用抖颤的一双手，把缠裹在小腿上的那卷绫子解开，足足有五尺长短，等到全数解开，他已喘成一片。他把身子靠回到石头上：“你打开来看看吧……”

寇英杰对于这个垂死老人每一个加惠于他的动作，都由衷的感觉出极度的不忍，为了不忍拂他的心意，他小心的由老人手里，接过了这卷绫子，并且徐徐的打开来。

绫卷舒展开来，出乎寇英杰意外的，呈现在他眼前的竟是一卷精工绘制的图画，图中所绘，并非是想象中的运功图谱，更不是刀剑技击的对手招式，而是一卷鱼行大川，维妙维肖的图画——金鲤行波图。一百条金色鲤鱼，游行于惊涛骇浪之间，阳光自侧面投射过来，水面泛出点点鳞光，众鲤腾波各尽曲折活泼为能事，的确是一卷罕见的工笔之作。

郭白云在目睹着这卷图画时，眸子里荡漾出一种激动，一种欣慰，却又似有无比的遗憾。

“英杰，我要听听，你对这卷图画的意见？”

“我？”

“你说说看，你觉出这卷画里，所显示的是些什么？”

“是。”寇英杰嘴里答应着，目光始终不曾离开这卷绢画。“我国河川钟秀，唯黄河以产鲤著称，以眼前这卷图画来说，水质是金，莫非画的是黄河么？”

“然。”郭老人微微闭了一下眸子。

寇英杰道：“阳光斜度看来，已尽黄昏时分，当在申、酉之后！”

郭老人忽然眼睛大睁，无限惊讶的凝看着他：“说下去！”寇英杰道：“时当申酉，以太野真经时刻论中提示，这个时刻当属阴泰交接，定者思动，动者思静之时……”

郭老人长叹一声，频频点头：“是其人，当有斯论也！”老人的眼神里，显现出无比的祥和与欣慰，那双含蓄着无穷渴望的眼睛里，一时滚动着泪珠，那是一种相见恨晚的惆怅与遗憾“你……”他喘息着道：“你果然是我……要找寻的那个人……你再说下去。”寇英杰眸子再转向画面，打量甚久，刹那间，他感觉到那百条金鲤，固然是各尽腾欢泼刺为能事，而最特殊的一点，就是百条鲤鱼的姿态，竟然没有雷同之处。这一突然的发现，使得他大生趣味，由不住移近了目光，细细的观察下去。

寇英杰全心全意的在观察着这卷金鲤行波图，郭老人却全心全意的观察着寇英杰。他不胜渴望的道：“你发现了什么？”寇英杰道：“一百条鲤鱼各有姿态！”郭老人喘息着笑道：“水呢？”

“水？”寇英杰点头道：“啊！水是逆流。”

“对了”郭白云眼巴巴的看着他道：“除了这些，你还能看出些什么？”寇英杰又注视了一会儿，苦笑着摇了摇头。

郭老人点头道：“这已经很难得了。把画绢收起来！”寇英杰依言把画卷好，交到老人手上。

老人接过来，微微一笑，却又转手把这卷图画交给了寇英杰。

“师……父？”

“这个你好好收着，”老人无限凄凉的道：“你我谊在师徒，这是我在临终之前，所仅仅能赠送你的两样东西之一。”

寇英杰怔了一下，内心有说不出的沉痛，却未曾意识到老人所谓的两样东西，除了这卷“金鲤行波图”以外，另外所指是什么？

提到这“两样东西”，郭老人脸上荡漾出一种异样的神采。

“孩子，”他抖颤着把身子坐正了，“我把我生平最喜爱的两样东西给了你，你，你不……”说着发出了一阵浊咳。

寇英杰搀扶着他依向石面，老人忽然握住了他一只手，寇英杰也体会出他这只手掌火热滚烫，下意识里觉出了不妙。

郭白云凄凉的笑道：“华枝春满，天心月圆，也许我的时候差不多了……”

“不！”寇英杰只觉得喉头一阵硬咽，热泪夺眶而出。

郭老人人口的向里面吸着气，道：“我还有一些话要交待你，你要仔细听……着……”

“是。师父！”

“这卷金鲤行波图……乃是武林中一件至宝，绝非是一件寻常之物。知道它的人不多，但是凡是知道它的人，无不倾其心力冀图占为己有。铁海棠之所以在重伤我之后……还要找到我，目的就是在此！”寇英杰正想说话，郭老人以手势阻止，他接下去道：“这不是一套普通的武功，也不是任何人都都能参透的功夫，图中所示的一百条金鲤，暗含着一套罕世的武功。孩子，你知道这套武功的名字么？”寇英杰摇了摇头，表示不知。

郭老人脸上带出了一种异样的激动：“‘鱼龙百变’。英杰，那是五百年前，金龙老人所独创的百招神功，妙绝今古天下的百招神功……”

“鱼……龙百变？”寇英杰不胜骇异，这套武功的名称实在太奇异了。

“不错，鱼龙百变。你应该听过‘鲤鱼跳龙门’这句话吧！”

“我听过！”“那么，这张‘鱼龙百变图’，正是脱胎于金鲤化龙时的各种姿态，旷绝今古天下的奇异姿态。”说到这里，他微闭目光，发出了一声叹息，徐徐的道：“当初金龙老人作此图时，以奇异的智慧，注入笔锋，画中百鲤，固是维妙维肖，各有姿态，然而，如非具有慧心智力之人，却是万万难以猜透其中暗含的招术，可惜！可惜……”他一连说了两声可惜，脸上布满了遗憾。

“英杰，也许你不相信，这卷‘金鲤行波图’在我手里已有二十年之久。然而，被我参透出其中奥妙，还不足一月的时间……”郭老人说到这里，真是不胜遗憾，那张脸现出了无比的凄苦与“时不我予”。

“如果早悟出半年就好了……”他断断续续的说：“如果我早半年……能悟解这卷图画中的奥妙，最少，也能习会一些图中身法，那么，也就不至于吃铁海棠的亏，落得万劫不复的今日下场……”

寇英杰听到这里，心情几乎也同老人一般的沉痛，他深深的垂着头，一言不发了。

郭老人发出了冗长的一声叹息之后，忽然展开眉头：“这件事不再去谈了，你只须记住，这卷图画，你千方不可示于任何人，即使是静中自我参习，也须格外留意，否则在你功力未曾参透之前，必将广树强敌而罹致了杀身之祸！”

寇英杰点了点头。

郭白云喘息着道：“你把它缠在腿上……这样较安全！”寇英杰依言照做，按说他得到了如此旷世奇珍，理当喜悦才是，可是他心里却因为缅怀老人的将去而感伤，竟然没有一些可喜的神采。

郭白云又把身子撑了起来，每当他这样做的时候，必然是有重要的话说。

寇英杰忙扶着他坐正了身子。

郭老人面泛喜色的道：“我刚才说有两样东西送给你……英杰，你可知道，这第二样东西是什么……”

寇英杰苦笑摇了摇头，对于郭老人这种视死如归的精神，他由衷的钦佩，但是对于他这种不尽人事而坐以待毙的行为，却又不敢苟同。

郭白云似乎对于这第二件东西，远比第一件东西更为重视，他的脸上刹那间显露出一种光辉与慈祥。他显得很紧张，很慎重的样子：“第二样东西，其实不是个东西，是……一个人！”寇英杰突然一惊。

“是我最心爱的一个人。”郭白云道：“她是我女儿彩绫，我把她也送给你！”

“这……”寇英杰顿时为之一愕，这个赠品太突然，太离奇，一时还来不及在脑子里转过来。

郭白云苦笑着道：“只可惜，我把她的一个水晶雕像遗失了……否则你就可以看见她的样子，你一定会喜欢她的！”

寇英杰实在也难以保持沉默，他原来早就想到要在一见郭老人面时，就把上次在沙地里所抬的晶瓶美人璧还给对方，只是想不到见面之后所发生的一切，竟然使得他无暇念及，这时郭白云一提，他才忽然想起来：“师父，你老人家所说的，莫非就是这个？”寇英杰探手入颈内，把那只一直悬挂在身上的水晶瓶取了下来，双手送还。

郭白云接过一怔道：“你……你是哪里来的？”

寇英杰据实以告。

郭白云脸上现出了一种狂喜之色，他把这只晶瓶仔细的凑在眼前观赏了一下，紧紧的握在手心里：“不错……就是它……这是我当年亲手雕刻涂色设计的。”他眼睛里聚满了泪水，那双颤抖的手似乎连把持这只小小晶瓶的力道也没有，晶光四射的瓶身，拖曳着银色的链身透过他白瘦的十指，交织成一片凄惨的意味：“英杰……你来看，她就是我女儿彩绫……小绫子……”

“师父……我看过了。”寇英杰语音哽咽着垂下头来。

郭白云道：“你……不喜欢？”

“不，不！”寇英杰忙抬起头来。

“那么你喜欢？”

“我……”寇英杰一时为之瞠然。

郭白云嘶哑的笑了一声，道：“这也许真是所谓的缘分……这只晶瓶想不到竟然会被你所恰到，太巧了，太巧了！”他直直的注视着寇英杰，又接着道：“英杰，你可知道这只晶瓶包含着一些什么隐秘？”

“我……我不知道。”

“那我告诉你吧。”郭老人喘息着说道：“这只晶瓶，其实也就是我女儿彩绫的一件聘物。当初，我曾经对她说过：“这只晶瓶子在谁的手里，哪个人，也就是我所选中的女婿……”

“这……”寇英杰无限惶恐的道：“师父！我只怕配不上。”他的脸一

下子红了。

“你不要推辞了……这是我的决定。也算是对你唯一的要求。来，收下来……”

“师父……”寇英杰由老人手里，接过了这只小小的水晶瓶，心情却一下子沉重了许多。

郭老人频频点着头：“她是一匹松了缰的野马……任性，骄傲……但是却纯真善良。”说到这里，他一连又呛咳了几声，呛出了一口血痰。

寇英杰大吃一惊道：“血？”

郭白云却象是没有听见他的话，继续道：“你对她要有耐性，就象……就象你对那匹爱马黑水仙一样。但是你要记住万事都可将就忍耐，却是千万不能失去一个大丈夫应有的人格与尊严。否则你是驾驭不了她的……”忽然，他象是气力不济，那张苍白的面颊上，起了一阵痉挛，眼睛也象是忽然间睁大了许多，整个的眼珠却向上面翻转了过来。“我……死之后……死之后……我……”象是咽喉里突然塞着了一样什么东西似的，他虽然用了全身之力，却是无论如何也难以吐出。他的两只手不知何时，已经攀抓了寇英杰的胳膊：“记住，我……死了之后，千万……千万……”蓦地，寇英杰感觉出他的两只手上，忽然失去了力道，就在他乍然一惊的当儿，郭白云的身子已向斜面倒了下去。

寇英杰急唤了一声师父，把他的身子翻过来，却发觉到老人鼻下垂出了两根小指粗细的玉筋，人已经变得僵硬了。

“老天！”寇英杰抖颤的叫了一声，仿佛当头上响了一声霹雳，顿时呆在当场。

郭老人的尸体是侧弯曲的姿态，费了很大的劲，才把他扳直了。

心里象压了块铅一般的沉重，象冰封了般的寒冷，很长的一段时间，他面对着面前恩师的这具尸体发着呆，脑子里变得一片空白，想得太多了却又象是一无所思。在一片混沌麻木的感觉里，慢慢的找到了他原有的理智，恢复了冷静。他想老人临死之前所说的那几句话：“我死之后，千万……千万……”到底是“千万”为何？的确是很令人费解难以想象的一件事。

“千万把我运回去？”还是“千万不要把我运回去？”还是另外有别的意思？

现在他所知道的一些是老人家居皋兰兴隆山郊的白马山庄，身后仅有一女——郭彩绫，还有两个弟子。老人对他这个女儿，特别的疼爱，也许是过分疼爱的缘故，所以养成了他女儿的任性，是以才深深的希望着有一个人能够代替他来对这个骄宠任性的女儿加以管教，拘束，而这个人最好是他的女婿。这个任务，无异的已经落在了寇英杰的身上。至于郭白云门下的两个弟子，虽然老人并没有说得很清楚，可是却已流露出深为不满的意思，是以他才没有把本门的武功精髓传授给他们。这一切使寇英杰感觉出即将面临在他眼前的那个新的环境极不简单，然而“师恩如山”，却又万无退缩之理，他决定把老人的尸体运回皋兰的白马山庄去。

下定了决心之后，他抱起了老人的尸身，向石林步出。他的心情沉痛极了，对于怀抱中的老人尸身，更似有无限的愧疚，其实老人是可以再多活些时候的，如果他不急于传授寇英杰武功口诀的话。

生前该是何等神龙见首不见尾，龙虎生风的一个威武的人物，死后却是如此的凄惨，萧条！在整理他的尸身时，寇英杰发现到老人家里衣内，有一

个黄色的贴身绸子包袱，里面有一卷手稿，记载着“越女剑术之深奥探讨研习新篇”，一旁蝇头小字写着“彩绫二十一岁生日的礼物”等字样。只看这几个字，也就可以想知父女之间的一片真情。寇英杰只觉得眼睛有些湿润了，几乎有点不忍卒视。那是厚厚的一叠手写抄本，大概有百页左右，老人生前未谈及此事，他也不便翻看。另外有一串黑色的玉珠，每一颗硕大如桂圆，似已少了数粒，珠面上精工镂着许多花纹和一个扁扁的檀木匣子。匣子里竟是一具碧光闪灿的翡翠骆驼，匣盖方启，那蓬缘蒙蒙的宝光，直映得寇英杰满面泛绿，透体生寒。他虽然对于珠宝玉外行，可是这等彩光宝气的翡翠，焉有不识之理？却也可以猜想而知必是价值连城的一件宝物。当时他匆匆盖好匣子，依然包好在绸包之内，自己学样的随身带好。

这些东西显然是因为老人的疏忽，而没有关照他如何处理，或者还来不及关照就先已断气。无论如何，寇英杰绝不存丝毫非分之想，他决心要把这些东西，亲手交到老人的爱女郭彩绫的手里。

天空中高挂着那轮老日头，阳光已赶走了早先笼罩在平原间的那袭寒意，在清可澈底蜿蜒如龙蛇般的溪水岸边，他的那匹爱马黑水仙正在低头嚼食着地上的野草。

寇英杰疲乏的抱着老人尸身，翻身上马，辨了一下方向，即行策马而去。

秦州城为“陇”省著名大镇，商业鼎盛，人文荟萃。西行皋兰或走甘凉的朋友，在经历千山万水，长途跋涉之后，来到这里，少不得都要歇歇腿儿。

这里最著名的酒——老二白。

著名的曲子——秦曲，秦腔。

著名的绸缎——秦绸。

人家都说秦州的姑娘最中看——柳眉杏眼杨柳腰。

这里文风也盛，寺庙多，居民好客成风。是以，走南闯北的朋友，来到这里再也不想动弹了。

“要发财，在甘凉；要享受，走秦州。”可见这里是最好花钱的去处，城北“胭脂七条巷”多的是北地胭脂，好此道的朋友，趋之若鹜，大可征美选色一番，一掷千金为求一笑的哥儿多的是。

城南有最著名的赛马场，每逢庙会之期，即由当地马场场主亲自主持赛马盛会，四面八方凡是精于骑术的朋友，再拥有一匹饶勇的好马，都会乐意来此一显身手。

秦州之所以远近驰名，每年一度的马会，该是最为杰出的一项特色了。

赛马是这个时令最为热门的话题，人人见面都乐于道及。

时值大赛马之前二日，各方马上豪杰，风云际会，一夕之间，秦州城大小客栈无不爆满，就连市郊老回回开设的棚子窝，也都叫四面八方闻风拥集的外客住满了。

这当口，也是干马市商人的好机会，各方马贩子云集于此，一匹名马的身价，往往大得惊人，转手间即得大利，一些马行捐客乐此不疲。

这一刻还有所谓的“马眼子”，意即专门四下探访名马的人，凭着一双饱具经验的眼，再加上一张油滑见风转舵的嘴，无往而不利。

大赛马前夕，这一行是最为活跃的角色了。

“火眼”周江，该是“马眼子”当中最具声望的一个角色了。

这家伙天生一对见风流泪的火眼，风干橘子皮似的一张马脸，貌相简直是不中看，然而谁都知道他，凭着他那一对火眼，在近五年的赛马会上，已

为他挣下了上万的家当！

有一句传说的闲言：凡是火眼周江所看上的马，一定错不了。五次赛马会上夺得大魁的名驹，其中就有三四匹是他阁下事先所看中的，而且是他中间转手卖出去的。

是以又有一句闲言传开来：如果你想在赛马会上夺魁的话，必须先找到周江，请他相相你的马！

于是，一经周江所品相认可的马，必然身价百倍，即使你不参加赛马，也会有人出重金搜购。火眼周江这家伙活该走运，风头可是健极了。

周江又看上了一匹马。一匹全身漆黑，仅仅颈部有一道细细白毛项圈的骏马。

所谓骏马这个“骏”字，也许现在用得并不十分恰当，因为那匹马想系久涉长途，间关千里的关系，看上去已是十分的劳累了，而且全身上下沾满了灰沙，乍一看上去不象是黑马，而倒象一匹灰马了。

火眼周江特别由井里打了一盆水，找到了马刷子，亲自为这匹马洗刷了一下。马恢复了本来的模样，端的是一匹有异寻常，身价不凡的异种神驹。

足足有一盏茶的时间，火眼周江目不转睛的盯着它瞧。

柱子上，只拴着这一匹马，却有两个人在看。除了周江以外，另外的那个人是“长兴客栈”的小伙计盖三，这件事多亏了盖三帮忙，偷偷的把马由厩里牵出来，这件事显然还瞒着马主，是以小伙计盖三象作贼似的，显得那么紧张。

盖三道：“怎么样？周爷，你老倒是说句话呀！”

周江还是不吭声，他那双火眼看上去更红了，两撇子紧紧拧着的眉毛时而展开时而又皱在了一块，拿不准他心里在盘算着什么。

盖三可是急了：“我的爷！”他左右看了一眼，压低了嗓音道：“你倒是快说呀，这位爷可是顶难说话，他要是知道我把他的马偷牵出来，不要我的命才怪！”“好马！”周江半天才说出一句话来，头上那丛短发象马鬃也似的竖了起来。凭着他在马市场上混了三十年的经验，凭着他那双惯识名驹的火眼，这一次算是看上真正好的货色了。

盖三怔了一下，紧张的追问：“这么说，你真的看上了？”他打量了一下，点着头道：“我看来也是不离儿。周爷，你老打算出多少银子？”

“是要看卖方的开价了。”

“能值多少？一千两？”

火眼周江一笑，道：“马主人是干什么的？”

“是……我也不大清楚。”

“他姓什么？”

“姓……姓寇！这个姓还不常见！”

“多大年岁？”

“噢！”盖三盘算着道：“年岁不大，二十来岁的一个小伙子！”

周江一怔道：“这么年轻？”接着他就笑了，在他想象里，年轻人总比上了岁数的人好说话，他盘算着这个生意八成儿是作成了。

小伙计盖三道：“是个丧客！”“怎么说？”“是个送丧的。带着棺材来的，听说是要到皋兰，却因为怕尸体坏了，正在找白塔寺的和尚，想法子处理。”这倒是新鲜的事儿！

“这么说还是个孝子罗？”

“八成儿是吧！”盖三拧着眉毛道：“人可是真难说话，脾气坏透了，由庙里回来，就关在房子里，象个大姑娘一样，吃饭都得端到他房子里去！”

“走！”周江说：“带我瞧瞧他去！”

盖三怔了一下道：“房子里还搁着口棺材，多丧气呀！”

周江一笑道：“有棺材才能发财。我都不忌讳你又怕个鸟？走，带路！”

盖三嘻嘻一笑，道：“周爷，这件事要是说成了……”

“妈的，财迷都转了相，事成了，还少得你的一份吗！”说着抬腿在盖三屁股上踹了一脚，盖三咧着嘴直笑，可就带着周江，一径的来到了后院的一个偏间。

讲究的客人是不会住这种房子的，小门窄面儿的。也难怪，115带着一口棺材到处都不受欢迎的，能有人收留下来，已经是很难得了。

门是关着的，上面贴着一张白纸，写着“丧不见客”四个字，墨迹未干，象是刚刚贴上去的。盖三儿回头向周江摊了一下手，道：“你着怎么样？”火眼周江大咳嗽了一声，上前“叭！叭！”在门上拍了两下，大声叫道：“寇爷在吗？”房里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声音。

火眼周江皱了一下眉，刚想举手再拍，只听得“刷”一声，房门忽然打开。一个身着素褂，膀戴孝布的憔悴青年当门而立。

周江拱了一下手道：“这位是寇爷吗？”

“是我。”孝服青年一双眸子在周江身上转着，很机警的道：“这位是……”

“小姓周，周江！”周江一面说一面打着躬，满脸笑容的说道：“有件事要跟您寇爷讨个商量，屋里方便吗？”

“只要周兄不忌讳，有何不可？”说着姓寇的孝服青年随即闪身让开。

周江欠了一下身子，关照一旁的小伙计盖三道：“你去吧，好好照顾着寇爷的马！”盖三答应了一声，退身自去。

周江乃同着孝服青年进得房内，他刚一进门，可就看见了对面置在木架上的那个老大的黑漆棺材，供桌上陈着灵牌——“先师，郭公之灵位”。两支白蜡烛咕突突吐冒着白光，照得这间房子里一片凄惨，阴森森的怪怕人的！

孝服青年道了声：“请坐！”即坐了下来。

火眼周江挤了一下他那双火眼，正面打量着对方这个姓寇的青年。显然的是过于疲累的一副模样，乱发不修，胡碴子总有十来天没有刮过了，那双灼灼神采的眸子，大概是因为过分伤心，睡不好的缘故，显现出一脉红丝。然而这些也是不能掩饰住他原有的朗朗神采，可以看出，他是一个相当帅的小伙“寇爷大名是……”

“寇英杰！”说了这句话，寇英杰一双目光直直的向着火眼周江逼视了过来。凭着这些日子的历练，他相信面前这个人不是“宇内十二令”的人，而且来人即便是身上有功夫，也有限得很，所以他大可不必担心。“老兄的来意请直说吧！在下孝服在身，不便多谈！”

“是是，”周江干咳了一声道：“后天大赛马的事，寇爷您大概是听说了吧！”寇英杰摇摇头道：“没有听说！”

周江一怔，这么天大的事，对方竟然会不知道。“是这么回事！”周江笑着道：“后天的赛马会，可是秦州多少年来没有过的盛举了，各处来的马上英雄，男男女女总有一百多人！怎么寇爷，您老有兴趣参加一份么？”

寇英杰摇摇头苦笑道：“想也没想到。怎么周老兄，你就是为这件事来

的么？” “不不……”火眼周江摇着两只手道：“寇爷您会错意了。是这么回事，兄弟我是于马市的，寇爷大概也知道，干我们这一行的可就凭着一双看马的眼和一张要钱的嘴，一句话，马杓上的苍蝇，混饭吃！”

寇英杰不耐的道：“你有话直说吧！”

“好好！不敢，不敢！”周江抬着屁股道：“是这么回事，兄弟现正受人之托，要在马会以前，收买一匹好马！寇爷，您是知道，这年头好马难找啊！”

寇英杰冷笑了一声道：“一句话，你是看上了我那匹黑水仙是吧？”

“黑……水仙？”周江睁大了眼道：“寇爷说的是张家口马市上，悬一万两银子身价收买的那匹上都马王黑水仙？”

“不错，就是这匹马！”

“啊，老天！”周江一副惊喜不置的样子，两只火眼简直都直了：“是，是，就是这匹马。寇爷，您就开个价吧！我给您一万二，您大爷如果愿意让……”“叭！”在胸脯上重重拍了一巴掌，周江站起来道：“这个价码儿，包在了兄弟我的身上！”

寇英杰摇了摇头，冷冷的道：“我没说要卖！”

“寇爷您是嫌价码还低？没关系！”周江还是不息的追问。

“老兄错会意了。”寇英杰冷着脸站起来道：“要是为这件事，我已表明了态度，我就不再多留你了。老兄你请吧！”

火眼周江一愣，赶忙上前道：“寇爷，您可知道买主是谁吗？是……”

寇英杰摇摇手道：“谁买都无所谓，我反正是不会卖。周老哥，劳你白跑一趟，我不送你了！”

周江又是一怔，一个劲儿的挤着那双红眼：“寇爷，放着这么好的一匹马不卖，不糟蹋了吗？”

“我倒认为卖了才糟蹋了！”

周江挤了一下眼睛道：“对方买家是西北第一富户金……”

“我已经说过了，不卖！”寇英杰拱了一下手，苦笑了一声，又接着说道：“对不起，你请回吧！”

就是再厚的脸皮也赖不住了！

“好吧……”周江满面遗憾的由位子上站了起来，还想再说什么，寇英杰已代他把门拉开了：“对不起老哥，不送你了！”

周江叹了口气，拱了一下手，这才步出房外。

他可是一脸的不自在，在马市上混了这么些年，还是第一次遇见这么难说话的主子，卖主不好说话，买主更不好说话。

这地方提起金大王郭白云老先生来，也许还不尽人皆知，可是如果提起他老人家那位掌上明珠，千金小姐郭彩绫来，却是尽人皆知，无人不晓。

其实郭彩绫的名声更不如她的那个绰号“玉观音”来得响亮。整个西北道上，提起玉观音三个字来，大概不知道的人很少很少。

人们对于这位王观音郭小姐的感受不尽一致，有人爱她，有人怕她，也有人骂她，却又有人敬重她。

爱她的美，怕她的狠，骂她的蛮不讲理，敬她的行侠仗义。这位有“皋兰第一香”的郭大小姐，就是这么一副样儿！

她身兼美、狠，却又骄宠任性，讲文吗，她能诗词歌赋；讲武吧，整个西北道上，再也挑不出一个能是她对手的强人；讲钱吗，她老子是金大王，

家里面黄金如山。

请问，这样的一个人，你把她如何得了！

话可又得说回来，所幸这位大小姐在任性之余，还有那么一个慈善的好心，不时的干些行侠仗义的事情，所以自从这位大小姐出道问世以来，这陇省半壁早已相安无事，盗贼不歼而自隐。不论你是黑白两道的人物，只要你敢在这位大小姐面前斗狠，那你可是找钉子碰，找倒霉。

你强她比你更强，你狠她比你更狠。她就是这么一个人。

女孩儿家大了，尤其是象她这种身怀武功的侠女，家是困不住她的。金大王郭白云在家的時候，她也许老实几天，老人家前脚一走，她可就跟着闹翻了天。虽然上面她还有两个师兄，可是这两个人，性情却和她大不相合，自从二人各自分掌了东西两处银号买卖之后，师门里的事可就不大过问了，也只有金大王在家的時候，常来问个好，讨教一些武功，对于这个师妹，他们是一点法子也没有。

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大小姐忽然对骑马发生了兴趣，一连参加了两次赛马，接连夺了两次大魁，她的马瘾可就越发的大了。

她是专程由皋兰赶到秦州来参加赛马的。在秦州她的小厮毛七早就先行为她准备好了行馆，香闺设在十面香光，松花遍野的城北郊外，那里有金大王一个多年的故旧所购置的梅园，郭小姐就住在那里。

她来了总有七八天了，象她这样身分的人，永远是人们注意的目标。

就在大小姐住在梅园的当天开始，消息已经不脛而走，原本多彩多姿的赛马大会，一下子变得更具瑰丽十色，光芒万丈！

接连着马市上又传来了许多耸人听闻的消息，郭大小姐的三度莅临，意图夺魁的消息是其中之一！

别具趣味的传说之二是盛京的养马世家“卓小太岁”卓君明也来了！

人们对于卓小太岁的大名，是不会陌生的。因为这地方的十三处马场，有十二处是他们卓家的分号，俨然也是富可敌国响叮当的一个人物。传说中他骑术高，胯下的一匹“紫毛青”，是青海名种，有“八荒第一神驹”之称。

卓小太岁这一次亲自带着他的这匹名驹到秦州来参加赛马大会，不用说是存心要跟玉观音郭彩绫的那匹“火雷红”别苗头。

传说似乎还多的是！

譬如蒙古西郡正哈赤的爱女丹鲁丝也来了，她的那匹爱马“一朵云”，也是久负盛名的名驹。另外传说陕北的“虬九”也来了。

虬九只是一个浑号，其本人姓苗，年纪轻轻的，留了一口绕腮的虬髯，又以他在义结金兰“大九义”中排行第九，是以人称虬九。虬九也有一匹好马——快哉风。

这么多的人物，平素在江湖上，只要出现一个，也够那些好奇的人谈个不完，何况同时出现，那就更不得了！

这些日子，人们目迷五色，耳听八方，要看的太多了，要听的也太多了。

人人都在谈，人人都在看，关于这些人的小小一点风惊草动，就足以使万目所注，万口交谈。话再说回来，火眼周江所侍候的主子，正是那位美艳若仙、娇嗔任性，这里面最不好说话的玉观音郭大小姐。

在“梅园”外观望了半天，周江才翻身下马！

郭小姐跟前当差的那个杂役小厮毛七，正由门里出来，一眼看见了他，直着眼说道：“那不是周爷吗，你才来呀！来来，快进来吧！”说着上前就

拉。

周江陪着笑道：“别拉，别拉！大小姐起来没有呀？”

“这都什么时候了！”毛七说：“太阳都照着屁股了，还会没起来，你快来吧，我正要找你去呢！”

周江陪着笑，一面用袖子拍打着身上的灰尘，心里盘算着见面后的说词。毛七却已迫不及待的拉着他进了香光四溢的梅园。

大小姐早起来了。这时候她穿着藕色的对襟小夹袄，下身是一袭八幅风裙，一头秀发，随便的向后面拢着，手里拿着剪花的大剪子，正在剪花枝。

她喜欢藤萝花，紫紫的，一串一串的象葡萄也似的垂着，很久没人整理过了，现在经过她的手，一番“去芜存菁”之后，看上去越发的清新悦目。

秀秀的两道蛾眉把着，眼睛是灵魂之窗，她的那双眼睛看上去似乎特别有灵性，黑白分明。

高高的身材，细细的腰肢，明眸，皓齿，玉肤，酥项交织着一片美艳香光。

由于花的衬托，使人想到了人面花光四字成语，其实象她这般的美人儿，是无须任何物件来陪衬的。

人都有烦恼的时候，她也不例外，尤其是象她这般大姑娘，私下里，哪能会没有一些背人的心事。

都说女孩儿家大了，要为着自己的终身大事盘算了，她却少想到这一方面。在皋兰的时候，多少个世家子弟上门提亲，都叫她爹给回绝了，也从没有一个能叫她看上眼的。

老人家是怎么一个打算，旁人是无从测知，都说他老人家的眼界太高了，准是得哪家的王孙公子，才能配得上他那个如花似玉的女儿，还有人猜测着这位姑娘可能是从小就定过婚了。

只有她知道这些都不是！她知道爹的眼光太高，那是不错的，但绝不是看对方的钱财和身世。她太了解她父亲这个人了，自己的终身大事有他老人家去负责安排，自己实在是用不着操心。早先，她曾经为自己立下过一个心愿，将来就算是爹给自己挑中的人，也得要自己先看着顺眼才行，要不然宁可一辈子不嫁人，也绝不能委屈了自己。这个念头到今天想起来，也还没什么改变。

只是，这么多年来，看遍了甘凉道上，居然就没有一个年轻的人能够合了自己心意的，爹也从来没有为自己挑选过一个人。今年都二十一岁了，再过一个月，就该过二十一岁生日了。

老人家临出门的时候，偷偷的把她叫过去，告诉她说他这一次出远门，固然是照例的去金矿上收钱，但是却有两件大事要去料理。两件事之一，就是要为自己找到一个称心合意的人。还有一件事，他老人家却是没有说。当时他老人家表情很严肃，告诉她归期在生日之前，交待完马上就走了。

在她记忆里，从来没有一次这么急切的盼望着爹回来，从来还没有一次爹离开家这么长的时间。一面用剪子在剪着那些杂乱的花枝，脑子里情不自禁的可就在盘算着这些事……

这当口火眼周江同着毛七已经踏进了院子。毛七老远的呼了一声大小姐。

大小姐停下了花剪，回过身子，毛七同着周江一径的来到了面前。

周江赶上来深深打了一躬道：“大小姐早啊！”

郭彩绫点点头说道：“怎么样，到手了没有？”

火眼周江苦笑着摇摇头。

“怎么回事？”郭小姐道：“没见着马主人？”

“怎么没见着？”周江冷笑道：“人家不卖！”

郭彩绫秀眉微蹙着道：“是怎么回事，你说清楚一点！”

周江怪遗憾的道：“马主人姓寇，是个外乡客，我是好说歹说，怎么说他也是不卖！”

郭彩绫道：“那匹马你看清楚了没有？真象你说的那么好？”

周江叹息着道：“不瞒大小姐你说，我活了这么大，象这么好的马，还是第一次见过，也许小姐你听说过，这匹马，也就是张家口马市上悬银万两的那匹宝马——黑水仙！”

郭彩绫顿时一怔，黑水仙这个名字她可是听过，往昔爹爹每一次收取矿金回来的时候，总会提起这匹马，她当然不会陌生。

爹爹曾经不止一次的答应过自己，一定要把这匹马想法子买到手里送给她。现在她猝然听见了这匹马的消息，内心真有说不出的兴奋，情不自禁的露出了笑靥。

“真的是这匹马？你没认错？”

“那还错得了？是马主人亲口说的！”

郭彩绫点了一下头道：“要真是这匹马，我要定了！”

周江手背拍着手心道：“我的小姐，人家不卖呀！总不能硬抢呀！”

彩绫冷笑道：“那就多给他钱。你去跟马主人说，人家出一万，我出一万二，再不卖就出它两万，反正这匹马我是要定了！”

周江重重的叹口气，摇着头道：“这不是钱的问题，那小子就是一句话——不卖！”

“他是干什么的？”

周江苦笑道：“是个送丧的孝子，还带着一口棺材，看样子象没什么钱，他是干什么的，我也不知道。”

彩绫“哼”了一声道：“你跟他说了我要买没有？”

周江叹道：“他哪容得我说呀，我说什么，他根本听都不听。”

彩绫挑了一下细长的眉毛，道：“这人姓什么来着？”

“姓寇。”周江道：“他就住在长兴客栈里。”

彩绫扭过脸看着毛七道：“把我的马牵出来，跟我出去一趟。”毛七答应了一声，匆匆到马厩里去套马。

周江一怔道：“怎么，小姐，你……”

彩绫一笑道：“你也一块去，这匹马，我是要定了！”说着把剪子往地下一丢，就回房去了。

送走了白塔寺的老和尚，寇英杰的一个心才算安定了下来。老和尚不知道在尸身上擦了一种什么药汁，说是防腐的，然后用浸过的白布条，上上下下的把尸体包裹起来，又在灵棺前念了一阵子经，烧了些纸，告诉寇英杰说这样一来，尸体可保三月不坏。寇英杰布施了十两纹银，千恩万谢的送走了和尚，才算了却了一桩心事。他打算休息半日，明天一早起程，算计着顶多再有五天的行程，就可到达皋兰。到皋兰后，见着了郭白云的女儿和徒弟，把尸体送到，他的心才算能真正的安定下来，往后的事情以及自己的去留，现在也不能预料，只得走一步说一步。

呆呆的看着面前的那口黑漆棺材，他的心如冰也似的寒冷，灵前白烛的火焰摇曳着，照着他那张清癯憔悴的脸，一路的雨露风霜，他看上去的确瘦多了。

每当他看见这口棺材，总会令他想到棺中那个慈祥的老人——他永不能忘怀的恩师，他就会有一种说不出的内心痛疚。然后他总会回忆着老人对他所说的每一句话。每一句话都似一根尖锐的钢针刺着他，使他片刻也不得松懈，当真是痛定思痛。然而，痛何为哉？

房外有人在捶着门，盖三儿的声音嚷道：“寇先生开门，开门！”

他没精打彩的站起来开门，只看了一眼，就想把门关上。

周江用力的撑着：“寇爷，你先慢着关门，有人来看你来了！”周江嬉皮笑脸的迈进一条腿来，一面抱拳施礼。

寇英杰怒声道：“我早上已经跟你说过了不卖，你怎么……”

周江摆着手笑道：“卖不卖是寇爷你的事，不过买主可是亲自来了，在前院候着你，要见见你！”

寇英杰道：“我不想见客。你去跟他说，恁他出多少钱，这匹马我也是不卖！”说完他就又要关门。

周江用身子抵着，嘿嘿一笑道：“寇爷，你用这两句话打发我可以，可是我要用这两句话打发买主儿，可准保挨揍。对不起，还是劳你驾去见她本人说去吧。”

寇英杰真想给他一拳，独自个咬着牙发了一阵子恨，却又无可奈何的叹息一声道：“好吧，我就跟你见他去！”

小伙计盖三忙代他锁上了门。

周江比着手势道：“请！请！”

寇英杰同着他穿过了后院，过了二道门的四合院，直往前堂步入。

比较起来，前堂房舍宽广整洁，不同于后面院子的矮小杂乱，这里住的客人都是些讲究排场的体面人。寇英杰一踏入这层院子，顿时发觉到院子里挤满了人，大伙就象是赶庙会似的聚在一块儿谈论着什么，人人脸上充满了激动，满脸飞金。由各人那种倾慕，欣喜的表情上判来，俨然是来了什么大人物似的，大家伙里三层，外三层，把这片院子围得满满的。

火眼周江分着众人道：“劳驾，劳驾，马主人来了！”这一声“马主人”果然有效，围站的人群，顿时空出了一条道路，所有的目光，俱都改向寇英杰脸上集中过来。

这种举止，大非寻常，寇英杰目睹这般，大是惊讶。可是，这团疑念，在他方一步入人丛，立刻就得到了答案，敢情人们所争看的竟是一匹马——黑水仙。

这匹马想系经过一番特别的洗洁修饰，遍体油光水亮，墨光如缎的黑色壮躯间，衬着它颈项间那圈细细的银毛，当真是别具神威。骏极了！

似乎有人特别的疼爱它、在它身上加覆着一件红缎夹披，这是养马家对于宠骑眷爱的作风。黑水仙似乎不习惯这种场面，不停的就地打着圈圈，忽然发觉寇英杰，长嘶一声，更加不安宁起来。

目睹着这般情景，寇英杰不禁陡地无名火起，倏地转过身来，当胸一把抓住了火眼周江的胸衣：“姓周的，这是怎么回事？”

“啊唷！”周江怪声叫着，连连摇手，颤声叫道：“这……不关我的事，寇爷，你放手……快放手。”原来寇英杰怒火攻心之下，手上力道大增，几

乎把周江当胸的一片皮肉抓落下来，是以周江才会这般杀猪样的怪叫起来。

寇英杰冷笑道：“我已再三告诉你不卖，为什么一再寻事欺人？莫非欺我寇某人是个外乡客不成？”言罢，更加火起，陡地把周江举起当空，一下子摔了出去，四周众人俱都发出了一声惊呼。这一下真要是摔落下来，周江即使不死，也够他在床上躺几个月的。

大概是命不该死，就在众人齐声惊叫的刹那间，正面的这扇空花隔门陡地敞了开来，一条倩影，捷如电闪星驰般的由堂内闪身而出，包括寇英杰在内几乎都没有看清楚来人是谁。总之，来人那种身法，端的是太也离奇巧快，称得上“翩落惊鸿”，飞身，落地，接人，虽是三个不同的动作，在她施展起来，却几乎象是一个动作。就在火眼周江整个身子眼看着就要摔落地面，距离不过数寸的当儿，倏地为这个人探手接住。

火眼周江早已吓出了一阵冷汗，再看面前人，才算是松了口气儿。四下各人看到这里，俱都由不住爆雷般的叫了一声好儿。

来人——好标致的一个大姑娘！玉般的肌肤，花样的年华。四下里各人，包括场子里正在忿怒头上的寇英杰在内，俱都为眼前这人的奇色绝姿所倾倒，只觉得眼睛为之一亮。

面前佳人，玉手叉腰，杏眼斜睨，满脸娇嗔的打量着寇英杰，看上去大是不欲干休的模样。

长长的一头秀发，披散着，墨般的黑，云般的柔，在头顶上多加了一道串有明珠的发箍，更增奇丽，是以那露出的半面香腮，衬在粉酥如玉的颈项里，就显出一种妩媚，涵蓄着万缕柔情。明眸、皓齿、粉颊、香肩、细腰、丰臀……简直无处不美，无处不俏，端的是上天刻意加工，造就出来的美人胚子！

她只是那样斜睨着，眉梢儿吊起的眼角，更似有风情万种，却又流露着冷焰寒光，果真你要把她当成了一个取媚于人的淫娃荡女，那可就大错特错了！美是美到了极点，冷也冷到了家。

紧随着适才众人的一声爆喝叫好之后，全场倏地变为鸦雀无声。人人睁大了眼睛，张圆了嘴，所有的注意力，由于这个小女的忽然出现，全都集中在她一个人身上，仿佛全身的血液，一下子都为之凝结了。

这塞外边城，竟然孕育有如此玉树奇葩，却是大大出乎寇英杰的意料之外。然而，他绝非好色之人，在甫一惊震之后，立刻也就趋于正常，忙自把眼睛转向一旁。人群里忽然有人叫出了玉观音三个字，一时众声雷鸣，纷纷欢呼了起来。

来人——那个绮年玉貌的少女，脸上微微显出了几分不自在，却把那双澄波眸子转向惊立一隅的客栈主人，微微点了点头。客栈主人刘掌柜的赶忙哈着腰跑过去，一副受宠若惊的样子。

玉观音小声的说了几句，刘掌柜的立刻四下抱拳道：“各位客官请转回自己客房，玉小姐有点小事要和这位寇先生取个商量，各位请回，请回，对不起，对不起！”

火眼周江与毛七也冲四下作揖，四周的人才不大情愿的散开了。大家既然知道面前这个绝色佳人是玉观音，自然也就联想到这位小姐的种种不近人情的作风，一个惹火了她可是不得了，虽说一双眼睛硬是舍不得，那双脚却又禁不住不得不移动。三三两两的相继离开，转瞬间走个一空。

院子里只剩下五个人——寇英杰、周江、毛七、刘掌柜的，以及玉观音

本人。

寇英杰不大自然的又把眼睛移向面前的玉观音。这一眼不仅仅是为了好奇，却是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感触。他忽然发觉到对方那张脸好熟，好象在哪里见过似的，可是一经注目之后，却又似完全陌生。也就因为这一眼的缘故，使得面前这位骄宠任性的玉观音粉颊上罩起了一片薄怒。

她那张几乎已经平消下怒火的脸上，忽然再次的升起了一片红潮，陡地扬起右手，一掌劈了过来。

寇英杰自从此女甫一现身的当儿，早已意识到对方的蛮不讲理，也就防着了她会有此一手。是以就在她方欲抬腕的一刹那，即迅速的向一边闪身避开，耳边上只听得一股疾风掠过，似乎锐猛之极。

玉观音一击不中，那只递出一半的纤纤玉手倏地向后一收，发出的掌力硬生生的又收了回来。

一收，一发，显然高明之至。

寇英杰暗吃一惊，这才明白发出的掌力，竟然也是可以收回来的，却又是他见闻不及。

姑娘一击不中，怒气反倒消了不小。

她打量着寇英杰，说道：“你就是那个姓寇的？”

寇英杰冷笑道：“我是姓寇，不劳姑娘动问！”

玉观音鼻子里“哼”了一声，道：“我知道你大概练过几天功夫，不过，哼……”

寇英杰道：“是姑娘要见我？”

玉观音那双剪水瞳子，略略的在他身上逗留了一下，扫向一边，道：“周江，把我来的意思告诉他！”

火眼周江应了一声，嘻嘻一笑，抖着两只袖子上前道：“寇爷，你又何必明知故问呢！”

寇英杰目睹着对方少女这般的傲气，不禁心里有气，再见周江那副嘴脸，更不禁怒火中烧，然而转念一想，自己一个行走在外的人，身上还戴着孝，还是不宜多惹事的好，想到这里，强自把一口怒气吞在肚子里。

周江见状一笑道：“寇爷，玉小姐看上了你的这匹马，可是你的造化，当着玉小姐的面，你就开个价码吧！”

寇英杰冷冷一笑，道：“这匹马是我千辛万苦，亲手擒捉驯服的，我并没有出卖的意思，请转告这位小姐一下，就说我寇某人识抬举！”

周江怔了一下，转脸看向一旁的玉观音。

寇英杰随即转身，待向他那匹爱马黑水仙面前走去。蓦地那位玉小姐叱了一声：“慢着。”

寇英杰站住脚步，并没有回过身子来。

“你到底要多少钱？”玉小姐冷笑着说道：“不要紧，你报个价儿吧！”

“也许姑娘你还没听清楚，”寇英杰冷冷的道：“这匹马我不卖！”

“我给你两万两银子，怎么样？”

“对不起，玉小姐！”

“你不要再说了。”大小姐转向一旁的跟班小厮毛七道：“我要你带的东西呢？”

毛七答应着道：“在。”双手奉上一个四角白铜的黑漆木匣子。

“打开！”

“是。”毛七答应着，遂即把匣子打开，在场之人，除了寇英杰以外，各人的目光，都集中在那个匣子里。匣子打开了！里面闪烁出一片珠光宝气，黄的是金子，白的珍珠，更多的是五光十色的金银细软，耀眼生辉。毛七高高的把这个匣子送过来，玉观音随手由里面拿起了一串珠子。

珠光闪烁着一片银白之色，一颗颗大如蚕豆，粒粒润圆，端的是上好龟珠，只一粒已价值可观，如整串论，那个价码儿可就有些骇人了。玉小姐拿着这串珠子过目了一下，微微一笑，似乎变得平和多了：“我这次出来，可没有带着这么多银子，这串珠子，算计着大概值十万两银子，你先收下来，随时拿着它到皋兰和甘州的‘宝祥银楼’去兑现，我会交待下去的！”

一旁的刘掌柜的看得两只眼睛珠子几乎都要滚了出来，火眼周江的一双火眼也真象是要喷出了火来。他们当然也都知道这位玉观音小姐有的是钱，父亲金大王手下金矿就有两处，另外她两个师兄在甘凉还照顾着六家银楼珠宝的买卖，她的话自非虚语。

想想看，一出手以两万两银子去买一匹马，已是耸人视听，更何况以价值十万两巨银的珠串轻以示人，更是闻所未闻的希罕怪事！玉观音把这串珠子提在眼前看了看，道：“接着！”玉指轻扬，手中串珠已化为一片白光，飞向寇英杰眼前，寇英杰抬手接住，只觉得珠串上的力道轻重适度，宛若当面手接一般，这等能把内力均衡施展得恰到好处，却是不易多见。

对方年纪轻轻的一个少年女子，竟然身负这等绝世武功，却是极为难能可贵，如非是她这般的强人所难，傲气凌人，寇英杰几乎对她心生崇拜了。

玉观音珠串出手，即转向火眼周江吩咐道：“把马带过来，我们走！”周江答应了一声，就走过去牵马。

“且慢！”寇英杰唤住她。

玉观音微微一愣，即见寇英杰转身步向自己身前站定，面上神采不亢不卑。

玉观音道：“怎么，你还嫌少？”

寇英杰深深一揖，苦笑道：“姑娘言重了，在下贱微之身，难当重金相属，再说这匹黑水仙生性择主，只怕即使在下有心割爱，姑娘却也不便骑用，请恕不恭，原物奉还！”说罢双手把串珠送上。

玉观音一把接过来，秀眉一挑，说道：“你？”

她身边那个跟班的小厮却已忍不住怒声道：“姓寇的，你也太不知好歹了，我们小姐是看得起你才……”

玉观音斥道：“你不要多嘴！”说罢身形微晃，如同一片彩云般的落在了那匹黑水仙身前，随即转向寇英杰冷笑了一声，右手轻撩，已把身上那袭粉红弹墨的挡风甩向肩后。她不相信，还有自己不能乘骑的马！哪里知道，就在她单手拍向马颈，正待翻身上马的一刹那，那匹黑马陡地入立前蹄，唏律律长嘶一声，却把扬起的一双蹄脚，直向着面前的玉观音当头踏下来，现场各人都为之一惊。玉观音身形略闪，已飘出丈许以外，那匹黑水仙尚待撒泼时，寇英杰已闪身而前，一把扣住了马缰，几经拍按，才制止住这畜生的一腔怒火。

玉观音目睹及此，面上一红，狠狠的看了寇英杰一眼，冷笑一声，忽地掉身而去。

毛七在身后叫了声：“小姐！”忙自赶上。

周江左右看了一眼，也跟着跑出。

这片院子里，转眼间，却只剩下了寇英杰与店东刘掌柜的二人。

刘掌柜的赶上几步，伸头探望了一下，才回身来道：“这位先生，不是我说你，玉小姐既然看上了你的马，又出这么多钱，你又何必……”说着重重叹息一声，十分遗憾的摇着头。

寇英杰淡然一笑道：“店东你是有所不知，我这匹马除了我以外，别人是骑不得的！”

刘掌柜的冷笑道：“不过是性子烈了点罢了，你是不知道，这位玉小姐是专门喜骑烈马的，她家里马养的多了，还会真的怕了你这匹马么？”摇摇头，他由鼻子里“哼”了一声，又道：“她是不愿意跟你这种人一般见识！”

寇英杰心里不乐，可是转念一想，也就不以为意。

刘掌柜的又叹了一口气：“两万两银子呀，我的老天爷！你算算看能买多少担麦子？一五得五，五五二十五……足足二十五万担呀！老天，有了这些钱，你一辈子也用不着发愁了！”

寇英杰微微一笑，不予置答。他忽然发觉到马身上覆盖的那件夹披，就去解下来。

刘掌柜的道：“这是玉小姐留下的东西，刚才是她亲手盖在马身上的。”说到这里皱了一下眉，道：“奇怪，刚才这匹马怎么这么老实？啊，它是不愿意叫人家骑它！”

寇英杰听说这件马披是那位玉小姐留下来的，倒是微微一怔，发起愁来。

刘掌柜的道：“明天你到赛马会上去找她，准能找着她！一件马披算不了什么，你就留下也没关系。倒是这匹马，我看就拴在我这前院里吧，这么名贵，万一是给人牵走了，我可是赔不起你。”他一脸的不高兴，好象寇英杰没有把马卖给玉小姐，连他也得罪了。

其实寇英杰心里也有一种说不出的惆怅，这种感觉倒有几分与昔日在沙漠里，初见郭白云时相仿佛！那时郭白云同样的想以巨金购这黑水仙，遭到了他的拒绝，然而事后回想起来，心里却颇不是个滋味。

现在的情形正是如此，寇英杰说不出为什么会把郭老人与眼前的这个玉小姐联想在一块，然而那种感触，却是并无二致。

不知是怎么回事，日间所见到的那位玉观音玉小姐的影子一直在他脑子里盘转着。就他记忆所及，还不曾有过任何一个女孩子，能在初次照面里，给他留下这么深刻的印象。

玉观音，这个外号确是很别致，然而她是否真的姓“玉”？不可否认，这位玉小姐的确是个不寻常的女子。

他尤其忘不了在她离开临去前的一瞥，那种包含了羞窘，愤恨与敌视的目光，即令他此刻回忆起来，却也有不寒而栗的感觉。

得罪一个强敌，是不智之举，如果这个强敌是个女的，尤其不智。到目前为止，他还不曾与这位玉小姐动过手，难以测出她的功力到底如何，然而他绝对相信这位小姐，绝非是易与之辈，必然是身负奇技，有着杰出身手的一个少女。

由这位玉小姐，使他联想到了宇内十二令的铁小薇，以及那位总令主铁海棠的爱妾沈亮君……这些女人简直没有一个是好惹的，武功之高，骇人听闻！

寇英杰想到这里，不禁越加的激发他一番向上决心，这些日子以来，每

当他静下来的时候，他总会小心翼翼的展开郭老人赠送他的那卷金鲤行波图来观看一阵，每一次都会引起他极大的兴趣，似乎有一种莫名的力量一直吸引着他，使他更深入，更加聚精会神的研究其中的奥妙。然而，最终的结果，总是一片惆怅，最后不得不掩卷叹息。

正如郭老人所说，图中所暗藏的鱼龙百变身法，端的是诡异绝伦，变幻虚实莫测，这种暗含着几许天机的武功招术，如果一旦为人所解开熟习，必将为武林放一异彩，只怕任何门派武功，都将在此一诡异罕世绝功之下黯然失色。也就是因为这种力量的推动，使得寇英杰血液里流动着无比的热力，决心要把这卷金鲤行波图内所包含的鱼龙百变身法参习透彻。

夜灯下，寇英杰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孤独，凄迷的灯光摇曳着他的憔悴的身影。他把背部倚向墙，耳中恰于这时听见了隔院宿客所唱出的凄凉句子：

“一灯如豆凄照旅，夜凉如水，好梦难求。

最怕更催，噫——唏——哑——最怕更催！”

唱词人语言沙哑，那曲调又属一般人难以听懂的正腔。然而此时此刻，一经入耳，却能激起寇英杰无限感伤和几许的游子思乡情意。

他原是江南世家子弟，只因幼年丧父，母亲改嫁他乡，因不容于继父而弃文习剑，先入行意门，后转冀北马家攻习刀法，又因不容于马氏二子而远走边荒。凄离的身世，有如一根根锋利的芒刺在刺痛着他，叠印在他眼前的，是一幕幕蒙眬的往事……

乍然一惊之后的现实，却是陈列在一隅的那个黑漆大棺材，他陡然惊立而起，哑然发出了一声长叹，兴出了人生如梦的感觉。“睡吧！”他对自己说，随即脱下了身上的长衣。

就在这袭长衣脱下的一瞬，他忽然发觉到系在颈项上的那个水晶瓶，从而使他滋生出一种绮丽的温馨感觉。在灯下，他由不住地细细的观望着这只水晶瓶，洞悉着深嵌于瓶内的那个绝世美女郭彩绫。谁知道不看还好，这一看之下使得他大吃一惊，只觉头上轰然一响，半身发麻——水晶瓶内那个美丽的少女，竟然和日间所见的那位玉小姐极其相似。

岂止相似，如果把两张脸叠印起来，简直就是一个人。眼睛、鼻子、嘴，甚至于眼睛里流露出的那种神采，和她那牵引上弯的嘴角弧度，都极其仿佛，如果说两者有相异之处，也就是衣着方面的差异。

把水晶瓶又拿近了些，再仔细的看了一阵，脑子里追想着日间那位玉小姐的音容，再和瓶中少女到一印证，两者显然正是一人“天啊！”他心里面叫了一声，禁不住发起呆来。

“玉小姐？”他在想，“为什么人们这么称她？一个姓玉，一个姓郭，怎会牵扯在一块！不行，这件事我一定要弄清楚！”他匆匆穿上长衣，开门步出。

院子里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声音，各个房子里的灯都熄了，穿过第二进院子，才看见柜房里现着灯光。寇英杰走过去，见房子里有两个人，一个是帐房先生，正在核对帐目，算盘珠子拨的劈拍乱响。另外的一个是盖三，正坐在板凳上打着呵欠。

盖三也发现了，忙不迭的由凳子上站起来：“咦，这不是寇爷么？怎么这么晚了，你老还没睡？有什么事么？”帐房先生的算盘也停了下来，奇怪的打量着他。

寇英杰点点头，含笑道：“是有点事想找你问问！”

“什么事？”

“是关于白天那位玉小姐……”

“啊！”盖三脸上顿时绽开了笑容道：“我知道寇爷你会想明白的，本来嘛，十万两银子呀！”

寇英杰微微一笑，说道：“你错会了我的意思了。”

盖三顿时一怔。

寇英杰道：“我找你不是想来卖马的，只是有些事想问问你！”

盖三脸上立时现出了失望的表情，意兴索然的又坐了下来。

寇英杰道：“白天来的那位王小姐，她是从哪果来的？”

“从哪里来的？”盖三脸上显现很奇怪的神情道：“玉小姐从哪里来的，寇爷你还会不知道？嘿嘿……看样子，寇爷你对玉小姐，真的还不认识！”

“所以我就来问你！”顿了一下，寇英杰才继续问道：“玉小姐真的是姓玉？”

盖三又是一怔，遂即咧嘴笑道：“这个地方，不知道玉小姐的人，还没听说过，玉小姐是人们这么称呼她的，她本来姓郭，郭子仪的郭。”

寇英杰登时为之木然。

盖三一怔道：“寇爷怎么了？”

“没有什么……”寇英杰说道：“你说下去！”

盖三呐呐的道：“这位玉小姐家在皋兰，家里有的是钱，她老太爷是这地方有名的金大王，郭老财主。”

寇英杰苦笑了一下，点点头。

盖三说：“玉小姐是因为她那个外号玉观音才得来的！大家都这么叫开了，反倒是她的本姓倒没有人提起来了！”

寇英杰发了一阵子呆，才道：“我知道了。这位玉小姐来到秦州是专为赛马来的？”

“当然，”盖三说：“今年赛马会人可是来得多了，卓小太岁，虬九爷和蒙古郡王的女儿丹鲁丝这些个人都来了，嘿！可是热闹着呢！”

寇英杰怔了一下道：“你是说因为有了这些人，玉小姐就不能准跑第一了，是不是？”

“谁说不是？”盖三说：“我刚才说的那些人，每人都有一匹马，玉小姐的那匹火雷红原是不差的，可是和这些人的马比起来，可就不一定能胜得过他们，所以才想到要周江周爷为她找一匹更好的马，这样周爷才瞧上了你老的那匹黑水仙！”

寇英杰苦笑了一下道：“原来是这么回事。这位玉小姐在秦州下榻在什么地方，你知道吗？”

“不知道。”盖三摇着头，说道：“不但是我不知道，恐怕没有人知道，除了周江以外，没有人知道！”

“周江呢？”

“这个……他住在哪里，我也不清楚！”说了这一句，盖三很奇怪的看着他道：“寇爷找玉小姐有事？”

寇英杰点点头，失意的叹息了一声。

盖三道：“天这么晚了，又不知道玉小姐住在哪里，怎么找呀。我看这样吧，明天上午寇爷你早点起来，先到马场里去等着，到时候玉小姐一定会去，不是就见着她了吗！”

“马场在哪里？”

“在城南，寇爷你一到就知道了。这几天扎着排楼，热闹极了，早点去一定能见着她，要是去晚了，人多了怕就挤不进去了！”

一灯如豆，寇英杰久久不能成眠。他不住的在炕上辗转着，满脑子都是那位玉小姐的影子，心里说不出的喜悦，又是忧虑与遗憾。喜悦的是想不到这么容易的就找到了她，自己正可将恩师郭老人后事托付，也可以略微脱卸仔肩，把一颗久悬的心放松下来。遗憾的是，自己白天的行为，很可能已经触怒了对方，一上来在对方心里留下了敌视的印象，再见面岂非是大为尴尬？而且这位小姐的娇宠任性，师父深深告诫，事实证明，真难以想象再见之后，她将是以后何种姿态来对付自己。然而，无论如何，这总是一剂兴奋剂！

他脑子里反复的思索着一些见面之后的说话，以及因此而将要产生的后果，心里百感交集，直到天交四鼓，才沉沉睡去。

好象是没有多久的事情，一阵剧烈的撞门声，把他由睡梦中惊醒。寇英杰一个骨碌由炕头上翻身坐起来，只觉得天光大亮，阳光刺目，心里一惊，暗叫了声糟糕，赶快下地去开了门。

盖三站在门外，乍然见到他，奇怪的翻着眼睛道：“我的爷！这是怎么回事，你不是要去马场见玉小姐吗！这都什么时候了，还不起来？”

寇英杰呆了一下道：“我这就去，你快去给我套上马去！”

盖三道：“马已经套好了，我要是没看见这匹马，还以为寇爷你已经走了呢！快吧，去晚了就挤不上了！”

寇英杰匆匆告了谢，就进屋去换衣裳，盆子里还剩半盆隔夜的清水，他匆匆的洗漱了一下，也顾不得吃些什么，就赶到栈房门外。

盖三正牵着他的那匹马，跟几个闲人说话，寇英杰接过马来，翻身上了马鞍子。

“寇爷你往那边走。”盖三指着一个方向道：“快去吧！”

寇英杰又告了谢，这才忙不迭的朝着那个方向，一路疾奔下去。

这匹黑水仙的脚程自是不容置疑，转瞬间已奔驰了数里远近，在马上向前张望，可就看见四面八方朝着一个方向拥挤的人潮。男男女女，形形色色，各样的人都有，骑马的，走路的，坐车的，扶老携幼。

寇英杰紧了一下马缰，加速的奔驰下去。使他惊奇的是，想不到这个地方竟会有这么多的人，用万人空巷这句话来形容，一点都不算过分。由各人的服饰上看来，更是汉，回，蒙，藏各族杂处，林林总总，一时蔚为奇观。

出行约五里左右，可就看见了赛马会场外高扎的五彩排楼，人潮更为拥挤。也是难怪，这个地方一年难得有这么一次的机会，赛马会和本地的庙会安排在同一天，确实精彩，对于任何人来说，都更具有吸引力，给人以双重娱乐的感受，莫怪乎连日来使得远近数百里内外的居民都出动了。

寇英杰心中急切，急急的策着马，偏偏马速因为人潮的过于拥挤不得不慢下来。费了半天的劲儿，他总算挤开了一条路，就看见了插有五颜六色的三角旗帜的马场。

马场两侧早已挤满了人，是不是已经开始比赛了不得而知，总之人声鼎沸，这其间更穿杂着推车叫卖的小贩，大人嚷小孩哭，五花八门不一而足。

寇英杰总算挤到了马场边，他还是第一次看赛马，照理说当有一番兴奋的心情，只是他内心却充满着焦虑与急躁！

横在眼前的是平坦的一片草原，草原一边迤迤着长长的一道流水，天空

是晴朗的，阳光照着湿润翠草，温暖了草原，也温暖了数以万计人们的心。大家情绪高涨，热血沸腾。草原上插着旗帜，立着五颜六色的标竿，就在这片大草原上，将要举行一年一度的大赛马。

寇英杰不得不骑在马背上，因为前面人挡住了他的视线，他渴望着马上找到郭彩绫，把那个不幸的凶讯告诉她。

人实在太多了，黑压压的一大片，由各人的表情上看来，显然赛马还没有开始，人群最拥挤的地方，必然是马程的起点。

寇英杰骑在马背上，略一张望，立刻发觉到左侧方不足半箭远的地方搭着一片席棚，那里拴着几匹马，排列着一些坐椅，坐着一些鲜衣彩帽的体面人物。那片地方显然不是任何人可以进出的，站有数人负责把守，来往进出的都须持有马场主人的邀请函件，每人更可享受瓜果茶水的特殊招待。

寇英杰心里正自盘算着应该怎么样混进去，就在这个时候，他身侧人群里起了一阵子骚动。

有人极其兴奋的在招呼着！

“卓小太岁来了！”

“卓小太岁！”

“卓小太岁……”

四周连带着也都起了反应，汇集成了一片欢呼声潮，随着寇英杰目光看处，即见一个猿背蜂腰，身材魁梧的伟昂汉子，正自大步向前走来。

“卓小太岁！卓小太岁！”人声不停的欢呼着。

那汉子偶尔抬一下手，象是对欢呼人群的答谢，面上不惊不喜，俨然大家之风！

卓小太岁这个名字，寇英杰早已不止一次听说过了，现在乍然闻得来人就是，自然不免也投以注意。

来人约在二十七八的年岁，剑眉星目，仪表非凡。身上穿着一袭湖青色的缎质长衣，那袭长衣为迎面清风飘扬揭起，显露出他内着的那套红色劲装，一头长发又黑又浓，他把它盘扎成儿臂粗细的一条发辫，辫梢儿随便的甩向前肩。他手里拿着一根藤制的马鞭，不时的就空挥着，全身上下，仿佛都充满了劲力，说不出一股子的豪迈劲儿。

紧随着这人身后，是一个年方十五六岁的漂亮马童，穿着大红的衣裳，手里牵着一匹骏马。

众人谈论的话题，由卓小太岁这个人，转移到了他的这匹马，对于这匹向有“八荒第一神驹”之称的紫毛青，无不赞誉备至。

那是一匹全身紫毛，有点似绵羊般鬃曲的高瘦骏马，从外表上看过去，大异一般常驹，最大的特点是这匹马的首尾两端，都显著的往下垂着，背脊部位，却又象一张弓也似的往上面弓着。

由于在马市上混了许多年，天天与马为伍，寇英杰无疑已是马道中的高手，只须一眼就可断定出一匹马的优劣。是以，当他的目光一经接触到对方这匹紫毛青时，顿时就看出这匹马的不凡。

所谓“英雄相惜马相怜”，就在寇英杰惊异着对方的一人一马时，他的那匹黑水仙似乎对于眼前的这匹异种名驹，也有了反应，倏地颠蹄四蹄，发出了一声长嘶。

卓小太岁的那匹紫毛青登时也发觉到了这匹黑水仙，立刻抖擞精神，回嘶以应，并似有趋前候教的意思，一时显得颇不安宁。

这番情形，使得现场观者大哗。

那个牵马的红衣童子，想系一时难以控制住那匹紫毛青，显得十分慌张，即为那匹紫毛青大马一仰长颈给摔了出去。

红衣马童被摔得在地上打了个滚儿，连声啊哟着，龇牙咧嘴，紫毛青乃得挣脱马缰，直向着那匹黑水仙身前奔去。

说时迟，那时快！就在这匹紫毛青大马嘶叫着，眼看已将奔向寇英杰身前的一刹那，即听得卓小太岁一声断喝：“好畜生。”三个字方一出，当空红影一闪，衬着“呼噜噜”一阵衣袂荡风之声，卓小太岁伟岸的身躯，有如神兵天降，极其潇洒利落的已经降落在了他那匹紫毛大马的马首前侧。

这个人果然不愧是养马世家出身，然而仅仅懂得伏马之术，如无杰出手，万万是制不住这匹异种名驹的泼辣个性，卓小太岁却是两者兼具。只见他身子甫一落下的当儿，身形侧转，左掌疾出，只一掌，拍在了那匹紫毛青的前额上之，顿时就止住了这匹马的待发性情。同时间，卓小太岁右掌横出，看是抚摸，其势绝快，“噗”一掌，又抚在了马颈之上，由是向下一推一按，那匹紫毛青，立时温顺如昔。

行家一伸手，就知有没有。休要小瞧了他这两手，内行人如寇英杰的眼睛里，那可是绝不简单！那直拍马额的一掌，叫做“定马术”，顺抚的一掌，叫“驯马功”，一拍一顺看是容易，如无上乘内功相配合，万难奏功。他不禁对于面前的这位卓小太岁大为心生敬仰。

卓小太岁想系因为这匹紫毛青而注意到了那匹黑水仙，他的表情顿时一惊。须知道一个爱马的人，一旦发觉到了好马，那种内心的冲动是必然的现象，他的眼睛顿时被寇英杰胯下的这匹黑水仙所吸引住。

由于这匹马，从而接触到了寇英杰的这个人。四只眼睛乍一交接，寇英杰顿时体会出对方眸子里那种内蕴神采极为烁人，从而也就可以想知，对方这个人必然是一个身负奇技的杰出人物了。

寇英杰还来不及向对方抱拳施礼。卓小太岁却已把眼睛移向别处，他似乎有些不大习惯被众人盯视，随即移步前行。那个穿着红衣的马童追了上去，由他手里接过了马，继续向着前面席棚走进。

人群里，显然又起了一阵子骚动。

有人说：“噯唷！那不是西郡王的公主丹鲁丝吗！”

还有人叫着说：“那个矮胖子是谁呀？”

寇英杰赶忙回过头来，就看见一个身着蒙族彩衣，额悬明珠的少女，跨坐在一匹雪白的长鬃壮马上，她身侧另有一个年在三旬五六，生得又矮又胖的矮汉子，与她并列前进。

这个矮汉子神态轩昂，留有满腮虬髯，显然也是个不凡的人物！只见他跨坐在一匹黄鬃瘦马上，那匹黄毛马，立时被寇英杰认出来，是一匹难得一见的上好伊犁马。矮汉子显然也是来参加赛马的高手之一，而且他必然也是一个武林人物。关于这一点，可以由他身侧右边佩着一对银鞘双刀上看出。

在场众人，自然不乏高明之士，立刻就有人认出来这个矮汉子，正是陕北的虬九。其本人姓苗，叫苗飞，他所骑的那匹伊犁马，曾是脍炙人口的一时之骏，有个外号，叫做“快哉风”。

至于与虬九爷并骑前进的蒙族公主丹鲁丝，人们当然不会对她陌生。这位公主看上去虽然肤色略黑，只是眉目五官都生得很是俏丽，尤其是那对乌油油的眼睛珠子极其灵活，顾盼间，风姿绰约。

丹鲁丝穿着蒙族的马服，头上青丝结着双股发辫，绾结在脑后，那颗悬垂在前额上的一颗明珠，约莫有蚕豆大小，晃动时晶光四射，珠光八面，相互增色。

男女二人骑在马上，各有雍容，皆由一名红衣马童拉马前进。

寇英杰有了前次的经验，生恐胯下黑马再生事端，忙自下马扣缰，警惕着它再有异动。还算好，这匹马似乎对于眼前的黄白二马都没有十分的兴趣，就在这个时候，四周人群爆出了一阵子喝彩声。

一匹全身红鬃的高脚骏马，适于此刻由对面马道岔入，人们的掌声，紧接着喝彩声后，爆雷也似的传出——

“瞧，玉小姐！”

“玉观音！”

“玉小姐来啦！”

大人嚷嚷小孩叫，姑娘们挥舞着双手，跳着，喊着，笑着，简直象是疯狂了一般。

人人叫着玉观音，玉小姐，玉千金，万声齐出，万头耸动，你推我挤，争先恐后的向着前面挪动着，掀起了再次的人潮。果真是那位玉小姐来了！骑坐在她的那匹火雷红驹上，面上现着浅浅的一抹笑容，透着那袭遮面的轻纱，梦般的神秘，雾似的美。

天造的美人儿！美就是美，你无需要品评她美在哪里。

任何人，不论你是男人，女人，老人，小孩，只要你的眸子接触到她时，都会情不自禁的被她的美所深深吸引住，你会由衷的赞上一声。

窈窕的身材，细细的腰，一阵风过来，飘扬着披拂在她身后的秀发，更似起了云般的瑰丽，那抹笑容更似万种风情的起点，自此散发出如痴如醉的馥郁芬芳，有如诡谲的云海，刹那间给人们以无穷的迷幻感觉。

人们如痴如醉，寇英杰也为之瞠目结舌，他的勇气忽然间为之消失了。

面前的这个姑娘，哪里再是一个人？她是一个神，简直是一个下凡的仙女，人不可能被人这般的崇拜，人也不会这么的美！总之，这一刹那，寇英杰所看见的这个人，似乎已非昨天所见的那位小姐了。

虽然明明两者就是一个人，然而在这般万民鼓掌，欢呼，如同疯狂痴迷的场面下，人已经被神圣化了。

人家笑，他也笑，人家看，他也看。心里是说不出兴奋、惊喜……也象是万民一般的盲从，跟着鼓起掌来。

玉小姐的坐骑缓缓的已来到了面前。

叫声、笑声、掌声、呐喊声，已乱成了一团，这似乎有些出乎玉小姐的意外，她那双隐藏在浅浅薄纱面罩内的一双秀眉，微微皱了皱，小声的关照了一下，那个红衣马童立刻加快带马。

就在这一刹那，玉小姐的那双剪水瞳子却无意的接触到了寇英杰——那实在是无意的一瞬。

寇英杰正在鼓掌，也许他内心的感触，更较任何人来得深切，融合着旁人无从体会的喜悦与悲伤，激烈的情绪火般的焚烧着，使得他星目里聚满了泪水。

玉小姐显然呆了下，她陡然勒住了前带的马缰，眼睛直直的向着寇英杰脸上逼视过来。

四周的欢呼声忽然静止。大家的眼睛是雪亮的，千万道目光，也都随着

玉小姐的目光，同时向着寇英杰身上集中过来。所谓千目所视，无疾而终，足见群众所加诸的精神威胁是何等的严重。

当然这里所谓的视是非友谊的亲视，而是含有敌意的视，就算不是敌视，却也谈不上友谊的亲视。总之，这么多双眼睛集中之下，寇英杰大大的感觉出不是一种滋味，他几乎难以自处。所幸这种尴尬的场面，并没有继续下去。

含着一丝淡淡的冷笑，那个美丽的天使玉小姐把眼睛移开之后，人群的注意力随即跟着转移。

寇英杰这才感觉得忽然心情一松。伊人已去，只剩下她婀娜娉婷的背影。

寇英杰一时忽然感觉到象是又失落了些什么似的，他不自觉的低下头，心里的情绪无论如何再也难以平息下来。铁般的意志，海样的心胸，曾经洒脱得一如鸥鸟般的自在，来去自如，心瓣上永远象浪花似的洁白，不染纤尘，套句俗话那是：“提得起，放得下”，今天是怎么了？

他再次抬起头来，这一次连玉姑娘的背影也看不见了。“我这是怎么了？”他再次的问自己说。答案，却是一张白纸。

忽然他想到了自己此行的任务，禁不住急出了一身汗来，此行目的，正是为了要找寻这位姑娘，何以对方由面前经过，甚至于驻马对视，而自己竟一无反应？他怔了一下，忽然翻身上了马背，就想立刻驱马向着比赛的起点马棚驰去。

然而此举却是要有相当的勇气，再者他又想起了那位姑娘临去前的那抹无情的冷笑，他又踌躇了。

棚子里已有了举动，赛马的人排成了一列，一共是十匹马。黑的、白的、红的、黄的、花的……似乎每种颜色的马都有。

马主人来自各方，都有极高的马上造诣。现在，这些人陆续都出现了，鲜衣彩披，鞭丝帽影，纷纷跨上了属于自己的爱马，玉女红颜相映生辉！土炮的炮衣已经褪了下来，炮手举着火把，只须一亮着了火焰子，大赛马可就开始了。

万口无声，四野萧然，和煦的春风轻轻抚爱着草原，骄阳炫染出一天的碧绿。

人们的兴头，已经达到了饱和点。沉默的尽头，即将要爆发雷样的欢腾，人人的一颗心都提在了嗓子眼，等待那要命的一声呼叫。

寇英杰顺着最前面的那一匹花马往下面找着。第三匹马上的人是那位蒙古郡王的公主丹鲁丝，第五匹是陕北的虬九爷，第七匹是卓小太岁，第十匹……第十匹……他的眼睛直了！那匹红鬃骏马上，坐着的那个人不就是玉姑娘吗！

面纱已经由她脸上摘了下来，秀发上结着红绳，一身的大红，也同她那匹火雷红的骏马一般的红，一般的耀目。寇英杰内心忽然起了一阵冲动，他不愿再失去这个机会，脑子里只想现在就去她，可是没有细想这是什么时候，什么场地。凭着这股子热情劲儿，他倏地一带手中马缰，用力的一磕马腹，胯下的黑水仙，倏地直跃而出，跨进了跑道，群众大哗！

就在这弹指间，火炮点着了，“轰”的一声巨响，扬起了大片的白烟，赛马开始了。

十匹骏马同时拨动四蹄，疾若脱兔般的冲了出来。

人声爆雷般的嚷着！

寇英杰一股血性的冲马直出，这才知道乱了章法，然而已是势成骑虎，

他张惶的策着黑水仙，箭矢般的横越过草原，去追逐玉小姐的那匹火雷红。

然而他的马却碍着了最先脱颖而出的一匹马，黄毛的伊犁马——快哉风。骑在这匹马上的那个矮汉子虬九爷，可是发了火儿，嘴里骂了一句：“妈的，混小子！”一抬手，“刷”的一鞭子，搂头盖顶的直朝着寇英杰脸上抽了下来。

虬九的黄马绕了出去，可是这么一慢，却落在了丹鲁丝的后面了，他不得不努力追上去，一面回过头来，向着寇英杰用陕西话咒骂不已。

寇英杰这一鞭挨得不轻，可是一点也不冤枉，所幸在其他的马还没有奔上来之前，他已来到了第十匹马，也就是玉小姐的火雷红坐马面前。

火雷红上的玉小姐见状大吃一惊，不得不力带马缰，两匹马差一点撞在了一块。

寇英杰未及勒马，匆匆忙忙地嚷道：“玉姑娘！”才唤了一声，只听见头顶上“呼”的一阵疾风，一团红影掠过去，敢情是那位姑娘连人带马的由他头上过去了。

“玉姑娘！”他慌不迭的又追了上去。

那匹黑水仙是何等的脚程，岂甘落在人后？不待寇英杰策使，已主动的奔驰开来。

玉小姐的那匹火雷红，是出了名的快马，可是一跟黑水仙比起来，显然就慢多了。

刹那间，黑马已追到了红马之后，二马首尾相衔。

寇英杰急声嚷道：“玉姑娘，玉姑娘，你等等！”

马上的玉观音倏地回过头来，只见她蛾眉一挑，刷的一鞭抽了过来，这一鞭自然不会落空，又打中了。

“郭小姐，郭彩菱！”寇英杰忍着疼兀自唤着。

他的黑马已跑得与她的红马并在了一块，甚至于领先了这匹火雷红有一个头的距离。

玉观音显然为此娇性大发，她一向最讨厌人家呼唤自己的名字，况且这个人一再阻碍着自己的前进，而他的那匹大黑马，却正在超越自己。这些事集在了一块，可就激起了她的大小姐脾气：“你这个人——讨厌！”嘴里娇声叱着，手上的那根马鞭子有如雨点般的向着寇英杰全身落去，“叭！叭！叭！叭！”狠狠的抽在寇英杰的身上、脸上。

寇英杰不得不抬起胳膊来挡着对方的鞭梢，然而这位姑娘的手法，称得上高明二字，无论寇英杰如何的躲避挡护，她抽出的鞭子绝不落空，几鞭子下来，寇英杰早已皮开肉绽，连身上的衣服都抽破了。

四下里爆出了雷也似的喝彩声。

“打死他！”

“打死这个混蛋！”

“打……”

鼎沸的人声，汇成了一天的怒潮，大家对于寇英杰的孟浪深恶痛绝，认为他存心阻碍玉小姐的马速前进，简直罪大恶极，是一种绝对不可以原谅的行为。

寇英杰终于难抗众怒，玉小姐的鞭下更不留情，就在玉小姐最后猛力的一抽之下，他由马背上翻了下来，人群里爆出了一阵冲天大笑，人人鼓掌称快。

玉小姐翻然掉身，疾速的催马而前，可是经过这么一耽误，她已经落后了。卓小太岁、虬九，两骑快马，已超过了她的马身。玉观音娇叱着，在马背上拳起了双脚，火雷红在她全力驱驰之下，加速前进，她绝不甘心屈居人后。她身前的卓小太岁不知是存心相让，或者是别有用心，不知怎么回事，他的那匹紫毛青忽然慢了下来。

是以虬九爷的那匹快哉风很快的就追上了他。这两个人昔日原是认识的。

卓小太岁叫道：“苗矮子——干嘛这么卖命呀！”嘴里说着，卓小太岁手上的那根马鞭子有意无意的向前一撩，无巧不巧的正好撩在了虬九爷那匹伊犁马的马尾上。

卓小太岁手上的那根马鞭子鞭梢甚长，这么一撩，可就跟虬九爷的那匹伊犁马的马尾纠缠在了一块。这么一来，那匹伊犁马的速度，不得不猝然的为之慢了下来。

伊犁马上的虬九爷顿时大怒，霍地回头怒声道：“姓卓的，你这是干什么？”

卓小太岁大声道：“啊！对不起，对不起。”

两匹马仍在奔驰着，可是那匹伊犁马快哉风的速度可就慢多了。两匹马就在现场不停的打着转儿。这么一来，玉观音的火雷红可就趁机追了上来，以极其快捷的速度超越了过去。

虬九怒吼了一声，顾不得爱马负痛，倏地催骑前进，那匹快哉风怒嘶一声，力争之下，竟然把马尾拉下了一束。

卓小太岁一面收鞭，笑呼了声：“得罪！”继续策马疾奔。

赛马的行程早经注定，马程甚远，必须跑到草原的尽头，然后绕过这道哈马脱河继续回奔，绕上一个圈子，终点仍是在开始起步的原来地方。这段距离足足有十里远近，各人大可放开身手全力一争。

目前的情形是丹鲁丝的那一匹一朵云遥遥领先，然而玉观音的那匹火雷红却是紧追不舍，再下面是虬九爷的快哉风，而卓小太岁的那匹紫毛青却是点缀着，使得虬九爷心分两处，他生怕卓小太岁又重施故技，却又不得不努力前赴，是以显得很很狼狈，不时的瞻前顾后。

反之，卓小太岁的神态可就显得轻松多了。卓小太岁的脸上，自从与虬九的一段接触之后，始终带着一抹微笑，他似乎胸有成竹，又象是很有自信的样子，胯下的那匹紫毛青看来有足够的潜力，足可与在场的任何强者一较长短。

两侧观众爆出了如雷的呼唤声，有人挥着衣裳，跳着，叫着，模样儿近乎疯狂。

现场情势略有转变，玉观音的那匹火雷红以雷霆万钧之势，已接近了蒙古公主丹鲁丝的一朵云，一朵云不过只领先火雷红一头的距离。

丹鲁丝显得大为紧张，猛力的抽打着她的爱马，甚至于还大声用蒙古话向玉观音叱着，然而这样并不能扭转眼前的颓势。就在接近那条哈马脱河的源头之前，玉观音的火雷红终于超过了她，丹鲁丝屈于下风。她的另一个劲敌卓小太岁的那匹紫毛青这时却追了上来，与她跑了个并列。

虬九爷一面用陕西话大骂卓小太岁，一面由左翼疾追上来，如此一来，丹鲁丝大为紧张，有左右应敌的威胁，紧张的神态，非笔墨所能形容。

几万只眼睛始终追逐着领先的这几匹快马，谁也不曾注意那几匹落后

的，落后的就是失败，失败的人谁也不会去同情。

谁也不曾看到，也不曾想到，就在那已被认定为失败的马群里面，爆出了一匹冷门的黑马——黑水仙。

天知道，寇英杰何尝是来参加赛马的？他只是放不下那位玉小姐，一定要追上她，告诉她关于她父亲的重要消息，告诉她父亲的尸体灵柩就停在客栈里……

他内心压着这般的悲楚，才会不计一切，甘冒万民之愤怒咒骂，紧追着那位人们心目中的天仙偶像。他是这么的不智，不智到去与群众争宠。

那匹黑水仙不愧是上都马王，它的身价早在它还是一匹上都野马时，就已被识者所认定，看来果然名不虚传。就在它放蹄奔驰之初，已连续的超越过四匹健马，接着是第五匹，第六匹。

现在它已接近到第七匹马的身侧，第七匹马现在是那位蒙古公主丹鲁丝。由于她一连被玉观音，卓小太岁，虬九等人所超越过去，内心早已积满了怒火，现在忽然又有一匹马来超她了，使她无从忍耐。尤其不能忍耐的是，这个人根本不是来参加赛马的选手，也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这么一个愣小子。丹鲁丝不禁娇性大发，尖声的用蒙古话向寇英杰骂着，倏地抬起右腿，用她尖硬的靴子，直向寇英杰那匹爱马黑水仙肚子上踢过去。

第一脚没有踢中，第二脚踢中了马腹，黑水仙发出了一声短嘶，窜跳了一下。丹鲁丝还想再踢第三脚，奈何对方这匹黑马的速度太快了，她的脚还来不及踢，黑水仙已经超出了她。

紧接着她之后受到威胁的是陕北的虬九，虬九其时早已怒火万丈，那是因为他又吃了卓小太岁的暗亏，屈居第三，忽然他发现到寇英杰，更不禁怒火中烧。他绝不甘心再落人后：“混小子，老子杀了你！”嘴里叱着，虬九倏地一抡右手，竟把悬在鞍前的银鞘双刀拔出了一口。

刀光乍吐，划出了一圈弧光，这口刀夹着一缕尖风，直向寇英杰肩头上落了下来。

两侧观众看到这里，俱都由不住哗然大乱，看赛马已够刺激了，外带着打架杀人，实在是过瘾之至！

寇英杰一心一意的只是追上玉观音，其他的一切毫不在意，待到他霍然觉出不妙时，虬九的那口雪花刀已距离他肩头不及半尺。此时此刻，人在马上，论攻防皆是不及，惊惶中他倏起左手，用掌背施出“玄乌划沙”的一招，去挡开对方的刀锋。

这一招算是用对了。刀也被挡开了，却不经意，被刀尖在手腕上划过去，拉开了有三寸长短的一道血口子。鲜红的血，立时洒落下来。

虬九一刀不逞，二次再运刀时，黑水仙已经超过了她，全场大哗。

众人虽是一直对寇英杰的介入不满，可是虬九这种动刀杀人的作风，实在也太过分了些，有些人情不自禁的发出了嘘声。再者大家对于寇英杰这匹黑水仙的超然神速，无不心生激赏。当然，他们还是认为寇英杰是无论如何不能超过玉观音，任何的马要是不知趣到要超过玉观音，都不是他们所欢迎的。是以，大家在欢叫，激赏之余，也都警惕着寇英杰，衷心希望玉小姐一马当先，永远不要被寇英杰的这匹马所超过。

偏偏寇英杰就是要追上玉观音，是以人丛里立刻爆出了嘘叫之声，很多人站起来用力的挥着衣服，表示出他们内心的愤怒。

看着两者的距离已是不远，前奔的玉观音固是紧张，两侧的观众更是为

之疯狂，人人皆自怒吼，汇成一片狂涛。

寇英杰快速的策着马，他那副模样看上去狼狈极了，头发披散着，衣服好几处都破了，脸上还带着伤，胡子原本就好几天没刮过了，衬着他服丧时的憔悴面容，真是一副怪模样！

看看两者距离已经很近，“玉姑娘！玉姑娘！”他大声的叫喊着。

马上的玉观音倏地回头怒看着他，对于这个不识进退汉子的纠缠，她厌恶极了，真恨不能当时就停下马来，好好的教训他一顿。当然眼前这个情形却不容许她真的这样做。她只得忍着心里的这团怒火，继续的策马奔驰。

寇英杰自是不会放松，两匹马只差着一丈左右就要挨在了一块。

蓦地，由侧方飞来了一截鞭梢，不偏不倚的正好缠在了他的右腕上。

发鞭人——卓小太岁，俨然是个高明人物，眼力准，手法妙，而且力道奇大。那根鞭子在他手劲之下扯得笔直，猝然加诸的力道，差一点把寇英杰由马上扯落下来。

寇英杰这才发觉到由于自己的快速策马，已然超过了卓小太岁的那匹紫毛青。他蓦然侧首，看到卓小太岁的表情，显然不若虬九那等的恶劣，然而那双眸子里的光采却也并不友善。

卓小太岁一言不发，只是用力的扯着他手里的长梢马鞭子，寇英杰用力的挣了一下，没有挣开：“你干什么？快松开！”寇英杰反过手来，就去夺他的马鞭子。

卓小太岁一松鞭梢，却又改向他另一只手的手腕上缠了个准。寇英杰反手抄住了鞭梢，两个人一前一后可就较起了力道。

只听见“蹦”的一声，那条双股皮筋编制的马鞭鞭身，竟然从手中断为两截。

卓小太岁眉头一皱，寇英杰胯下的那匹黑水仙早已怒嘶一声，驮着他箭矢也似的窜了出去。

人声雷鸣般的欢呼着，玉观音的火雷红，距离着终点不足两丈的距离。

人人脸上展着狂喜，大声的吼叫着，有帽子的挥帽子，没帽子的舞着衣服，他们以极其兴奋激动的心情，来欢迎他们衷心所喜爱的这位玉小姐再度蝉联冠军。

玉小姐脸上终于也现出了笑容。

然而，然而天下事每每意外。就在这弹指的一刹那，玉小姐身后的那匹黑水仙，竟然雄性大发，这匹一向以王者自居的上都马王，在任何情况下，都不甘心居人之后，只见它一双后足倏地向后一弹，整个身子跃空而起“呼！”象是狂风里的一片乌云，颯然掠空直起。

玉观音的那匹火雷红距离着终点已在咫尺之间，却被黑水仙自身后超越了过去。

负责评判的几个职司人员惊悸着赶上来，眼睛都直了。

依着先后的顺序是寇英杰第一，玉小姐第二，卓小太岁第三，虬九第四，丹鲁丝第五……其他各骑，还远远在后。

人们疯狂了。叫声，骂声，喊打声，乱成了一片。

愤怒的人群叫嚣着，几乎要冲进席棚。

寇英杰竟似全然未觉，他心里只想着追上了这位玉姑娘，带着无限渴望的表情，他由马背上飞跃下来，直向玉观音身边跑去。

玉观音面色如纸，一声不响的站在她的那匹火雷红的跟前，她表情沉着，

显然心中充满了怒火。

寇英杰气吁吁的跑上来道：“玉姑娘，郭小姐，我……我……”

倏地，面前的玉小姐柳眉一竖，手上的马鞭子，已用力的抽了出去。

“叭！叭！叭！叭……”无情的鞭梢，象骤雨般的遍落在寇英杰的全身各处，较诸先前马上的那顿鞭子更不知重了多少。

寇英杰踉跄的跌坐在地上。

玉小姐似乎仍然未能够发泄她心中的怒火：“你这个人——无聊！”她痛声骂道：“无耻，干什么你老追着我，缠着我！你……”眼睛忽然一红，明珠似的泪珠，滚腮直下，她霍地举起了手上的鞭子还想再抽下去。

“算了，姑娘。”说话的是卓小太岁。他用炯炯明亮，含有正直却又有情的眸子看向玉观音：“打得够重了！你就手下留情吧！”

玉小姐嗔道：“要你多管！”

卓小太岁一笑，躬身道：“在下卓君明，久仰姑娘大名，就请赏在下一个薄脸，感激不尽！”

玉小姐鼻子里“哼”了一声，恨恨的丢下手上的鞭子，倏地反身翻上了马背，一带马颈，火雷红长嘶一声，夺道疾驰而出。

寇英杰怀着无限的痛楚在地上站起来，责任在身，他不能就这么算了。“郭姑……娘……你慢走！”他踉跄着还想上马追上去，却被卓小太岁一把拉住。

“朋友，你也太不识相了！”卓君明铁冷着脸说道：“足下看起来，不象登徒之流，身上还戴着孝，干嘛硬要追着人家姑娘不放？”

一旁的虬九大怒的骂着：“他妈的，天底下还有这种人，要不是他捣乱，老子非跑第一不可！”说着身子向前一跃，霍地拔刀出鞘，就想向寇英杰身上出手。

卓君明忽然以手架住他，冷笑道：“苗矮子算了吧！你的那匹快哉风，其实并不怎么样，不要说比这位朋友的黑水仙差远了，就是比起卓某的这匹紫毛青，甚至于玉姑娘的那匹火雷红来，都还要差上一筹……”他冷冷一笑，接着又道：“能跑第四，你一点也不冤枉！”

虬九大怒道：“胡说，姓卓的你太不够朋友了，我们还有笔帐好算。不过，这个人太可恶！”说着愤愤的用力指向寇英杰道：“你小子报个万儿吧！”

寇英杰一心只在那位玉观音玉小姐身上，哪里有心情再应付外人，闻言之后尚未答话。

虬九大声喝骂道：“小子，你是聋子呀！”

卓小太岁忽然笑道：“算了，算了，何必欺侮人家一个孝子，刚才那一顿鞭子已经够他受的了，说实在的，这个人虽然讨厌，但他的这匹马，却是真不含糊，比起你我的这两匹牲口来，实在是强多了！”

虬九冷笑道：“我就是不服气，哼哼！卓君明，我到要问问你，你中途跑不过我，为什么捣蛋？莫非以为你们卓家的人没人敢惹是不是？嘿嘿，告诉你，姓苗的第一个就不含糊呢！”

“那就好办了，”卓小太岁微微一笑，接着说道：“你是不含糊我的人，还是不含糊我的马？”

“人和马我都不含糊！”

四周的人原本心情激愤，这时看见卓小太岁与虬九爷苗飞斗上了，一时俱都大乐，群众的心理俱是一般，真恨不能他们双方马上干起来才过瘾。

虬九说完话，后退一步，左手一翻，“跔！”一声，把另一口雪花刀也抽在了手里。他双刀在手，一副盛气凌人的样子：“来吧，姓卓的，你既然要为这个人担待，就接着我的双刀，来，拔你的剑吧！”

卓小太岁摇摇头道：“这又何必，既然是你我二人的事情，何必要外人旁观？”

虬九冷笑道：“那你说怎么办呢！”

卓小太岁道：“今夜子时，在太阳坡，我等着你，咱们先赛马后比武，怎么样？”

“好。”虬九大声道：“一言为定！”说完他翻身上马，把双刀回鞘，却向左右抱拳道：“各位都听见了，姓卓的给我苗某人划了道儿，今夜子时在太阳坡，先赛马后比武，大家要是有兴趣的话，欢迎到时候来看这场热闹！”

大家伙爆雷似的叫了起来。

虬九苗飞冷笑着，径自带过马头，一径的去了。

这时，后面的几匹赛马，才陆续的抵达进棚。

负责赛马大会的主人——秦场主，怒冲冲的也来到面前。

这个人在秦州说得上是个大名人，非但秦州一地，就在整个甘凉地面上，也是大大有名，有个外号，人称“马王爷”，姓秦名雷，开了数处马场，从事本地马匹买卖批发的生意，很发了些财。生着一张长脸，一对招风耳，小眼睛，一看上去就知道是个很难说话的主儿。他是冲着大闹赛马场的寇英杰来的。

秦雷身后还带着四个人，一见面不容分说，一指寇英杰道：“把这小子给我押下去！”四个大汉一拥而上就要当场擒拿寇英杰。

卓小太岁却横身道：“慢着！”

四汉子闻声止步。

秦雷见是卓小太岁，不得不抱拳拱了一下，强作笑容道：“卓少君也在么！幸会。”

卓君明抱拳一拱，道：“不敢，秦场主，请卖在下一个薄面，暂且宽恕这位朋友可好？”

秦雷顿时面色一沉，怒视向寇英杰，后者这时一副伤心失望之态，只是垂头不语，似乎身侧所发生的任何事情都与他无关一样。

“这个……”秦场主满脸怒容的道：“卓少君关照，按说秦某不容不遵，只是这太不象话了，好好一个赛马盛会，被他一个人搅得乱七八糟，还开罪了玉小姐，秦某对这等不法之徒，责无旁贷，还请少君示惠，把这个人交下，秦某秉公处理，绝不宽容！”

这番话，极得四周众人支持。一时间人人喊打，形成一片混乱。如果这些愤怒的群众搅了进来，情势必将不了，寇英杰又将是一个什么下场，就实在难以猜测了。

卓君明并不为此改变初衷，他看着马场主人秦雷微微一笑，道：“这位仁兄孟浪之处实在是有的，只是他的这匹黑水仙确实比任何一匹马跑得快也是事实。老兄既然举办的是赛马会，就算他中途得讯，来参加赛马也不为过之，况且，他已经被玉小姐打够了，秦老兄也就网开一面算了！”

秦雷心中虽然万分不满，只是他知道这位卓小太岁，无论家世，财富，以及他个人本身的武功造诣，都不容轻视，自己实在开罪不起。只是，他却别有为难之处。皱了一下眉，秦雷才又道：“卓少君既然如此关照，在下如

果再不遵从，也太矫情。只是，这次马赛的冠军，却不能给他！”

“这个……”卓君明一笑道：“那么秦兄的意思是……”

秦雷道：“按理，当然应该是玉小姐第一名！玉小姐已经蝉联了两届冠军，这一次也不应该例外！”

卓君明转向寇英杰道：“怎么样，你自己倒是也该说句话呀！”

寇英杰长长的叹了一口气，只是苦笑地轻轻摇着头，他的手还在流着血。

卓君明皱了一下眉，连忙抓起他的手来，看了一下道：“你受伤了，这是谁下的手？”

“不碍事。”寇英杰把手用力的抽出来。他象是忽然才恢复了理智，当下向着卓君明抱拳苦笑道：“多谢卓兄古道热肠，寇某不智，怨不得旁人，在下眼前还有大事，一待事情办完，当专程造访卓兄，重申谢忱，告辞！”说完，回身就去拉他的马。

卓君明横身而前道：“寇兄弟你先慢走一步！”

寇英杰站住道：“卓兄有何关照？”

卓君明眸子在他身上一转，道：“你就住在本地么？”

寇英杰点点头，他的表情很沮丧。

“好吧！”卓君明说：“你的鞭伤很重，回去好好歇着吧，一半日内我再去看你。”说罢闪身让开。

寇英杰抱拳环场一札，带过他的马，由席棚内道拉马自去。

马王爷秦雷追上去道：“喂喂！”

卓小太岁拦住他道：“算了，算了，这个人看来是个老实人，让他去吧！”

秦雷叹了一口气，道：“好好的一个盛会，让他搅得乌烟瘴气，这家伙实在可恶。好吧，冲着卓少君，这件事就算完了。只是玉小姐那边……”

卓君明一笑道：“秦兄如果怕玉姑娘生气，何不到她下榻的梅园去赔个小心？只是她是不是会见你可就不一定了！”

秦雷皱着眉道：“也只好这样了！”说罢拱了拱手径自离开。

卓君明随即唤过他随身的小厮，带过他的那匹紫毛青，翻身上马亦自离开。

群众的热情，自然而然的因为几个主要人物的离开而冷却下来，也就纷纷散开自去。

说不出的懊丧、惆怅、心灰意冷，寇英杰返回到了客栈里。

默默的，回到了他自己的房中，在书写着“先师，郭公之灵位”的供桌前，他一声不吭的坐下来只是发着呆。灵前白烛的光蕊不停的摇曳着，照着他茕茕孤单的身子，自己低头看看，由不住兴出了一声叹息。

身上的衣服都破了，几处鞭伤也都肿起来，现出了条条的痕迹，最厉害的是手上的那处刀伤，还在不停的淌着血，血迹把衣服都染红了。寇英杰忍着痛，匆匆把伤处止血，换上了药，包扎了一下，连衣服也都懒得换，就倒在了床上。

“这是何苦？”自己想着也是无聊。脑子里这么想着，可就情不自禁的又浮起了那个玉姑娘的影子。该是千娇百媚的一个俏丽佳人，称得上国色天香的美妙姿容，然而，他却是领教了！

怎么也想不到她竟然会是这么不讲理的一个人，简直是不可理喻。

一想到她那般凶煞挥鞭的模样，似乎恨不能要用鞭子把自己抽死的样子，寇英杰禁不住由脚心潜生出一股凉气来。

然而，寇英杰思忖着，自己的行为也是太孟浪了些，好好的一个赛马盛会，全因为自己而弄糟了。师父郭白云倒是真没有说错，他这个女儿实在是太任性了，这般蛮横不讲理法儿，日后何以相处？想到这里，又不禁暗恨自己办事莽撞，武功不济，假使有一身好本事，又何致于会吃这个亏？

不要说比起那位玉小姐的武功来差了一大截，试观卓小太岁其人，又何尝不高出了自己许多？这样又使他想到了卓小太岁。这个人不失为一个见义勇为的侠士，今天的事要不是他，自己只怕结局更惨，即使不被那位玉小姐的鞭子当场抽死，也难以逃开那批愤怒的群众之手。

他内心不禁对于卓小太岁这个人油然而生的出了敬意，暗里责怪自己真是糊涂，居然不曾问一下对方的名字与住处，就这样胡里胡涂的走了，简直是太也失礼。

心里正自懊丧不已，却听得有人叩门。

“寇先生请开门！”

是店里伙计盖三的声音，门敲得很急促。

寇英杰含糊的应了一声，开开门道：“什么事？”

盖三咧口笑着道：“玉小姐那边，打发人来看你老来了，在前面柜房里，等你老回话呢！”

寇英杰顿时精神一振，道：“玉小姐本人来了没有？”盖三摇着头道：“没有，是她那个小跟班儿毛七来了。还带来好些东西，说是要面见你老本人！”

寇英杰心里很不是个滋味，想了一下，遂点点头，匆匆返回换了件外衣，锁上房门，这才同着盖三往前院里走过去。二人进了柜房，就看见刘掌柜的正陪着玉小姐跟前当差的那个毛七在说话。

上午在马场毛七见过他，是以不待招呼就站起来抱了一下拳道：“寇相公么……失敬，失敬！”

刘掌柜象是对毛七很巴结的样子，忙为寇英杰介绍道：“这位是毛管家，玉小姐跟前的红人。”

寇英杰微微点头，坐下来。

毛七一笑道，“早上赛马场的事，我们小姐回去以后觉得很过意不去，特别打发小的来看看相公，另外送点东西，表示点歉意。”说着走到桌前，打开一个包裹，由里面取出一包银子，道：“这里是二百两银子，”嘻嘻一笑他又取过一个小小玉瓶道：“这里面是我家小姐家独门收藏的上好伤药，小姐怕相公鞭伤过重，伤了筋脉，嘱小的关照相公日服三次，一半日就可见效！另外……”毛七笑着又指了另外一个包着漂亮红纸包道：“这是马场秦场主送去的奖金和奖品，我家小姐说真正跑第一的该是寇相公，她不能收，所以一并的叫小的给相公你送过来！”他一口气说了这些，取过纸笔，送到寇英杰面前，哈哈笑道：“东西全都在这里，请赏在下个收条儿，小的也好回去交差！”

寇英杰脸涨得通红，过了一會兒，他才摇了下头道：“这些东西我不能收！”

毛七一怔道：“不能收？”

寇英杰冷笑道：“你们小姐真是这么关照你的？”

毛七连连点头道：“是呀，是她这么关照我的，寇相公，有什么不对？”

寇英杰道：“你们小姐人呢？”

毛七一笑说道：“走了。起程回皋兰去了。”

寇英杰呆了一下，苦笑道：“那么很好，就烦毛管家把这些东西原封奉还，就说在下愧不敢受。”

“这又何必呢？”毛七皱着眉道：“我们小姐是一番好心，因为今天早上……总之，我们小姐心里很过意不去。”

“既是过意不去，就应该她自己来。如果以为送点银子就……”说到这里，寇英杰面色一凝，苦笑着道：“就这样吧，毛管家请把这些东西带回去，至于这件奖品，我就更不敢收了。要是你们小姐也不肯收，那就退还给秦场主好了。我日内将起程赴皋兰一行，也许还能见得着你家小姐，我有重要的事要她……”他不得不把话声中辍。

毛七与刘掌柜的也都看出来，这位寇先生脸色苍白，气极了的样子，二人不由得相互对看了一眼。

刘掌柜的干咳了一声道：“寇先生，既然玉小姐特别派毛管家来赔了不是，你先生也就算了吧！”

毛七赔笑道：“是呀，我们小姐心里老大的过意不去，相公要是把这些东西给退回去，岂不是扫了她的面子吗？那时候我们小姐再要动了气，可就……”

寇英杰站起来，笑了笑：“我已经这么决定了，毛管家另外还有话说没有？”

毛七想了想，才结结巴巴的道：“我们小姐的脾气就是这个样，相公没有事最好不要再去皋兰，免得遇见了不太方便！”

寇英杰忍住心里的怒火，点点头道：“我知道了。皋兰我是一定要去，你们小姐也是一定要见，见了面她真要怎么样，也只有由着她了！”说罢，拱了拱手，径自转身步出。

毛七看着他的背影，翻着白眼儿。在他眼睛里，这个人可真是个傻瓜，到手的钱他居然推了出去。

寇英杰来回的在房里走了一圈，实在难以挤出紧压在心里的一腔怨气。

“郭彩绫！你也太小看了我寇英杰这个人了，寇某人毕生服膺于忠义二字，岂是贪图财利的无为小人？我千里送丧，送的是你生身之父，你居然把我当成孟浪登徒之流，打伤了人，自己不来，却派个奴才送银子给我……分明是小瞧于我！”

越想越气，忍不住重重的在桌案上擂了一拳，发出了“碰”的一声，白烛一跳，差一点倒下来。他的眼睛可就情不自禁的接触到了那个黑漆的棺材，由不住喟然发出了一声长叹。

“师父……”他心里暗忖着：“你老人家的一番心意，以爱女终身相托，只怕弟子无能为力，不得不辜负你老生前的一番期盼了！”

刹那间，热泪猝涌，几乎忍禁不住，视觉里的一切俱都变得模糊了，那双白烛的炯炯光蕊，陡然间幻化为栲栳大小的两团金光，就在那两团光影之中，叠印出郭白云生前皤皤白发银髯的一颗人头。

寇英杰唤了一声：“师父！”陡地扑过去，才知是幻影一团。

面对着郭白云的棺木，他不禁兴起了一片伤感。老人的慈晖，恩情，历历过目，使得他感到一种难以排遣，责无旁贷的一种痛苦，一种受知遇而无从答报的痛苦。

眼前的一腔颓唐，万种惆怅，无非皆是由于那个玉观音郭彩绫身上而起。

这一个突然的发现，猝然使得他大吃了一惊。须知“情魔”因“心想”而生，两者互为因果，伤人于无形之间，被害者一入泥淖，即难以自拔脱身。寇英杰眼前正是如此。其实，在他第一次看见玉小姐晶瓶雕像时，是已留下了内在的情因。

这种魔相的滋生，原是极其自然而不着痕迹的，很难被人自省发觉。寇英杰总算是一个智者，在他忽然憧憬出此番感情大变的不同凡响来因时，内心油然的生出了一番警惕。他不禁苦笑了起来。想到恩师郭白云那般奇异武功，具有真知灼见的一个高人，居然也会做出这般的糊涂事情。

他是不该把女儿终身许托与我的！寇英杰心里这么想着，她是天上的一颗星，闪烁着令人目眩的寒光；是一道雨后的彩虹，那般的五彩缤纷，绮丽多姿！她该是一只鹤，一只云际翱翔的天鹅！是万人目睹下，永远高高在上，羽衣云裳的九天仙女！

这一切都是虚无飘渺，可望而不可及的，谁要是意图得到她，占有她，该是何等的不自量力，何等的不智与呆痴！

刹那之间，寇英杰把自己看得那般的渺小。郭彩绫愈是高贵出尘，他也就愈加的显得渺小。两者之间的距离，似乎是愈加相差得远了。

终于，他发出了一声喟叹！宛如从梦中惊醒了一般，他得到了暂时的宁静与苏醒，自己告诫自己，“不要再痴心妄想了吧！”他对自己说：“把师父灵柩送到安葬以后，我就离开皋兰，远远的离开她。”这么想着，心情似乎开朗多了。

身上的鞭伤痛楚也似乎轻得多了，那先时自认为身受的诸多委屈，也都不再计较，觉得无所谓淡多了。他站起来振作了一下，觉得肚子一阵饥饿，这才想到整个大半天时间，自己还未曾吃过一点东西。

对于自己这种失常情形，寇英杰暗中好笑，想不到平素蛮冲直闯，提得起放得下的大丈夫胸襟，一着情愫，竟然如斯。他感惭的摇了一下头，随即把身子整理了一下，头发重新梳过，这才步出房外。

多日以来，他坐锁愁云，从不曾到外面走动，今日此刻，在他身受了如此羞辱折磨之后，反倒豁然开朗了。情思之于人，微妙如此，真乃匪夷所思。

眼前来到了一处岔道路口，只见两街商店栉比鳞次，路人来往熙攘，好不热闹！

黄土道上不时有马车经过，扬起阵阵灰沙。由行人服饰上看，居民甚杂。除汉人之外，蒙、藏、回族各色人种俱备。

其时正是秦州一年一度的庙会之期，是以八方荟萃，游人如鲫。寇英杰穿过街道，即见有一处饭庄子，招牌上写着“老秦州”，酒帘儿高挑着，门前十分热闹。

自来到秦州之后，他还不曾好好吃过一顿饭，眼前既然来到这里，乐得好好吃上一顿。想着想着，已来到了这处饭店门前。好讲究的气派，但见八扇朱漆门扉敞开着，七八个伙计在招呼着，拉马的拉马，呼客的呼客，饭堂子里摆设着铺有白布的桌面，进门处的一溜子鸟笼，以及悬挂在四壁的名家字画，简直令人怀疑眼前是京畿盛地。

寇英杰几乎被这番排场吓住了！有心想退回换个去处，却禁不住站在门前的伙计那声“客来”的吆呼，他只得硬着头皮走了进去。

饭堂里好不热闹，那些讲究的吃客座前俱都围有画屏，由里面不时传出阵阵丝竹或呼卢喝雉之声。

寇英杰找了一个靠窗的座位坐下来，点了吃食，伙计送来了一壶热茶，端在手，才发觉到许多人的眼睛都集中在自己身上。

那些不友善，甚至于怀有敌意的目光，使得他颇感拘束汗颜，不用说这些人俱还记挂着他扰乱赛马，掠先玉观音而抢了第一的那档子事。

寇英杰也只得装着不见，只是心里十分别扭，却见一个伙计来到自己面前，哈腰施礼道：“四号屏里的贵客，请先生过去谈话！”说时回身指了一下。

原来这些屏隔成的座席，也象房间一样的悬有屏号，寇英杰顺着伙计手指处，瞥看了一下。

伙计恭身应道：“那位贵客关照说，他姓卓。”

寇英杰顿时心中明白，点了点头，随着他来到了所谓的四号屏风面前。隔着一层低垂的湘帘，闻得里面传出一片丝竹声，即见一只纤纤玉手，就在寇英杰足步方抵门前的同时，恰好把帘子掀开。

一个身着翠袄，薄施脂粉，细眉大眼的姑娘已横身眼前，这女子向着寇英杰送上秋波，微微一笑，随即福了下来，口中并娇声呼道：“相公来了！”

寇英杰一呆道，“不对，错了！”回身再看，那个带他来此的伙计已不知去向。再看那个姑娘，正自看着自己发笑。

寇英杰看看她，她忙自垂下头来，半截粉颈，白酥细嫩，衬以云鬓轻摆，倒是一副好姿色。这突然的场面，倒使得寇英杰一时难以应付，一时间为之大窘。

坐在里面一角的卓小太岁，却已把他看了个清楚，哈哈一笑步下位来：“寇兄弟，你也忒嫩了！错不了，请进来吧！”

寇英杰乍然看见了他，这才松一口气，抱拳道：“卓兄原来在这里，失礼，失礼！”

卓君明笑道：“我一人正自无聊，难得遇见了你，我们真是称得上有缘，来来来，坐下说话！”

寇英杰目光一扫，才发现到除了身边出迎自己的那个细眉大眼的姑娘以外，座上另外还有两个少女。一个高梳螺发，一个乌云披肩，也同那个翠衣姑娘一般，俱都薄施脂粉，亭亭玉立，风姿可人，看上去虽不似闺门淑女，倒也不算轻浮惹厌。

这番情景，诚也大出寇英杰意料。然而，试观卓君明之年少风流，翩翩英姿，加以囊中多金，这类红颜知己自然不在少数，也就不是为怪了，这番思念，只不过在他脑中略闪即逝，想着，随即在外面一张座位上坐了下来。那个先迎他进来的翠衣女子，玉手持壶，浅浅为他斟上了半盅酒。

寇英杰慌不迭起座道：“有劳姑娘！”

翠衣女子粉面微红道：“不敢！”

卓君明笑道：“大家都用不着客气，来，你们三个见过我新交的这位朋友，寇……”

“寇英杰！”寇英杰自报姓名，站起抱拳。

三少女早已盈盈施礼，轻启朱唇同声唤道：“寇相公！”

寇英杰面色微窘，说道：“不敢当！姑娘请坐！”

三少女一笑站起，都把目光转向卓小太岁。卓君明笑道：“寇相公可是个老实人，你们可别欺侮他，开罪了我的好友，我可是不答应！”

寇英杰红着脸道：“卓兄，何必说这些。是我来的不是时候，我看我还

是先退一步吧！

说罢方自站起，却被卓君明一把抓住：“兄弟，你这是干什么？”卓君明那张俊脸上，忽然显出了一丝凄凉的表情，可是紧接着，马上又回复了笑容：“你可是看不惯这个调调儿？”

他自嘲般的笑了笑道：“没关系，一生二熟，日子久了，寇兄弟，你也许会发觉到这些姐儿们蛮可爱的！”

这番话，说得三个姑娘家都低头笑了。

“来来来，我为你们介绍一下！”卓君明手指那个翠衣姑娘道：“她叫翠莲！”

那个高梳螺发的叫“海玉”

云发披肩的叫“蝶儿”

三个人俱是城北“满翠楼”的“女校书”，女校书就是妓女，这种称呼寇英杰当然是懂得的。

想象中，这类青楼女子全是俗不可耐，倒未曾料到眼前三人俱是出落得如此淡雅。

卓君明道：“她们三个与我已是多年相好，寇兄弟，你却不要以一般青楼凡俗女子来看她们呢！”说着以手中筷指向她们道：“翠莲善琴瑟，能歌小令，海玉画得一手好丹青，蝶儿通晓诗词，并擅洞箫——我们四人常作诗酒之会，往往醉不知归，乐此忘疲！”

寇英杰抱拳一拱，说道：“这么说，就更失敬了！”

翠莲樱唇微启，娇笑道：“相公莫听卓公子夸赞，贱妾等青楼女子，有多大学识？以后还要请相公多指教哩！”

卓小太岁笑道：“好个无情的翠莲，喜新厌旧，只怕这位相公看不上你呢！”

翠莲粉面泛红，却把明眸飘向寇英杰，意含挑逗的扬着眉儿娇笑道：“相公说的，可是真的？”一句话说得举座各人俱都笑了。寇英杰这时才注意到，卓君明换了一袭雪白色的长衣，长襟两侧，墨丝勾绣着细细的修竹。他人生得原本英俊，衬上这件衣裳，更似有无限风流，万般豪情，端的是风流倜傥，少年英雄，莫怪乎姐儿们俱要为他着迷！

然而，这卓君明岂又是真的自甘作贱的寻常中人！

关于这一点，寇英杰虽不曾与对方谈及，却可断言肯定，他绝非如此。

欢乐场中多薄幸、不肖，倒也是事实，只是严格审核起来，这其中却大有分别。

寇英杰在这方面，说不上有经验，更称不上是什么行家，只是，凭着他的理智与直觉的判断，这个卓小太岁，显然是个可爱的朋友。他那两道扬起的眉梢，掩饰着飞采的豪情，秀朗的目神，说明了此人的学识与修养，那郁郁神情，每在眉头开合间暗里聚结。这又似乎说明了，此人亦有黯然神伤的另一面。

初次交往，寇英杰能够观察出这么多来，已经很不容易了。

反之，卓君明也把寇英杰这个人看得够清楚了。

一种惺惺相惜的吸引力，使得彼此二人，在这初次交往的场合里，产生了友谊的萌芽。

寇英杰原来也是个不拘小节的豪客，难得遇见卓君明这个直率朋友，再加上三个巧笑情兮的红粉客，频频劝酒，软语尽温，两个愁肠客，都不禁多

喝了几杯。

翠莲乘兴鼓瑟，低歌了一首“蝶恋花”的时调小令，一时宾主尽情。

这餐酒饭，无异是寇英杰近半年来吃得最痛快惬意的一次了。

记得来时是黄昏时分，待到二人思归时，饭堂里已掌起了百盏明灯。

打发了三位漂亮的女校书离开之后，卓君明把剩余的半杯残酒一饮而尽，呼了一声：“痛快！”他望着寇英杰道：“寇兄弟，你在秦州还有几天逗留？”

寇英杰道：“就要走了！卓兄呢？”

“我吗……”卓君明随兴的笑着：“想来即来，思去就去，浪迹风尘天涯，有如天上白云一般！”

寇英杰由衷的感叹了一声。

“不要羡慕我。”卓君明忽然苦笑道：“我也有你意想不到的烦恼，你是看不透我的！你这就要走么？”

寇英杰道：“原来想就走的，只是……”说到这里顿了一下，看着对方苦笑道：“再等两天吧！”

卓君明会意道：“一点小伤算不了什么，我带来有上好的伤药。”伸手在身上摸了一下，道：“不在身上，明天我给你送过去！”

寇英杰道：“这就不敢当，卓兄你下榻哪里，明天小弟专程拜访，顺便拿药。”

“用不着客气！”卓君明一笑，说道：“这地方，我一年总要来上几回，兄弟你大概是第一次来，就是路，我也比你熟，你目前住在哪里？”

“长兴客栈！”寇英杰期期地道：“卓兄也许还不知道，目下我有事在身，只怕不便待客！”

卓君明一笑道，“这个我也听人说起过，你我虽是初交，但一见投缘，我是不忌讳这些的！今天晚了，明天见面再谈吧！”

说罢离座站起，寇英杰亦有归意。

二人出得屏间，只见四下客座，纷纷站起，向着卓君明施礼甚恭，卓君明一一抱拳还礼。

开发了饭钱，出得门来。

寇英杰道：“卓兄原来交游如此之广，令人佩服！”

卓君明道：“也说不上。总之，人怕出名猪怕肥，这两年我才深深体会‘盛名之累’这句话确有真谛！”

就有一个伙计，赶着到侧面马棚里去为他套马。

卓君明忽然想起来道：“你的马呢？”

寇英杰道：“拴在栈里。”话声未落，即见三骑快马，风驰电掣的奔至眼前，由于马行快速，行人纷纷避开，形成一片混乱。

就在这老秦州饭庄子前面，三骑快马陡地停住，为首并行的两骑快马方一勒住，即由马背上滚鞍翻下一双黄衣汉子。

紧接着一斑花马随后而至，这匹马陡然勒疆，现出马背上坐着那个蓝色缎衣的拱背矮瘦老者。

店前灯光甚明，照着老者那副尊容：三角眼，扫帚眉，外加上对招风耳，人是那般矮小，却生有一双远较常人为长的双手。

这个人陡一映入目中，寇英杰登时大吃一惊。

卓君明立刻发觉到他是异，道：“怎么了？”

寇英杰把身子急转了个方向，避开了所来三人的正面视线。

所幸，来者三人未曾注意，即见几个小伙计迎上去呼客的呼客，拉马的拉马，把老者三人迎了进去。

卓君明在三人初来时，也曾注意到了。这时，他微微一笑道：“寇兄弟原来在江湖上结有大敌，实在不智得很。”

“卓兄你说什么？”

卓君明微笑道：“方才三人，分明是名重江湖的帮会中人，看你神色不妙，莫非与他们有什么过节，你说是也不是？”

寇英杰不擅说谎，听他这么一问，顿时为之一怔。

卓君明见状更是腹内雪然，当时一笑道：“你不要紧张，这件事你不说，我也不会追问，看刚才来人装束，莫非是传说中宇内十二令的人物么？”

这么一问，更是足见高明。

寇英杰不得不点头承认，说道：“卓兄阅历果然丰富，这三个人，正是宇内十二令的！”

这时马号里的小厮，已把卓君明的那匹紫毛青牵到了面前。卓君明本来还想说什么，碍着有外人在场也就到口忍住。当下翻身上马，在马上微微点头道：“明天见面再谈！”一带马缰，径自策马而去。

寇英杰抱拳作别，匆匆离开现场。他自见三人现身，一颗心早已大乱。

所来三人正是宇内十二令的人。那双黄衣汉子，神态昂然，

显系门下佼佼人物，至于后来现身的那个矮小拱背老人，正是宇内十二令中，职掌重权，为总令主铁海棠极为器重的鹰九爷，鹰千里。

这个人的厉害，寇英杰在四郎城时曾经亲眼目睹，当时鹰千里虽为郭老人刀气所伤，不敌败北，但是这个人居然胆敢与郭白云颀颀，虽负伤而余勇可贾，当然绝非寻常人物。

如果不是这个人，郭老人还不致死得这么快。是以，寇英杰对他留有极为深刻的印象。

他此刻身负重任，恩师后事未曾交代，如今押棺随行，半途上可是出不得一点纵漏，万一惊了灵柩，或是有些失闪，将何以向那位玉小姐及二位师兄交代？果真追问起来，却是大罪一桩，自己即使百死，也难赎其罪了。这么想着，寇英杰越觉得责任重大，禁不住急出了一身冷汗。出得饭店，他一路上头也不抬，径自回到了长兴客栈。

出得饭店，他一路上头也不抬，径自回到了长兴客栈。

不过是一天的工夫，他已出了名，人人都知道秦州城出了这么一个快马怪客。

人们对于寇英杰的传说，不仅仅因为他大闹马场，夺得第一的那档子事，就连他舍万金而重爱马，甚至于上午璧还奖金，奚落玉小姐的这些事，也都在传说之列，一时脍炙人口，人人乐道。很多人，似乎已对他改变了观念，发觉到这个年轻人的诸多可爱处。

传说总是与事实有不少的出入，居然有人说他是个孝子，千里为父送丧，归故里为正丘首。这些传说，立刻又赢得了许多人的赞赏。是以，寇英杰此刻转回客栈时，立刻得到了许多人的青睐。

很多人特别由客房里跑出来看他，寇英杰大是惊诧，为此更惴惴不安。

客栈的刘掌柜的，居然也改变了态度，亲自为他打着灯笼，一直把他送到了后面栈房，又为他开了锁，告了扰，才自行离开。

对于这份特别意外的光彩，寇英杰并不高兴，却使他想到了卓君明所说的那句话——人怕出名猪怕肥。尤其是此时此刻，强敌在侧，掩饰尚恐不及，哪里再敢为之渲染？

他悄悄的推门进了屋，风使得灵前白烛的光蕊为之一扬，也使得他更清晰的看见那个黑漆的灵柩，顿时他心胸为之一沉。

关好了门，走到灵柩面前，缅怀过往与今后，益加的使得他忧心忡忡，不能自己。

忽然，他听见了一声发自身后的叹息，一声女子的叹息。

在万籁俱静，面对灵柩的此刻，这声女子的娇叹声，却有惊心动魄之威。

寇英杰乍惊之下，右足向侧方一滑，刷的一个疾转，同时间右掌推出，朝着发声处，劈出了一掌。

他屡经大敌，所遇之人，无不有杰出超人身手，使得他平添了无限机警。

眼前这一掌，功力十足！一股锐猛的劲风自他掌心里猝然发出，直袭向身后发声之处。然而，暗中人何尝是易与之流？

就在寇英杰掌力方吐的一刹那，那人已经叱了一声，右手倏递，而那只纤纤玉手里，回敬出一股更为疾劲的掌风。

两股掌力猝然接触下，似乎整个房子都为之震动了一下，四扇纸窗“轰”的一响，灵前灯蕊，更不禁长长的吐出了两朵灯花。

寇英杰身子一踉，禁不住后退了一步。动手过招上来说，他显然一上来已落了下风。面前那个人，秀眉微剔，凤目斜乜，娇滴滴的模样，含蓄着说不出的惹人爱怜之意。

寇英杰是认得她的，正因为如此，才益加的使得他为之大吃一惊。

“你是……”寇英杰期期未能出口，那是因为怕自己认错了人。

来人，那个俏丽的美貌佳人，缓缓的抱着一双胳膊，她微微的眯着那双澄波似的眸子，用着似笑又嗔的神采打量着他：“怎么？不认识我了？”

冷笑了一声，她把头转向一边冷冷的接着又道：“阁下可真是贵人多忘事了！”寇英杰由对方的声音里，证明自己没有认错。他显得很吃惊，后退一步，抱拳道：“请恕冒昧，莫非是铁小薇姑娘么？”

少女闻言微微扬了一下眉毛冷哼道：“我还以为你真的不认识我了呢，看起来你还有点记性！”杏目一翻，在他身上瞟了一眼，随即在一张位子坐了下来，花样的面颊上，却带出了一副娇嗔。

寇英杰初见她时，想到了对方的身分，只以为她必将出手对自己不利，这时看来，似乎是自己错会了意，对方并没有要与自己动手。

他岂能真的不明白？对方这个姑娘，在以往两次见面的机会里，都似乎对自己手下留情。这个问题，他始终还不曾细想过。眼前，当他第三度的邂逅对方时，忽然想起来，禁不住内心为之大大的震荡了一下。但是无论如何，双方是站在敌我对垒的立场上。

这种心理的影响，使得寇英杰不得不对她保持三分警觉，丝毫也不能大意。他冷笑一声，打量着对方道：“铁姑娘请赐告来意，才好说话！”

“什么来意不来意，哼！”铁小薇翻过眼睛来，在他身上一掠而过，多少带着点不屑的意味。她冷冷的说：“我要是真的想杀你，哼！姓寇的，你呀，再有三个也死定了！”

寇英杰怔了一下，道：“姑娘这话是什么意思？”

铁小薇看着他皱了一下眉毛，微微偏过头来：“你是不知道，还是装胡

涂？”

她忽然由位子上站起来，扬了一下眉毛道：“别以为你现在那身功夫不错了，要是真的想拿下你，那一天船上，还会让你跑了么？”

寇英杰陡然一惊，昔日金漆大船上那番惊险情景，很快的在他脑子里闪过。

当时那番打斗的情景，是不难想知的，他记得与几名黄衣汉子的忘命对搏，铁小薇出身阻拦，却被自己击了一掌，后来那个姓沈的娘姨现身向自己出手，却被这位铁姑娘拦住……那真是惊险绝伦的一刹那，自己是怎么跃水逃生的，这时想起来，可就模糊不清了。

无论如何，这位铁姑娘当时确是对自己护卫有加，自己却反而报以重掌，就情就理而论，实在有点说不过去。想到这些，他不禁感到一些赧然。

他脸色微微发窘的抱拳道：“那一天大船脱险，亏了姑娘仗义援手，在下感激不尽。”

“感激不尽！”一刹那，铁小薇脸上浮起了笑容，却又含有几许伤感，双眼在他身上转了一转：“好个感激不尽，哼！我看你那一掌，真想是要打死我的样子！”

寇英杰愣了一下，羞愧的道：“在下急于脱困，忘了出手轻重，姑娘可曾伤着了？”

铁小薇道：“当时也怪我一时疏忽，未及运功防身，否则你是伤不了我的！”

“这么说姑娘可是受伤了？”

提起了这件事，铁姑娘脸上罩起了薄薄的一层怒嗔，可是当她的目光接触到寇英杰怅然若失的面颊时，却又不禁化悲嗔为祥和。

事情到底已经过去了，更何况对方这个人，自一开始在沙漠初见之时，就在自己心里留下了深刻良好的印象。

好没来由的一番感情消受！

她知道，第一次对这个姓寇的没有狠得了心，以后就不可能翻脸成仇了。轻轻叹息了一声，铁小薇脸上带出了一丝苦笑：“以前的事，都不要说了。”铁小薇打量着他道：“我只问你，现在你都在干什么？”

说时，她那双眼睛不自禁的瞟向那具停放的灵柩，冷笑着道：“这算是干什么？郭白云也不是你亲人，还管给他送尸，犯得着么？”

一提起这件事，寇英杰大吃一惊，他身子快速的一转，已飘向灵柩面前，还算好，这具棺材没有被人动过，木楔子钉得很结实，不象是被人起动过的样子。

看见了那副棺材，不由又想到了棺中的恩师郭白云。想到了郭白云，又不禁对宇内十二令中人，兴起了切骨的痛恨。他霍地回过头来，愤愤的道：“这都是你们干的好事，是你父亲一手的杰作，现在你看见了棺材，应该相信他老人家是真的死了，应该满意了吧！”

铁小薇呆了一下，冷笑道：“他与我父亲公平比武，生死之事应该早在念中，万一要是我父亲死了又该如何？”她微微一笑又道：“说到这里，我倒要问你一句，郭白云真是你的师父？”

“这个……”寇英杰微一点头，说道：“是的！”

“是他临死前收你为徒？”

“是。不错！”

铁小薇怔了一下道：“这么说，那两件东西都在你手里了？”

“什么两件……东西？”寇英杰强自镇定道：“我不懂你在说些什么！”

铁小薇冷冷的道：“一个翡翠骆驼，一卷图画。”

寇英杰心里一动，脸上毫不动容：“我不知你说些什么！”

铁小薇微微一笑道：“你也用不着怕，更用不着防我，如果我真要对你有恶意的话，我现在就把你拿下来了！”

寇英杰冷冷一笑，道：“你也未免过于自信了！”

铁小薇一笑道：“不妨一试！”

寇英杰虽知对方武技精湛，但是这种当面激将，实在难以令人消受。

他虽然也曾与她动手相击，但是那一次她却是伤在了自己掌下，如果仅凭对方一句话，就令自己心服，也未免太也不近情理。

铁小薇见他面现沉思，一脸忿忿之色，随即猜知其心意，当下含笑盈盈的自位子站立起来：“怎么，你可是心里不服？”

寇英杰抱拳道：“在下有意与姑娘过手百招，不知可肯赐教！”

“我知道你是不服！”她微微一笑，轻起玉手，把一双宽松的袖口挽了一下，杏目含娇的道：“我看用不了百招就能分出胜负！”

寇英杰怔了一下，冷笑道：“姑娘是说十招之内，就能制服在下？”

铁小薇笑道：“我们只是印证一下手法而已，何必说得这么难听？”

寇英杰道：“这里地方狭窄，姑娘如果有意，离此不远，有块空地……”

“那更用不着了！”铁小薇笑道：“这里足够施展，寇兄，请吧！”

寇英杰面上一红，心里说好个倔强的丫头，寇某即使是武功不济，也不能就在十招之内输给了你。当下冷冷一笑道：“既然如此，寇某开罪了！”

话声一落，气抱中元，拉开了架式。

铁小薇面现微笑，只把一双眼睛，注视着他。

寇英杰内心，越加不服，道了一声：“开罪！”足下一上步，陡然的欺身而进，骈二指向着铁小薇肩井穴上就点。

铁小薇玉掌一翻，用“金丝缠腕”的手法，向着寇英杰手腕子上一搭，寇英杰顿时觉出手上一沉，仿佛一块万斤巨石，直向着手上压了下来。他心中猝然一惊，霍地用力向上一抬，施展出“横架铁门栓”的功力，打算硬接对方这一招。

其实他却是错了！铁小薇并无意硬接他这一掌，两股力道甫一交接的刹那，她已翩若惊鸿的闪在了一边，同时间翠袖乍起，在晃动的袖影间，一只软绵绵的玉手，却改向寇英杰右肋间的三处穴道上击来。

空中“波，波，波！”一连三声轻响，象是变戏法儿似的神奇，在一片雾状的轻烟中，三只掌形的光影，直向着寇英杰身上击过，先有一股凌人的寒气迎先扑袭而至。

寇英杰在陡然接触到这股冷气息时，禁不住机伶伶打了一个寒颤，他仿佛记起武林中曾经传说过一种奇异的武功名叫“拍影”，全系以自己本身内功真力贯注掌上，对敌对只需望空轻拍，即可成为有形掌影，一经中人，即入肌肤，那股无形的内力，却可在敌人体内作祟，轻者可制敌人倒地跌撞不休，重者却能震碎敌人五脏六腑，是一种极其玄奥，莫测高深的武林异功。这个念头极快的在寇英杰脑子掠过，眼看这三片掌形光影呈品字形的式样，向着寇英杰身上袭到，他一时情急之下，来不及闪身跃开，当下双掌合并着平胸推出，施展出排山运掌的功力。

“呼！”一大股劲风，在他双掌力推之下，排山倒海般的涌了出去。

斗室之内如何当得这等功力？只听得“轰”的一声，四窗齐震。眼看着那三片掌形光影被这等巨力逼得颯然散开。

铁小薇清叱声中，玉手连同翠袖向空中一挥，已把那三片掌形光影收回，同时间她娇躯伸展之间，已如展翅金鹰般的掠身直去。快、绝、妙，三者兼具！

寇英杰身子向右侧方一个急闪，铁小薇已当空直落，双方的势力可都够快的，象是磁石引针般的凑在了一块，凌厉的攻守对招，有如电光石火的快捷。

三五招极其玄诡的招式随攻即破，陡然间寇英杰侧身而进，施展出拿云手法，右手五指似抓又张，五指间控制着全身力道，直向铁小薇肩头抓来。

他连日来屡经挫败，早已激发好胜之心，是以才不顾一切决心求胜，这一式拿云手，暗含着昔日苦练多年的“聚雷”之功。那是一种内练的罡气之功，他不相信，对方一个女孩子，真能够当受得了这等沉实的功力。

然而他却是估计错了！武林中凡是略有见识的人，无不视铁氏门中武功为忌讳，那是因为铁氏武功别具规格，大越常轨，功深而纯，却又波谲云诡，令人莫测高深。

眼前的铁小薇，既然是当今总令主铁海棠的掌上明珠，自是得乃父真传，以寇英杰目前功力，何能是她对手，他能够支持到现在，实在已出人意料。

寇英杰右手电闪而出，五指曲伸，已向铁小薇肩上抓到，只要容其五指尖沾上一点，铁小薇势必当场出丑不可。

猛可里，铁小薇翻起一只软绵绵的玉手，反向他手掌上托来。寇英杰只觉得手掌上一软，仿佛千斤巨力，击中在极其蓬松的棉花堆上一般，竟然是丝毫不着力道。

同时间即见铁小薇香肩微微向下一沉，衣衫飘渺里，人已如同鬼魅般的绕到了自己身后，速度之快，有如电光石火。

彩衣御风，翠袖猝扬，寇英杰心中一惊，暗呼一声不好，再想脱身已是不及，随着铁小薇探出的一双玉指，他只觉得背后志堂穴上微微一麻，已为对方点了穴道。

铁小薇显然是手下留情，（按：“志堂”一穴，为人体重要穴道之一，果真对敌，只需内力贯注，有一指判生死之功，属于人体三十六死穴之一！）因此眼前寇英杰的感受不过是微微一麻而已。

等到他体会出并未因此受害时，衣袂飘拂里，铁小薇早已闪出七尺以外。一进一退，有如风中的芦花一般轻飘。

寇英杰又是一阵子脸热，说不出惊恼羞愧，只管怔怔的看向对方。

不可否认，眼前这个姑娘那身功夫，确是高出自己许多，他暗中盘算了一下彼此动手的招数，连头带尾不过才在第八招的数上。

以自己这身功夫，居然在对方手上走了不足十招就落败在场，以此而推，这个铁小薇的一身武功，该是何等惊人了。

铁小薇微微一笑，道：“怎么样，你可服气了？”

寇英杰不禁由懊丧里兴起了一丝悲哀，深深的垂下头来。

铁小薇见他如此，脸上原来的得意神采，慢慢的为之消失，她苦笑了一下，吐出一句实话：“郭白云的眼力不差，在他临终之前，还能够收到你这个徒弟，却也是他的福气！”

寇英杰以为她是存心奚落，心里更不是味道。

铁小微摇头轻叹一声道：“我说的是真的，以你眼前功力而论，如果能得到象郭白云这类奇人传授，不出两年必能有惊人成就，那时我是否还能是你的对手，可就不得而知了！”

寇英杰冷哼一声道：“这么说，在下今生要想胜过姑娘，是不可能的了！”

铁小微一双妙目，注定着他，微笑道：“你认为胜过我这么重要？我倒真希望你能有这么一天！”

寇英杰顿了一下，说道：“先师郭白云既然不幸落败，丧生令尊之手，在下实在不知，令尊何以仍然穷追不舍，莫非还有鞭尸之恨么！”

“这倒不是，”说到这里，铁小微轻轻叹息了一声，道：“这就是刚才我所说的话了，因为令师手里有那两样东西，我父亲必然要得到手中才能甘心！”

“那两样东西原是令尊所有？”

“这个……”铁小微脸色微微一红，摇摇头道：“那倒不是。只是我父亲却以为这两样东西，对他老人家甚至于对宇内十二令整个帮会来说，未来的威胁，都太大，所以一定要取到手里！”

寇英杰冷笑道：“你虽然这么说，仍然并不能掩饰令尊的强盗行为！”

铁小微秀眉一剔，却又微微一笑，说道：“你的胆子不小，如果这句话，你敢在我哥哥面前说，只怕你多半活不成了，我却是好说话得多！”

寇英杰道：“并非是你较令兄好说话，实在是姑娘较令兄要知情达理得多！”

铁小微道：“是么？”她那双明媚的瞳子在寇英杰身上微微一转，脑子里象是在思索着什么。忽然她笑了一下，神秘的道：“其实你认识我还太浅了，也许我并不如你想象得那么好，以前两次的对你援手，也只是在可行的范围之内，如果你以为我真的会帮着你和我父兄为敌，可就未免太天真了！”

寇英杰冷冷的道：“这一点我很清楚，并未存此妄想！”

铁小微道：“这样就好。”

说到这里她脸上现出一片晕红，杏目微转，瞟向寇英杰，忽然轻叹了一声，站起来缓踱数步，走至窗前，默默的推开窗扇，向外注视着。

寇英杰道：“姑娘有什么疑难之处，但请直说无妨！”

铁小微回过身来，微微点头道，“我果然是心里举棋不定。你可知道我的来意么？”

寇英杰摇头道：“姑娘不说，在下自是不知！”

“老实告诉你吧！”铁小微注视着他：“我奉父亲之命，就是要生擒你回去。”

寇英杰登时一怔，道：“为什么？”

铁小微道：“我爹爹听了鹰总管的报告之后，认为郭老前辈身死之后，那两样东西必然在你身上！”

寇英杰冷笑道：“令尊这种看法也太武断了，事实上姑娘所说的两样东西，在下并未曾见过！即使为先师整理尸身遗物时，也未曾得见！”

铁小微微微摇头，说道：“只怕言不由衷吧！”轻叹一声，又道：“这件事我们暂时不谈，只是你的胆子也太大了！”

寇英杰道：“姑娘说的是……”

“你的行踪太招摇了！”铁小微道：“我是今天下午才来的，可是一来

到秦州之后，即探知了你在这里的消息，很容易的就找到了你，如果鹰总管先来一步，你将何以自处？”

寇英杰苦笑道：“姑娘既然发现了我，想必那鹰千里也即将会知道，在下身押恩师灵柩，想要避开姓鹰的耳目，只怕万难，说不得也只好坐以待毙，以死一拼了！”

铁小薇微微笑道：“也许事情还不一定如你所说的那么糟，事在人为，你马上动身起程去吧！”说完，一双明媚的眸子，略似含有情意的在他身上一转，倏地举步向室外踱出。

寇英杰道：“姑娘留步！”

铁小薇回头道：“什么事？”

寇英杰深深一拜道：“在下蒙姑娘三度援手相助，临危仗义，大恩大德，感戴不尽，天长地久，日后必有一番人心！”

铁小薇回身道：“刚才我已经说过了，我也只能就可行的范围之内帮助你，越过这个范围，我也是没有办法。”

寇英杰道：“尽管这样，在下也是感激盛情了！”

铁小薇象是有什么话要说，话到唇边，却又临时吞住，顿了一下，她才呐呐的道：“你的名字可是叫寇英杰？”

“在下正是！”

铁小薇似有难言之隐的看着他道：“郭、铁这两家，结怨已久，这一次郭白云老前辈丧生，两家仇恨必然更为加深，以眼前实力而论，郭家却无力与我们抗衡，但是江湖上的规矩你当然也应该知道……”她顿住了话声，秀眉微蹙，似乎在考虑着以下的话当不当讲。

寇英杰一惊道：“姑娘是说令尊有意要向郭氏门中余人下手不成？”

铁小薇看了他一眼，期艾的道：“所以，我希望这件事你千万不要介入其中才好！”

寇英杰怔了一下，顿时，如同置身于寒冰中。

对他来说，铁小薇的话无疑对他是一种屈辱，一股无名之火，陡地自胸中燃起，忍不住冷笑了一声。

铁小薇道：“我只好心的奉劝你，其实这些话，我是不该说的。”

寇英杰忿忿的道：“在下既承郭恩师临终之前收归门下，自然与郭氏一门脱不了关系，姑娘怎能希冀在下能够脱身事外？”冷笑一声，接下去道：“果真如同姑娘所说，郭氏门中玉碎之日，在下不望得能苟免！只是郭恩师爱女彩绫以及两位师兄，武功高过在下数倍，却未必就能任人欺凌，姑娘如果心存必胜之心，未免希望过早！”

铁小薇哼了一声，道：“你说的可是玉观音那个丫头？我早就听说过她，仗着由她父亲那里学了几手武功，就敢目空一切，早晚遇见了我，叫她好看！”

提起了玉观音郭彩绫来，铁小薇气不打一处来，粉面上立时笼罩起一片怒容。

寇英杰心中微微一惊，暗里怪责自己一时多嘴，却为郭彩绫加多了一个日后的对手。

果真这位铁姑娘与彩绫动起手来，倒是真的棋逢对手，不知胜负如何了。

他心里正自这么想着，铁小薇忽然冷笑了一声，又道：“外面传说你的那些事情可是真的？”

寇英杰道：“哪些事情？”

“哼！”铁小微瞪着一双大眼睛看着他：“你挨打的事！还会有什么好事！”

寇英杰呆了一下，一时面上讷讷。

铁小微道：“你千里迢迢为他们送丧，结果人家不但不感激你，还揍你，这是为什么？何苦？”

寇英杰苦笑道：“这件事是郭姑娘一时误会，也是在下一时莽撞，怨不得别人！”

铁小微冷笑一声，耸了一下肩膀道：“这么说你们是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倒是我多事了……寇英杰，”她唤着他的名字，走过来，面现薄嗔的道：“我对你可是一番好意，要不然我也不会告诉你这些了。你可别不在乎，我爹的厉害你是没有尝过，到时候只怕我也没有办法救你，话说完了，听不听在你，我走了！”说完玉手一挥，窗扇应手而开。

也就在窗扇敞开的同时，她的身子已如同脱弦之箭般的窜出窗外。

寇英杰呆立了半晌，才转过心意来，心里大为吃惊道：“不好，看来铁海棠颇有斩草除根之意，矛头似已指向郭恩师的后人郭彩绫与其两个门下。宇内十二令，该是何等声势，果真存心如此。郭彩绫等无备之下，绝非对手，后果简直不堪设想！”

这么一想不禁惊出了一身冷汗。

其实他却未曾念及，自己处身之危，更百倍于郭彩绫与两个师兄。

当下，他恨不能肋生双翼，立刻飞到皋兰兴隆山郊，找到郭彩绫，把这个消息告诉她，共图防策。

他所急欲要找到郭彩绫，原是为恩师送丧，可是当他获悉到此项消息时，内心无疑的更加重了迫切之感。就某种意义上来说，这个消息似乎较诸送丧，更具有急切性，其时间价值，真个间不容发。

平心而论，他对于郭彩绫的一腔热望，原已凉了大半，原想把郭恩师灵柩运到之后，略为盘桓即行离开，可是此刻由于宇内十二令的这种压迫，却使得他感到郭彩绫的孤立无援，从而使得他滋生出同仇敌忾与联手对敌的雄心壮志。

这月余以来，他无日无时不是在忧心深虑之中度过，当真是痛苦万状。

原来的“孤马独放黄沙”明心如镜，瞻顾千里来去自如的磊落胸襟，早已不复存在，却象是变成一头丧家之犬，旧日为奔命求生而忙碌了。

不但是自己奔命，求命，更要为别人而奔命，求命，这种压迫力，几乎使得他为之崩溃了。

事发突然，他不得不为着眼前的行止重作一番新的打算。

他脑子里思索着这个问题，觉得兹事体大，必须要定下心来好好想一想才行。

敌人的爪牙已经来到了秦州，自己的生命安全，首先已经面临到威胁，第一步似应先行脱离这块地方才是上策。

想着他立刻向门外步出，可是他又停下了脚步，觉得这个时候走很不方便，夜深了，店里还要雇车起棺，自己这一带道途原本就不熟，一个走岔了，岂非更是不好？

他决心明天一早再走。于是，他回身关上窗户，走到炕前，刚刚想定下心来，先练一回坐功，却听得门上“笃笃”响了两声。

寇英杰一怔，道：“谁？”倏地上前一步，拉开了门。

外面空空如也，他皱了一下眉，向外踱出四下看了一眼，只见夜幕深垂，到处都是静悄悄的，哪里有什么人迹？寇英杰暗自道了声奇怪，遂返身退回房内。他身子方自步入，不禁大吃一惊！

即见一个轩昂的背影，已端坐室内。

寇英杰一声叱道：“大胆！”

午夜不速之客，自非是好兆头，寇英杰双掌霍地向下一沉，陡然向着这人背后猛袭过来。那人在寇英杰的双掌几乎已经挨在了身上的一刹那间，才倏地一个快转，同时递出双手，四只手相接彼此身子都大震了一下。

那人座下椅子发出了吱的一响，寇英杰却觉出一双胳膊几乎从中折断的疼痛，同时他也看清了来人是谁。

那个人一声朗笑道：“好掌力！”随即由位子上站起来，双手抱拳道：“午夜打扰，惊了寇兄的好梦，罪过，罪过！”

寇英杰定目再看，才认出了竟是卓君明，卓小太岁。

由于他此刻换了衣服，变了发式，是以一时未曾认出，当下忙自抱拳回礼，道：“原来是卓兄，恕小弟认人不清。”

卓君明冷冷一笑，却又低声道：“兄弟，你关上房门，我们才好说话！”

寇英杰关门回身，不胜奇怪的道：“卓兄怎地这个时候来到这里？”

“怎么，有什么不好？”

寇英杰道：“岂有不好之理？只是奇怪而已。”

卓君明一笑道：“不瞒兄弟你说，我来了有些时候了，只是那时你这里有客，我不便打扰，退出院墙之外，等那位客人离去之后，才又折回！”

寇英杰不禁面上一红，他知道对方所指的那位客人必是铁小薇，心想解说，却又一时不知如何启口！

卓君明微微一笑道：“寇兄弟，自古艳福修非易，一入情关出更难。美色当前，要务必谨慎。切记，切记！”说罢，却把一双明锐的眸子投向寇英杰，真有洞穿心肺之利，亦现出此人正直刚强的一面。

寇英杰不得不有所辩白道：“卓兄你误会了，这个女孩子与我乃是对立之势，不过承她手下留情而已。”说到这里叹息了一声，频频摇头不已。

卓君明一笑道：“兄弟何须如此？大丈夫行事只在光明磊落，好好色，恶恶臭，虽夫子亦不例外，何况你我？美人英雄，千古佳话，只是看你持何态度罢了！”

寇英杰摇头道：“卓兄你不知道，这些话却要容我慢慢说来。”

“你先不要急着说这些，我口渴得很，最好先弄上一壶凉茶喝喝。”卓君明说着把身子倚向墙壁，向着寇英杰洒脱的笑着，似乎心里充满了情意。

寇英杰对于卓君明自初一见就兴出了好感，对他的直率性情尤其激赏，当下倒了一杯茶端过来。

卓君明接过来一口气喝完，连称过瘾！

他放下了茶杯，看向寇英杰笑道：“你猜我为什么这般口渴？”

寇英杰道：“想是赶多了路？”

卓君明一笑道：“看来你是忘了，莫非你忘记了我与虬九今夜约会的事？”

寇英杰这才忽然想起，关心的道：“啊！我倒是忘了，你可见到他了？”

卓君明大笑道：“岂是见着了。”说完欠身而起，笑道：“这个人外粗内细，去是去了，却是先有了埋伏，两阵比下来，他都输了，居然施出鬼诈，

隐在暗处他那一伙四个人，竟然向我乱箭齐发，如果不是我见机得早，只怕死得不明不白。”

寇英杰一怔道：“后来呢？”

“后来被我识破了机诈，”卓君明微笑着道：“是我以声东击西之法，将四人俱都活活擒住，并把这四个人用藤条捆住，高悬树上，呼唤虬九出见，虬九先还不睬，直到藤条吃重不起，摔伤了其中之一，他才不得不现身求饶，原来四人之中，有一人是他儿子苗燕，他为顾惜其子性命，才不得不出面求饶。就此，我与他不打不识，反倒结交成了朋友，定了约会，这才一路来到这里找你谈话！”

寇英杰含笑说：“这么说，倒要恭喜卓兄了！”

卓君明微微一笑道：“这个苗飞在陕北声名甚重，为人不恶，我倒也乐得交上这么一个朋友，他目前有事在秦州还有些日子逗留，我已与他说好，明后日将约他与你见面，以释前嫌！”

寇英杰苦笑道：“卓兄用心甚好，只是我已决定明天一早起程，只怕没有时间与那位苗兄一会了！”

卓君明一怔道：“为什么？”

卓君明眼睛一扫，看向灵柩停处，顿时面现庄严的站起身来。“请恕失礼，”他抱拳道：“我只顾说东说西，竟然不曾注意到室内灵位，真是罪过。寇兄弟，你快告诉我这是……？”

寇英杰面现戚容道：“是我过世的恩师！”

卓君明呆了一下，脸上现出一番肃敬道：“这么说，我更是失敬了！”说着整襟肃容，走近灵前，恭恭敬敬的向着灵柩拜了三拜。

寇英杰在旁答礼，连道不敢。

卓君明三拜之后才转向寇英杰道：“寇兄弟，你如今欲往哪里发表？”

寇英杰虽然与卓君明相交不久，但是却已见其侠肝义胆，深知彼亦性情中人，是以也就不再瞒他，当时据实告道：“先师故居皋兰兴隆山郊，这次客死他乡，小弟承师临死交托，是以不辞千里，送师灵柩回乡以首丘！”

卓君明听他提到皋兰兴隆山郊，似乎微微一愣，待他说完之后，才忍不住道：“令师大名是……”

寇英杰怔了一下，道：“先师姓郭。”郭？”卓君明眸子一下子睁得极大，道：“郭什么？”

寇英杰叹息一声道：“郭白云。”

“啊！”卓君明不胜骇异的道：“你是说的金大王——郭老剑客？”

寇英杰黯然的点点头道：“正是此人！”

“这……”卓君明几乎难以置信道：“你是说郭老剑客……死了？这……不可能！”说着他身形一转，如狂风急袭，只一闪已到了郭老人灵棺之前。

灵柩前竖立着死者的灵牌，上面书写着死者名讳忌时。

卓君明细看之下，顿时面白如纸，想系因为过于惊慌失措的缘故，他身上起了一阵颤抖，突地扑地拜倒，向着这具灵棺，实实的叩了三个响头，一时间热泪夺眶而下，久久不能自己。

寇英杰见他这样，一时为之惊愕！他忍不住上前一步道：“卓兄何故如此，莫非与先师曾有过一段交往不成？”

卓君明忍住恸悲，泪眼一转，盯向寇英杰。

透过泪光，似见他目光锐利如刀！深邃的目光，包含着悲痛，疑惑与无

穷的谜结。

在他这般的逼人的目神之下，寇英杰几乎为之战栗了，毕竟在此一事件中，寇英杰大义磅礴，此心可对天地日月，丝毫没有见不得人的勾当，是以在卓君明那般有如审讯敌视凌厉目光之下，并未显出退缩之意。

寇英杰感觉到无比的费解：“卓兄，你怎么了？”

卓君明缓缓由地上站起来，一言不发的踱向一边，在一张椅子上坐下来，他面现不解，低头沉思不语。

寇英杰走过来，道：“卓兄莫非有什么疑虑不便出口么？”

“不错。”卓君明忽抬起头来，忿然抱拳道：“寇兄弟，请恕我直性人语无遮拦，实在是这件事太离奇古怪，不得不就教于你！”

寇英杰奇怪道，“卓兄有话请说当面。”

卓君明苦笑了一下，长吁一口气道：“寇兄弟，并非是我这个人多事，实在郭老前辈与卓某老少三代，皆有活命大恩。”

寇英杰一愕道：“原来这样！”

卓君明接下去道：“郭老前辈与家父交非泛泛，其一身超然神技，举目天下，实无人能出其右，是我生平最最折服的一位长者，记得……”说到这里，他看向寇英杰道，“寇兄弟，请问郭老前辈是何时故世的？”

寇英杰想了一下道：“中秋后之十七……不，是第十八日之凌晨时分！”

卓君明脸上绽出了一丝惨笑，他想到在中秋前十五日，与此老的一段邂逅，如果棺中死者当真是郭白云本人的话，这段邂逅，也就是生平最后的一次见他老人家了。一种说不出的落寞与失望情绪笼罩着他，不禁缓缓的又低下头来：“他老人家是怎么死的？”

“是……死在……”

寇英杰心里忖思着是不是应该把实话告诉他，卓君明却苦笑着抬起头看着他：“请告诉我实话，是病死还是……”

“是死在仇家手里！”

卓君明长眉一挑，霍地站起道：“谁？铁海棠？不，不会是他吧？”

“就是他！”寇英杰痛心的道：“郭恩师就是死在这个人手里的！”

卓君明登时一呆，他冷冷的一嘿，涩笑道：“这么说，郭老前辈与铁海棠相约一战，他……他败了……”

“原来这件事卓兄也知道？”

“不错，我知道！”卓君明苦笑着说道：“只是我知道的并不清楚。我只是想不明白，凭着他老人家那身出神入化的玄奥武功，竟然会输在铁海棠的手里？真有点难以令人置信！”

寇英杰道：“先师临死之前，曾言及他老人家之落败，乃失之于一时大意。再者，铁海棠的弹指飞针乘虚而入，才至构成了他老人家的致命重伤！”

卓君明愣了老半天，缓缓的道：“太难以令人置信了！”转瞬间，他脸上又带出了一片疑惑。道：“寇兄弟，据我所知，郭老前辈生平只收了两个徒弟，如今俱都年纪老大，在皋兰经商，素日已不问江湖事，何以你……”

寇英杰凄惨的一笑道：“卓兄所疑不无道理，这件事要说起来，话就长了……”

卓君明道：“如承见告，不胜感激！”

寇英杰看看他慨然道：“卓兄请坐下，容我把这事本末从头细说一遍，你就知道了！”

卓君明闻言缓缓坐下。

寇英杰又为他端上了一壶茶，长叹一声，才道：“这件事要追溯起来，应该缘由我深入沙漠捕捉那匹黑水仙说起……”

卓君明微微颌首，他内心充满了悲痛，费解，以及无比的震惊与好奇，这些因素促使着他欲一听下文。

寇英杰随即开始这一段充满了离奇悲痛，感人伤怀的追叙。于是从大漠擒驹，力毙小五龙开始，直到乱石岗老人丧生为止。那么多离奇，充满了感人至深的血泪情节，一字一泪的由寇英杰嘴里吐诉出来，其中除了对老人关照不可对外人谈起的必要情节，就连郭白云以爱女彩绫终身相许之事，亦不曾相瞒。

在他追叙这件事的中途，卓君明的表情显然不胜惊愕，尤其是当他听到郭老人以爱女终身相许之事时，更不禁情不自禁的由位上站了起来，之后，他又无限失望的坐了下来。

他再次向寇英杰脸上注视时，眸子里已失去了先有的猜忌与凌厉，代之的却是一种由衷的敬仰与钦佩：“原来如此。”他紧紧握住了寇英杰的手：“寇兄弟，你这种侠义行为太令人感动了，请恕愚兄方才之唐突！”说着后退一步，深深向寇英杰拜了一拜。

寇英杰急上一步拦住他道：“卓兄你这是……”

卓君明看着他，感慨的道：“不瞒兄弟你说，愚兄交游遍天下，热衷的就是兄弟你这般的朋友，只可惜千中难觅其一。如果兄弟你不见弃，今后我倒要与兄弟你深交一交，不知你可愿意？”

寇英杰深为感激的道：“卓兄既有此意，正是小弟求之不得，卓兄在上，请受小弟一拜。”

卓君明拉住他道：“不要客气，兄弟你坐下来，我们说话！”

寇英杰即在他身旁坐下。

卓君明感叹着说道：“这么看起来兄弟并未与玉小姐取得联络，她也不知道这件事情了？”

寇英杰黯然的点了一下头，落寞的道：“那位郭姑娘，诚如先师所说，的确娇宠任性，只可笑我与她两度会面，竟然未能表白心意。再次见面，是否还会有什么意外风波，可就不得而知了！”

“兄弟，你错了。”卓君明冷冷的道：“愚兄不过和这位姑娘有数面之缘，但却深知这位小姐为人，若说她娇宠任性，目空四海，倒或有之，只是因此错估了她的操守为人，却不应该。”说到这里，他顿了一顿，接下去道：“就我所知，这位姑娘为人正直，目高于顶，但却有忧人急人的侠女心怀，诚乃九天之鸿鸟，不可以燕雀小志所比拟，兄弟你切莫以此错怪了他！”

“小弟怎敢！”只是，他却忘不了那一顿皮鞭子给他的教训，一想起她那般凶煞挥舞着皮鞭子的样子，就由不住自内心兴出无比的遗憾懊丧。

他只怕这件事同样会永远留存在心里，进而影响他对于这位姑娘应有的感情，那样将有辱郭先生临终的托付。

卓君明内心显然积压着难以启口的心事，只见他那双挺秀的俊眉，不时的蹙翦着，眸子里朗朗的神采也似笼罩着一片郁郁的阴影，他虽然努力的做出一副不在乎的样子，毕竟有时也难以从心如愿，是以他渐渐的变得颇不开朗。

两人沉默的对守着，谁也没有开口说话。

卓君明强作笑容道：“如今宇内十二令的人既已下来，足见事情已迫不及待，兄弟你打算什么时候动身赴皋兰，我看这件事不宜拖延时日了！”

寇英杰道：“卓兄所见极是，小弟打算明天一早即将起程。”

卓君明点点头道：“这样就好！”

寇英杰忽然想起道：“刚才小弟只顾自说自话，倒忘了请教卓兄，听卓兄口气，似乎府上与郭先师交非泛泛，尚请明告释疑才好！”

卓君明微微发窘的苦笑了一下，道：“这件事，甚少为外人所知，承见问，原本应该据实相告，只是这其中却又有难言之隐，这便怎么是好！”

寇英杰顿时识趣的道：“既然如此，还是不说的好！”

卓君明叹息一声道：“你既与郭老前辈谊在师徒之份，对于郭老前辈半生叱咤风云之英雄事迹，不可不知！”

寇英杰摇摇头道：“何止对于先师之事，就是对于一般武林之事，小弟也知得太少了！”

卓君明道：“你既为郭老前辈收为临终弟子，又曾干预郭铁二老之怨恨，只此一端日后不易摆脱未来江湖之风险，却要随时加倍小心才是！”顿了一下，他才说道：“当今武林黑白二道，固然是五花八门，各擅胜场，只是要讲到技惊天下群伦的人却并不多。这其中，郭白云老前辈以及铁海棠，可算得上是两大宗师，是极为卓然出色的二个人。然而，你也许并不知道郭老前辈的妻子，那一身玄妙的武功，较诸郭老并不逊色？”

寇英杰怔了一下，默默的摇了一下头。

老实说他一直没有想到这个问题，在他印象里，一直不曾想念到这未曾谋面的师母，卓君明这么一问，他才恍然触及，心中顿时惊讶。

他惊异的道：“卓兄你是说这位师母如今还在人世？”

卓君明凄惨的笑了一下，道：“她当然还在人世……只是知道的人极少，郭老前辈是其中之一，只是他老人家却不便承认罢了！”

“这又是为什么？”

卓君明看了他一眼，欲言又止的道：“那是因为……他们夫妻间，早年反目成仇，自此而后各行其事……二十年未曾修好之故。”

“二十年……”

“不错，二十年。二十年对于一个绝色女子青春的丧失，该是一项何等难以补偿的损失！”卓君明用力的咬着牙齿，站起来向前走了几步，面向着窗外的沉沉夜色，他用力的吐出了郁积在内心，永远无可消除的闷气。既然是不可告人的隐秘，自有其难为人言的隐衷。卓君明有了这一层顾虑，到口的话，又吞回肚子里。

寇英杰赶过来道：“郭师母她老人家既在世，卓兄你可知道她现在哪里？”

“我不能告诉你！”

“这……这又是为什么？”

“我还是不能告诉你。”说时，他转过身来，苦笑道：“我已经告诉你的太多了，这其中因为关系着我对于一个长者的承诺，所以我务必要恪守诺言！”

寇英杰无可奈何的叹了一口气，他忍不住又问道：“这件事……既然先师知道，莫非他老人家生前不曾对外人提过？”

“他没有！”卓君明肯定的道：“即使玉姑娘，他也不曾告诉她知道。”

所以，请你以后也不必向玉姑娘提起，任何人面前，你都无须要道及此事，你一定要答应我！”

寇英杰实在是不明白这又为什么？可是他却无法再向对方探问，心里好不懊丧！

卓君明叹息着在他肩上拍了一下道：“这件事，曾使我懊丧了十几年……眼看着我与家父的希望已将实现，竟然会发生了郭老丧生的事情。太突然，太不幸了。”说着，由他眸子里该然落下两行泪水。

其实他的感触与悲伤，并不仅仅是因为郭老人的丧生与他们夫妻的仳离往事，更多的是关系着他本人的切身问题。然而这些，将追随着他方才所提及的隐秘之后，又变成了一项新的隐秘，埋藏在他心里，永远是不会再向外人道出，自然也就不会为外人所悉知。

卓君明自信他具有侠士的风范和胸襟，这种风范的结果，常常是燃烧自己，照亮别人。

寇英杰发觉卓君明非但深知郭家的底事，而且与郭家的关系绝不简单，他内心好象是藏着重重的心事，但却又不便吐出。双方虽是一见投缘，到底尚是初交，却又不好追问下去。心里好不纳闷。

卓君明忽然道：“寇兄弟，你此行责任重大，千万不可有差错，明天还要早起，我告辞了！”说罢单掌略按窗沿，呼的一声已掠出窗外。

寇英杰刚想唤着他，与他定下后约，却见卓君明已身如巧燕般的翻上了院墙，身子倏地腾起，不过是闪了几闪，已然无影无踪。

好快的身法！

寇英杰关上了窗，一个人在灯下沉思了半晌，随即熄灯就寝。

凌晨前，雾冷花残人酣睡，即使是一个身怀武功绝学的人，此一刻也会失去警觉性。

若非是那一声特殊的异响，寇英杰还不会由酣睡中醒转，若非他的突然醒转，他却也不会遭受到这种猝然加诸在他身上的迫害。

就在他方自睁开眼睛，欠身坐起的一刹那，一只手掌已经拍在了他前胸上。

出手人显然是道中高手，这一掌并非先要取他的性命，而是施展的一种特殊镇穴手法。

人体前胸的“肺腑穴”，关系着七经八脉，为各路穴道之中枢，属重穴之一，端看出手人之轻重巧妙不同，可分生、死、晕、麻。

眼前这一掌，出手人之巧妙在于拇、小二指，一掌出手，正好击中中枢两侧的一双活脉上，寇英杰顿时觉出身上—软，随即躺了下来，一种麻辣辣的感觉，由他两足涌泉穴上缓缓升起，刹那间遍布全身，给他的感觉是一点力道也提不起来。

灵柩前的一双白烛已燃烧到尾节，婆娑的光影摇曳出一室的凄惨，他看见了眼前的那个人——黄焦焦的一张雷公脸，老鼠眉，三角眼。

鹰九——鹰千里。

寇英杰内心呐喊着，想由床上跃起来，只是开口无声，挺身无力。

他仍然是一动不动的躺在床上，除了睁开的那双眼睛尚能随意转动之外，一切的能力都暂时丧失，他知道自己已被对方的镇穴手法镇住了穴门。

鹰千里脸上带着得意的笑容！那双三角眼开合里，现出炯炯精光，鼻子里冷哼了一声，道：“小杂种，这一次看你怎么再能逃出我的手去！”随着他手招处，即由窗外，飕飕一连翻过来两条人影——两个身着黄衣的矫健汉

子。

寇英杰认出来人正是在老秦州用饭外出时，所见的那两个人。此时此刻，这三个人的忽然出现，自然大非妙事。

一想到此行任务重大，以及一切可能的失闪，寇英杰禁不住在炕上急出了一身冷汗。

鹰千里那双闪烁的眸子，在室内一转之后，就定住在那具黑漆的棺材上，他身形略晃，已闪身进前。就着棺前闪烁的烛光，他看清了涂在灵笈上的一行字迹，那张雷公脸上，显现出深刻的两道怒容。后退了一步，他挥了一下手，示意那一双黄衣汉子道：“开棺！”

那两个黄衣弟子应了一声，即向着棺前扑去。

睡在炕上的寇英杰发出了一阵颤抖，他虽然用出了全力，奈何对方鹰千里所加之与他的那一式镇穴手法至为高明，他感觉到象有一块千斤巨石沉实的压在他前胸上，一任他内里着力，却休想能起动分毫。

一想到对方将可能对死者的加害，以及其他方面的失闪，寇英杰由不住自眉心沁出了冷汗。

棺材已然下了钉，想要揭开，诚是不易。两个黄衣弟子空自用了半天力，却是一时弄它不开。

鹰千里骂道：“蠢才，给我闪开来！”两个黄衣人讪讪退下。

鹰千里冷冷一笑，身子略闪，快若飘风的已来到了棺前，只见他由肥大的衣袖里，陡然探出了那双瘦小干枯的膀臂，方自待向棺盖上搭去。

就在这紧要的一刹那，两扇虚掩的窗户，陡地自行敞开来，一条纤瘦细长的身影，疾若电光石火般的自窗外飞身而入。

灵前灯焰一吐乍收，这个人已站在眼前。

岂止是寇英杰吃惊，就连鹰千里一行也都吓了一跳。

来人是一个身材瘦长，面貌娟秀，肤白如霜的中年妇人。

说她是肤白如霜并不过甚，看上去白卡卡的简直丝毫不着血色。正因为如此，所以这妇人给人的感受称得上冷若冰霜。

她身上穿着一袭兰红色的长衣，衣衫是那般的宽松肥大，而她的肢体又是那般瘦长纤弱，看上去似乎不大相称，然而偏偏就有那种神圣不可侵犯的雍容风华，那种气质，用不着丝毫做作，也能为人深深体会。

特别是她系在腰上的那根泛着金银二色的丝绦，那么轻轻的系着，而斜佩其上的那弯状如新月的短剑，端的身价不同凡响。

宫发，蛾眉，杏眼，交织出妇人神圣的一派大家之风。

由于这个妇人突然的现身，使得鹰千里聚力开棺的双手临时止住，他足尖倒点，呼一声，退出七尺开外。

“什么人？”嘴里喝叱着，鹰千里那双三角眼可由不住在对方脸上咕噜噜打着转儿。当他发觉到来人是个陌生的妇人时，原先罩在脸上的那些惊惧顿时为之消失，代之而起的，却是他不屑的一声冷笑。

妇人的一双眼睛在鹰千里打量她的同时，也相机的打量清楚了对方，她不似鹰千里那么健忘，她有过人的聪明。总之，在她一生之中，凡是为她见过一面，甚至于或是曾经为她注意过的人，她都能紧记在脑海永世不忘。那是因为她一生之中所接触过的人并不多，是以这些人虽然时隔多年，也都能历久弥新。眼前这个鹰千里，正是她记忆中的一个。

“姓鹰的，”她冷笑道：“这件事有我在场，就不许你插手，带着你的

人，快退出去！”

鹰千里脸色一沉，正想发作，可是忽然间他又改变了神态。所谓江湖四忌：僧、道、妇、儒，这类人物，常常高不可测，鹰千里还不至于如此冒失。

虽然说他心里充满了怒火，可是表面上却现出一团和气，一种不怒自威的大家风范：“你是什么人？”

宫妆妇人道：“你记不得我了？这样也好，你也用不着打听我些什么，我知道如今宇内十二令声势极大，铁海棠炙手可热，我也犯不着招惹他，只是眼前这件事，你却要给我个面子，带着你的人赶快离开秦州！”妇人这番话说得不愠不怒，声音不高不低，虽是语气温和，却隐隐有威迫之意。

鹰千里素日自负甚高，加以他一生功力精湛，江湖上无论黑白二道的人对于他都存着三分敬畏，即以当今九大门派的掌门人物，见了他也都要称一声鹰兄，有事探询，也多用请教的口气，眼前这个妇人何许人也！

听了这番话，鹰千里禁不住仰头狂笑。静夜里，这声类如枭鸟的怪笑，极其刺耳。

宫妆妇人显然为他笑声所激怒，脸上顿时罩起了一片怒容。

鹰千里笑声一顿，目射精灵的道：“好大的口气，鹰某人浪迹江湖垂四十年，除了敝主铁先生以外，还不曾受过任何人的指使。你这妇人竟敢如此失礼，哼哼……”说到这里发出了一连串的阴险笑声：“念在你是一个妇道人家，鹰某不与你一般见识，来呀！”

他身侧的两名黄衣弟子顿时闪身而前，抱拳听令。

鹰千里冷笑道：“把她给我请了出去，好生看着，听我事后发落！”

二弟子各自应了一声，随即转向妇人身前站定。

二弟子一名丁万，一名丘遽，在宇内十二令帮会第二代弟子中，各以武功杰出而见重于鹰千里，是以这次特别挑选他们二人同行。

鹰千里岂能不知来者妇人决非泛泛，只是他细数当今武林中出色女子实在不多，眼前这个妇人更不似她们其中任何一人，丁、丘二弟子武功不弱，合二人之力来对付一个不见经传的妇道人家，应该说得上足够了。

丁、丘二人其实也不是笨人，自从这个妇人乍一出现，他们下意识里也都感觉出来人绝不是好惹的，内心也都存着万分谨慎。

鹰千里一声令下，丁、丘二人并没有立刻出手，只是在妇人左右站定，也就是事先留了退步的打算。

妇人冷眼在二弟子面上一扫，淡淡的道：“你二人阅历不深，倒难得有此见识，还是识相一点，速速自去的好！”

丁万抱拳道：“在下二人奉令行事，请见谅！”

说到请字时，丁万右手一沉，直向对面妇人右腕上力抓了过去。

同时丘遽已向妇人出手，施展的是同一手法，却向妇人左腕上抓到。

丁、丘二人出手快，那妇人反应更快。

就在二弟子的手掌才自探出的一刹那，宫妆妇人冷叱一声道：“大胆！”声出袖扬。那双原本掩在小腹的衣袖，猝然有如黑蝶舒翅般的展了开来，不过是一开即合。

栈房内，就在妇人乍开双袖的一刹那，霍地起了一阵狂风，巨大的风力，使得整个房室轰然作响，两盏白烛倏地熄灭。

然而这只是极为短暂的一瞬，灵前白烛一熄即明。

妇人双袖一发即收！

令人吃惊的却是那两个黄衣弟子——丁万、丘遽，他二人却是一去不回。

明眼人如鹰千里，甚至于被点了穴道的寇英杰，都看得够清楚，其实他们所看见的，只是那妇人所挥出的两截袖角，似乎丁、丘二人的面门尚还离那妇人挥出的衣袖还有半尺左右，丁、丘二人的躯体，却似撞在了一面弹力墙般的反弹了出去。

两个人虽说是向两个不同方向向外摔出，可是姿态模样却是一般无二，俱都是身躯笔直，木板也似向后倒下去。更为可惊的却是二人的两张脸，象是正月里所玩的花炮般，就在那妇人的一双衣袖方自挥出之后。同时爆开了两朵血花，连一声也没有出，就这么直直的倒下去不动了。

武林中一些所谓的奇人异士，常常借其精湛武技，作杀人花样的翻新，倒也不足为奇，只是眼前这妇人的出手，却是太奇怪了！

寇英杰本身功力，尚还未达到能够鉴定这种高深玄奥武功的程度，他之惊讶是必然的。

然而鹰千里，却是内外功造诣极深，而又见多识广的一个人，妙在对于眼前妇人这一手徒手飞袖的施展，居然莫测高深。不过，尽管如此，他却多少看出了一些端倪，悉知妇人双袖之内盈涵着一种鲜为人知的内气功力，这种功力常常是武林异人本身自成的一种境界，外人无从仿效，也无以为名。

不可否认，这妇人显然具有令人难以想象的奇特身手，属于异人者流了。

鹰千里一念方兴，已禁不住吓出了一声冷汗。他身躯微晃已飘向倒地之一的丁万身前，俯身略为探视，神色一变，再闪向另一弟子丘遽身前，出手探了一下口鼻。一时间，他表情沉重，面色如土。

妇人冷笑道：“我原来并没有下手伤害他们的意思，怪在他二人自己找死，鹰千里，你莫非仍然心存不服，还要与我较一高下么？”

鹰千里神色一转，抱拳笑道：“老朽有眼无珠，显然唐突了高人，但请……”

妇人道：“你不必多问，我什么也不会告诉你的！”说时那双蕴含着威仪与慈怀兼具的目光扫向炕上直躺的寇英杰。顿了一下，她才缓缓的道：“你们想要的东西，未必就在这个人身上，即使在他身上，我也不会让你们拿去的！”

鹰千里嘿嘿一笑，道：“这么说，尊驾显然是想占为己有了？”

妇人斜过来的目光盯着他，微微一笑，灵巧的唇角上牵着，现出了珠圆玉润般的密排细齿：“你说的不错，我是有这个意思，你认为不应该？”

鹰千里脸上一黄，他已在愤怒之中，只是这类人行事每多乖张，内心到底是盘算些什么，却不能在外表上看出来，然而无论如何，他确已为对方这个妇人所激怒。

鹰千里俯下头来，干咳了一声，他身躯本来十分矮小，身子再一弯下来，象煞一只大海虾，刹那间脸上布满了阴霾。“尊驾太客气了！”他往嘴里吸着气，笑得极为尴尬，“只是请恕老朽直说，老朽是受人所差，所谓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女朋友，你该不会强人所难吧！”

妇人道：“那可不一定！”说时她身子不由自主向后退了一步，脸上带着轻松的笑靥，只是那双瞳子里闪烁着神秘的智光，却又有令人难以亲近的威仪。

果然她没有猜错！就在那妇人身躯方自向后稍动的同时，鹰千里已猝起发难。

先时在对话之初，鹰千里早已敛聚功力于双掌，他认定了来者绝非易与之辈，是以一举一功，一言一笑，无不留下了仔细，即以此刻而论，他所站立的地势，以及欺身而入的部位，无不切合实际。是以，他这递出的双手，就更具见功力了。

双掌出手，一正一反，正者为阳覆者为阴，正是鹰千里自命不凡，浸淫多年的独门秘技“两极乾坤手”，他那瘦小的身躯，在施展这种功力时，象是伸延了许多，盘出的双手，更象是托抱着一个大铁球般的吃力，只是绝不缓慢。

鹰千里是极少施展这类手法的，若非是他认定了眼前这个妇人非凡流，他是绝不会上来就施展这种厉害的杀手。鹰千里两腿跨马单档，双手盘转着运出之时，一张脸刹那间变为赤红，足见他用力之猛，就在他身子霍然暴伸之时，两只手已然直向着妇人前胸扣压了下来。

这种打法，十足的现出了高明！足踏子午，手翻阴阳，在他滚动的掌势里，顿时形成了一圈疾风。对方那个妇人，显然已在他威猛的风力圈内。

随着鹰千里吐气开声，暴喝一声：“嘿！”双手已猛力拍了下去。

宫妆妇人倏地神色一凌，纤瘦的躯体作势微挺，鹰千里的一双手掌，忽然象是遇见了一种凌空无形的阻力。这层阻力妙在是散布在妇人身侧四周，鹰千里那等巨大的力道，竟然会受阻于中途，未能奏功。

声若击革，又象是落在败絮堆上，蓬！蓬！鹰千里瘦小的躯体，在双掌甫一下落的当儿，有若一只猴子般的霍地向后倒翻了一个斤斗。

一招不逞，他却不会就此甘心！随着他倒翻的身式，两只手掌，倏地向下一按，直袭向妇人顶门。

寇英杰虽是躺在炕上，可是心里雪然，他识得鹰千里眼前这一手功夫的厉害，禁不住暗中为那宫妆妇人捏上一把冷汗。

妇人是如何探出双手的，寇英杰可是没有看清楚。旋身，翘首，扬眉，递掌，四式合并为一，施展的是那般的自然优美。

四只手迎合得太巧妙了！充沛的力道，在四只手掌甫一交接的同时，使得整个房子起了一阵急剧的摇荡，窗棂子轧轧一阵子乱响。

两个人一上一下，象是要把式样的扭拧着一阵子急滚猛翻，衣浪叠影里，其中之一，猝然脱离，忽然弹空而起，螺丝旋般的落向一隅，已经不能再保持着完美的姿态了，通通通，一连后退了三步，紧接着“噗通”一声坐了个屁股蹲儿，这对于一个成名的武林人物来说，临阵出丑，远比死在刀剑之下，更加的令人羞辱不堪。这人是鹰千里。

鹰千里那张瘦削的脸上，顿时变成了猪肝颜色。他用力的作势想站起来，一连三次都功败垂成，直到第四次双手后撑力按之下，才挺身站起。

只是站起来的代价也太大了。一口鲜血箭般地喷出，他踉跄着向前走了几步，才算站住了。身子佝偻得那般显著，黄蜡似的脸上，绽出了一片苦笑。

“鹰某自不量力，徒取其辱！尊驾好厉害的翻天掌！鹰某输得心服口服，佩服之至！”说时，他喘息着发出急剧的笑声，原本黄焦焦的一嘴鼠牙，都被鲜血染成了红色，凄灯映衬下，极为可怖！

妇人的一双剪水双瞳，瞬也不瞬的盯视着他，冷俏的脸上现出了鄙视的怒容，她冷冷的说道：“鹰千里，你是空活了这么一大把子岁数，兀自不长见识，这又是何苦来！”

鹰千里紧咬着牙，翻着他那双其红如血的老鼠眼，内心的恨恶，溢于言

表：“尊驾你报上个万儿吧！”

“你还不配！”妇人脸上猝然间罩下了一层寒雾，那只欺霜似雪的纤纤玉手，忽然握在了腰胯间的新月短剑上，一般凌人的剑气，顿时透鞘逼出。

鹰千里立刻感觉到，那袭人剑气的阴森寒冷，他不得不心里折服，足下蹒跚着又向后退了一步，这个突然的感受使他忽然忆及在四郎城夜袭驼舆郭白云时，当时郭白云虽在重伤之中，兀自余勇可贾，当时手持着一口如意软刀，那口刀上所透出的凌人刀气，正和此刻对方发出的剑气极为仿佛。

鹰千里刹那间象是想到了什么，神色猝然大变，“你……”他极其惊异的打量着对面妇人道：“你，莫非是成……”

妇人一挑秀眉，冷声叱道：“够了，知道就好！”

“只是……你不是已经死……了？”

妇人冷哼一声道：“那只是传说而已。如果我真的死了，也就不会来到这里了！”

鹰千里顿时变得极为拘谨，他神色至为张惶的抱拳道：“是。鹰某有眼无珠，请恕方才唐突之罪，至于敝上与郭先生这件事……”

妇人道：“不要再说了！”

“是。”想到了对方妇人昔日在江湖上的般般往事，鹰千里不禁有些毛发耸然，他不得不为自己眼前是否还能逃得活命而担忧。

在一张椅子上，妇人缓缓坐好，鹰千里偷偷打量着她的脸，所幸还看不出有那种要杀人的样子，不觉略略放心。

“郭白云与铁海棠的事我管不着，我也不想多管。他二人定约在前，践约在后，生死两愿，外人不便插手，所以，你大可放心！”

鹰千里脸色大为缓和，抱拳道，“夫人明鉴，确是不失明智。”

“明智？”美妇人脸上现出了一片冷笑：“你可不要误会，你们宇内十二令虽然如今在江湖上势力强大，铁海棠自恃武技高强，目空四海，哼！你可以回去告诉他，别人怕他，我可是不在乎他！”

鹰千里怔了一下，抱拳道：“是。”

妇人又道：“你告诉他说，事情到此，就该适可而止，不要逼人过甚。”

鹰千里苦笑道：“尊驾指的是……”

“当然是说郭白云身后之事！”

鹰千里怔了一下，抬眉道：“老朽自当据实转告敝上，只是尊驾应该知道敝上的脾气，事情今后的演变……可就知道了！”

妇人冷笑了一声：“那他最好适可而止，否则我就第一个不与他干休，你去吧！”

鹰千里脸上现出了一种暴戾气色，只是盱衡当前，却是无可奈何。

当时他狞笑了一声，再次抱拳道：“老朽承尊驾手下留情，得留全身而退，大恩大德，没齿不忘！”

美妇人冷笑道：“你最好还是忘记的好，请吧！”

鹰千里连连的答应着：“是，是。”脸上不忿之色益加显著，只是这口气当然不能发作，定了定神，转身退出。临出之前，他步向丁、丘二弟子尸前，注视片刻之后，伸手把两具尸身分别抓起来，他虽然身负内伤，可是抓提这两具尸首，并不觉丝毫吃力。带着无限懊恼和说不出的内心忿恨，鹰千里纵身掠窗而出，和来时那般的趾高气扬，恰成为一个强烈的最佳对照。

房瓦微响，他已越上了对檐，夜月之下，但只见此老矮小的身影挟持着

两具尸身，有如星丸跳掷般倏起倏落一径的落荒而逝。

目睹着方才一切，寇英杰由内心深处生出了一片寒意，虽然说鹰千里等三人死的死，逃的逃，可是留下来的这个妇人，无宁说更是难以招惹。

是友是敌，尚还不知，睽诸这妇人的那身武功，玄妙莫测，果真要是心存叵测，可就较诸鹰千里者流更具有十分的威胁了。寇英杰心里这么想着，只是苦于不能开口说话，一双眼睛怀有警惕的注视着妇人。

美妇人在目送鹰千里离开之后，那双深邃的瞳子略一转动，才注视着寇英杰，四只眼睛互相盯视着，在妇人精锐的目神里，寇英杰发觉到并不友善。

妇人道：“你就是大闹赛马场的那个姓寇的？”

寇英杰想说话，开口无声，想点头却又力不从心。

美妇人缓缓点了一下头道：“我倒是忘了，你的穴道还不曾解开。”说罢，手腕轻抬，象是要为他解开穴道的样子，可是却临时中止。微微冷笑了一下，她又道：“你还是老实点好，我对你也不会有什么恶意就是。”说完她转面向窗，一双素手作势向后一抓，两扇窗户自行关上。

寇英杰心里不禁兴起一番狐疑，实在有点猜不透她意欲何为。

就在他惊虑莫释的当儿，那妇人已轻轻移动莲步，缓缓进向当前的棺柩停处，寇英杰顿时大为紧张。

妇人在目注灵棺的一刹那，全身直立不动，那张原本就够冷的脸看上去更冷了，一双秀眉倏地向两下分开来，整个面颊上瞬息之间，笼罩起一片凄惨。

她向前走近了几步，一双白手象是由于内心骤然间所兴起的感伤而有所失措，沉重的按在棺盖上。

寇英杰由于不便转动，只能死死的用眼睛盯着她，他的心也同这妇人一般的激动，难以想象出她下一步的动作将是如何。

妇人象是在努力克制着心里的悲痛，忽然她双手抬起，沉重的向着棺盖两角上用力拍下去。

寇英杰看到这里，怒火攻心，几乎急昏了过去，只是却无济于事。

随着妇人落下的双掌，只听得咣巴一声巨响，厚逾尺的黑漆棺盖，竟然扬起了一端，连带着三根尺半长钉也跳槽而出，叮的一声坠落在地。

寇英杰内心无比激动，却苦于不得出声，整个身躯禁不住发出了一阵剧烈的颤抖，眉心眼角冷汗涔涔。

婆娑的灯光里，那个美妇人已把整个的棺盖掀了下来，她随手抓起一根灵前白烛，霍地扑向棺前，借着手跳动的烛光，向棺中死者仔细打量着。

经过一番刻意的修饰，死者郭白云那张脸看上去栩栩如生，只是一任如何的装扮，却也难以掩饰郭老人脸上那片凄苦的死灰颜色，他仍然穿着那袭往日最爱穿的杏黄色的袍子，腰间仍然系着那根同色的丝绦，那一络山羊胡子一如生前那般潇洒的飘在胸前。

曾经是举世敬仰的一代大侠，曾经代表武林正义的一面，是一堵屹立高拔，抵抗邪恶的磐石，也曾有过年少时醉舞狂歌的风流，也曾是当时女孩子心目中追逐敬慕的对象。

曾经喜过他，爱过他，嗔过他，怨过他……多的是那段骑马双双湖边追逐为戏的日子，如今在目睹着这个人，这张所熟悉的面影时，一股脑的都由记忆深处涌现了出来。

“我的……人……我的良人！”心里呐喊着，点点珠泪，忍不住夺眶迸出，一颗颗晶莹透剔，珍珠似的都落在了死者身上。伸出了白皙纤瘦的手，

她轻轻的摸向郭老人黄蜡般的脸上，颤抖的手指，冷晶的指甲，摇碎了的凄离烛光，勾画出此一刻令人断肠的凄迷！

美妇人深深的垂下了头来，她真的伤心了。多年以来，冰封了她的心，也曾麻木了她的感情，眼泪只是记忆中的名词，久久不曾流过了，原以为此心如铁，不染纤尘，不会再坠落到儿女之私，多年来用坚忍的意志和刻骨的恨恶，就深深划下了一道鸿沟，却是那般的脆弱，不堪一击。在此时，目睹着这个自己曾经发过重誓，今生今世永不理睬的人，竟然崩溃了！

死者已矣！快乐既已不存在，仇恨也将随之而去。看着他的脸，想到二十年所受的委屈，她忽然兴起了一种莫名的冲动，真恨不能用力的把他抓起来摇醒他，倒要问问他，评一评二十年前的的是非曲直。

再一次涌出的热泪，迷失了眼前的一切。不知何时，她那只紧握着白烛的手背上，已聚满了蜡泪，她竟然会失去了知觉。此刻陡然的警觉，才使她感觉到火炙的疼痛。

返过身来，插好了烛。她最后凭棺凝视着郭老人的遗容，悲痛的时刻似乎已经过去，代之而起的却是牵肠挂肚了经年的怨恨。

冷笑了一声，她以很快的速度在死者身上来回的摸索了一遍，特别注意了一下郭老人的枕下。什么东西也不曾找到。忽然她回过身子来，冷锐的目光，象两把利刃般的向着寇英杰逼视过来。

寇英杰顿时打了一个寒颤，他预料着可怕而不幸的事情将要降临在他身上了。果然，就在他心念方惊的当儿，妇人已来到了他身前站定，象是一阵风似的轻飘。

四只眼睛相对之下，寇英杰只觉得那妇人异常的冷酷。

“你听着！”她说道：“我有几个问题要问你，你要据实回答我，否则，我马上就杀了你！”她说话时语气平和，但是神态庄重，叫人感觉出她说的是实话，绝非是虚言恫吓。

寇英杰说不上什么感觉，竟然对这个妇人改了观念，他下意识猜想出这个妇人与郭先师之间，必然曾经有过一段不寻常的交往，目睹着先前她黯然神伤，凄楚泪下的一瞬，他内心已不禁滋生出一掬同情。

只是这个妇人显然不是轻易就接受别人同情的那种人，她的目神里永远含蓄着那种强度的自我和排斥外来的一切的那种神采。

给人的感觉是“若即若离，即使你内心有很深切想亲近她的意图，却碍于她身侧的那层冷酷冰封而有所畏惧。

当然寇英杰对于她的畏惧更不止此，只是他嘴不能言，一切的疑惑，惊恐，只能借着那双眼睛传达过去。

妇人点头道：“我几乎忘了，你的穴道还没有解开。”说时双手同出，拍按在寇英杰两肩侧，往上一提，使他平坐起来。

“你听着，”她注视着他道：“我现在把你的穴道解开，但是你可不能胡乱说话，问什么你才能答什么，知道不知道？”

寇英杰勉强的点了一下头。

美妇人略一注视他的眼睛，道：“你为那个鹰九五行镇穴手点了中枢大脉，再有半个时辰不解开，势将落为残废，幸亏遇见了我，因为当今武林，能够认得这种手法的人只怕还不多！”说时，她神态蔼然，仿佛由冷酷世界又回到了温暖人间。

玉手微搓，猝然一扬，已按在了寇英杰右肋桑元穴上，寇英杰只觉得身

上一麻，遂见对方已把手收回，道：“好了！”

寇英杰长长吸了一口气，当时试着移动了一下四肢，果已无碍，不由甚感惊讶。

妇人说道：“你先不要乱动，你叫什么名字？”

寇英杰据实答道：“在下寇英杰，尚未请教……”

妇人道：“没有问你，不必多说！”

寇英杰应了一声：“是！”心里却好不纳闷！

妇人冷冷的道：“我已经留意你有好几天了，只是你不知道罢了！”

寇英杰向她看了一眼，勉强的又应了一声：“是！”

“你这个人还算忠厚，只是武技平平。我真有点不敢相信，你会是郭白云的徒弟！”

寇英杰不由脸上一红，含愧的道：“在下武技平平，确是事实，而承郭先师临终收为门下也是事实，前辈如因此置疑，在下也无可奈何！”

妇人细长的眉毛倏地一挑，按下一腔怒火道：“在我面前说话，还是少逞口舌之利的好！我问你，你既然是郭白云入室弟子，对他的情形应该深知一切了？”

寇英杰道：“这要看哪一方面的情形，”顿了一下，他才又道：“在下与郭先师相识于上都沙漠，自此以前的事，在下不知，以后之事，却是知道的。”

“这么说，他与铁海棠比武之事，你也知道罗？”

“这个……在下知道！”

“他们是在哪里比武较技？”

“在七里桥！”

“当时在场的，有哪些人？”

寇英杰问道：“前辈所谓在场，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比武的现场！”“啊，”寇英杰道：“现场当时情形，在下不知，不过事后郭先师口述，似乎只有先师与铁海棠当事二人！”

美妇人一怔，道：“事后口……述？你是说郭白云与铁海棠比武之后，并没有死在现场？”

“是的！”寇英杰道：“郭先师内功精湛，所以失手落败，只是失之于大意，为铁海棠之乾元问心掌伤中肺腹，后又为飞钉所伤，虽然如此，他老人家却能事后支持了一夜之久才丧生！”听到这里，面前妇人微微垂下头来。

寇英杰虽然未曾看见她流泪的眼睛，却注意到她悄悄的用袖边揩拭了一下眼角。

“你说的不错，”她呐呐他说道：“铁海棠的弹指飞钉，确是微妙阴险极了，防不胜防！”她轻轻叹息了一声又道：“这也是他命当如此，其实他是不该这么……疏忽的。”

寇英杰道：“前辈与先师……”

“不必多问！”妇人脸上立时又罩起了一片寒霜，那双为泪痕所湿润的眼睛，闪烁着凌人的神采。这双瞳子首先接触着寇英杰的眼睛，继之在他面颊上转动了一下：“也许是我太小看你了。”缓缓的道：“郭白云生平，阅人无数，他绝不至于这一次会看错了人。寇英杰，你应该体会得出你师父临终对你的期望吧？他是一个最要强的人。”

“在下知道！”

妇人缓缓闭上了一下眸子，又睁开来道，“他临死前的一夜都与你相处在一起？”

“是。前辈！”

“我想，也就是在那个时候，他才收你为弟子吧！”

“不错！”寇英杰苦笑道：“先师收在下为弟子，纯系偶然，否则以在下之武功造诣，万难列为门墙！”

美妇人冷笑道：“不，不是的！你这么说，根本还不了解你师父的为人！”

她的神态显示出她终于了解了寇英杰优良的一面，对于面前的这个年轻人，有了一番新的估价。

“我再问你，”她呐呐的道：“你师父在临终之前，必然把他郭氏门中不传之秘，倾囊传授了你，可是？”

寇英杰心中暗吃一惊。

妇人湛湛的目神，逼视着他，象是两把锋利的匕首，紧紧的逼迫着他。

“是的！”他终于点头道：“前辈猜的不错，郭先师确实对在下期望很高！”

“他传授了你些什么功夫？”

“这个……”寇英杰冷冷一笑道：“请恕在下不便据实相告。”

妇人哼了一声道：“你敢不说么？我只举手之间，就可置你于死！”

寇英杰微微一笑道，“前辈是知道在下不会说的，又何必多此一问，其实前辈也并非恶人，也万万不会对在下猝下毒手！”

美妇人顿了一下。改口道：“这也罢了，我再问你，你可知道铁海棠何以毒手杀害郭白云之后，兀自不肯对他善罢干休，方才鹰九又何故要开棺验尸？这又为了什么？”

寇英杰道：“那是他们猜想先师身上有一件他们想要的东西！”

“什么东西？”

寇英杰晒道：“前辈又何必明知故问？”

“好吧！就算我知道。”她冷冷的道：“我问你，这件东西可在你身上？”

寇英杰道：“前辈以为呢？我如果说不在我身上。前辈是否信过了我？如其这样，前辈又何不下手在我身上亲手一搜？”

妇人冷笑了一声，一双眸子，瞬息间由他身上转过。以她的智慧，自不会轻易被人蒙骗，她的观察力极是敏锐，在她目游对方全身时，更不会忘记寇英杰的反应。

是以，就在寇英杰下意识一个极其轻微的动作里，她已瞥出了诀窍，陡地探手向着寇英杰背后的枕上抓过去。

寇英杰背脊一挺，作势正待出手，妇人的另一只手，已先发制人，拿住了他的肩头，寇英杰登时全身发麻，动弹不得，妇人却已飘出了七尺以外。

就在她身子方自飘出的一瞬，寇英杰顿时恢复行动，他身子倏地一翻，已由炕上跃身而下，妇人冷叱道：“站注！”

美妇人很快的拉开了枕套，打开里面一个布包，现出了郭老人死后留下的那个黄绫包子来，计有老人手稿抄本一本，绢簿二册，黑玉珠一串，以及一个扁扁的檀木匣子。寇英杰道：“这几样东西，在下蒙先师临终托嘱，预备面交与郭师妹，足下以前辈之尊，何忍窃取？”

“你知道什么！”美妇人匆匆拿起那两册绢册翻看了几下，又放下来，再拿起那卷手稿。

手稿上的一行字迹，立刻映入她的眼帘：“越女剑术之深奥探讨研习新篇”。她似乎微微一动，可是当她再看到下面的一行小字：“彩绫爱女二十岁生日礼物”时，却又浮现出另一番黯然神采，‘她的眼睛似乎又湿润了。

轻轻叹了一声，她放下了这卷手稿，道：“这卷东西千万不可遗失……你一定要亲手交给她！”“她”当然指的是玉观音郭彩绫。说完这句话，她又把这卷手稿放到了桌案上。

她又拿起了那串黑玉珠串，看了几眼，忍不住紧紧的抓在手心里。过了一会儿，她才松开，又放好原处。

寇英杰立在一旁好奇的打量着她，奇怪的是自一开始，在自己的心里，就不曾把她当为敌人来看待，也不曾想到要向她出手。

当然，寇英杰是有自知之明的，因为在对方那样的身手之下，自己根本就没有出手对抗的余地，倘若真要愚笨到向对方出手，那可也只有自取其辱。

是以，在这个美妇人检视郭老人身后遗物时，寇英杰却只在一旁静静的看着，每当这个妇人拿起一样，他的心都会情不自禁的为之一阵紧张，而当她又把这件东西放下时，寇英杰的心情又会为之一松。

最后，这妇人把那个扁扁的檀木匣子拿起来，寇英杰立刻紧张的道：“这里面只不过是件摆设罢了！”

妇人看了他一眼，点点头道：“不错，是一件摆设，是一个骆驼。”

寇英杰心里一愕，因为对方这个美妇人并没有打开匣子，却知道里面装的是什么。

美妇人一双澄波的眸子，在注视这个扁檀木匣子时，似乎含蓄着一种悠然神往的神态，那种神态引着她似乎跳越了时地的局限，回到了很久很久以前……

那时候她还只是一个少女，一个美照四方，任性无拘，天不怕地不怕的姑娘家。似乎就在那个时候，她第一次接触了这个匣子，她与这个匣子里的骆驼关系是那等的密切，以至于在事隔二十几年之后的今天，在她忽然目光触着这个匣子时，兀自能清楚的回忆起当时的一切。

“一个翡翠的骆驼！”她喃喃的说，随即把匣盖打开来。一丛绿光，自匣子里涌起，映照着那张苍白的脸，使得那张脸变成了绿色。

美妇人的脸上，顿时兴起了一丝微笑，她迅速的把檀木匣盖盖好，眼睛看向寇英杰道：“这个翡翠骆驼，你师父可曾关照过要留赠给谁么？”

寇英杰满心想撒一次谎，可是不知怎么他还是说了实话：“这个……倒还没有！”

妇人很惊讶的道：“他莫非没有提到要送给他女儿郭彩绫？”

“没有。”寇英杰苦笑道：“也许是他老人家疏忽了，对于这个翡翠骆驼，他老人家竟然只字未提！”

美妇人轻叹一声，道：“你知道这又为了什么？”

寇英杰苦笑一声，道：“也许是他老人家忘了！”

“忘了？”妇人摇摇头道：“那是绝不可能的事！你也许不明白他，他是一个心细如发的人。”说到这里，她把那个匣子揣入怀中，道：“既然如此，这件东西我就留下来吧！”

寇英杰心头一震，却是无话可说。

美妇人竟示嘉许的看着他点点头道：“你是一个很诚实的年轻人，郭白云毕竟老眼不花，能在临终之前，收到你这样的一个徒弟。”

寇英杰抱拳道：“前辈过奖了。这个翡翠骆驼，虽然先师临终之前，并没有交待，但是到底是先师身后之物，似乎仍应交还给那位郭小姐。”

美妇人摇了摇头，说道：“不，这一次你说错了。这件东西严格来说，并不是属于令师所有。”

“那么，应该属于谁所有？”

“应该……”她苦笑了一下道：“我说了，你也许不会相信，这东西原来是我的。”

“是……你……前辈，你是说，这是你所有？”

“不错，”她微微愕了一下，似乎有点后悔不该说得这么清楚，当下面色微寒，又道：“详细情形，你就不要再问了！”

“前辈！”寇英杰冷冷的道：“这件事在下可以不问，在下武技太差，不足护卫先师身后之物，也是事实，只是前辈既要把这个翡翠骆驼带走，最起码，应该把前辈的真实姓名留下来，这样郭小姐以及二位师兄询问起来，在下方不至于无言以对！”

美妇人摇摇头道：“这是一个秘密，也许彩绫他们，根本就不知道郭白云手里有这件东西！”

寇英杰道：“但是在下知道。莫非前辈要在下隐掩事实，不予吐实么？”

美妇人点点头道：“我确是这么想。”

“那么前辈就看错在下这个人了！”

妇人道，“你是说，你要把今日之事说与郭姑娘他们知道？”

“是的，在下一定据实以告！”

“你以为他们会相信？”

寇英杰呆了一下，道：“也许他们不会相信，但是我说的却是实在的，大丈夫但求无愧于心，也就心安理得了！”

美妇人那双深邃瞳子，在他身上一转，缓缓点了一下头，说道：“你说的不错，为人，尤其是一个男人，确实应该有面对现实的勇气。”她又看了他一眼，忽然发觉到自己越来越喜欢这个年轻人了。他的某些气概与神态，似乎与自己那个心爱的门人相象，更有点与她那个伤心人早年所相似。看着他，她忽然呆住了。

寇英杰也不禁越来越对这个妇人心存好奇，他向前一步，抱拳一揖道：“前辈如以真实姓名见告，在下感激万分！”

美妇人恍然警觉，轻叹一声道：“你一定要知道我是谁么？”

寇英杰道：“唯有道出前辈真实姓名，不足以取信郭小姐与二位师兄！”

“你错了！”妇人冷冷道：“为你着想，还是不道出我的名字，否则你将不容于你那两个师兄，只怕那郭小姐也不会见谅于你！”

“这又为什么？”

“也许你还不知道，”妇人道：“你那两个师兄，俱是心胸狭窄，而又生性多疑之人，如果你掩瞒事实不说，他二人果真不知倒也罢了，如果你真的说出事实，只怕势将不容，那时候……哼！”说到这里，她脸上微微现出了一些怒容，顿了一下，才又道：“我真有点为你今后的处境担心，你千辛万苦，为送先师之灵，一片忠心，又为了什么？也罢，”她眼睛里散放出一种异样的光采，道：“不如你眼前随我去吧，我必会厚葬你师郭白云，你如肯改拜我为师尊最好，否则我待你亦可如故人子弟，将一身武功传授与你，以你质禀为人，将来成就必然不可限量！”顿了一下，她直视向寇英杰道，

“你以为这样可好？” 寇英杰真没想到，她竟然会有这么一番说话，一时不禁为之瞠然。

他以最快的速度，把对方这番话在脑子里转了一下，随即上前深施一礼。

妇人面上一喜。

却不意，寇英杰道：“前辈盛情，在下心领有余，无亲先师言犹在耳，重任在身，不敢从命，此去即使不谅于郭姑娘与二位师兄，亦不敢少违初衷，前辈苟有见爱之心，不如将翡翠骆驼发还在下，以便成全！”

妇人冷笑一声，道：“我已破格一再为你着想，你偏偏执迷不悟，看来我确是爱莫能助了。这件东西原是我所有，现在物归原主，谈不到发还二字。”

寇英杰一躬道：“既然如此，即请前辈赐告真名。”

妇人摇头一叹道：“你这人真是死心眼儿，实在告诉你吧，我名成玉霜，与你师尊郭白云乃是……”神色一凛，她忽然黯然道：“算了，你知道这些已经够了！”说罢略为颌首道：“我走了！”娇躯侍转之际，却又住身冷笑说道：“其实，我此来的目的，并不是旨在这个翡翠骆驼，而是在江湖上传开的一样东西，你可知道是什么？”

寇英杰摇摇头，现出十分沮丧的样子：“在下不知道。”

姓成的妇人微微眯着眼睛看着他，点头道：“也许你说的是真的……因为连我也十分的怀疑！”

“前辈怀疑些什么？”

妇人道：“外面传说，你师父郭白云拥有一样瑰宝，当年金龙老人毕生武功菁华的一卷手卷。”

寇英杰心头一惊。 妇人继续道：“这卷藏有金龙老人毕生武功菁华的手卷，名叫‘金鲤行波图’，传说金龙老人将其生平最为得意举世无匹的一套‘鱼龙百变’注入笔锋，画成了百条金鲤，以供后世有缘智者忖而习之，是以当今武林中人，谁能具有这卷图画，无疑即将是未来领袖群伦的武尊。”

寇英杰道，“原来如此。”

美妇人说道：“他们所以怀疑令师拥有这件武林至宝，纯是因为当年金沙江畔，令师郭白云曾经发现了当年金龙老人晚年修真的洞府，并目睹了老人躯体，以及老人手抄的劝世经典。”她微微一笑又道：“所以因为这样，他们就进而推想老人这一套罕世的武功宝图一定也被你师父拿去了！”

寇英杰神色不变的道：“那么依前辈的看法呢？”

美妇人一笑，道：“我却以为这是靠不住的！”她眉头微微一皱，又道：“我所以抱持怀疑的态度是，如果郭白云真的拥有这卷鱼龙百变图，以他武功造诣及智慧，必然早已将画中所显示的武功参透，那么，这一次又何至于还会输在了铁海棠的手里？所以我断定外面的传说是靠不住的，现在事实证明果然不在他手上。”

寇英杰心里一块石头落地，却也不便多说些什么，她所谓的事实证明，必然是指眼前郭白云所遗留下的这些遗物中并没有那卷图画。然而寇英杰却知道她是被自己愚弄了。一个老实人有时候很容易愚弄一个聪明极智的人，诀窍就在老实这两个字上。

寇英杰没有撒一句谎，其实他自动请求要她搜自己身子时，内心实在捏着一把冷汗，事实证明他这一手用对了。如果他当时没有这么一激，这个妇人是否会搜他身上，可就不敢说了。

现在她非但不怀疑寇英杰藏有这卷宝图，甚至于也否定了郭白云曾经拥有。

这种认定自然使得寇英杰大感轻松。

美妇人说到这里，忽然微笑了一下道：“但是外面的人，并不这么想，尤其是铁海棠，他似乎认定了那卷鱼龙百变画卷在郭白云身上，那么郭白云一死，这卷图画必然在你身上，所以你今后可是十分的危险！”

寇英杰道：“在下知道！”

美妇人看了他几眼，象是还想说些什么，只是欲言又止，寇英杰却如芒刺在背，对方一时不走，威胁也就一时不得解除。

对于寇英杰来说，对方硬性拿走了那个翡翠骆驼，无异是一种盗贼的行为，寇英杰没有理由再这般的对她礼待，然而设非是她的解救，只怕寇英杰此刻落得的下场更加悲哀，早已为鹰千里所擒，不要说所有郭白云留交的遗物不保，就是他这条命，要想保存也是万不可能了。

是以，基于以上的理由，寇英杰对于这个妇人的感激远超过恨恶，至于她所拿走的那个翡翠骆驼，也就无可奈何了。

美妇人缓缓走到了灵柩旁边，再次的向着郭白云的遗容注视着，良久，她叹息一声道：“我不该惊动他的……”随即回过身来道：“我走了！”

三字出口，她身子霍地狂飘而起，就在她身子腾起的一刹那，那两扇虚掩着的纸窗，倏地敞开来，随着她投出的身影窗扇又自行合拢。

寇英杰呆立了一刻，才恢复了镇静，他脑子里反复思索着那妇人的名字——成玉霜，对她的身世行踪感到无比的好奇。

他当然为着失落的那个翡翠骆驼感到懊丧，反之，却又不禁为着能够保存现有的一切而庆幸。

无论如何，他决定要尽快离开这个地方。

七天以后，他终于来到了皋兰。

这是个大大地方，市街整齐，人文荟萃，杨柳摇曳着一天的碧绿，使远来的游子，乍然目睹之后，感觉到一种无比的轻松，仿佛一下子忘却了旅途的劳累。

皋兰、白塔两座巍峨的高山，一前一后拱卫着，青天白日。和风广被，稻田里起伏着的层层稻浪，尤其使人陶醉，即使你是第一次来，你也会深深的爱上这个地方。

寇英杰把郭先师的灵柩暂寄在市郊的白塔寺，他启己因形容憔悴，眼丧在身，再加上有了前此在秦州的经验，也就不再随意住店，就在庙里挂了个单，布施了一两银子，暂时歇了下来。有了前几次的经验，他不得不尽量收敛行踪，虽然说他已来到了先师故居，可是他依然谨慎言行，甚至于对庙里的和尚他都未敢吐实。

白塔寺乃是皋兰城一所极为壮观的寺庙，地处镇远门外，而正当黄河之滨。这里香火极盛，全寺有三百寺僧，寺刹之建筑称得上金碧辉煌，宝相万千。

寇英杰因随灵在身，被接待在较为僻静的西禅院里。这所院子只由一个风火僧叫向元的老和尚看守着。有一个很小的佛堂，署名是“小禅山房”，住寺的和尚不过八人，较之白塔寺的其他各个殿院香火可就差远了。

然而，这片西禅院里，却有属于它自己的一番宁静。独揽水光山色的一面雅座，又是其他各殿院所无法比拟。

院子里栽种着十数株老松，高插云天，和禅房外的几株老梅，对映成趣。人们喜爱梅树，乃在于它独特嶙峋的形态与气质，倒还不曾听说过梅不开不雅的说法。松亦然。无论什么地方，如果种植了这两种树木，必然令人心旷神怡，尤其是出家人的寺院里，望之而兴出尘之念，含蓄着几许仙佛出世的崇高哲学。

岁值晚秋，老梅苍劲的树干上，已吐出了几点生芽，残阳夕照，云高飘飘，大地肃杀。

寇英杰把先师的灵柩安置好了，又布施了一些灯油钱，请这西禅院里的和尚，在灵前念上一卷经，放上一个焰口。

一堂功课作下来，已是和尚们用晚膳的时候了。和尚们陆续的去了，他乃得暂时的安宁，徐徐步出佛堂。

刚刚进寺的时候，先已用过饭了，现在还不饿。出得佛堂，接触到清冽的一阵风，目睹着院子里的古松老梅，心里兴起了一阵安适之感，说不出的舒坦。

站立在高耸的庙台上，鸟瞰着浩瀚的黄河之水，只见河水翻腾，一泻千里，残阳下水色泛金，目力极视而不见其源。这条驰骋中原，行经九省的第二大河，果然雄姿英发，慷慨激昂而不可一世，揍其来势，出自青海巴颜喀喇山北麓，原为星宿海，绕积石山，而入陇省，这里首为其经，是以水势奇猛，拍岸涛天，蔚为壮观！

寇英杰这个出身平凡的天涯游子，在一连串不平凡的连续遭遇之下，也变得不平凡了。这些日子以来，他饱经风霜，累经人敌，无论阅历抑或人情世故，也都大为增进。此刻，他目睹着眼前的壮观肃杀，却不禁兴出了人天合一的出世之感，下意识觉得自己仿佛化身于河道中的一堵礁石，正自身受着澎湃奔腾河水的无情冲激和洗淬，而那堵礁石却不退缩，何能退缩？恍惚之间，他已似强大了许多，不再懦弱了。

“施主可曾用过膳食了？”声音苍劲，而有磁音，起自右侧松下。

寇英杰霍地回首，发现到了那棵松，从而也就发现了松下的那个年老的风火僧向无！

初来西禅院时，他们已经见过了。

这时那个貌相清癯，五岳朝天的黑和尚，蜷着一条腿，怡然自得的坐在一截树根上，身侧放着一卷经，一只瓦罐，罐子里是清冽的甘泉，置着一个大木杓，寇英杰看他之时，他正仰起头来，把满满的一杓清泉注入喉中，状如长鲸吸水，一饮而光。放下木杓，他呵呵一笑，拍打着僧衣站起来道：“施主怎不到前面去进膳食，山上凉，夜又长，很容易感觉饥饿呢！”

寇英杰欠身一稽道：“多谢师父关爱，在下来时已用过饭了，身边还有几个锅饼，夜里饿了也无妨，大师怎么不去用膳？”

和尚呵呵笑道：“老衲自辛丑年习辟谷，过午不食，算来已有些年了！”

寇英杰欠身道：“失敬，失敬！”

和尚道：“施主来到皋兰，怎不直接投亲？这里可有朋友？”

寇英杰道：“在下是外乡人，这里并无亲戚，只待将先师灵柩送达之后，即行离开，尚未曾想到在此逗留！”

和尚嘴里噙了一声佛号：“阿弥陀佛，但不知施主师尊，丧居哪里？”

寇英杰一笑道：“在下要请教，大师父可知道这里有座兴隆山么？”

和尚道：“有有，施主，你且看来！”言罢他向前走出几步，寇英杰自

后跟上。

二人来到庙台边上，只觉得天风冷冷，风力沿着白塔山的边缘疾旋不去，形成疾劲的气流旋涡，二人身上长衣俱被猎猎扬起。

风火僧向元抬手指向远方道：“喏！施主且看，那白红参杂处，就是兴隆山！”

寇英杰道：“多谢大师。”

山处边远，似与天际相齐，一道红红的夕阳云彩，带状的描出一长条异彩，嶙峋的七股山峰，都象铸镶了一圈金红色的彩边，山尖上大概有积雪，冰雪夕阳互一对映，渲染出瑰丽的颜色，好景致！

看到这里，寇英杰心里禁不住赞了一声妙。却见那风火和尚，眯着一双细长的眸子，打量着远远的山势，频频点头不已：“兴隆山与伏蟒山相扣联，前后七峰，展延百数里，号为飞仙所居，施主可曾觉得那片红光过于渲染了些？”

“在下正有同感！”

和尚呵呵笑道：“那是因为岭上多生红梅之故，因山上终年罩有白云日夜不分时令，四时皆称花香，红花夕阳相映生色，本地人叫它作‘血海腾龙’，呵呵，施主看是否有几分传神？”

寇英杰早已为那番天然景致所吸引，禁不住连口赞颂不已。

和尚用他那只黑手，比划着山势道：“施主要去的兴隆山是在前面三峰，后面四座峰头却是属于伏蟒山的界限，那里传说气温酷寒，倒是兴隆山景致天成，称得上人间洞天了！”

寇英杰道：“大师父对那里很熟么？”

“熟也并不甚熟，”和尚展开着一双花白的眉毛：“倒是去过几回。”说着他脸上带出一片笑意又道：“那里有一处地方叫白马山庄……”

寇英杰顿时心里一动，却没有现于面上。

和尚岔笑接下去道，“老衲倒去过几回。”

寇英杰道：“在下要去的地方，正是白马山庄，大师父可否指引一条明路？”

“啊！”和尚道：“那倒是巧极了，白马山庄，居民不过三五十户，多是前朝遗老，施主令师大名……”

寇英杰本待直说，可是他却想到师父大名满天下，如道出实话，和尚必然大吃一惊，说不定又多上一些闲是非，是以他话到嘴边又吞住，当下乃改口说道：“先师姓云，草字双飞！”

和尚愣了一下，摇摇头道：“这倒没听说过了。老衲前些时去那里，乃是同敝寺的镜明方丈专诚拜访一个江湖奇人郭老王爷。”

“郭老王爷？”

“施主不要误会，老初说的王爷，可不是在朝为官的王爷，而是有金大王之称的那位江湖奇侠，郭白云郭老侠客。施主大概也曾听说过这个人吧！”

寇英杰一抱拳，肃声说道：“郭老侠名久播，在下自然听过，想不到他老人家也住在兴隆山。”

风火和尚感慨着道：“郭老王爷当得上是个异人，他那一身出神入化的功夫，可称天下无敌。敝寺的方丈，就曾专诚请他老人家指点过功夫，老人家当时送了敝寺方丈四个字的偈语，至今方丈仍受益无穷！”

寇英杰道：“这么说，在下此去兴隆山，交待完了先师丧事，倒要专程

去拜谒他老人家一下了。”

“那可没这么容易！”老和尚微笑着：“他老人家是不是在山上还不一定，就算是在山上，平素也是不见外客，那位玉小姐更是出了名的难惹，她武功得自老王爷亲授，可是不得了，谁也不能轻易冒犯！”

寇英杰道：“这么说，外人是无法上门拜见了？”

“很难！”和尚忽然又笑道：“这也难说就是了，山上有一处地方叫梅园，郭老爷子与那位玉小姐最喜梅花，闲来无事时，常爱在那里走走，施主如果有心拜见他们，不妨在每日晨昏，到那里去等着，说不定有意外的遇合，也未可知！”

寇英杰抱拳道：“多谢大师指导，在下听说郭老先生门下有两位弟子，是否也住在一起？”

风火和尚道：“不错，二位少君武功都高不可测，只是并不住在山上，听说两位少君掌管着老人家百万的家财，目前在甘凉经营着珠宝生意，每月才得上山一次。那位二少君复姓司空，单名一个远字，前时有幸，还到过敝寺几次，方丈请教过他的剑法，果然高明，只是……这两个人，似乎对名利心过重，听说不得郭老喜爱！”说到这里叹息一声，双掌合十，又道：“阿弥陀佛，名利之心导源于贪，贪不能止，则请世间解，化，董，胎，随力强弱，递相吞食，是等则以贪字为本，无量佛——喃无阿弥陀佛！”

寇英杰待他念完佛语之后，道：“这么说，这白塔寺与郭老先生渊源甚厚了。”

“谁说不是！”风火和尚看了他一眼，苦笑道：“不瞒施主你说，这甘凉地方有十处寺庙，包括敝寺在内，都接受过郭老王爷大量金钱布施，阿弥陀佛！”他合手又喧了一声佛号，才继续道：“郭老王爷可谓是我们佛门的大恩人，这十座庙刹的香火，多赖以维持，只是……自从二位少君管帐经营以后，却对出家人刻薄多了，每月照例的布施银子，也常常借故拖延不给，敝寺已很久没有领到了。最可怜的是宏济寺，当初建庙的银子，全赖老王爷解囊支持，如今一旦中断了接济，庙里香火不济，百十名僧徒，几乎已濒临断炊之危，目前多赖各庙字互相接济维持，说来也实在可怜！”

寇英杰道：“这种情形，郭老先生岂能不知？”

“施主有所不知，”风火僧这才吐出了满肚子的苦水道：“郭老王爷平素很少在家，他老人家自从三年前参习上乘心法以后，已不问外事，家事由他女儿，外面事也就听他那两个弟子负责。”说到这里嗓音压低道：“听说老王爷关照每月不得中断十所庙字的接济，奈何二位少君是阳奉阴违，把这笔为数可观的银钱，用以中饱私囊。”顿了一下，他双手合十，又自高念一声佛号，嘴里连声道：“罪过！罪过！”

寇英杰心里对于二位未曾谋面的师兄，有了一个大约的认识，也就不再多问，当下合十告退，向所居禅房自行步入。

他当然不是真的回房歇息，只是不愿让那风火和尚知道而已。

出了白塔寺，他急急策马，沿着黄河右侧的一条黄土驿道，一径的疾驰下去。一盏茶的时间以后，他已来到兴隆山下。打量着眼前的山势，他由不住兴出一声赞叹，暗暗赞扬着先师生前果真是好眼力，选择了这里居家。

在一片蝉声里，但见眼前柳蕴成荫，山势极为辽阔，共分有双股敞道向内山环抱进去，放眼看去，一片霭霭秋光，云霞迷离处，点缀着万紫千红，间歇有白鹭成群，耳中不时婉转着灵禽的啁啾。

两条敞道虽是相背而驰，观其盘旋之势，却是殊途同归。

仰首前瞻，细察山势，明显的分为三道界限，面积最广大，展延百里的第一界线，即是最小的第一界线，这一道界线内，鸟语花香，秋色宜人。

第二道界限，属于半山之势，牵连后山诸岭，天光自四峰交投直射，树挺枝秀，风回云转，泉声潺潺在闻，似更能独得天地之钟秀。

至于第三道界限，概为高拔千仞之嶙峋峻岭奇峰，那里白雪常封，雪气氤氲，却非极目所能窥其堂奥。

寇英杰把眼前山势，看了个清楚，胯下黑水仙，已不耐发出嘶声，频频刨动前蹄，寇英杰微微抖缰，即刻向岭内奔去。

一片秋色蝉声，他来到了一处内山腹地，一面是展延数里的秋收旱田，另一面是水明山秀的天上人间。

高有十丈的一方巨石，拔地直起，作马扬前蹄之势，透过巨石腹跨之下，蜿蜒出一道迂回的山路，自此地势渐渐升高。巨石上赫然铸刻着“白马山庄”四个大字，字迹苍劲，其上抹以翠绿，望之而兴古意。

寇英杰方自对石凝视，耳听得身后急促的脚步之声，他不禁带马回头，却使得他微微一惊。

目光望处，只见一顶青呢大轿，在四个黄衫短衣精壮汉子的力抬疾步下，正自绕过一弯腴柳，直向寇英杰站身处行走过来。

山道虽然不窄，可是容纳了这乘轿子，再并马而行，可就有些牵强。寇英杰就把坐骑向一旁闪开了些，转瞬间，对方那乘轿子，已来到了近前。

撇开轿子中人不算，走路的共是五个人。抬轿子的是两个人，跟着换肩的又是两个人，另外一个人，却行走在轿子的前首。这个人二十左右的年岁，一身鲜艳讲究的青缎子长衣靠，腰扎丝绦，却把长衣下摆一角别过来，扎在丝绦里，这人面容黑瘦，但精神奕奕，背后的一口长剑，似乎较一般的剑身，看上去要长出半尺，老长的一截露出颈后，足下一双鹿皮爬山靴，昂首阔步，精神抖擞。

寇英杰立处，正当白马山庄那方的入口之地，来人一行看来正是借步此处入山，双方正好照了脸儿。

那乘轿子轿帘敞开着，里面倚坐着一个四旬七八，衣衫华丽的中年斯文汉子。这人正自用一双奇异的眸子，打量着寇英杰，忽见他右手微微扬动了一下，轿子立刻就停住不动。

轿前青衣少年，立刻回身拱手听命。

华服汉子嘴皮微动，寇英杰因距离较远，未能听出他说什么，即见那青衣少年应了一声：“遵命！”随即回身向着寇英杰站立处走来。

寇英杰心中方自一怔，对方那个青衣少年，已经站立面前：“你是干什么的？”

青衣少年冲口先来了这么一句，一双锋芒毕露的眸子，上下的在寇英杰身上转着，其势汹汹，大有一言不合，即要动武的样子。

寇英杰在马上抱了一下拳道：“在下姓寇，寇英杰，来此是访寻一户人家……”

“胡说！”那少年咄咄逼人的上前一步道：“这里哪有你要找的人？既要找人，怎不知找人的规矩？还不给我退了回去！”

寇英杰心里老大的不悦，只是一来摸不清对方身分，再者自己此来是客，又在服丧期间，自不便惹事，当下翻身下马。

少年上前一步道：“你是怎么进来的？既然来这里找人，怎不在入口先行通报，敬候响箭通知？这么胡跑乱闯，想死么！”

寇英杰想不到他年纪轻轻，竟然出口伤人，不禁冷笑一声道：“兴隆山庄未闻是何人私产，我怎么就来不得？”

少年怒叱一声道：“大胆！”足下一跨步，霍地出右掌，直向寇英杰前胸上直击过来：寇英杰后退一步，少年这一拳差着数寸没有打中，可是紧接着他右足快进一步，却用另一只手呼一声，带出大股拳风，直向寇英杰腰眼上击来。

寇英杰登时就觉出这少年拳脚上得过高人传授，而且行拳过掌之间，颇有内功根底。心里有了这番见地，寇英杰不敢大意！他一来心怒对方口头刻薄，再者这少年尤不该出手打人，是以他决心要给他吃些苦头。

少年拳来得猛，寇英杰闪得妙。

“呼——”一拳又走了个空，少年狂吼一声，正待三次进拳，寇英杰已不容他这般猖狂，只见他身子向后一撤，右掌托附之间，施展了一个托字掌，直向对方少年右肘腕上附来。

青衣少年年幼得高人传授，只因上来自负，根本未把对方看在眼里，这时暮然发觉到不妙时，已把招式用老，想退身已是不及。

随着寇英杰轻叱的一声：“去！”掌势向外一吐，青衣少年身子就象个陀螺似的向外旋了出去，叭的一下子坐倒在地。

轿内那个华服中年汉子看到这里眉头一皱，霍地把身子坐直了。

就在这时，坐倒在地的青衣少年，猛然把身子窜了起来，剑光一闪，指向寇英杰面门，他气势汹汹的道：“小子！你是找死，快撤兵刃出来！”

寇英杰打量了一下轿内的中年人，见他表情泰然，丝毫不以为意，心内不禁大不为然。既然撤出了兵刃，动起手来可就保不住要伤人，妙在对方主人在场，竟然不予喝止，寇英杰可不愿这么冒失。当下他闪出一步，怒目视向轿中人冷笑抱拳道：“足下莫非听任手下这般作为不成？”

轿内中年汉子鼻子微哼一声，徐徐的道：“兴隆山名榜武林，足下这般冒失，略予惩处，理所应当。”说到这里嘿嘿一笑，那双深邃的眸子，却在寇英杰身边的那匹黑水仙身上转了一转，一只手微微抬起，摸着唇上的一丛短须：“足下现在走还来得及，只是得把这匹牲口留下来，怎么样？”

寇英杰冷哼一声，不再与他多言，却把目光移向那个青衣少年，他预感到一场杀搏在所难免，左手轻轻在爱马黑水仙身上拍了一掌，黑水仙遂自行向一旁走开。

青衣少年一举掌中剑，道：“快！少爷要在你身上开个血窟窿，才消心中之恨！”

“只怕未必！”寇英杰眼见他主仆如此嚣张，决心要出手教训这少年一下，只是那轿中人显然是个虚实莫测的人物，倒不得不令他暗中戒备。

无论如何，他不出手是不行了。

冷笑一声，他手探腰侧，寒芒乍颤，却把一口如意软刀操在了手中。

青衣少年没料到对方施用的竟是一口软兵刃，心中一惊，却把长剑向怀中一抱，目视正前，气沉丹田。

架势一拉开，可就透着不凡！寇英杰见少年一拉架势，凭自己阅历，竟然未能看出对方门户，心中不免吃惊。

是时，轿内中年人已比了个手式，轿夫随即把那顶青呢大轿缓缓放了下

来。中年人依然坐在轿内，他脸上微微带着冷笑，摆出一副坐山观虎斗的样子。

寇英杰不禁心中更是有气，方待向对方少年交待几句，却不料那少年一心想找回方才的面子，根本就无暇与他多说，嘴里喝叱一声，一挺掌中剑，直向他面门上刺了过来。

寇英杰如意软刀向外一封，身子奇快的一个疾转，左掌霍然递出，直向那少年后肩击来。

他无疑是心存仁厚，满心只想略给对方几分颜色，倒是无心伤害于他。却不知那青衣少年并不领他这个情，就在双方刀剑乍然一交的当儿，那少年身子一个快速的疾转，掌中剑霍地向外一封，泛出了一片寒光，由上而下，划出了一个之字。

这一剑无异是得自高明传授，之字上的一点，象征着剑点前心，接下去是剑挂两肩与一挥一拖，这一剑五式，果然高明之至！

寇英杰方自凹腹吸胸，躲开了首先的一刺，接下去的四手快剑，却是一气呵成，青衣少年如非心存狠恶，万万不会对一个陌生人一照脸的当儿，竟然施展出这般狠毒的杀手。

这一招五式，施展得那般奇妙，寇英杰万万不曾料到对方一个年少弟子，竟然会有这般起手，乍惊之下，他身躯猝然拔起，掌中刀施展出他素鸣得意的一招——刀奔云，一阵兵刃交鸣声，双方不约而同的俱都向后退了几步，青衣少年到底是力道不足，足下踉跄着，几乎坐了个屁股蹲儿。

然而寇英杰却也并不体面，在他低头察看时，才恍然发觉到长衣一角，居然为对方剑刃削落。

就在寇英杰方自一紧掌中刀的同时，那个青衣少年居然第二次袭了过来。这一次较诸前一次更为猛烈，掌中剑卷起了冷森森的霞光，在刺目的剑光里，却明显的分出了三截剑尖，分点寇英杰咽喉、心窝、下腹。

青衣少年果然剑法迥异，只是这一次在寇英杰严密的防范之下，却难以取胜。

面对着当前剑势攻击之下，寇英杰身形纹丝不动，他迭经大敌，早已养成临危不乱的大家风范，越是形势险恶，越见其谨慎周密。

这种以不变而应万变的气概，正是成就他今后在武术剑道上超凡拔萃的最大因素。

青衣少年一手三剑的绝技施展的并非不妙，只是却慑于寇英杰这般泰山崩于前而不溃的气度，就在他心神微分的当儿，寇英杰已把握着这一刻良机，在对方泰山压顶的剑势里，攻出了一刀，刀光一吐即收。

耳听轿内中年人一声叱道：“不好！”象是一头怒起的飞鹰，那个身着华丽衣服的中年汉子，倏地腾身而起，宽肥的彩衣，噗噜噜带着一阵子疾风，流星天坠般的向着二人之间猝然落下去。

中年人显然具有非常身手，在他免起鹞落的一刹那，寇英杰顿时有感于他环身四侧的充沛力道。也就是这种力道，迫使寇英杰不得不向后面撤退了一步。然而，这仍不能阻止他已出的刀势。

其实寇英杰是有足够的能力，在这一刀取得对方性命。他当然不会这么做，如意软刀的刀尖，在已经扫触到对方前心衣边的弹指间，忽然向上方跳开，有意的离开了这处要害，却扎向那少年左面肩窝，噗的一声，足足扎进去有两三寸深。

刀拔，血窜，青衣少年嘴里“啊唷！”一声，足下一连后跄了六七步，噗通一声坐倒在地。

面前人影一闪，现出那华衣中年汉子，他似乎震惊于青衣少年的负伤，面上神色为之一变，二话不说，陡然出手按在了少年肩上伤处，几名轿夫也都惊慌失措的偎近上来。

华服汉子怒声道：“没你们什么事，退下去！”

四名轿夫似乎十分畏惧这中年人，闻声后，匆匆退回原地站好。

中年人怒视了寇英杰一眼，才转向少年说道：“不要紧，这里尚有一粒定血丹，无论多重的刀伤一粒足可见效，你服下以后暂时不要走动，小坐片刻，当有妙用！”

青衣少年十分委屈的点了一下头道：“谢谢爹爹！”

寇英杰心中一惊，这才知道对方竟然是父子关系，较诸师徒之情犹要更深一层，看上来，双方势将更难以善罢甘休了。无论如何，即使是一千个有理，此刻也难以分辩。

寇英杰心知此刻开口，即使是真心向对方致歉赔罪，也是无济干事，反倒不如一言不发，看着对方究欲如何，再定对策。想到这里，他退后一步，将一口如意软刀，还入鞘内，倒要看看对方怎么对付自己。

是时，那中年汉子已由身侧取出了一片扁玉匣子，打开来，由里面取出了一片丹药，与少年服下。收起了玉匣，他才缓缓站起来，一回头，目光炯炯的逼视向寇英杰：“混小子，你好大的胆子！”华服汉子边说，边自把一双袍袖卷起来，向上方作规则的挽好，那双灼灼的眸子，鹰般的深沉：“足下攻习的是马家快刀吧！不错，很有点底子了！”

冷笑了一声，他又接下去道：“不上高山，不显平地，今天邹大爷也叫你长长见识，你就知道你那两手三脚猫功夫在这里要不开关了！”他一面说时，身子一直向后面退着，可是退的步子显然很奇怪。

寇英杰因见这中年汉子器宇轩昂，是以一上来，就未敢对他心存轻视，这时听他口气，竟然已窥出了自己刀法玄奥——这是下手对敌武者大忌。

盖因为对方一上来先把自己身手摸清了之后，先已立于不败之地，想要胜他可就不易。再者，寇英杰也曾注意到中年汉子退后的步子，乃是采取穿插五宫的步势，心中更不禁大生警惕之心，愈觉得对方不是好兆头。

中年汉子退到一定位置上，左实右虚，把脚步定了下来，一双手腕子交插相叠在前面小腹上：“足下请吧！”脸上带着轻轻的冷笑，这汉子真有说不出的狂傲姿态。

寇英杰抱着拳道：“请报大名！”

中年人狂笑一声，道：“你也配问我的名字么？还是糊涂一点的好！”

寇英杰咬了一下牙，冷冷的道：“足下既不愿以姓名示人，显然别有隐衷，请示要与在下怎么一个打法？”

中年汉子嘿嘿笑道：“小子，你连我妙手昆仑邻大野都不认识，竟然就敢来到皋兰撒野，这就该你小子要倒霉了！”双手挥了一下道：“来吧，找出你的刀，看看能沾着你邹大爷一根汗毛不能！”

寇英杰道：“那倒用不着，兄台既然空着手，在下也就徒手奉陪！”

这也是寇英杰心思慎密之处，因为对方一上来先已看出了他的刀功刀门，是以他也就不再以刀对敌。

邹大野鼻子里哼了一声道：“一切随你，来吧！”说到来字，他身子霍

然向下一矮，气沉小腹，目视正前，身躯似蹲又立，看来固若磐石。寇英杰自忖着这个架不打是不行了，当下抱拳道，“现丑！”陡然他足尖点地，身躯平着窜了过去，左手微晃一下，右手待机直向姓邬的上胸劈出一掌。这一掌纯系试探对方虚实，掌力乍一推出，中年汉子竟然随着他的掌势霍然向后退了回去。

当初还不觉有异，待到右手往回一收的当儿，这才暗吃了一惊。原来那汉子整个身子仿佛是一块铁，而自己收回的手掌，却有如是一方磁石，一出—收，有如磁石引铁，眼看着那汉子身躯，夹着一股强劲的风力，呼地一声，随着自己收回的掌势，猛地扑了过来。

寇英杰大吃一惊，陡然忆及当初郭先师在沙漠动手之时，老人家的身手，即有几分与对方相仿佛，俱是武林中难能的粘字诀窍。这一惊使得他禁不住打了一个冷战，也幸他洞悉在先，才免了一场上来劫难。

邬大野身如狂风般的袭上来，四肢齐收，而在他身子甫一凑近的刹那，却蓦地向外分开来，一收—放，其间夹带着万钧巨力。

邬大野心衔子伤之恨，再加以他本人一贯的动手作风，必使对手身上带了伤方得幸免，是以拳脚上力道，贯足了十成功力，双手猛袭寇英杰双耳两颊，一双足尖蜷曲着，直向寇英杰两处肩窝上踢去。

寇英杰如非洞悉于先，只怕一上来先就招架不住，总算他见机得早，身子霍地向后一坐—拧，嗖的一声拔出了一丈五六。

妙手昆仑邬大野—双足尖，紧擦着寇英杰肩上踢了过去，险固然险到了极点，只是没有踢着。呼—声，象是一片云似的，邬大野掠空而过。

两个人就象一对剪空交尾而过的燕子，刹那间分飞两处。

寇英杰顿时有感于对方手足上的力道惊人，虽然没有被他实力击中，只为他手足上的风力扫擦过去。也觉出火辣辣的一阵的痛，如此看来，对方这个中年汉子，显然具有一流的卓然身手。

彼此不过才过了一招，寇英杰已觉出自己万万不是他的对手。

这其中还有一点差别，寇英杰终究心存仁厚，上来不肯以实力相拼，而邬大野却是出手极重，似乎—上来就有制对方于死的意思，相形之下，强者益强，弱者也就愈弱了。

妙手昆仑邬大野—招失手，嘴里怒啸—声道：“好小辈！”只见他—双大臂霍地向后—个倒剪，足跟着地，使出了一式金鲤跃波，嗖—声，已再次来到了寇英杰身边。

寇英杰自忖着无能胜过对方，却也不甘心就此服输，这时见他展出千钧巨力，用霸王卸甲式子，直向邬大野两肋上捺了过去。

邬大野冷笑道：“好！”

四掌直托之间，寇英杰只觉得—股大力反弹而出，其势至猛，再想挺身出力，已是无及，呼—声，摔了出去。

这一摔端的是跌得不轻，寇英杰双手两膝俱都擦破，所幸他身手灵活已极，就地—滚，霍地跃身而起。说时迟，那时快！就在他身子方自站起的一刹那，面前人影—闪，邬大野又已来到了身边。寇英杰顿时觉出，那邬大野身上发出—股吸力，想要摆脱他诚是不易。—念未完，随着邬大野翻出的手势，—股疾风已托向他腰胯之间，邬大野叱—声：“去！”气势—吐，寇英杰竟再次的被摔了出去。

这一次较诸前次更重，加以寇英杰落下的身子，受阻于—丛乱石，石块

纷飞里，寇英杰再次站了起来。身子多处已见了伤。

双方动手，既无血海深仇，到此也就很可以作罢了，无奈邬大野却不作此想，似乎存心要置寇英杰于死地。

寇英杰在沉重的两次跌摔之后，尚能站起，已是不易，却未曾料到身子方自站起的同时，邬大野长笑声中，再次的逼了过来。

寇英杰陡然忆及此人身手，有几分与死去的恩师相似，正待出声呼止，邬大野已再次的扑身而近。呼！一股疾风，邬大野的腿，直向寇英杰双膝上扫来。

寇英杰身子往上一拔，却正好迎着邬大野挥下的手掌，这一掌邬大野决心要取他性命。

只听得碰的一声，击中在寇英杰背心之上。

随着邬大野递出的掌势，寇英杰身子足足腾起来七尺高下，带着后者的一声长啸，直向悬崖边滚落下去。

邬大野冷笑一声，自忖着他无活命之理，这才回首向山道间的那匹黑水仙，由不住点头赞许道：“好马！”心中一动，随即吩咐手下道：“给我擒下来！”

四个轿夫齐应一声，猛的扑过去欲擒捉时，那匹黑水仙早已长嘶一声，向着乱山间狂奔而去，瞬息无踪。

妙手昆仑邬大野待追时已是不及，心中好不遗憾！他冷冷的道：“这件事，你等切记不可对任何人提起，否则休怪我手下无情！”

四名轿夫唯唯称是，哪里敢不答应。

邬大野重新返回轿内，挥挥手，四名轿夫重新抬起轿子，那名青衣少年原没有什么大伤，上药之后已无大碍，当下仍象来时模样，率先前导。

一行人轿，继续向前行进。

仿佛置身于虚无飘渺的云雾里，又象是随着剧烈的浪潮，一次又一次的在海水里冲击着，寇英杰悠悠的自昏迷中醒了过来。

首先映入他眼帘的是窗外的那株老梅树、一只歪斜的八仙桌及一袭杏黄色的袈裟，袈裟是穿在和尚身上的——风火僧向元。

寇英杰仿佛记起了什么，那个叫妙手昆仑邬大野的人，施展重手法，把他打落崖下。

一次！两次！三次……似乎中途一连经过了三次重跌，一次比一次剧烈，直到了第四次，他才开始失去了知觉。

不知过了多久，他耳边似乎听到了一声马叫——黑水仙的悲鸣声音，再以后，他真的什么也不知道了。

他能躺在这里，诚乃异数，天意！

他不禁为着自己尚能苟活人间感觉庆幸，由不住发出了冗长的一声呻吟。

“阿弥陀佛！”风火僧放下了手上的经卷，打着稽首道：“寇施主，你总算醒过来了！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

和尚眸子里交织着慈辉，道：“施主，你可知道，你已整整昏迷了一个对时，可吓煞人了！”说到这里，眉头一皱又道：“不好！”赶忙上前一步，双手托着他往上一一起。

只听见“哇！”一声，已自寇英杰嘴里喷出了一口鲜血。

风火僧向元噙了声“无量佛！”缓缓把他身子平放下来：“寇施主，千

万不能出声说话。”他脸色十分沉重的说道：“方丈交待，你要静息三日，才可以出声，不得妄动身躯和饮水，否则，性命不保！”

寇英杰微微颌首，表示他听清楚了。

向元用一方纱巾，轻轻把他唇边血渍擦拭了一下，慨然叹道：“看来，施主你象是不慎自悬崖摔下，如非是施主你那匹坐骑通灵，将施主自行驮回，只怕施主你一命休矣！”

寇英杰微微点了一下头，眸子里现出了一些泪痕。他周身无比痛楚，仿佛身上的每一块骨节都碎了，每一块肉都在淌流着鲜血，试着运行一下真气，却连一丝力道也提不起来，当真是气若游丝。

风火僧向元道：“敝寺方丈已用接骨术，为施主把两腕错开的骨节接好，全身上下，为施主贴了十七块镇肌和气血的特制药膏！好重的伤！异数，异数！施主你这条命但能保住，称得上我佛慈悲，无——量——佛——南无阿弥陀佛！”

寇英杰枕上颌首，再次表达他内心由衷的谢意。

和尚道：“方丈交待，如果在子时之前，施主倘能醒转，这条命尚还有救，否则就要老衲给施主准备后事，施主此时醒转，似乎较诸方丈预期的子时，还要早上两个时辰，看来这条命是保住了。可喜，可贺。”说到这里，他双掌合十，又朗诵起阿弥陀佛来了。

一旁的小火炉，正自蒸煮着什么，和尚站起来道：“你已一日夜不进饮食，方丈交待如你醒转，要老衲喂你吃些东西，庙里没有什么好吃的，老衲为你煮了几个山芋，施主你可觉得饥饿？”

寇英杰摇了一下头。

向元和尚道：“要吃些才好！”说着，径自取了个热山芋，剥了皮，用竹筷叉开，挟了一块，送到他嘴里。

寇英杰只吃了一块，即作出呕吐之意。

风火僧向元吓了一跳，赶忙放下筷子，把一只手轻按向他小腹上。

寇英杰只觉出由他掌内传出一股温和之气，似如此上下搅动了半天，才勉强使他平息下来。

向元和尚似乎功力不济，额头上已现出了汗珠，他长吁了口气道：“施主你感觉如何？”

寇英杰勉强点了一下头。

和尚道：“我们这庙里，只有方丈懂些医术，他已为施主服下敝寺自制的续命保济丸，只是，看来药效并不十分显著。”说到这里叹了一口气，十分懊丧的道：“早上，玉小姐来寺的时候，方丈竟然忘记向她讨取一粒紫金丹，否则施主就不碍事了！”

寇英杰双目迷濛，原已兴出了浓重的睡意，只是当他乍然听见玉小姐三个字时，禁不住全身一震，陡然睁开了双目。

和尚并没有发觉他这种反常的突然举动，只是双手合十喧着佛号，又道：“施主你好生休息，老衲还有一课经，念完后再来看你！”说完双手合十一拜，径自离去。

寇英杰待其去后，那一颗心却因为风火僧的那一句玉小姐而再也难以平静下来。

他脑子里反复的思索着那个玉小姐的影子，心里真有说不出的遗憾。

为什么每一件事，都是那么阴差阳错，不凑巧？

在历经千山万水，受尽惊险磨难之后，眼看着来到了师门，即将得卸千斤重担的当儿，却又偏偏会发生了这件事。

如非爱马通灵，以及这庙里和尚搭救，自己此刻早已命丧黄泉。

他不禁又想到了那个狠心辣手的中年人，暗暗记着他的名字——邬大野。

他反复的念着这个名字，早晚有一天，要报复这一掌之恨。

人在伤病之中，在他脑子千思万想之后，最终仍然落在了那位玉观音郭彩绫身上。他忘不了她的绝世芳容，忘不了她神乎其技的身手，更忘不了她的无情鞭梢……

想到了马场那一顿无情的鞭鞑，以及她厉颜相向的嘴脸，寇英杰当真犹有余悸，禁不住自脚心里滋生出阵阵的寒意。

身上是那么的痛苦，思虑更加的痛苦！想东想西，简直没有一件事称心如愿。

最可悲眼前落得古庙栖身，身罹重伤，生耶？死耶？尚是茫茫未知之数，怎不令人忧心？想到这里，真恨不能放声大哭一场。偏偏连哭的力量也是没有！思念再转，他不禁又想到了自己此番负伤，归根究底，还是怪自己武功不济，而沿途所邂逅遭遇之人，细想起来，简直没有一个不是武技高强。

抛开先师与铁海棠不说，试想沈娘姨、铁孟能、小薇兄妹、鹰九爷，以及后来所结识的卓小太岁、姓成的妇人……邬大野……

他脑子里历历闪过这些人的影子，越觉得这些人，无不身手惊人，自己远非其敌，看来今后如果要想出人头地，在武林中得占一席之地的话，是非得要痛下决心把武功练好不可！

由是，他想到了郭先师临终前所赠送的那卷武林至宝——金鲤行波图，以及所传授的十一字真诀，不禁一时又兴起了无比雄心壮志。他觉得目前已到了下工夫研究这些密奥武功的时机，似乎已刻不容缓。

想到了那卷金鲤行波图，心中一惊，眼睛可就情不自禁的向着右膝上望去，还好，那卷图画，仍然好好的缠在腿上。

为了这卷图画的更安全万无一失起见，寇英杰参阅那卷图画，另外配了一条，再包以黑绸，缝好，改成一双外用的护膝绑腿，这么一来，就成了武林男士一种普通的外用装着，出示任何人，也不会引人疑窦了。

看见这卷图画，寇英杰内心滋生出一种安慰，他既然伤居在床，转动不易，干脆就把师授的十一字真诀记起来，反复思索推敲。

他原本智力过人，自从服丧以来，哪里有过一天安宁日子，即使能静下来想一想的时间也是不多。这时运思细一推敲，果然觉得师授这十一字真诀含有极深的涵意在内，果真参习辅以内功调息，必具神效。无亲他经此重伤，内元真气俱已大亏，即使是运用思筹，也是消耗不起，勉强的支持了半个时辰，即兴起了浓重睡意，才一合眼，即沉沉入睡。

夜前，他一觉醒转，适方丈会同风火僧来探，与他服了一些丸散。

方丈法号至明，为人甚是慈善，颇精医理，当时讲说了一些要他注意的事项，察看了一下他的舌苔，告诫他旬日之内不可移动，一切烦碎，皆用小沙弥操作，须再过三天，始知安危。

至明方丈交待完毕，始与风火僧向元步出禅房，当即打发了一个小沙弥入内侍奉寇英杰便溺。

经过了一番折腾之后，寇英杰再次昏昏入睡。

子时前后，寇英杰昏沉沉的由梦中醒转，只觉得遍体燥热，口渴难耐。他脑子里方自兴起了要饮水念头，却有一枚剥了皮的新鲜枇杷适时接触在他唇边！

一种意外的喜悦，迫使他张开嘴，三口两口的吃了下去。

第二枚又送到了嘴边，他又吃了下去。

第三枚却没有了！

一双纤纤的手指为他把吐出的果核拿起来，丢向痰盂里，发出了叮的一声。

寇英杰觉得口齿留芳，舒服极了。他自负伤以来，已两日一夜不进滴水，乍尝美味，自是味同嚼食仙果。闭着眼睛，在枕上微微颌首，算是答谢风火和尚赐食佳果的美意。

然而，站立在他床面前的可并不是那个风火僧向元。也不是奉命来侍候他的小沙弥。是个长身玉立，花姿玉貌的绝色佳人——玉观音。她静静的站在床面前，黛眉轻颦杏目含忧。

她穿着一袭紧身的黑色夜行衣靠，外面罩着深绛色的一领披风，长发用黑丝绒紧紧扎成一根儿臂般粗细的辫子，甩向肩侧，衬着隐约的灯光，看上去俊极了。

禅房内点着一盏孤灯，灯芯无声的燃烧着，跳动的灯焰，似乎也同于她此刻内心那般的的不宁静，那么的举棋不定。那双眸子更不知是嗔是怨，更似无可奈何的怜惜。总之，每当她打量看他时，都使得她心绪不宁，也不知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

自从秦州赛马归来以后，这个人的影子，就时常出现在她思潮里。“到底是怎么回事？”她老是想静下来，打心眼里理出一条头绪来，偏偏是越理越乱，当真是“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了。

倒是从来不曾这么仔细的瞧过谁来，况且对方还是个男人家。把他的脸一遍一遍的瞧着，看在眼里，想在心里，拿来和那天赛马时候的他互一比较，一个人，两样心思。“唉……”她由不住露出了轻轻的一声叹息。

也就是这声叹息，使得寇英杰心中一惊，他原是闭着眼睛，忽然睁开来。

当他目光接触到站立在自己面前的，竟然不是那个风火和尚向元，而是玉观音郭彩绫时，着实的大吃了一惊。

他身子显然的动了一下：“啊！是……你。”

玉小姐道：“不要说话！”

寇英杰顿时不再吭声。他以无比惊诧的神色，打量着眼前的玉小姐，内心冲动极了，因为他急于要找她，有太多的话要告诉她，偏偏目前又不是见面说话的时候。

郭彩绫道：“你伤很重，你还不能说话，暂时忍耐一下！”说着她那双长长的秀眉皱了一下又道：“白天我来庙里，为我爹爹还愿，看见了你的马，就猜想你住在这里，果然没猜错，只是没想到你竟然在这里养伤，你怎么会来皋兰？又是怎么受的伤？”寇英杰张开嘴，只说了一声“我……”下面的话，竟然说不出来。

郭彩绫道：“我忘了你不能说话了。你不要开口，只听我说就是了！”

寇英杰无可奈何的点了一下头。

郭彩绫道：“刚才你在睡梦中时，我已察看了你的脉搏呼吸情形，看样子你受了很重的内外伤，我虽然对你认识得并不清楚，却可以断定你不是一

个坏人。”说到这里顿了一下，床前有一张木凳，她缓缓坐下来。“你只要听就是了，”她说：“我还有事，这个地方也不方便，我不能停留很久！”

寇英杰点点头，表示听明白了她的话。

郭彩绫皱了一下眉，道：“那一天在秦州赛马的事，我觉得我做得太过分了，我不该用皮鞭子抽你，事后我很后悔。”她似乎很为难的才说了这几句话。

寇英杰一声不出，直直的用眼睛看着她。

郭彩绫看了他一眼，脸上的神态很窘，咬了一下牙，她继续道：“也许你心里还在恨我，要是这样，我也没有办法。”

寇英杰仍然一动也不动，他只是用眼睛看着她，似乎在分辨她的居心和诚意。他不再期望眼前说些什么，因为他要讲的话太多了，绝非三言两语所能说得完的。

郭彩绫道：“你身着孝衣，听说还带着一口棺材，可是你亲人中有什么人故世了？”

寇英杰点了一下头，脸上带出难以刻划的表情。

郭彩绫道：“你是在送丧？”

寇英杰又点了一下头。郭彩绫一怔道：“这么说，你死去的亲人是住在皋兰？”寇英杰忽然睁圆了眼睛，他身子抖动了一下，喉咙里发出了急剧的喘息声音。

“你用不着激动，其实这些话你是用不着告诉我的，我只是觉得好奇才问你。”说着她默默点了一下头，道：“这么说起来，你的孝行可嘉！我倒是错怪了你。不过……有些地方，我实在还不了解你！等你的伤势好一点，能说话以后，再告诉我吧！现在，我必须走了！”说完，她探手身侧，拿出了一个小玉瓶，道：“我现在给你服一粒紫金丹，这是当年我爹爹亲手采集二十四种名贵药材，调炼成的。能治百病，尤其能补气血，大伤之后，服下更有神效，你先吃下一粒，必能使你元气早日恢复！”

药色澄黄，大小仅如梧桐子，却有浓重的异香扑鼻。

郭彩绫取出一粒，放置在他嘴里，忽然一怔，道：“我走了。”言罢身形微晃，一缕轻烟般的已越出窗外，外面，月色甚好，可以看见她掠出的清晰影子。不过是起落之间，已自失去了她的踪影。

寇英杰忙把嘴里紫金丹吞下，待出声唤止时，已是不及，心里正自不解她何以忽然离去，却见旁门启开，风火和尚向元正自由外而步入，显然她是听见了和尚脚步声，才匆匆避开的。

风火僧看了一下他的脸色，又切探了一下他的脉搏，面现喜色的道：“恭喜施主，好多了，好多了！阿弥陀佛！”

寇英杰心绪如麻，只是对于这位风火和尚，他却充满了感激，在枕头上频频点头，表示感戴之意。

风火僧合十道：“寇施主不必客气，你这次受伤太重，元气大耗，能够起死回生，真是佛祖的恩典。施主大概是饿了吧！”

这么一提，寇英杰倒真觉得有些饿了。

风火僧口喧佛号，含笑步出，须臾取来一大碗稀粥，耐心的一匙匙的喂他吃了有大半碗，又与他谈了些闲话，才满意的去了。

寇英杰吃了些东西，再加上方才服下的紫金丹，已起了作用，只觉得一股热气，起自丹田，转瞬间散布全身上下，即足心指尖，也能清晰的感觉出

药力行过。不过是瞬息之间，他已觉得能够转动了，暗忖着郭先师留下的紫金丹，果真有起死回生之妙，只是转念又想到他老人家虽然手制了紫金丹人间仙药，造福江湖生灵，却并未能以此而拯救他自己活命，岂非一大恨事，上天似乎也太不公平了。

他试着运行了一下真气，已不似先前那般怠滞不行，约盏茶之后，真气已打通诸关节，可以畅通无阻，出了一身大汗，自此身上即大感轻快。

他自幼曾习过横练的铁布衫功夫，这也就是他何以未曾当场摔毙的原因。真正对他构成致命威胁的还是邬大野的那一掌。

由于邬大野那一掌力度过重，已将他全身真气震散，现在他借助紫金丹奇特的药力；以及至明方丈的回春妙手；再加上他新自十一字真诀中体会出的运气诀窍，竟然使得那散开如丝的全身真气，重新聚结起来，实在说得上是一种奇迹。寇英杰抓住了运气活血的窍门，随即一遍一遍的运行，周而复始。

郭白云当初传授他的十一字气血真功，乃是宇内不传之秘，设想当初郭白云如非为铁海棠之弹指飞针伤中后脑，如果仅仅为其掌所伤，即可以借此真功，收起死回生之效，只可惜那弹指飞针本身细若牛毛，逆血而行，加以伤在脑髓，才使得郭白云束手失策，坐而待毙。

以寇英杰眼前情形而论，自不可同日而语。是以，在寇英杰专心运施，灵巧试行过这十一字真诀之后，即收到他出乎意料之外的神效。

天色微明以前，他已能自行坐起，出声发话。

不久至明方丈和风火僧来探，见他盘坐榻上正在运功调息，不由大吃一惊。

二僧反复观察他的病情，对于他回复得这般神速，无不啧啧称奇，自是无比欣慰。

那至明方丈年在五旬左右，白皙的面皮，瘦癯、矮小，但神采栩栩，气质不群，观其外貌，听其谈吐，即知道他是一名杰出的高僧。

当下，至明方丈随即施展佛门大推按法，破格为寇英杰上下推按了一回。

这一场功夫施展下来，足足耗了有大半个时辰，施功人与受功人，同感疲累不堪。

二僧退出之后，寇英杰即感腹痛如绞，即由小和尚侍候着他便溺一会，解出许多血块浊物，由是全身上下更是大感轻快。

晚餐之后，他已能下床行走。缅怀着此番生死攸关，不禁有两度为人之感。

小和尚烧了水，又服侍他洗了个澡，换了一袭干净的衣服，这才舒舒服服的睡了。

仍然是子时左右。

寇英杰忽然由梦中醒转，一种强烈的心电感应，使得他陡然欠身坐起，这种举动，使得静坐一边的郭彩绫吃了一惊。

四只眼睛交接之下，彼此都呆了一呆。

郭彩绫欣慰的道：“想不到你复原得这么快，真有点……令人难以相信。”

寇英杰翻身下床，抱拳一揖道：“多谢姑娘赐药大恩，感激不尽！”

郭彩绫更为惊讶，她退后了一步，睁大了眸子道：“你已经能开口说话了？”

寇英杰道：“姑娘盛情关怀，在下自服药调息之后，已经好多了，再过

些时日，必能复原如初！”

郭彩绫道：“这就好了。你快坐下来说话！”

寇英杰依言落坐，他近看着郭彩绫这个人，想到了此行自己所负的使命，一时间心上象是压了一块铅，更不知如何开口才好！

郭彩绫落落大方的道：“我本想白天来看你，只是庙里人杂，很多不便之处，想了想，还是夜里来好……”说到这里，话声顿住，过了一会儿才道：“寇兄所投奔之人，目前就在皋兰么？”寇英杰看了她一眼，点点头道：“是的，是在皋兰。”

郭彩绫道：“令亲的灵柩，可是安置在庙里？”

寇英杰苦笑一声道：“先师灵柩，正在庙里。”说罢，他目蕴热泪，缓缓的垂下了头，心情难受极了。

郭彩绫怔了一下，轻叹道：“我是不该多此一问的。寇兄你身负重伤，想必很多不便之处……我是想如果有需我帮忙的地方……请你告诉我！”

“姑娘……”寇英杰忽然抬起头来，他面色苍白，心情至为沉痛的接着又说道：“我有几句话，要请问你。”

“有话要问我？”

“是的。”寇英杰点点头，道：“很重要的话，请姑娘据实回答！我只想证实一下而已。”

郭彩绫微微惊讶的打量着他，点头道：“请问吧！我如果知道，一定会告诉你！”

寇英杰勉强定住紧张的情绪，缓缓的道：“姑娘你的名字真的是郭彩绫？”

郭彩绫冷笑道：“这是你要问的话？”

“请姑娘据实回答！”

郭彩绫见他如此慎重，不由好笑，点点头道：“不错，郭彩绫就是我，郭子仪的郭，彩云的彩，绫罗绸缎的绫！”

寇英杰把这三个字听清楚了，道：“那么令尊的大名是……”

“郭白云！”郭彩绫微微一笑，道：“这些话很重要？”

寇英杰道：“太重要了！谢谢姑娘据实见告！我……我……”一时间，他神色突变，原本就憔悴病弱的脸上，更着了一层悲痛之色。

郭彩绫见状禁不住皱了一下眉，道：“你怎么了？”

寇英杰道：“没什么。姑娘……我要告诉你的是，姑娘你就是我千里迢迢要找寻的人！”郭彩绫呆了一下，偏过头来诧声问道：“我？”

寇英杰镇定了一下，道：“我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要告诉你！”郭彩绫道：“重要的事情？要告诉我？”“是的。”寇英杰打量着她的脸，至为沉痛的语带悲声说道：“我有一些东西要交给你。”

郭彩绫一笑道：“寇先生，你真的没有弄错？”

“不会弄错的！”他一面说着，转身走向床边，把那个时刻不敢离身的包袱拿起来，然后转身慎重的放置在桌子上。

郭彩绫苦笑了一下，目注着桌上的包袱道：“里面是些什么？谁要你交给我的？”

“是……令尊，郭老先生。”说了这句话，他缓缓的低下头来，几乎不敢面对对方。

郭彩绫先是一怔，却微微一笑，她仍然是不甚经心的样子，信手把那个

包袱拿到了面前。犹豫了一下，她才解开来：“爸要你转交给我？”一面说着，包袱已被解了开来。

寇英杰的头垂得更低了，他不忍心目睹着对方此一瞬间的突变。

然而这一刹那终于是来临了！

首先映入彩绫眼睛的是那本绢册——那本写着“越女剑术之深奥探讨研习新篇”的厚厚绢册。这些字迹，她是熟悉的，蓦地，她把这本绢册捧在了手上。

另一行小字随即映入眼帘——“彩绫爱女二十一岁生日贺礼！”她的双手抖了一下，脸上的笑容突然消失了。

“爸！”嘴里惊讶的唤了一声，很快的她把这本绢册翻了一下，然后她合上了书，惊讶的看着寇英杰：“这是我爸爸的手笔，你……是从哪里来的？”

寇英杰至为伤感的抬起头，看了她一眼，没有立刻回答她的问题。

郭彩绫已迫不及待的翻看着其他的东西——一条镂花的黑玉珠串，一方古砚，两本功谱绢册，还有一些老人生前的衣服鞋袜。把这些东西统统看过之后，她非但完全失去了笑容，那张原似春花绽放的脸上，竟然泛起了一片苍白。”这……”她注视向寇英杰，道：“我爸爸……他老人家怎么了？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寇英杰强自抑制着内心的沉痛，苦笑道：“这些东西是令尊托交我转交给姑娘的。”

郭彩绫一愕道：“他老人家现在哪里？”

“令尊……他……”他实在说不出口。

然而郭彩绫是那么殷切的期望着一听下文，一双秀澈的瞳子，睁得又大又圆。

在这种无形压力之下，寇英杰不得再隐藏了，他终于硬下心来，据实道出：“令尊已经去世了。”郭彩绫怔了一下，道：“你说什么？”寇英杰道：“姑娘，请你镇定一下，令尊郭老先师，他已经去世了，他老人家临死以前，留下了这些东西……”

郭彩绫似乎是大吃了一惊，可是她马上又回复了镇定，忽然笑了一下，摇摇头，说道：“你别胡说了，这是不可能的事。”

寇英杰道：“我说的是事实，他老人家的灵体，就在庙里。”

郭彩绫似乎恍惚了一下，脸上又重新罩起了那层苍白，猛的站起来道：“我不信！”

“他老人家灵体，就停在这院子佛堂里！姑娘你……”

话声未完，彩绫已猛地腾身而起，只见她单手轻力按了一下桌角，整个身子已如同燕子般的灵巧，嗖一声，穿窗而出。

寇英杰稍为迟疑了一下，赶忙开门向室外步出。他大病新愈，足下还不甚稳，走起来有些蹒跚，目光掠处，那位玉小姐郭彩绫，已经箭矢也似的闯入佛堂，寇英杰快步跟上去。

佛堂里燃点着几支烛，尤其是陈列在棺木两旁的那双白烛，摇晃出一片凄惨的白光。

前行的郭彩绫陡然在棺木前停了下来，她身子颤抖了一下，霍地回过来看寇英杰，寇英杰凄惨的点了一下头。

郭彩绫蓦地扑身向前，可是当她双手覆按在棺盖的一刹那，似乎又出现了一番犹豫，寇英杰已经走到了面前，郭彩绫的眸子凌厉的注视着：“你

要是敢骗我，故弄什么玄虚，可别怪我……手下无情！”说了这句话，她双手倏地用力一按，只听得咔嚓一声巨响，棺盖突地当场揭开来，却被郭彩绫另一只手托住，轻轻的放在一边。

现在她已清楚的看见棺材里的那个人，忽然她就象一尊石像般的呆住了！她目光流离，呼吸沉重。

忽然她飞快的扑到了近前：“爸！”她的两只手，蓦地捧起了尸体的脸。脸和脸，距离的那么近，几乎都贴在了一起。

曾经是朝夕相见，那么亲切，和蔼，每言先笑的一张脸，现在却似着了一层黄蜡，无情的冰封住了！

“爸……爸爸……爸爸……”她嘴里一连串的低声呼唤着，捧起他的手，仔细的瞧看着每一根手指，当她再次看向那张脸时，忍不住紧紧的把面颊贴了上去，紧紧的拥抱着棺材里的这具尸身，她发出了梦呓般的泣声。

这一时，似乎整个空间都胶住了。

伫立在一旁的寇英杰，只觉得全身上下象是罩了一层冰似的寒冷，他难以再停留下去，用出了最大的力，才转过身来，踟蹰的步回禅房。他是不愿意把这样的消息带给任何人的，眼看着一个快乐的人忽然不快乐了，对于他内心简直是一种无可比拟的痛苦。

他在这里等着她。过了一些时候，她才回来。

似乎她已经失去了先前的活力，也不再那么的盛气凌人。她缓缓的走进来，寇英杰几乎没有听见她脚步的声音，直到她坐下来，他才闻声警觉。

郭彩绫目光如剑的注视着他。这是经过一番深思熟虑，冷静之后的表情，寇英杰益觉惊心。

他慨然道：“姑娘可曾认过了？”

郭彩绫点了一下头，道：“认过了，是我父亲的尸体。我有些地方想不明白，所以要问问你。”

寇英杰想不到一瞬间她竟然冷静如此，足见对方姑娘素日养性功深，心里着实的钦佩！

他慨然一叹，说道，“姑娘请问，在下正要奉告。”

彩绫冷冷的说道：“我父亲是什么时候死的？”

寇英杰道：“今年中秋节后七日。”

“在哪里？”

“察哈尔北地沙漠。”

“是谁下的手？”

“宇内十二令的总令主，铁海棠！”

“铁海棠？”郭彩绫重复的念了一遍，冷笑着摇了一下头：“铁海棠武功固然很高，只是他能胜过我父亲么？我不信。”

“姑娘所疑甚是。只是，确实是他下的毒手！”

“你怎么知道？”

“在下蒙令尊不弃，中途结交，谊属师徒之份。”

郭彩绫神色一惊，却并未打断他的话。

寇英杰叹息一声，继续接下去道：“这件不幸事件发生前后，在下都幸能随侍令尊左右，是以知悉甚详！”

郭彩绫目光一直逼视着他，眼睛里闪烁着晶晶之泪水，道：“你是说，我父亲曾收你为徒？”

“是的！在他老人家去世之前，在下亦曾向他老人家跪行拜师大礼。”

郭彩绫一双眸子，在他脸上转了一下：“寇兄，这件事我必须要了解得很清楚，你能告诉我么？”

寇英杰道：“理当如此。姑娘，事情的经过，原本就是充满了离奇，在下亦不知令尊何以会对在下垂青。但是，在下所说，确是实情！”

郭彩绫道：“他老人家一生收徒最为谨慎，绝不会平白无故的收你为徒，再说，我又有两个师兄，他老人家又何必……”

“令尊显然对二位师兄有不满之处，”寇英杰苦笑道：“详情在下却是不知，只是他老人家言不尽意，似乎对二位师兄甚有遗憾！”

郭彩绫微微一愕，缓缓点了一下头。

寇英杰道：“是以，他老人家声称，要在垂暮之年，能够找到了一个可以信托的衣钵传人，在下甚幸竟为他老人家看中，破格垂青，收列门墙。”

郭彩绫道：“只是他老人家却未能将生平绝技传授于你，岂非有点……不尽情理？”

寇英杰冷笑道：“不，在下自郭先师处获益甚多，今生肝脑涂地，只怕亦不能报答他老人家大恩万一！”

郭彩绫想是难掩悲哀，在寇英杰说话时，她忍不住偷偷的低头擦了一下眼角的泪：“这么说来，我父亲曾经传授了你些什么？”

“郭先师在临终之前，曾经将其生平绝技内功十一字真诀口授与在下切记。”

“啊！”郭彩绫显然吃了一惊，道：“你说的是真的？”

“句句实言！”

郭彩绫脸上重新罩上了一片戚容，对于面前这个人，她不再怀疑了。

那内功十一字真快，除了父亲以外，普天之下，再也不会会有第二个人知道，即使是这内功十一字真诀七个字，除了自己与两位师兄以外，也不会为外人所知，此刻由寇英杰嘴里说出，必然是再真实不过了。

消除了这番疑虑之后，郭彩绫立刻又回复到了现实。

即使是最理智，最冷静的人，在面对着这番打击遭遇之下，也会乱了方寸。

“寇师兄！我相信你所说的都是实情，这件事我们以后再谈……现在请你把我父亲遇害的详细经过告诉我。”她显得那么憔悴，眸子里噙着滚滚欲下的泪水。

寇英杰微微点了一下头，遂即把郭白云遇害情形前后诉说了一遍。

他很小心回答这个问题，除了诉说郭白云应敌以及丧生经过，并未曾涉及其他。

郭彩绫听说之后，终于忍不住伏在桌子上哭了。

“姑娘请节哀顺变，人死不能复生……”寇英杰道：“眼前第一大事，是设法通知两位师兄，先把先师的后事料理了才是上策。”

郭彩绫止住了泣声，她背过身子来，在手绢里抹了一下鼻涕，又擦干了脸上的泪痕，才回过身来：“谢谢你寇师兄，”她说：“以前是我错了……我居然错怪了你……我真……该死！”说着，眼泪就如同断了线的珠串似的，纷纷溅落在地。

寇英杰道：“姑娘保……重！”他只是说了这么一句，就不知要怎么再说下去才好！

郭彩绫看着他，呆了一会，呐呐道：“今天已经太晚了，明天清晨，我会亲来奉迎父亲的灵柩，寇师兄也请一起转回共商大事。”

寇英杰木讷的点了下头，道：“好……”

郭彩绫随即动手，把父亲的遗物包好，寇英杰帮她收拾着这些东西。

东西整理好了，郭彩绫拿起来，她还想要说些什么，却禁不住再次涌出了热泪。蓦地，她夺门而出，头也不回的去。

对于白塔寺来说，这真是一件意料不到的大事。

清晨，当郭彩绫亲自来到庙里起灵时，这件惊天动地的大新闻，才爆发了出来。

当下即由至明方丈亲自接待，把郭白云的灵柩送上了丧车。

寇英杰被安置在一乘轿子里，他的那匹黑水仙也被牵了出来，随轿同行。

一行人素车白马，浩浩荡荡的转回白马山庄郭宅。

那是一幢建筑雄伟，极为宽广的大厦，内里亭台楼阁，雕梁画栋，真当得上美仑美奂。

如非寇英杰亲眼所睹，他绝难相信，在这荒僻的边远山区，竟然会有如此势派的一所建筑物，就算和当今王侯府邸相较；也不会丝毫逊色。

这里奴婢成群，人丁复杂，而掌握这所巨宅，一呼百诺的人，似乎只有一个——玉观音郭彩绫。

平素，这里必然是很热闹的，大厦的一端，遥对着两处山峦的隘口，由此远眺着浩浩荡荡的黄河河水，更具有一种特别的势派。

它的另一端，却是起伏连绵的高山峻岭，山上永远飘浮着片片白云，白云层次连绵，有如万马奔腾，这白马山庄一名，正是来源自此。

时值深秋，山上遍开着黄色的野菊，花园里枝叶扶疏，百物静寂，这一切俱都因为一个巨人的丧生，而使得这所占地庞大的巨宅也失去了昔日的风采，而益形严肃。

灵车庄严的驮着郭白云的灵柩，直接的进入正面的大厅，那里早就有专人侍候着，把灵柩移置在大厅正中。

宅子里上下各人，无不穿着缟素，由于老主人的猝然丧生，无不面现悲戚。

一切都照着小姐事先的指示进行着，没有一个人滥发一言，甚至连一声咳嗽都听不见。

郭彩绫身着素白，亲自侍奉着父亲的灵位，她风华盖世，处理琐碎，井井有序，俨然有大家之风，虽在哀痛之中，却是丝毫不苟。

寇英杰被安置在西阁楼的一间讲究的暖房里。老实说，他生平还未曾住过这么漂亮舒服的房子。地上铺着厚厚的藏毡，房间里陈设着一套紫檀木制的家具，包括他所睡的那张床，也是紫檀木制的。鹅黄色的素墙上，悬着水墨丹青，画的是一幅苏武牧羊，透过那扇月亮洞窗，外面是一道迂回的走廊，廊子下吊着画眉鸟与金丝雀的鸟笼子。

素白色的纱质窗帘，被小银钩轻轻的拢起来，透过这扇窗，还可以看见陈列在廊前的盆景，石榴花，菊花，开得一片灿烂。

寇英杰躺在舒适的褥垫上，聆听着黄雀婉转的叫声，心里感觉到异常的惆怅与寂寞。整个上午，没有一个人来打扰他，似乎所有宅子里的人，都沉悲于宅主郭白云的去世，而无暇兼顾及他。

记得早上郭彩绫打发她的贴身丫环小眉带着自己来到西阁楼时，小眉曾

经代转小姐的意思，要他暂时在楼上静养，不要离开。

当时寇英杰心里充满了疑惑，那小眉又似有难言之隐，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就这么匆匆去了。正因为这样，寇英杰才把自己深深的锁在阁楼上，整个上午不曾离开。

事实上象这等豪富的一所巨宅，人丁又如此之多，自然难免良莠不齐。如今大树一倒，所迸发的危机，必然不少，郭彩绫自然不能不顾及这一点，才会有此过分谨慎的嘱咐。

在走廊边，他凭栏看着远天的云海，臆测着先师的身后之事，心绪很不安宁。

这时，他耳边听见了脚步声。

小眉手提着饭笼来到了近前，请过安之后，小眉说道：“三相公，请用午餐。”

寇英杰微微一怔，道：“为什么要这样称呼我？”

小眉道：“小姐说相公是老太爷新收的弟子，嘱咐婢子这么称呼。”

寇英杰苦笑道：“用不着。我姓寇，叫我一声寇先生就好了！”

小眉应了一声：“好。”

她年岁不大，约在十七八岁之间，亭亭玉立，清秀伶俐，寇英杰曾注意过她上下楼走路的神态，悉知她必然身手不凡。当然，主人是名满关外的绝世侠女，婢子也必然甚有可观。

寇英杰注视着地道：“老太爷的灵柩可曾供好了？”

小眉道：“供好了，现在至明方丈和白塔寺的八堂长老，正在诵经为老太爷超度。”

“小姐呢？”

“小姐与邬大爷正在谈话！”

“邬大爷？”

“噢！”小眉看着他道：“邬大爷就是小姐的大师兄，由甘州回来已经有三四天了。”

寇英杰心里一怔，道：“邬大爷上下怎么称呼？”

小眉道：“邬大野！”

寇英杰登时为之一呆。

小眉这时已摆好菜饭，回身道：“寇先生请用饭！”

寇英杰走过去坐下来，刹那间，心绪乱极了，一股无名之火，使得他面色骤变。想到了那日被邬大野打落山涧的仇恨，不由得怒发耸立。

然而，他毕竟不是暴虎凭河之辈，把各种应对立场略一思忖，他强自压下了填胸的怒火。当下，他冷冷地道：“原来邬大爷不住在这里！”

“大爷和二爷都在外面经商，大爷在甘州，二爷在凉州，要一个月才得回来一次！”

“原来这样！”寇英杰道：“可是今天早晨，我怎么没看见他去庙里？”

小眉道：“大爷一来就到兰州城里号上去了，小姐清早派人把他请来的，才上山！”

寇英杰点点头，拿起筷子，他实在无法忘记那邬大野加诸在他内心的刻骨仇恨，事情竟是这般的凑巧，这个人竟然就是他的大师兄。

小眉走进去为他整理被褥，寇英杰勉强吃了几口饭，放下碗筷，起身步向一旁，心里压制的怒火，难以自持。过了一会儿，他才回身向小眉道：“二

爷来了没有？”

“还没有。”小眉回身道：“不过，昨天夜里，小姐已差快马飞奔凉州，大概很快也就要来了！”

寇英杰道：“这里除了大爷二爷之外，还住有什么人？”

小眉道：“有大爷去年由甘州带回来的十二武士。”

“十二武士？”

“是负责保护白马山庄的护院师父。”

“这些人都有武功？”

“武功很好，”小眉说：“这些人在江湖上都有名号，他们是冲着大爷的交情，和老太爷的威名才来屈就的！”

寇英杰就不再吭声了。他虽然只听了这么几句，可是立刻就体会出这个大师兄绝不简单，称得上是个处心积虑之辈。

小眉很惊讶的打量着他道：“寇先生，您不吃了？”

“我吃不下。”微笑了一下道：“谢谢你，我初来这里，府上一切，都不清楚，以后你要多关照我！”

“三相公这么说，小婢不敢当。您既是老太爷亲收的门下，也就是这里的主人……以后有什么事，只管差遣小婢就是！”

寇英杰道：“我虽是老太爷的弟子，却不是这里的主人，这里真正的主人，现在只有一个——彩绫姑娘！”

小眉愕了一下，一面收拾着碗筷，却把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睛看着他道：“老太爷这么硬朗的身子，怎么会一下子就病倒了？他老人家死得太可怜了！”说着，她的眼睛忽然变红了。

寇英杰心里一动，可是转念一想，立即明白了郭彩绫掩饰父亲的死因，必有用心，自己也不必说破。他固然满心想对于白马山庄的一切多了解一些，只是却不便在一个丫环嘴里问得太多。

小眉已把桌上的碗筷收拾干净，向寇英杰请安告退，可是她方自走向梯口，忽然回身道：“小姐和大爷来了！”说罢退身一旁站好。

寇英杰立时心里大为紧张，却听得楼梯声响，郭彩绫同着那个大师兄已上得楼来。

双方隔着一道走廊，寇英杰已把这位大师兄的容貌看得一清二楚——一点都不错，正是那日徒手把自己打落山涧，意图抢夺自己那匹宝马黑水仙的邬大野。

邬大野似乎也看见他了！两个人在目光第一次交接时，显然都愣住了，而邬大野的惊惶尤其显著。只是，他马上就回复了自然，同着郭彩绫向室内走来。

寇英杰在初一见他的当时，几乎难以自持，可是他到底事先已有了心理的准备。

郭彩绫和邬大野二人，均部身着孝服，就外貌上看来，彩绫尤其憔悴，她双目红肿，显然由于过度伤心痛泣流泪的缘故。

邬大野到底年纪已长，他的喜怒哀乐，是不容易由外貌上观察出来的。

寇英杰赶上一步，向郭彩绫抱拳道：“姑娘来了！”

彩绫道：“你好些了么？”

寇英杰道：“多谢姑娘关心，好多了！”

他明见邬大野在侧，却正眼也不看他一眼，反之，邬大野的一双灼灼眸

子，却始终不曾离开他身子。

彩绫代为引见道：“这是大师兄，他才回来，师兄请见过！”

寇英杰霍的侧过脸来，与邬大野的目光第二度交接，后者脸上微露着一丝冷笑，自有其不怒自威的威仪。

寇英杰略微迟疑，遂即上前深深一拜道：“小弟寇英杰，参见大师兄！”

妙手昆仑邬大野右手轻轻捻着他留在下巴子的一丛短须，点了点头道：“幸会了，不必客气！”

寇英杰原以为对方会忽然翻脸为仇，那时说不得动手与他一拼了，想不到他竟然比自己更沉得住气，居然能作出一副毫不相识的模样，此人之阴沉实可知！

他目注向寇英杰道：“先师的灵体，得你运送返回，盛情高比云天，感激不尽！”说到这里，目光一扫一旁的小眉道：“这里没有你的事，你下去吧！”

小眉应了声：“是。”

她刚要转回，邬大野又道：“你下去看看，不许任何人上来！”小眉又应了一声，才匆匆的走了。

郭彩绫悻悻的在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才向寇英杰道：“师兄请坐！”

寇英杰应了一声，坐下来。

妙手昆仑邬大野也坐下，与寇英杰面对面，他脸色很是阴沉。

“先师灵体，我已细细验过，果然是铁海棠老匹夫下的毒手，如非是那支伤中后脑的弹指飞针，先师绝不会丧命。这件事我师妹已根据你所说对我说过了，只是还有一些地方不甚明白，须要当面请教！”

寇英杰虽是对他恨之入骨，只是眼前为顾全大体计，也只得先把私怨抛开，事以师兄之礼。当下道：“大师兄请说当面，小弟知无不言！”

“大师兄？”邬大野一面摸着唇上的短须，冷冷一笑道：“这个莫名其妙的称呼，我可是不敢当！”

寇英杰微微一愕。

邬大野冷笑道：“据你所说，先师在临终之前，曾收你为徒，是么？”

寇英杰点点头道：“正是如此。”

邬大野冷冷的道：“有什么为证？”

寇英杰呆了一呆，心里一口气压得透不过。他终为顾全大体，未曾发作，摇了下头，道：“没有什么证明。”“可有人证？”

“没有。”

“物证？”“也……没有。”邬大野看了一旁的彩绫一眼，冷冷的道：“那么，怎么能证明这件事是真的？”

寇英杰苦笑了一下道：“大师兄如以此置疑，倒使小弟百口莫辩了！小弟尚还不至于无耻到这个地步……”

邬大野哼了一声，插口道：“话可不是这么说，当今江湖，觊觎家师财产，武功秘学之人多的是，这件事我身为郭氏门中掌门大弟子，不能不弄个清楚！”

寇英杰霍地站起道：“听你口气，莫非我……”他又气馁的坐下来，一时真不知要怎么才好。

一旁的郭彩绫似乎有些过意不去，忍不住向邬大野说道：“大师兄，我看这件事不会错的。”

邬大野冷哼一声，道：“师妹，话可不能这么说，这是一件大事，我们不能只听他一面之词！”

郭彩绫道：“他千里迢迢护送灵柩……怎么会是假的呢？”

“护送先师灵柩是一件事，先师是否收他为徒，又是一件事，两件事不可混为一谈。”

邬大野冷笑一声，目注向寇英杰，又道：“除非你能拿出先师手写证明，否则白马山庄没有你这个来路不明的弟子，恕我言语莽撞，告辞！”言罢愤然站起，拂袖自去。

郭彩绫在后叫道：“大师兄，你先不要走！”

邬大野身子已步出廊外，闻言回身道：“彩绫，你年纪轻，阅历还不够，这件事由我与老二来办，不会错的！”

彩绫站起道：“大师兄，还有下文，你不曾听见！”

邬大野缓缓转身走过来，说道：“什么下文？”

郭彩绫道：“爸爸临死之前，曾把郭氏门中不传之秘的十一字真诀，传授给他了……这又怎能有错？”

邬大野顿时一怔，显然吃惊不小：“有这种事？”他目光转向寇英杰，冷冷道：“是么？”

寇英杰点头道：“不错。先师临终之前确是将十一字内功真诀，口授于小弟谨记！”

邬大野冷笑道：“我不信，除非你将这十一字真诀，一字不变的念出来，才能证明！”

寇英杰面色苍白的摇了一下头道：“我不能！”

“为……什么？”这一次说话的是郭彩绫，她奇怪的注视着他。

寇英杰看了她一眼，苦笑道：“先师当初口授此十一字真诀，曾经嘱咐我，不得在任何人面前吐露一个字，所以不能！”

邬大野嘿嘿一笑道：“有这等事？”

郭彩绫呆了一下，道：“甚至于我也不能么？”

寇英杰至为遗憾的看着她，摇了下头道：“在下只是遵从先师遗言，姑娘可请海涵！”

邬大野道：“一派胡言！”

寇英杰冷冷一笑，实在气不过，当下抱拳道：“恕在下直言，先师口谕，二位师兄显然有不足信任之处，故而……”

话声未完，邬大野一声怒叱，说道：“大胆！”陡然进身，迎面向寇英杰劈出了一掌。

这一掌劲风十足，寇英杰体力未复，何能当得？果真为他掌力劈中，万无幸理！

掌力甫落，却见身侧的郭彩绫纤手斜出，娇呼了一声：“大师兄！”话声出口，纤纤玉手，不偏不倚正好落在邬大野肘腕之处，平白的把邬大野掌力撤回了一多半。

尽管如此，寇英杰犹不禁身子晃了一下，后退了一步，只觉得他掌力充沛，果真为他全力击中，以自己目前体力，万无活理。他不禁一时大怒，然而，他毕竟仍是把这口气，吞到了肚子里。

邬大野冷笑一声，道：“小辈，这白马山庄，岂是你能撒野的地方？目前先师后事尚未料理，我无暇与你理论，不过，你要是想冒充先师弟子，意

图分羹一匙先师的财产，那是梦想！”

寇英杰不禁一呆！凭良心说，这个问题，他想也不曾想过，被对方一提，他才忽然警觉。悲愤、羞辱、惊诧……一股脑的纷集心头，使得他无言以对。

他只作了一个凄惨的苦笑，不曾说出一句话来。

邬大野冷冷一笑，转向彩绫道：“师妹，我们走！”

郭彩绫微微一呆，打量着寇英杰，呐呐道：“难道大师兄说的是……是真的？”

“姑娘，你看呢？”寇英杰冷峻的说着，一双眸子缓缓看向郭彩绫。他似乎感到伤心了，想不到彩绫也会向他提出这个问题，这使得他自尊心遭到很大的屈辱与打击。

“我……”郭彩绫睁大了眼睛看着他：“我不知道！”

寇英杰冷冷的一晒，说道：“莫非姑娘也认为我是如此居心？我千里迢迢，千辛万苦的为令尊押运灵柩，为的是……想分你们家的财产？”

邬大野插口道：“怎么不是？”

寇英杰没有理他。他的目光只注意着郭彩绫，只须要求得她一个人谅解就够了，再多的人误解他他都不在乎。

他显然失望了。

因为郭彩绫并没有立刻谅解他的样子，反之，她那双美丽的瞳子里，交织着一片错综的迷惑。

寇英杰冷峻的目光，逼视着她道：“姑娘，你怎么不说话？”

郭彩绫迟疑的摇了摇头道：“我不相信你说的话……”忽然她瞳子里涌出了热泪：“爸爸最疼爱我，他老人家不可能连我也瞒着！而把郭氏门中不传之秘的十一字真诀，传授给你……传授给你这个外人！”

寇英杰惨笑了一下，心里真不胜凄苦！他呐呐道：“他老人家以为姑娘你凡事任性，生怕你……”

郭彩绫忽然站起来，嚷叫道：“不要再说了，我不信！”她大声嚷着：“我不信……我不信……我不信……”忽然她掉过身子来，一阵风似的向楼下奔去。

寇英杰怔了一下，赶快追上去。

邬大野身子一闪，拦在了他面前：“姓寇的，你想干什么？”邬大野冷笑道：“你最好还是本分一点的好！”

寇英杰强自按捺着心头怒火，师门礼教，不能不遵，退后了一步，他抱拳一拱，道：“是，大师兄！”

邬大野打量了他一眼，左右顾盼了一下，这里已无外人，他可以放心大胆的畅所欲言。

“寇英杰，”邬大野冷冷的道：“你可以不把那日被我还打落山涧之事说出？”

寇英杰躬身道：“小弟不能陷师兄于不义之名！”

邬大野冷冷一笑道：“说得好，只是我看你心里忘不了这个仇！”

寇英杰霍地抬头，目光里凝集着无比的怒火。

邬大野也瞪视着他。

四只眼睛交接之下，邬大野鼻子里哼了一声：“你怎么不说话？”

寇英杰冷笑道：“以大师兄看呢？大师兄要是我，你我易地而处，你忘得了么？”

邬大野一声狂笑道：“说得好！那么你为什么眼前不向我出手？”

寇英杰紧紧咬了一下牙，摇摇头道：“我不能。”

“是不能还是不敢？”

寇英杰道：“大师兄视我如眼中之钉，想杀我的意图昭然若揭，我虽不智，却也不会愚蠢到自己找死！”

邬大野愣了一愣，冷冷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寇英杰道：“果真我愚蠢到向大师兄出手，大师兄岂不正合心意？我今体伤未愈，更非大师兄对手，岂不是自己找死么？”

邬大野神色一变，眸子里杀机进现，他向前逼近一步，道：“那么，我现在主动下手，结果还不是一样？”

寇英杰冷冷一笑，摇头道：“那就不一样了！”

“有什么两样？”

寇英杰道：“这话要分几方面来说。其实大师兄智力犹超过小弟，何须小弟多说！”

邬大野嘿嘿一笑，道：“你这么一说，倒真的有几分象是先师的弟子了！”

寇英杰冷笑道：“只是大师兄却万万不会当着人前说这句话！”

邬大野一笑，坐下来道：“为什么？”

“因为大师兄早知道我所说的是实话，断定郭先师的确收了我这么一个弟子，只是却无论如何不肯承认！是不是？”

邬大野不动声色的听着，他冷笑了一声，道：“不错，三师弟，你果然智力过人，只是你可知道这是为什么？”

寇英杰道：“第一，多了我这么一个弟子，师门财产你就少了一份！”

邬大野一笑道：“这是最浅薄的见识，虽然也是事实，但是尽人皆知！”

寇英杰冷笑道：“第二，大师兄当然不会忘怀了先师口授于小弟的不世绝技，十一字内功真诀！”

邬大野怔了一下，道：“笑话！”

寇英杰道，“最重要的一点，大师兄心里明白，只是嘴里却不便说出！”

邬大野长眉微分，道：“你说说看。”

寇英杰叹息一声道：“这就牵扯到外面的一件传说了！”

邬大野冷笑道：“什么传说？”

寇英杰道：“大师兄何必明知故问？”

邬大野一双深湛的眸子，徐徐在对方身上转着，也许他已经发觉到这个小师弟，远比自己所想象的要精明的多，他不愿意把话说明了，而坠入对方彀内。冷冷一笑，反问道：“那么，你认为这个传说是真的还是假的呢？”

寇英杰不置可否的微微一笑。

邬大野无异是全神贯注着他，他自信阅历过人，只要对方寇英杰现出了一点点口风，他即能测出虚实，然而对方偏偏是一言不发。

这一笑，笑得太神秘了，即以老谋深算的邬大野来说，亦感莫测虚实！他不得不进而追迫，冷笑道：“我问你话，你怎么不说？”

寇英杰道：“我以为大师兄跟随恩师多年，这种话反来询问小弟，实在太好笑了。”

邬大野登时一怔，他忽然发觉到与对方斗口诚为不智，当下冷笑了一声，由位子上站起来。

寇英杰道：“大师兄要走了？”

邬大野目视着他道：“你应该认识你今日的立场，说的明显一点，你的生死存亡如今都操在我的手掌心里！”

寇英杰点头道：“不劳师兄告诫，这一点小弟省得。”

“那就好！”邬大野的手，又按在了他的小胡子上：“所以你最好不要跟我作对，否则，对你是没有什么好处的！”

寇英杰抱拳道：“谢谢大师兄的忠告，小弟不敢，也没有与大师兄作对的必要。”

邬大野哼了一声，面上现出了笑容，道：“反之，你却能受益无穷，小伙子，你是聪明人，仔细的琢磨琢磨吧！”

寇英杰笑了笑：“是！”

邬大野的脸色忽然缓和多了，他点了一下头，这才转身下楼。

寇英杰一直送他到梯口，抱拳作别，邬大野头也不回的去。

寇英杰的心情，可想而知——他痛苦极了。

他万万没有想到恩师故世之后，所留交给他的担子，竟是如此沉重，师门中人，竟是这般的复杂！大师兄的毒恶阴狡，他已是领教过了，二师兄还没有见过，不过想象里也绝不是好说话的。最使他痛心柔肠百结的那个郭彩绫。一想起她来，简直神魂无主，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如果当初郭白云根本就没有说出要把女儿许配给他，并且一再的托嘱的话，他心里的感触也就自然不同。然而现在，他毋宁说心里始终压置着一块沉重的铅块。

更微妙的是，随着心境、感情、环境的变迁，玉观音郭彩绫这个人，更是日益严重的压迫着他，说得更明白一点，她的一举一动，也就左右着他的喜怒哀乐，他忽然发觉到，他已经缺少了昔日纵横于大漠，狂啸风沙的那番豪气了。

她到底是属于哪一型的人？实在说，他也摸不清楚。

寇英杰自信以百分的热情来对待她，然而他总感觉到收回来的似乎却是太少了。

他很清楚自己今日特殊的立场，是以言行举动，也就格外的留意。大师兄的话，已经很明显的在试探他了，双方虽然没有明显的说出来，可是无疑的，谈话的焦点却是在影射一件事——金鲤行波图的下落。

邬大野嘴里固然不曾明显的说出来，可是他似乎已在怀疑这卷先师所遗留下来的武林瑰宝，可能在寇英杰的手里。

寇英杰也故意说得很含糊，为此，他的性命才能暂时得到保障。

晨起，他试着又练习了一阵坐功，郭白云所传授他的内功十一字真诀，第一次在他身上发生了作用。一个时辰后，他全身见汗，顿时神采焕发，精神大振。

不知不觉，他已经在这所西阁楼里耽了一日夜，想到这所大宅子里到底是在进行着什么事？先师的后事如何的安置？彩绫，大师兄，二师兄他们又在做些什么……不想还罢了，一想起来，在在的困扰着他，使他坐立不安。

他换了一件洁净的长衣，决心不再保持缄默，随即步下楼梯，来到了楼下的厅堂。

两名身材魁梧的汉子，正在对坐着闲话，楼梯的响声，顿时使得他二人吃了一惊，相继站起。二人各着蓝衣，看着年岁也都不轻，俱在四十开外，一个散发披肩面色赤红，另一个却是颧骨高耸，双目深陷，老长的一张长脸

上，嵌有一道显著的刀疤。

双方虽然不曾交谈一句话，可是寇英杰却能体会出他们明显的是被派来监视自己的。

果然，两个人同时走到了他身前站定，散发汉子抱拳，十分恭敬的道：“寇爷这是要去哪里？”

寇英杰抱拳道：“岂敢，只不过是随便走走罢了！”

刀疤汉子插口道：“大爷关照，说是寇爷身体不适，最好不要多走动！”

寇英杰一笑道：“邬大爷实在是太关照我了，我如今身体已大体复元，走走无妨，未曾请教二位兄台上下怎么称呼？”

散发汉子一笑道：“寇爷太客气了，在下姓雷，单名一个鸣字，这位姓曹名开武，承邬大爷提拔，目前在府里充当武师，闲下来调教庄子里汉子练练把式而已！”

寇英杰道：“失敬，失敬，这么说，二位兄台就是府里有十二武士之称的朋友了？”

疤面汉子曹开武哈哈一笑，道：“寇爷一进门，就把咱们哥儿们的底细摸清楚了，高明呀！”

散发汉子雷鸣用眼睛看了曹开武一眼，才向寇英杰道，“寇爷既然有心在府里走走，在下二人愿为寇爷充作向导，不知寇爷想要去哪里？”

寇英杰不禁对这个雷鸣心里十分佩服，虽然明知他是奉令对自己监守，可是说出来的话，实在很中听，比那个面有刀疤的曹开武，却是上路多了。

了解了眼前的处境，寇英杰索性很大方的道：“承二兄台厚爱，在下想去老太爷的灵前看看，不知可方便？”

雷、曹二人对看了一眼。雷鸣随即躬身抱拳说道：“遵命。寇爷请！”说罢闪身让开，作势请寇英杰先行步出。

三人出得厅外，雷鸣在前带路，寇英杰居中，曹开武走在最后。

绕过了一丛修篱，踏上花岗石铺就的平整石道，眼前豁然开朗。

寇英杰也才发觉到，这白马山庄非但占地极大，建筑精美，尤其余事，使得他甚感讶异的却是这些楼舍建筑座落的格式，大大的异于一般。

在一片松竹花石影里，座落着七座巍峨的石楼。楼舍的建筑式样大同小异，每一座石楼都占有很大的面积，画梁雕栋，飞檐碧瓦，称得上富丽堂皇。

七座石楼是采取六外一中的座落方位，楼与楼之间距离相等，其间串连迂回的画廊，远远看上去，显然的是一颗星的形状。

尤其妙的是当中的那一座大楼，这座楼显然是七座楼之中最大的一座了，看上去，地位重要，楼分六面，呈六角形，妙在每一面俱都照会着一座石楼，看上去有如一面蛛网，呈居中向外放射的形状，式样特别极了。

寇英杰虽然不能一眼就看出这些石楼设计的微妙玄奥之处，但是他已能体会出，这其中必然大有学问。当他再向前面走近一些，也许其角度移动的关系，却为他发觉到另外的一些奇特之处。原来正中那座六角楼的每一面正檐上，皆悬挂着一面白铜的大圆镜，镜面打磨得不染纤尘，借着阳光折射原理，镜面上发出匹练般的一道灿烂的光，是以，随着太阳移动的方位，镜面的折射光位和时间也就不同，以此刻而论，时近正午，太阳居中，六扇镜面俱都大放光明，反射出的六道白光，不偏不倚的正好照着六座石楼，这番设计，显然别具用心，称得上诡异绝伦了。

雷鸣、曹开武一直带着他来到了工中的那间六角楼前站定，顿时寇英杰

即感觉到身处炫目的强光之中，由四面八方反射而来的强烈镜光，几乎使得他一时睁不开眸子。

这座楼堂，显然也就是灵堂的所在地了。

六扇大门，俱都敞开着，是以六道匹练白光，皆可穿堂直入，几乎毫无障碍，可以看见陈列在灵堂正中央的那个金漆寿材。

寇英杰登时心里浮起了一片伤情，以往的几十个日子里，他几乎无时无刻都守着先师的灵柩，每当他眼睛接触到先师灵柩时，固然都免不了兴起一种悲哀，但是却也有一种说不出的亲切依慰的感觉，下意识里，似乎一直认为师父的灵魂就在自己身边。现在，他再次目睹到先师的灵柩，发觉到棺材的颜色和式样都改变了。

灵堂布置得静肃庄严，廊壁上悬挂着蓝、白的素联，两个身着丧服的汉子正在灵堂内张罗着，六扇门前，各立着一个蓝衣汉子，在未定期祭奠以前，严禁任何闲杂人士出入。

寇英杰并没有要求要步入灵堂，他只在门外，向里面看了一会儿，目睹着先师身后的庄严哀荣，心里有说不出的安慰。

雷、曹二人，仍然守候在他前后，寸步不离。

寇英杰已失去了到别处观赏的心情，遂向身前的雷鸣道：“我们回去吧！”

雷鸣一笑道：“寇爷不打算再去别处走走吗？”

话声方住，即见一个蓝衣汉子快步走进，抱拳道：“二爷有请，请寇爷过馆一谈！”

寇英杰心里一喜，道：“可是二师兄回来了？”

那汉子奇怪的打量了他一眼，道：“二爷昨天夜里已来了，寇爷请随我来！”

雷、曹二人对看一眼，却是没有离开的打算。

蓝衣汉子含笑向二人抱拳道：“二位兄台先请转回，这位寇爷就由在下暂时随侍，请放心！”

雷鸣打量着眼前蓝衣人冷冷笑道：“大爷原有关照，这位寇爷因身体不适，暂时不接见任何外客，既然是二爷邀见，自无可之理，只是……冯老弟，你可要小心着差事，万一要是出了什么差错，可就与我们兄弟没有关联了，是吧？”蓝衣汉子年在三旬左右，身躯瘦高，面色黑黝，看上去，精神抖擞，象是武功极有根底之人，听了雷鸣这番话，嘿嘿笑了两声，抱拳道：“说什么大爷二爷，其实还不是一家人？雷兄放心吧，在下既蒙二爷耀为十二武士之一，这点差事还办不好，可就笑话了！”

一旁的曹开武冷笑一声，插口说道：“当然啦，冯老弟你现在是二爷身边唯一的一个红人，哪还把我们哥儿们瞧在眼里？不过，老弟台，你应该明白一点，大爷心里，可是有数的很……”

姓冯的脸色一变，冷笑着道：“不劳曹兄关照，小弟省得！”说完向着寇英杰抱拳道：“寇爷请！”

寇英杰心里一直记挂着这位二师兄，总希望他能不同于大师兄那般的为人，这时听他们双方谈话，隐约有了个数儿。看样子，雷、曹二人是大师兄邬大野手下的死党，这个姓冯的，却是二师兄司空远身边的人。微妙处在他们双方，似乎不能和谐相处，奴才如此，主人只怕更难见容了。想到这里，他心里不禁为着师门的不幸叹息，当下他随着这个姓冯的岔向另一条通道，直向东面一座石楼走过去。

寇英杰跟在姓冯的身后道：“大师兄与玉姑娘可在？”

姓冯的道：“小姐在为老太爷缝制寿衣，大爷听说出去了，寇爷你是第一次来么？”

寇英杰道：“正是。”

姓冯的抱拳道：“在下冯同，原是府里十二武士之一，蒙二爷赏识，提用为身边人，经常与二爷留在外面，这次老太爷的事情，实在是太想不到了！二爷实在是伤心极了！”说完回身继续前行。

寇英杰这才注意正中那座主楼，与六座星楼之间，其实距离甚远，中间空处，点缀着亭台廊榭，假山鱼池，确是美不胜收！穿过了一行梅林，来到了这座石楼正前，即见一辆黑漆油亮的敞篷马车停在一旁，冯同作手势道：“寇爷请！”

楼下大厅内，坐着十五六个汉子，乱嘈嘈的在谈说着什么，冯同却带着他绕过去沿着宽敞的楼梯直登二楼，二爷司空远就下榻在这里。

冯同恭谨的侍立在空花的格门前，先咳了一声，才说道：“回二爷的话，那位寇爷请来了！”

门内传出声音道：“请他进来！”

冯同转向寇英杰抱了一下拳，随即退回梯口站定，自动监视着进出的闲人。

寇英杰推门步入，穿过一间耳房，来到正室。一个白衣人，正自神不守舍的来回在房子里走着。

双方见面后，寇英杰才发觉到这位二师兄远较大师兄年轻得多，约在三十五六之间，相貌堂堂，仪表不凡，长眉星目，猿臂蜂腰，当得上俊、美二字。只是那张俊脸上除了仆仆风尘之色外，却显示着老于世故的干练、精明，给人的印象是不可轻视。

他乍见寇英杰，上前一步，抱拳道：“是寇兄么？”

寇英杰欠身道：“小弟不敢当，小弟参见二师兄！”说着向司空远深深一拜。

司空远一笑，说道：“不必客气了，请起来说话！”两只手把他搀起来，苦笑了一下道：“先师身后之事承寇兄你千里发丧，义薄云天，不胜感激之至！”

寇英杰道：“二师兄这么说也太见外了，小弟承先恩师临终托嘱，敢不听命！”

司空远长眉微微皱了一下道：“关于这件事，师妹与大师兄均跟我说过……好象其中颇多悬疑……”

寇英杰怔了一下，冷冷的道：“这么说，二师兄也不认为我是师门中人了？”

司空远目光打量着他，道：“这件事我们不妨以后再谈……当然无论如何，寇兄弟你对于我们白马山庄的大恩，我们是不敢稍忘！”

寇英杰冷冷的道：“小弟刚才已经说过了，这是我分内事，何敢当谢！小弟此来使命重大，尚有要事与二位师兄与玉姑娘相商。”

“什么要事？”

“是关于宇内十二令目前的动态问题。”

“啊？”司空远扬了一下长眉，冷笑一声，说道：“你是说姓铁的，还敢进一步对白马山庄不利么？”

寇英杰道：“小弟沿途所见，以及得自正面颇为可靠的消息，宇内十二令的人，颇有这个企图，我们不能不有备无患！”

司空远道：“你这个消息可靠么？”

寇英杰道：“小弟方抵秦州之时，曾与铁海棠手下总管事鹰千里遭遇，得悉了对方确有这个企图！”

司空远微微一怔，想了一想，冷笑道：“我看他们不一定真敢来。无论如何，宇内十二令的人在当今武林尚还标榜着正义的一面，这么一来，他们的罪行可就昭彰四海了！”

寇英杰道：“二师兄顾忌得自然有理，可是宇内十二令总令主铁海棠，是一个自负极高，欲望天下的人物，他不会就此甘心的！”

司空远哼了一声，冷笑道：“那他们就来吧，白马山庄也不是好欺侮的！”说到这里，他手指座位道：“寇兄弟，请坐！”

寇英杰坐下来，心里意料着这位二师兄必然是有什么重要的话要对自己说了。

果然司空远未语先笑：“寇兄弟，我们打开窗子说亮话，今天我请你来，一来是面谢你维护先师灵柩安全返家之大恩，再者却有一件事情，要与兄弟你取个商量！”

寇英杰道，“师兄请关照便是。”

关照可不敢当，”司空远神秘的笑了一下道：“我是想向你索取一样东西，不知你是否愿意交出？”

“什么东西？”

司空远道：“当然，这个东西，原来也不是应该为你所有，不过，我觉得还是应该与你取个商量，才称公平！”

寇英杰心里一动，他已经猜出来对方是要的什么东西了，只是表面却装作不知。

司空远道：“当然，这是一个隐秘。”笑了笑，他才又道：“这里只有你我二人，如果有第三个人，这个话我就不说，你知道这是为什么？”

寇英杰冷冷的道：“小弟愚蠢，实不知师兄所指的是什么？”

司空远哈哈一笑，想是忽然想起是在服丧之中，忙即把笑声吞住：“兄弟，你真不知道么，如果这个隐秘一经散开，只怕兄弟你今后一天好日子也过不下去了。然而，还算好，幸亏这件事情只有我一个人知道，所以才会与你单独来谈谈，取个商量！”

寇英杰道：“师兄所指，莫非是那卷金鲤行波图么？”

司空远登时一怔，却又喜道：“你果然是个豪爽的汉子。不错，就是这件东西！”

寇英杰心里大大生出一声叹息，他真没有想到这两个师兄，竟然各怀鬼胎，贪心至此……一时间，他脑子里闪过了郭先师神仙般的雍容高雅神采，这等风度气质的一个人，怎么会收有这样的两个弟子？莫怪乎他老人家怅恨生平，临老引为生平之大憾了！“司空远见他不曾说话，不由笑了笑道：“这件东西，先师一直是随身携带，必然已交给了你。”

寇英杰摇摇头，还没来得及说话，司空远道：“当然，我绝不会平白索取，我有个交换条件，如果你肯把这件东西交给我，我愿意在你离开白马山庄的时候，一次过付给你黄金千两，以壮你的行程。你说怎么样？”

寇英杰冷冷的道：“二师兄快人快语，钦佩之至。只可惜，我实不曾见

过那张什么金鲤行波图。”

“哼！”司空远目光湛湛的注视着他道，“那么，你怎么知道这金鲤行波图之名字？”

“小弟当然知道！”寇英杰不急不缓的说道：“因为在二师兄之先，已有人向我索取过这件东西了。”

“啊？”司空远摇摇头道：“我不信！是谁？”

寇英杰一晒道：“这件事，已不如二师兄所说是件隐秘了，江湖上知道的人很多，起码宇内十二令的铁海棠就第一个知道！”

司空远又是一怔，站起来，走了几步，忽然站住道：“你说的也许不错，很可能铁海棠他们知道，但是这只是人云亦云，听信外面的传说而已。”

“莫非二师兄不是只凭臆测么？”

“当然不是！”司空远冷笑着说道：“如果我只是凭猜想，今天就不会找你来了。我告诉你，这件东西，我亲眼看见过，的确是在先师的手上。所以，我有理由相信，这件东西在你手上！”

“为什么会在我手上？”

“因为你是先师临终前，唯一所接触的一个人！”

“不错！”寇英杰道：“只是在他老人家未负伤垂死之前，却接触更多的人！”

司空远道：“只是，这些人与他老人家的关系不同！”

寇英杰冷漠的一笑道：“这么说，二师兄毕竟承认小弟也是郭氏门中的嫡传弟子？”

司空远立时神色一变，兹事体大，他绝不愿意点头承认，因为那么一来，所牵扯的更非是那金鲤行波图的单一问题了。司空远绝非愚者，然而，他却忽然发现到这个二师弟，却比自己想象中要精明得多了。

冷笑一声，他目射精光的注视着寇英杰道：“寇英杰，你这又何苦？这件东西，对你可谓无用，因为以你目前功力，还谈不上习它，对我可就大不同了，你刚才也说过了，铁海棠也必欲得而甘之，你自信目前的武功，保得住么？”

寇英杰欠身道：“小弟确实是功力浅薄，只是那件东西，实不在我身上……”

司空远陡然一掌向桌上拍下，噗一声，一个手掌形，厚近半尺的大理石块，落在地上。

寇英杰识得这种透打的功力，只是生平还不曾见过一人。施展这门掌力时，有如司空远如此精纯者更不多见，一时大为惊心。

惊心并不代表胆怯，一惊之后，他脸上又重新带出了笑容。

司空远近前一步，正要说话，忽听门外负责守护的那个蓝衫汉子冯同大声叫道：“大爷到！”

话声方落，空格花门倏地敞开，妙手昆仑邹大野已大步进入。

寇英杰自位上站起，抱拳一拱，叫道：“大师兄。”

司空远脸上顿时换上了一片和谐。

邹大野目光一扫二人，含笑道：“你们在谈些什么？我可以听么？”

寇英杰正想说话，司空远却抢先道：“没谈什么，为先师护灵柩之事，正向这位寇兄弟致谢！”

邹大野一言不发，走进去，弯下腰来由地上捡起了被司空远手掌拍落下

的那个大理石，在手上玩了一下，笑向司空远看了一眼：“远弟，你的五行透打掌力，真有一日千里之势，佩服得很。”

司空远一笑道：“不过是试来玩玩而已，师兄见笑！”

说话时，即见邬大野双掌一合，开掌一扬，散起了满天飞灰，那块掌形大理石块，在他抚掌之间，已化飞灰。

师兄弟相视一笑，却把一旁冷眼旁观的寇英杰，看得暗自惊心不已。

邬大野转向寇英杰道：“寇兄弟你来得正好，我正要找你，先师墓地，我已勘好，承你关注，同去一看如何？”

寇英杰抱拳道：“小弟乐意之至！”

邬大野转向司空远道：“走吧！”

三人步出房间，沿梯下楼。

那辆黑漆座车，已然套好了两匹骏马，车把式高揭车幔，邬大野、司空远二人相继弯身跨入，寇英杰最后进入。一抬头，看见玉观音郭彩绫就坐在对面，他微微的呆了一呆，不知是怎么回事，每当他看见她的时候，心里就会有那种说不出的感受。

虽然不过才一天不见，在寇英杰的感觉里，却象是隔了那么长久，每天每个时辰，他都渴望着能够跟她见面，他心里一直还压着那个秘密，那个未曾有机会向她吐诉的秘密。

然而，他的渴望也许并不为对方所悉知。四只眼睛相对之下，玉姑娘只略略的点了一下头，随即垂下目光。

寇英杰轻轻的说了声：“姑娘也在，”即在贴近司空远身边的位子坐了下来。

车幔子放了下来，马车开始前行。

彩绫一身丧衣，布履白袜，黑色的衣裳，映衬着白莹的肌肤，越加的清艳鲜明，“天生丽质难自弃”，伤心只能使她内心憔悴，却丝毫夺不去她的美，反倒是那双哭红了的眼睛，更显现出她无比的娇柔与楚楚可人。正因她整日里跃马挥戈任性得象头松了缰的野马，是以这份难见的伤心情绪，才越加的惹人怜爱。

马车在疾速的前进，几个人都各有心思，谁也没有开口说话。马车已驰出了白马山庄，来到了颠簸的山道上。

不知何时，外面竟然下起雨来，雨水落在车篷上发出了劈剥声音，更为车厢里增加了一层悲惨的气氛。

彩绫一直都在沉沉的想着心事，偶然把眼睛接触向寇英杰，却也只是呆滞的一瞬。

父亲的死，这个打击对她来说实在是太大了。

第一个打破这个闷葫芦的人是妙手昆仑邬大野，他看向郭彩绫道：“甘州三家宝号的老板，已经来了，带来了帐目，请师妹核对一下！”

彩绫摇摇头，苦笑道：“一切由二位师兄做主，我也不懂，从来也没有看过！”

邬大野点点头道：“好吧，那我就同老二两个人负责吧！”

司空远道：“我来的匆忙，师父过世之事，也未敢张扬，所以几家宝号上还不知道，师妹看可要通知他们一下！”

彩绫微微摇了一下头道，“我不知道。一切等爹的灵体安葬以后再说吧。”说到这里，她眼睛一转，看向寇英杰道：“寇兄为了这件事，心力交疲，二

位师兄理应好好待他……”

邬大野一笑道：“当然，师妹何必还为这些事操心！”

寇英杰苦笑了一下，没有说什么。彩绫虽是关心他的一句话，其实却已深深的伤了他。

这句话改师兄的称谓而为“寇兄”，分明已把他当成了师门以外的人看待，其次好好看待等字眼，更含有见外之意。

彩绫轻叹一声，道：“我想爹爹必然还有话要交待我们，只可惜他老人家去得太快了。他老人家留下给我的那本越女剑谱，里面有一百十二手他老人家独自创新的招式，为了不辜负他老人家对我的期望，我打算在他老人家入土之后，马上就开始着手练习，二位师哥也应该尽快着手研究复仇的策略才是！”

司空远点头道：“绫妹说的不错。我想这件事后，单身往铁海棠所在地的宇内十二令总坛去探一探，摸一下对方的虚实再说！”

邬大野道：“姓铁的自己不说，听说他的一儿一女，也都武技精湛，这些年来，他们宇内十二令在江湖上大肆招兵买马，很有一些势力，我们却不可失之大意才是！”

彩绫咬了一下手，道：“他们再厉害，我也不怕！”

司空远侧头看向寇英杰道：“寇兄弟对于宇内十二令的虚实可知一二？”

寇英杰道：“宇内十二令总坛，小弟没有去过，不过在四郎城，曾经夜探过铁海棠的座舟，略知一二。”

彩绫一双剪水瞳子深深的注视着他，急于一听下文。

“当时铁海棠因被先师无相音波功伤了六神中枢，是以未曾移动，只是他的一儿一女俱都略现身手……”

司空远道：“武功怎么样？”

“很高。”

邬大野道：“比你如何？”

寇英杰苦笑道：“小弟武技浅薄，何足相提并论，以小弟当时所见，那铁海棠身边有一爱妾，其武功似乎更要高过于铁氏兄妹！”

邬大野道：“叫什么名字？”

寇英杰摇头道：“小弟不知她叫什么名字，只知道她姓沈，铁氏兄妹俩，均称呼她为沈娘姨。”

邬大野顿时怔了一下，冷笑着点了点头道：“是她，沈傲霜！”

彩绫与司空远相继一惊。

司空远道：“莫非是枯竹庵主早年所收的那个带发弟子？”

邬大野道：“怎么不是！她也叫沈亮君。”

彩绫惊讶的道：“只是她怎么会嫁了铁海棠？”

邬大野道：“有这个可能，她当年屈身在枯竹庵主门下，谁都知道为的是那个老尼姑的一套竹影婆娑剑法，并非真的意在佛门。”

彩绫道：“可是她又怎么会与铁海棠拉上了关系？”

邬大野道：“沈傲霜是个权、利欲极高的女人，为了学得超人的武功，她可以潜入佛门，谁又知道她不会为了金钱而甘为人妾？”

司空远点头道：“师兄说的不错！如果她真的已学得枯竹庵主的竹影婆娑剑法，那么这个女人，倒是一个值得担心的人了！”

寇英杰担心的道：“以小弟之见，宇内十二令的人，很可能近日来犯，

姑娘与二位师兄要刻意防范才好！”

邬大野摇摇头道：“不会吧！”

司空远也道，“我看也不至于，他们短时之内是不会来的。”

寇英杰也不再多说什么。

马车停了下来，车把式把车门打开，各人陆续下来。

眼前的一片渐起的山坡高地，车不能近，邬大野向各人道：“各位请随我来！”说罢率先手提长衣向着山坡间纵去，各人陆续后随。

天空中飘着淫淫细雨，郭彩绫取出一方绸帕，系在头上，偏看向寇英杰道：“寇兄你身子才复元，方便么？”

寇英杰说道：“姑娘放心，我已经不碍事了！”

说完即不再与她多说，一径的追着前行二人背影，向山上扑纵奔去。

对于彩绫，他简直乱了章法，他想她，盼她，怜她，爱她，却又恨她，怨她……不见面时，渴望着能够见着她，等到见着她了，领略了她冷淡的情谊，却又自怨自艾，恨不能早一点离开她才好。

彩绫似乎还未曾领略出对方的感受，她的一颗心，在聆听得父亲乍然去世的一刹那，早已经冰封住了。

一个有心，一个无意，遂使得感情才告兴起，却似触了礁般的停滞不前。

四个人围立在那块四四方方的预定墓园前，谁也不曾说话，风声习习，细雨罪靠。

这块墓地风水很好，一面背山，左龙右虎，一面带水，海阔天空，倒是颇能迎合老人生前的壮怀胸襟。

彩绫噙着泪，说老人生前喜欢梅花，要在这里移植几株梅树。司空远又说要栽上两行松柏，为了墓园的美，再种些山杜鹃，邬大野都颇能从善如流，一一都记下了。

只是寇英杰一言不发，看着空空的墓地，缅怀老人生前的殷切期望，他的心实在提不起劲儿。他的责任并没有卸下来，勉强只能说完成了一小半，那剩下的一大半，似乎更要艰难，更不易为。想到这里，他情不自禁的抬起目光看向彩绫——娉婷玉立的身子，配衬着不染铅华的那张清水脸，说不出的美，象是一株盛开的水仙，永远是那么卓然高洁的美，不落世俗的美！

寇英杰忽然兴起了自卑，默默的垂下头来。想到了师父的临终托嘱，内心只觉是倒了个五味瓶儿，酸、辣、苦、涩，却是兴不起甜的感觉。

他平素为人笃慎言行，重信义，是个不轻易放弃原则理想的人，然而每当他想起这件婚事时，却总是乱了方寸，缺乏自信。

直直的站在雨地里，木讷的想着未来，愧煞昂藏七尺铁骨，一片冰心玉壶！忽然，他发觉到他们已经走了。

在满处雨水的泥泞里，二师兄司空远，体贴入微的手搀着彩绫步下山岗，一个翩翩英姿，一个如花玉容，倒是极具理想的一对。

几只山鸟由附近拍翅飞起，不知何时，雨水迷离了他的眼睛。

车把式坐在前鞍上挥动了一下长鞭，叭的一声，空谷回响，声惊四野。

寇英杰忽然警觉，怀着一腔空愁，无限怅惘，匆匆赶到车上。

长鞭再挥，马车随即前行，向山下驰回。

一阵清脆的云板声，首先白山下响起，紧接着四方齐应，整个白马山庄铃声大作，声震四野，响遏行云。

在极为短暂的一刹那，负责守卫白马山庄的值更卫士，已把山庄内的千

百盏明灯点起。一时间光华大盛，如同白昼。是以，那几个不速之客的行踪，就再也难以匿藏。

以十二肖相为标志绣缝在前衣正襟地方的十二武士，是负责白马山庄安危的主要力量，铃响方起，已有四人率先赶出来。

这四个人是金鼠星莫雨秋，牝牛星方万海，黑虎星时公举和脱兔星李大中。

今夜负责守更职司的就是他们四个人，每人统率着十名壮勇，在一闻铃声的最快时间内，几乎是同时赶到。在千百盏明灯的照射之下，他们已和来犯的先头人员遭遇。

四条快速的人影，首先由院墙外翻扑过来，四个人黄衣黄帽，黄袜黄履，一般高的身材，一般快的身法，虽然前后有序，但是快慢相等，纵身的势子，落地的姿态，甚至于落地之后，彼此间隔距离，看起来都是一般相等。

“宇内十二令……”金鼠星莫雨秋首先惊觉，脱口呼出，各人聆听之下，相继吃了一惊。设非是宇内十二令的人，什么门派有这般的排场？不是宇内十二令的人，何能有这等惊人的身法？

金鼠星莫雨秋以次四人脸上顿时显现出一片惊悸之色，职责所在，不容怠忽。四个人不待打招呼，已迅速的扑迎上前。身后的四十名庄勇，更是严阵以待，形成一圈弧状的向前逼近。

更吃惊的事情，接踵而至——

就在四名黄衣汉子身子方自站定的一瞬间，空中人影再闪，一个瘦小佝偻，身披大红挡风的老者，如同秋风下的一片落叶似的轻巧，飘身而入。

四个黄衣汉子，站在最前方，左右各二，老者翩然落下的身子，却在四人中央，紧接着人影再闪，象是一双剪空燕子般的轻巧，自院墙的两侧，交叉着穿越下一双少年男女。

男的剑眉星目，猿臂蜂腰！

女的蛾眉杏眼，长身玉立。

男女二人各着一领杏黄色的短披，背系长剑，剑穗的颜色，一如身上的短披，夜风下婆娑飞舞，映衬着这双少年男女，更是无比的神俊英挺。由外貌上看来，二人极为酷似，即使是不认以他们的人，一眼也能断定出他们必然是兄妹的关系。

兄妹二人同时纵起，同时落下，落地的位置却又在先前那个老者之后，身子一落下来，就象是两棵树般的扎实，顿时就生了根。

在场各人自为首四个黄衣人的突然现身起，内心就提着一口气，这口气直到现在还未曾松下来。

眼前这双神采挺秀的少年兄妹，显然还不是敌方的首脑领导人物。

大伙积压在内心的那口气还未曾吐出一半，空中人影再闪，数十双灼灼逼人的目光仰视之下，眼看着这双猝然腾起当空的影子，一起一落，直起直落。有如大星天坠。

总之，那种身法太快了，快到不及交睫。

似乎有一种无形的压力，就在这最后落下的两个人身躯方一下落时，白马山庄方面自金鼠星莫雨秋以次的数十人，俱都情不自禁的向后退了一步。

空气好象一下子胶住了！

来人亦是一男一女——只是并非少年男女。

男的身着金色大氅，头戴高冠，白面无须，看年岁约在四旬七八。白皙

的手指上，戴着老大的一个蓝宝石戒指，那戒指的光泽大小，同于他镶配在帽冠中央的一颗宝石，是一般模样，衬托着他高华的气质，俨然是富贵中人。

和他并肩站立的那个女人，看上去三十不到的年岁，一身缕金长可及地的宫装，叠螺发式，长眉凤目，薄唇樱口，华丽但绝不庸俗。

用郎才女貌似乎还不足以来形容他们，也同于那双少年兄妹一样，他们的并排出现，使人只一眼就可看出他们之间的关系与身分来。

毫无疑问的，他们之间是夫妇关系。而且，必然也是对方的首脑人物。

这些人各以身分的尊贵先后现身——四黄衣人，矮小的驼背老人，少年兄妹，最后才是这对中年夫妇。中年夫妇之后，就再不见什么人现身而来了。

说来甚慢，其实这些人虽有先后之分，但是总而言之，也不过是瞬息之间。

金鼠星莫雨秋心中一凛，但是职责所在，不容他稍有疏忽，当下向前一迈步，抱拳朗声道：“各位夜闯山门，有什么贵干？白马山庄立规武林，请恕不予接待。”

话才说到这里，只见对方前首的那个矮小老人一声冷哼，厉声道：“宇内十二令总令主伉俪及男女公子在此，岂有你这狗才插口的余地，退开！”退开二字出口，这个矮瘦老人一只长臂，已陡然间由红色披风里翻出。似乎是向前虚按了一下，金鼠星莫雨秋身子蓦地向后踉出了三步，面上一红，却已中了对方劈空毒掌，一股热血上冲咽喉，由不住哇的吐了一口。

金鼠星莫雨秋以次的十二武士，武功各有成就，复得妙手昆仑邬大野的亲手调教，是以非比等闲，想不到一上来竟然为敌方挫了威风。

紧挨着莫雨秋身边站立的是黑虎星时公举，此人肤色如墨，生就的貉头环眼，有一身横练功夫，为人最是气暴，这时见状忍不住大吼一声，霍地腾身而前。

时公举怒火中，两只铁拳左右齐出，施展出铁门栓的功力，分向那矮小老人两肋上捣过去，只是他身子还未曾袭近矮小老人，却被对方前排右侧的一名黄衣魁梧汉子迎拒一旁。

黄衣魁梧汉子身躯向前一滑步，叱道，“大胆！”一只棋盘大手，骈指如刀，直向着时公举右腕上切下来。

两个人一时动上了手，只听砰膨一阵击搏之声，打在了一圈，现场顿时大乱了起来。

状若蛮牛的牝牛星方万海，以及生有一双长腿的脱兔星李大中，各自咆哮一声，向前扑上来。

紧随着这几个人之后的四十名庄勇，更急不可待的怒啸着，各自撤出兵刃齐拥而上。

四名黄衣汉子几乎同一种招式，撤出了腰刀，瞬息间迎战起来。

红披老人见状怒叱一声，倏地纵身而上，只见他双手疾转之下，砰砰连声大响，已被他摔出了四五名庄勇，被摔者滚地号陶，其状甚惨！

白马山庄铃声不绝，一时间，所有人都惊动了。

六座星楼紧接着灯光大显，喊杀声连同着闪烁的兵刃寒光，象征着这山中铁堡不可轻侮的一面。这番来势，使得原本不欲出手的那双少年兄妹怦然而惊，相继出手。

兄妹二人果然身手惊人，方自出手，已把来犯的庄勇打得落花流水。

那对雍容华贵的中年夫妇，却始终保持着平和的神态，一任双方打斗的

如此激烈，却丝毫不现惊慌。

白马山庄方面，虽是人多势众，可是却远非这些人的对手，极短的时间里，已有许多人负伤。这还是因为那双少年兄妹为了保持身分，并不轻易出手的缘故。

蓦地，现场灯光大盛，由正中六角大厦暴射出匹练般的数道孔明灯光，直射向现场，灯光直射的同时，大厦正中厅门，霍地大张开来，却由门内拥出了三个男女——郭彩绫，邬大野，司空远。

三人同时现身而出，睹状无不面现怒容，妙手昆仑邬大野陡地上前一抓，手抓钟撞，在悬于厅前的一面金钟上“当！当！当！”一连撞了三声。

现场打斗正烈的白马山庄弟子，聆听之下，顿时收住了架式，后退听令。

红披矮小的老人，双手原自托起了一名庄勇，方要向外摔出，由于现场环境的静肃下来，上百双的眸子齐注向他，他自恃身分，不便在众目睽睽下当众逞凶，只得将手上的人放下地来。

郭彩绫身着重孝，杏目圆睁的向邬大野道：“大师兄，他们也太欺侮人了，莫非我们就怕了不成？不如……”

邬大野那双眸子何等精明锐利！所谓来者不善，善者不来，邬大野身子方一现出的当儿，已把敌方各人看了个清楚，尤其是自恃身分，遥立观战的那个金披文士，和他身边那个宫装少妇。

这两个人，显然正是当今技压天下的宇内十二令总令主铁海棠与其如夫人沈傲霜夫妇。

铁海棠这样盛名的一个人，是绝不会轻易在任何一个地方随便现身的。换句话说，今夜他们夫妇公然上门，必然意味着事非寻常，只怕寇英杰事先示警的那番话说对了，对方可能有血洗白马山庄的意图。

有了这番先见，邬大野焉能不为之惊心！他生恐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师妹，出言不慎，弄成了不了之局，这时忙自插口道：“师妹请先息怒，且把话问清了再说！”说完环顾左右，朗声道：“本山庄人，速速退回，不得对来客失礼！”

白马山庄各人聆听命令，俱都向后退下，现场立刻空出了一大片地势，把来方的九个人衬托得清清楚楚。

妙手昆仑邬大野盱衡当前情形，更不能轻举妄动，但是他身为山庄掌门大弟子，自不能临阵退缩，不得不硬着头皮走过去。他一直走到距离敌方丈许左右处，立下脚步，抱拳说道：“白马山庄掌门弟子邬大野候教——”说话时玉观音郭彩绫以及司空远双双走近，站立在邬大野身后。

郭彩绫一身缟素，邬大野、司空远各着重孝，现场白马山庄方面的人，每人都裹有一方孝麻。这番景象看在那金披文士眼中，白皙的面颊上，顿时现出了一种深沉，是为敌人之死心存歉疚，抑或是别有心机？可就不得而知。

只见他嘴唇微微动了一下，那个形若猿猴，长臂瘦小的红披老人已闪身而出：“你就是邬大野么？”红披老人冷冷的道：“你能当家么？”

邬大野心中心固是震惊，但是到底也不是弱者，聆听之下，冷笑一声，道：“尊驾何人？请示上下？”

红披老人怪笑一声，声如猿啼：“我姓鹰，鹰千里，职司宇内十二令总提调，这次亲侍总令主伉俪以及男女公子，来到贵庄，有些事要当面向贵庄请教！”

邬大野道：“这就是了，敝庄主虽然故世，身后尚有彩绫姑娘与愚师兄

弟二人，尊驾有什么事，请说当面！”

鹰千里眼睛向着邬大野身后的彩绫看了一眼，提起一双细若鸡爪的双手道：“这位想必就是郭小姐了？失敬，失敬！”

郭彩绫秀眉一剔，寒着脸道：“你们这些人，杀了我爹，竟然还有脸找上门来！也好，姓铁的，你既然来了，我们何妨当面作一个了断。”说罢身形微晃，已纵身而前。

邬大野大吃一惊，忙制止道：“师妹且慢！”出手想拉住她，却是慢了一步，当下忙与司空远跟踪上去，站在她身侧左右。

郭彩绫一张素脸，气得通红，她冷笑一声，手指向站在最后的那个金披文士道：“你就是铁海棠么？既然来了，怎么自己又不出面？这算是怎么回事？”

铁海棠长眉一挑，脸上现出了一丝冷笑。他仍然一言不发。

却见面前人影微闪，方才出手的那个身着杏黄短披的长身女子，已当而立。虽不曾通名道姓，但是在场各人也都知道来人正是铁海棠总令主的掌上明珠铁小薇。

二女乍一照脸，铁小薇陡地清叱一声，玉手翻处，直向彩绫颈下天突穴上点来。

这一手倒是出乎郭彩绫意外，她确是没有想到，对方与自己素昧生平，居然一上来就是厉害的杀着。一惊之下，身躯直立不移，右手轻起，快似绞盘的向着铁小薇腕上抄去。

一股急切猛锐的风力，在彩绫的手掌尚未触及铁小薇手腕之前，先已传到，正是郭白云生前传授的秘功之一——玉掌金切手法之一。

铁小薇自非泛泛之辈，焉能不识得这一手的厉害，心中一惊，陡地顿住了出手之势，急切间改指点为掌拍之势，纤指一扬，手掌间聚合着铁氏聚雷掌力，反向彩绫手上迎去，两只手乍一交接，却如同燕子般的分了开来。

阅历不同的人，万难看出二女在手掌相接的一刹那，事实上已是颇具实力的一次力较，而在这次力较之下，铁小薇多半是吃了些亏。是以，她身子甫一落下的当儿，脸色却象纸也似的白，略为停顿了一下，才按捺下内浮激荡的气血。心里一阵羞恼，越觉当着父兄面前，这个脸挂不住，一咬牙，反手握住了剑把子。

“慢着。”说话的是那位职掌宇内十二令总提调的鹰九爷，话声出口，他瘦小的身躯微一闪动，已来到了二女之间。“大小姐你先歇着，”他怪笑着道：“我倒要领教一下这位玉姑娘到底有什么惊人的手法！”鹰千里似乎有意要在主子铁海棠面前，展露一下他的武功，话声出口，身躯向下一矮，正待作势向郭彩绫身前扑去。

蓦地一人冷笑道：“鹰九，你也太毛躁了！”

话声不大，可是足以惊人！

鹰千里的瘦小身躯几乎已经要窜起来，听见了这句话倏地中途止住，霍然回身，向着发话人躬身请示。

发话人不是别人，正是那位一直不曾开口，武林中至为尊贵的铁海棠。

随着他的话声出口，足下已迈步前进，他身旁的那位少妇人沈傲霜，紧紧随侍着他，同时举步向前。这种举动，使得白马山庄方面的人，俱都大为吃惊，实在不明白他意欲何为。

铁海棠与沈傲霜并肩前进，大家原以为他只是前进几步，便于与对方说

话而已，谁知道却是大谬不然！只见他足下不停，已经跨出了直通正中六角大厦的那条直长甬道。

六角大厦正面大厅，如今安置着郭白云的灵柩，暂设为灵堂，不容任何人侵犯。眼前铁海棠这种举止，已隐隐现出进袭灵堂的意图，怎不令白马山庄所有的人，同时大吃一惊。

郭彩绫、邬大野、司空远，三个人不约而同的纵身而起，落在甬道正面，其他人喧哗着又拥向三人之后，形成了一面强力的人盾。

铁氏夫妇似乎丝毫也不显得惊慌，紧随着铁氏夫妇身后的是铁孟能与铁小微，再后面是鹰千里及四名黄衣随从。

双方眼看短兵相接，已经迎在了一块，铁海棠才忽然停了下来。

邬大野挺身上前一步，抱拳道：“本庄禁地严禁外人出入，铁前辈到底意欲何为，请即示尊意！”

铁海棠一双细长的眸子，微微在他身上一转，冷削的道：“前面角楼素联招展，莫非是灵堂所在？”

各人听清了纯正的一口南音，每一个字音，都似聚集着充沛的内力，称得上字字铿锵，由此推断来人之不世身手，必属惊人！

面临大敌，各人都显得极度紧张！

邬大野深沉的道：“不错，先师灵柩停放在那里，请恕不便干扰！”

郭彩绫忍不住上前一步道：“铁海棠，你想干什么？你还想侵犯我爹的灵柩么？”

鹰千里忽地上前，厉声叱道：“大胆丫头，岂敢对总令主有失尊敬！”

铁海棠一旁插口说道：“鹰九，你少说一句！”

鹰千里应了一声：“是。”跟着退后一步。

郭彩绫原想狠狠的骂上几句，见状反倒不欲出口。

却见那仪态至为雍容的铁海棠，微微一笑，并不愠怒的道：“你就是白云兄的独生爱女彩绫吧？”

郭彩绫怒嗔道：“正是。你打算要怎么样？”

铁海棠道：“我以前见过你，只是那时你年纪尚小，还不记事，这已是二十年以前的事了……”谁也想不到他会说出这番话，郭彩绫更想不到，一时为之愕然。

铁海棠继续道：“刚才我看见你与小女薇儿对掌，那式玉女切手手法烂熟，功力可观，你有这般身手，也不负汝父生前爱你一场，白云兄泉下有知，也能安心了！”

郭彩绫听他提起了死去的父亲，一时忍不住热泪盈眶，由不住对他更为憎恨。

一时间，她面色惨变，手指向铁海棠道：“你……这都是你下的毒手！现在你居然还有脸对我说这些？我……我……”一股无名之火陡然上袭，右手翻处，一声龙吟，已把长剑撒在了手上。

邬大野，司空远俱都大吃一惊，纷纷出声阻止。

司空远一把拉住她，说道：“师妹不可放肆！”

当前铁海棠却似无动于衷，只把一双闪烁着精光的深湛眸子，注视向郭彩绫。“这也难怪！”他缓缓的道：“你们父女相依为命，如今人天永别，自然对我心存不谅，只是……”他冷冷的一晒，接道：“话可要说回来，万一这一次我与你父决斗，死者是我，又当如何？”

郭彩绫颤抖的道：“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你杀了我爹爹，不是凭真功夫，而是用暗器弹指飞针。我一定要报仇……定要报仇！”

铁海棠长眉一挑道：“小小年纪，你知道什么？本座弹指飞针天下知名，何独你父有此疏忽？既是决斗，当然双方无不用其极！只怪你父命当如此，何能谓本座手黑心辣！”

话声微顿，他气势少捺，微微冷笑着又道：“杀父之仇，不共戴天，至于谈到报仇……本座自信，还等得及，可以随时候命，只是眼前……”鼻子里轻哼了一声，目光在各人脸上一转，象是不屑，又似怜惜，他微微摇了摇头，呐呐的说道：“你们最好三思而行才好！”

话声才住，郭彩绫倏地腾身而起，掌中剑凝聚着内敛的真力，闪烁着五六尺长的一溜子寒光，直向着铁海棠当头直劈下来。

郭彩绫所以有此一击，倒也并非轻举妄动，对于眼前大敌铁海棠，她已观察很久，她猜知对方所以自恃无恐，必然仗有罡气护体，如由正面进攻，多半不易走近，记得父亲生前说过天庭一穴，乃是护体罡力最弱处，所以她才会有此一举。

她的猜测固然不错，只可惜铁海棠早已料到她会有此一着。

彩绫的剑光，电闪垦驰劈下的一刹那，倏见眼前铁海棠一声断喝道：“大胆！”

身为宇内十二令总令主，铁海棠果然有不可思议的身手，随着这声断喝，倏见他右手向外一翻，身上披着的那袭黄色金披风，象是一片云般的卷起，一股狂飚，随着那鼓荡的披衫直向郭彩绫当头全身罩卷过来，其势绝快，有如奔雷骇电。

郭彩绫立刻发觉到自己身侧四周，在对方金披扬动时，仿佛加上了一道紧身箍，同时右手一阵巨力震撼，掌中剑已脱手而出，卷入对方衣浪之内。

郭彩绫一念不好，陡然上提真力，左掌施展全力，迎合着卷袭上来的那股狂飚一掌封出，借着这一封之力，足足把身子提起了八尺开外，总算逃出了对方金披加害的毒手。

她生平自负过人，尚不曾吃过败仗，想不到此刻一念疏忽，伤人不成，反倒使得自己几乎丧生，一时花容失色，一张姣好的脸，变得雪也似的白。

铁海棠震衣克敌，身躯连转动一下都不曾，那袭金色大氅，在灯光闪烁里，泛洒出一片异彩，万点金星，象是一片雪，一片霞光般的迤迳，随淹大风疾劲的狂袭之后，一切恢复如常，只是郭彩绫先时持在手上的剑，却到了他的手上。

脸上含蓄着一抹微笑，铁海棠轻启左手，以拇食二指，轻轻捏着长剑的尖锋，把它弯过来，随即松手向外一弹，剑上顿时光华灿烂，颤射出点点流萤，摇曳出唏哩哩一阵子脆响。

铁海棠微微点了一下头，赞赏行道：“好剑！”然后他目光一转，逼视向郭彩绫，寒声道：“姑娘既然窥出我内罡练门所在，足见高明，只是你的剑法显然还不够火候，你懂得驭剑四妙么？”

郭彩绫虽说是一出手就失了风，在对方手上丢了大人，但是她却深深体会出对方功力惊人，自己能够侥幸在他手上逃得活命已是万幸，一念闪过，便再也不敢轻举妄动，白白送死了。当下她寒着脸道：“你指的是轻、灵、疾、固？”

他冷冷的道：“观诸姑娘你的剑势，轻快灵巧疾威都还不差，只是盘心

固掌内贴之力，却是不够，少说还差有五年的火候！”话声一顿，他微哂道：“你把握着这个原则，好好再练上几年，看看是否能近我身。拿去！”话一出口，屈指微弹，掌中剑脱手而出，划射出匹练般的一道白光。

郭彩绫心中一懔，方待出手接住，却已慢了一步，心方生惧，只觉得后肩剑鞘铿锵一响，全身大震了一下，伸手一摸，这才知道剑已归鞘，双方间距一丈五六，剑鞘又背在身后，对方竟能认拿得如此之准，弹指飞剑，丝毫不差，只这一手功夫，已使得目睹者无不心生寒意，深深钦佩。

彩绫自惭无能，心中一酸，不觉垂下了头来。

铁海棠目光一转，却看向妙手昆仑邬大野，沉声道：“本座今日来此，有两个心愿，一为在故人灵前上香行礼，再者听说郭夫人无恙归来，颇想当面求见，请其降罪！”话声一顿，那双精光四射的眸子，左右扫过，微哂道：“只是来了半天，却不见贵主出现，莫非有意对我这故人心存奚落不成？”

这番话，听得各人无不惊心！

郭彩绫、司空远、邬大野，俱以不胜惊异的神色，疾快的交换了一下目光，对于铁海棠后面的那番话，无不心存骇异。

邬大野上前一步，抱拳冷笑道：“铁前辈所言差矣。敝师母二十年前罹疾丧生之事，天下皆知，前辈何以声称无恙归来？无的放矢，居心何为？”

铁海棠面色一沉，轻唤道：“鹰九，你过来！”

鹰千里高应了一声，“卑职在！”身躯一转，已来到了铁海棠身前，躬身致敬。

铁海棠道：“郭夫人生还之事，可是你亲眼所见？”

鹰千里抱拳道：“确是卑职亲眼看见，当时尚有个姓寇的也在现场！”

铁海棠微微颌首，道：“就是上次夜袭金舟的那个寇英杰？”

鹰千里道：“正是此人！”

铁海棠道：“我久听此人名姓，还不曾见过，听说他已为白云兄临终前收为门下弟子，将郭氏生平不传之秘，口授与他。”说到这里目光转向邬大野，冷冷的道：“这个姓寇的可在这里？”

邬大野冷笑道：“寇英杰因身体不适，目前正在静养，至于外传他蒙先师收纳之事，并无真凭实据，不过是传说而已！”

铁海棠微微一愕，转向鹰千里问道：“是么？”

鹰千里也怔了一下，才道：“这件事卑职倒也不能确定，不过郭白云临死前与此人关系甚密，死后又由此人送终发丧，却是事实！”说到这里，他扬动了一下黄焦焦的几根老鼠眉毛，十分阴险的笑了笑道：“有关郭老先生生前二宝的真伪下落，也只有此人知道。以卑职所见，在此人手上无疑。”

邬大野、司空远脸上相继变色。

铁海棠闻言长眉一挑，发出了一阵低沉的笑声。

鹰千里上前一步，低声道：“总令主既然来了，总要不放过这个人，要在他身上……”

铁海棠冷笑道：“我自自有道理！”

鹰千里应了声：“是。”随即迟下。

铁海棠微微哼了一声，目光直射向正前方六角石楼，道：“我等千里迢迢来此，总要在故人的灵前上一炷香，才不失礼，且随我来！”说完，即行启步，向前踏进。

邬大野不能再保持沉默了，果真容许铁海棠这干人侵入灵堂，毁了师父

的灵体，自己以掌门大弟子身分，如果不予阻拦，传扬出去，必将为天下所耻笑，他自揣这个脸面实在丢不起，不得不出面阻止。

郭彩绫和司空远也是抱着同样心情，俱都硬下心来，要与对方放手一拼。

白马山庄原有的十二武士，方才搏斗之间，有二名负伤，余下十人兵刃出鞘，无不气焰膺胸，随时待命与对方一拼死活。

邬大野身形一闪，拦在了铁海棠正面，十武士各自咆哮一声，俱都在他身后散开来，双方乃成了正面冲突形势。

铁海棠足下微停，脸上现出了一片忿怒之色，只见他长眉扬了扬，冷哂道：“邬大野，你有多大的胆子，竟敢拦阻本座的去路！”

邬大野内心何尝不怕？只是这个面子硬是要撑下来。他躬身抱拳道：“后辈职责所在，多有开罪！”

铁海棠道：“本座要走的路，谁也阻挡不住！”说到这里，他侧面看向身边的爱妾沈傲霜，冷笑道：“我们走！”

沈傲霜一点首，相偕前进。

铁氏兄妹以及鹰千里和四名黄衣卫士，来时在先，这时反倒殿了后，紧紧随着铁氏伉俪之后，直向雨道闯进。

邬大野见状，身形后退一步，吩咐身后武士道：“上！”

十武士立刻一拥而上。

首先扑到的是牝牛星方万海与另一个叫青蛇星管立的瘦长汉子。

牝牛星方万海手持板斧，青蛇星管立是一杆链子枪，二人想是识得铁氏厉害，是以虽是率先扑上，下手的对象却是铁氏身边的那个少妇沈傲霜。

一声断喝之下，方万海的板斧搂头劈顶直砍下来，青蛇星管立的那杆链子枪更是抖出了一点银星直射沈傲霜前胸华盖大穴。

沈傲霜的厉害，他们是没有尝到，可是马上他们就尝到了。

两件兵刃俱都当得上一个快字，手法之快，令人不及交睫，然而强中更有强中手，这句话，几乎已被武林中公认为铁的定律。

难以想象出这个身着缕金宫装少妇的身手是多么的快，总之，那是极短的一瞬，沈傲霜的一双白皙纤手已经同时展出。

那姿态确是美妙极了，象是猝然展翅的一只沙鸥，象是穿梁的一双燕子，美妙的身手一发即止，一出便收。

一收一合，快若电光石火，在她一双纤手，乍然收回的一刹那，牝牛星方万海、青蛇星管立二人相继发出了一声惨叫，象是喝醉了酒般的，二人各自打了个踉跄，手中兵刃叮当坠落出手，紧随着坠落的兵刃，二人推金山倒玉柱般的倒了下去，两股殷稠的浓血，分别由二人前额伤处怒喷出来。

现场各人目睹及此，无不霍然色变！再看方、管二人致命处，皆在前额正中，显然为沈姓妇人指尖贯穿脑海，因此致死。

也就在方、管二人中指伏尸的同时，黑虎星时公举、脱兔星李大中、雄鸡星葛山，三个人各自怒喝一声，再次扑到。

方、管二人之死，固是令人骇极，却也激发了这十二属相武士同仇敌忾之心。

脱兔星李大中是一对冰铁拐，黑虎星时公举是一支虎掌，雄鸡星葛山是一对鹤爪镰，三般兵刃，三种不同的施展方式。

时公举的虎掌奔向铁海棠，李大中的冰铁拐与葛山的鹤爪镰却双双奔向沈傲霜。

时公举焉能不知道当前这个煞星的厉害？是以一出手即使出浑身解数，身躯前倾的同时，右掌力劈之下，先打出了三枚太岁钉，三枚太岁钉一上二下，分向铁海棠天突以及左右两肩下的天池穴上打来。

暗器出手的一刹那，他手上的那只虎掌更是施展全力直向铁海棠天庭一穴上力拍下来，用心不谓不狠，出手不谓不快，只可惜对手太强大了，是以时公举的一番苦心也就白费了。

铁海棠对付他的手法，与前次出手并没有什么两样，亦只不过震动了一下他身上的那袭金色披风，在一片片的金衣浪影里，时公举所发出的三枚太岁钉，连同着他手上的那柄虎掌俱都消失无踪，卷入对方那袭金色披风之内。

时公举大吃一惊，再想退后，哪里还来得及，但见面前金光一闪，随着那袭金色披风回荡起的巨大风力，一声轻炸，时公举的身子，有如空中飞人似的，足足飞起了六七丈高下，头下脚上直坠下来。

司空远眼明手快，倏地腾身而起，在空中接住了时公举落下的身子，飘出三数丈外，轻轻落下，后者显然已昏死了过去。

几乎在同一个时间里，脱兔垦李大中、雄鸡星葛山一左一右，同时向着沈傲霜身侧扑到。

李大中身子倏地向前一个滚扑之势，却把手上的冰铁拐猝然扬起，向着沈傲霜双膝上扫去。

雄鸡星葛山的一对鹤爪镰随着他一个跃身的势子，直取沈傲霜的一对影子，两个人象是事先说好了似的，搭配得天衣无缝，其势绝快疾猛，端的是凌厉无比！

沈傲霜秀眉一剔，显然被激怒了，就在两般兵刃上下夹攻的一刹那，只见她足尖微微一点，身子向上腾起了三尺左右，呼地一股风力，李大中的一双铁拐扫空而过，几乎在同一时间里，沈傲霜的一对纤纤玉手，已拿住了迎面而来的一双鹤爪镰。

那是惊心动魄的一刹那！在场各人看到这里，情不自禁的都惊呼了一声。

这声惊呼的尾音尚未消失之前，葛山的一双鹤爪镰，已到了沈傲霜的手里，人们在乍惊她身手了得的同时，她的一双足尖已踢在李大中的双目之上。

沈傲霜居然一不做二不休，身子向下一落，掌中的一双鹤爪镰，反向葛山的双目上打来。她出手至为狠毒，先后已有三人丧生其手，看起来雄鸡星葛山在她毒手下亦万难脱生。

猛可里妙手昆仑邬大野由侧方滑身而近，他眼看着自己苦心培育出来的一股势力，不过是一照脸的当儿，几乎丧生一半，怎不痛心欲裂？这才拼死现身，与这位沈姓妇人一争短长。

邬大野尽管心术不正，一身武功到底得自郭白云亲手传授，不可轻视！他的兵刃至为特别，是一双长仅尺许的黑色短棍，前半截呈六角形，下面把柄却是圆形，可握在手掌之内，看上去劲悍有力。白马山庄的人，对于邬大野的这对奇形兵刃——四煞棍当然不会陌生，只是却极少见他用过，这时见他展出了这双厉害家伙与对方一拼，足见他内心是如何的震怒了。

邬大野的这双四煞棍原是插在他中衣两侧，随着他双手交插着向外一分，两根短棍已递了出去，叮当一声，不偏不倚的迎着了沈傲霜手中的一对鹤爪镰。

双方在兵刃初一交接的刹那，身子同时向后退后。

沈傲霜似乎微微一惊，行家一伸手，就知有没有，无论如何这个邬大野

绝不似一般人那么酒囊饭袋，正因为如此，却也激起了这个妇人心内的忿怒，她决心要拿这个邬大野来显显威风。

邬大野既已出手，自然全力以赴，他手上的一对四煞棍霍然向两侧一分，用鹊雀相逢奇异手法，直向沈傲霜两腋下点来。双棍未至，先有两股凌厉的棍风，自棍梢透出，名家手法果然不同。

然而沈傲霜却不是易与之流，正如前文所述，这个诡异的少妇，出身枯竹庵主门下，一身武功高不可测，如以女流视她，可就大谬不然！

邬大野双棍甫一点出，即发觉到透过对方身侧，包裹着一层充沛的游潜。所谓游潜，意即游行的潜力，非内家高手，一般人是无法达到这种境界。反之，能够练到以游潜护体的人，必然大有可观。

邬大野猝然一惊之下，双棍未曾打实之下，先自中途撤回，改守中锋。

他的这番顾虑，果然有理！就在他双棍甫一停住后撤的当儿，沈傲霜的一对鹤爪镰，早已夹着一团疾风，风驰电掣般的向他身前攻到。

这双鹤爪镰，虽然不是她惯施的长剑，然而在她手里，却是不可轻视。一片旋转的疾风里，罗列出七点寒星，直向邬大野全身上下自百汇、印堂以次一连串的七处大穴上打来。

邬大野顿时感觉到全身上下加了一道紧箍，不由大吃了一惊，四煞棍用力向外递出，棍梢上贯注了他多年所练的青牛气功，幻化出一天的棍影，叮叮！一连串极其清脆的金铁交鸣之声，分别敌住了对方的七点寒星，看上去是势均力敌。

邬大野确实已是全力施为了，表面上看起来，双方兵刃交击，事实上却是内力的互拼。

虽然只是一招，却是硬碰硬，极具功力诡异的一招。

高手对招，往往只是三招二式即可分出胜负，因为他们出手的每一招，必然是深思熟虑的结果，也必然是本身功力的极至。沈傲霜却是没有想到，邬大野竟然能硬接住自己这一招——七式一招，心中不禁微微一愕。邬大野更不禁捏了一把冷汗。

这只是他们内心的感触，现场动手对搏，不容少缓须臾，邬大野身形方一退后，沈傲霜已进身如电，凌厉的杀着，继续展开。

四煞棍对鹤爪镰，叮！叮！叮！叮！震人耳鼓的一连串响声，镰首棍梢在一系列的交接下，爆出了点点火星。

在大多数人眼睛还来不及看清是怎么回事的当儿，现场已分出了胜负。

沈傲霜的身于是那般的美妙！仅仅只依赖着一只脚尖的力量，象是一阵旋风般的打了个转儿，上躯是贴得那般的低，好一招卧看天牛星的美丽招式。

人们在惊讶着沈傲霜诡异的身法时，邬大野的身躯却已由她头顶上掠了过去。

实在是太快了！邬大野的一对四煞棍，仅仅擦着对方的肩头扫了过去，只差着分毫，没有打中了她，却为此，使得他险些送了性命。

鹤爪镰是如何翻起来的，除了现场三数人之外，几乎没有人看清楚。象是一颗流星！一道闪电！总之，就在沈傲霜甩肩回颈的一刹那间，原来盘结在头顶上叠的螺宫发，箭也似的甩了开来，她左手的鹤爪镰，必然也是在这时出手的。

银光乍闪之下，邬大野落下的身子，一连向前踉出了三四步，随着沈傲霜左手鹤爪镰力争之下，一片血肉，由邬大野的右臂后揭了下来。

邬大野鼻子里哼了一声，右膝前屈之下，已把身子滚出了丈许以外。

也就在这一刹那，空中传出了一声清叱，郭彩绫巧快的身躯如流星天坠，长剑迎着鹤爪镰，叱！一声脆响，沈傲霜居然为对方凌厉的剑势，逼得向后退了三步。也正因为如此，才使得她临时阻住了右手鹤爪镰的出势，才使得邬大野意外的逃得了活命。

彩绫这一剑贯注了全身内力，是以才迫使得沈傲霜一连后退了三步，其实她旨在救助大师兄一命，并无意真的与对方一拼死活，是以在她一招得手之后，娇躯向前一探，已抓住了邬大野一只左臂，足尖飞点之下，已携同邬大野纵出三丈以外。

现场的战况似乎已经有了新的转变！

前文曾经叙述过白马山庄的六座星楼与正中大厅的部分方式，这其中其实暗含着高奥的一堂阵式，当年山庄建筑之时，郭白云已经注意到日后的外敌入侵问题，是以才会巧运灵思，在建楼之初，按先天易理，排下了此一星光七杀阵。

眼前，白马山庄方面，显然已经发动了这个阵式以御强敌。

郭彩绫携同邬大野身躯方一落下，六座星楼的灯光同时大盛，正如同那日正午日光照射的方式一样，灯光照射着镜面，镜面反射出炫目的奇光，一刹那星光大作，匹练般的白光，刺射得在场各人满目生花。

也就在这一刹那，白马山庄方面的人，全都隐身后退，隐藏入各座星楼的范围之内，瞬息间，已隐藏一空，成了有敌无我的局面。

宇内十二令方面的人，焉能不识？

铁氏兄妹各自向前一纵身，正待率领着为首的四名黄衣弟子向前攻入，铁海棠忽然出声喝止道：“且慢！”铁氏兄妹闻声止步。

鹰千里会同着四名黄衣弟子，各自向后退了几步。他不愧老谋之士，已经发觉到有所不妙。

铁孟能年轻气盛，却是满面不屑，一副跃跃欲试的神态。他上前一步，大声道：“爹爹与沈娘姨且请退后，容孩儿破了他这个阵式再说！”

铁海棠冷冷一笑，鼻子里哼了一声，道：“小小年纪，居然口出狂言，你既然看出是个阵式，倒也有些见地，我倒要考考你的阅历看看！”

铁孟能躬身抱拳道：“孩儿遵命！”

沈傲霜微微一笑，道：“孟儿，这阵式不比一般，你却不可掉以轻心，须注意灯光镜面所构成的折光。”

铁海棠插口道：“你不必提醒他，这孩子平素自恃太高，今日临敌对阵，倒要他长些见识！”

铁孟能挺胸抗声道：“小小一个星光阵，岂能难住了孩儿？你老只要吩咐一声，看孩儿直入中堂，哪一个胆敢拦阻，孩儿就生擒他下来！”

沈傲霜笑看了铁海棠一眼，意思象是在说：你也休要小看他了！

铁海棠冷冷的道：“难得你还知道这是星光阵，足见你还有些见识，我问你，这星光阵有些什么奥秘？”

铁孟能说：“隐射天星，取六极之光，一入此阵，目迷镜光而足下自乱！”

“还有呢？”

铁孟能愣了一下，说道：“别的没有什么了！”

铁海棠道：“空言不如力行，你愿意以身一试么？”

铁孟能道：“愿意！”

“好！”铁海棠道：“你就由这条甬道，直入中堂，暂且一试！”

“遵命！”铁孟能抱拳躬身，随即挺脊掠身，纵落道前。

“且慢！”铁海棠忽地唤住他，冷冷的道：“你只要直趋堂前，不可涉足别处，发觉不妙，就须赶快回来！”

铁孟能应了一声，一双眸子左右打量了一眼，随即大步向前。沈傲霜忽然皱了一下眉，向铁海棠道：“这个阵式不如他说的那么简单。”

铁海棠冷冷一笑道：“我只当你也没有看出来！”

沈傲霜吃了一惊，刚想上前去唤住铁孟能，却被身边的铁海棠一把拉住。

“你！”沈傲霜惊异的道：“你居然要孟儿去涉险，万一……”

铁海棠冷冷一笑，说道：“你放心，不碍事的！”

沈傲霜呐呐的道：“阵内暗藏有七杀之数，孟儿不识，岂不是太危险了！”

铁海棠以赞誉的眼神，在她身上一转，含笑点头道：“你不愧是枯竹入室得意传人，竟然看出了这阵式的关奥玄机，唉，比起我儿孟能是强多了！”

沈傲霜皱着眉白了他一眼，轻声嗔道：“什么时候，你还有心情说这些话……真是的！”

铁海棠目光向阵内掠了一眼，一笑道：“这孩子其实也不是傻子，他现在已经发觉出不对了！”

果然铁孟能只前进了十几步，就站住不再前进，一双眼睛不时东张西望，意态已不若先前镇定。

沈傲霜道：“他看出来！”

“他什么也没有看出来！”铁海棠冷冷的道：“这孩子生来就是不见棺材不掉泪，这一次他可要吃大亏了！”

沈傲霜偏过脸道：“你身为父亲，岂能眼看他只身涉险，见死不救？”

“他死不了的！”铁海棠似是胸有城府的说道：“郭老儿生前设计的这个星光七杀阵，固然诡异莫测，只是，对于你我并没有用，孟儿自恃武功，目空四海，眼前正好给他一点教训！”说到这里他回过头来唤道：“千里，你来！”

鹰千里应声而前，抱拳听令。

铁海棠道：“你与小微及四门下就在这里，不可进入，我二人且到阵内玩玩。”

鹰千里道，“阵藏七杀，总令主，不可不防！”

铁海棠一笑道：“很好，原来你也看出来了！”

沈傲霜道：“鹰师父何等阅历，怎么会看不出来？”

鹰千里抱拳笑道：“主人夸奖！”他转望向铁海棠道：“少君只身入阵太也危险，卑职想入内助他一臂之力……”

铁海棠道：“我知道！这件事你不要管，我自有道理。你等就在这里候我们出来会合就是。”

鹰千里抱拳道：“卑职遵命！”

铁海棠忽然向阵内看了一眼，神色乍变道，“不好！”身形纵起，如长烟一缕般的落身阵内。

沈傲霜娇躯微晃，也跟纵而入。

二人身子一先一后，快如电闪星驰，已没入阵内。

显然阵式已经发动，立在阵外的人，只能看见六座星楼所放射的强烈灯光，以及正中大厦所反映的点点镜光，灯光。镜光相互映射，幻化为千十百

道奇光异彩，照得人眼花缭乱，除此以外，别无所见。

铁小微也只能微微看出一些端倪，倒是鹰千里阅历过人，可以略窥全貌，只是他奉令固守，不得擅自进入，亦是无可奈何。

蓦地，面前人影再闪，铁氏夫妇去而复回，携着半身是血的铁孟能，后者显然负伤过重，已然昏死过去。

鹰千里、铁小微俱不禁大吃一惊，相继扑了过去。

铁小微痛呼道：“哥哥！”用力的抱住了铁孟能肩头，泣出声来。

铁海棠沉声道：“不妨，他只是迷于阵内，为对方星楼乱箭所中。所幸还未曾伤到要害，只是暂时昏了过去。”

沈傲霜秀眉轻颦道：“姓郭的丫头原来可以杀了他的，为什么心存仁厚？孟儿这条命可真是拣回来的！”

铁海棠冷冷哼了一声道：“这就是那丫头聪明的地方，她明知今日大势已去，却临阵卖下一份人情，料定本座必得投桃报李，”说到这里，微叹一声道：“且容我破了这个阵式再说！”

说话时沈傲霜已施展手法，将铁孟能由昏迷中救醒，并给他服下了一丸药，嘱咐小微为他裹伤，至此她脸上罩下了一片怒容，大有不与白马山庄方面善罢甘休的神态。

铁海棠一双凌威的眸子，十分仔细的观察着眼前的阵式，或许他已经发觉到对方这个星光七杀阵，尤较自己所想象的更为厉害，是以不敢掉以轻心。

沈傲霜忿忿道：“总令主打算怎么办？”

铁海棠说道：“我此来原为一见那成玉霜，实说，如果她真的不在这里，我是不屑出手的！”

“总令主的意思，莫非就算了不成？”

“孟儿负伤咎由自取！”铁海棠冷冷的道：“况且对方死伤多人，应该拉平。”

沈傲霜秀眉一剔，点头道：“好！既然总令主不屑出手，就由贱妾来下手好了！”

铁海棠道：“我也不许你下毒手。”

他毕竟不愧是总令主，有其不怒自威的威仪，包括沈傲霜在内，手下各人无不对他心悦诚服，唯命是听，听他这么说，沈傲霜登时就不吭声了。

她脑子里忽然想起了一件事，那是一段未经证实，捕风捉影的传说。

传说中的两个主要人物之一，就是此刻站在面前的总令主铁海棠，另一个人却是这座白马山庄的女主人成玉霜——成玉霜就是郭白云下堂的妻子。

那段传说涉及了铁、成二人的一段恋情，似乎成玉霜的出走与夫妇反目，以及郭白云与铁海棠的种仇，都与传说有关。想到了这里，沈傲霜心里老大的不是个滋味，偷偷的看了铁海棠一眼：“总令主如果见到了那个成玉霜，又当如何？”

“这个……”铁海棠白皙的面颊上立刻泛起了一片深刻的痛苦。沈傲霜眼睛紧紧的逼视着他，等待着他这句话。

铁海棠呐呐的道：“那就看她了。”象是有无穷的遗憾，又象触到了他恨恶的一面。他忽然紧紧的握了一下拳，脸上现着忿忿的表情道：“我们进去！”说着，即行大步向甬道上踏进。

沈傲霜一言不发的跟随着他向阵内步进，心里却另有一番见解，暗自把对成玉霜的仇恨，深深种在心里，留诸于见面后再为发泄。

二人向甬道深入了一段距离之后，阵式即已发动。

铁海棠湛湛的目神，在入阵之初，早已把此阵看透了八成，他胸有成竹，丝毫不显得惊惶。

但见镜光交插着，射过来一片刺目的白光，陡地足下所站立的地面，感觉上起了一种强烈的倾斜坡度。

铁海棠在镜光方自射出之始，已自看出了端倪，轻叱一声道：“起！”起字方出口，已与沈傲霜双双拔身而起。

他二人果然是行家，纵起的身子，方自拔起来，却是不进反退，双双就空拧身，呼噜噜！带起了一阵衣袂声，却向侧后方落出三丈以外。

果然，就在他二人身形方自纵出的一刹那，正前方射来了一排箭矢。这些箭矢是分三面射过来的，箭矢本身漆为黑色，衬以夜色，简直难以分辨出来，然而这一次却是全数射空。

灯光再起之时，铁海棠与沈傲霜已第二次拔起，直向左侧方袭进。

霍地，迎面射来了一片炫目的镜光，沈傲霜身子正要腾起，却被铁海棠拉住。

果然空中一排尖啸，四面八方交织着射过来一天的箭矢，少说也有数百支之多，箭矢就空互撞，跌落得满地都是，声势端的惊人已极。

沈傲霜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固然以她功力，未见得就会被这些箭矢射中，只是敌暗我明，敌虚我实，要想顺利处置这些冷箭，势必大费周章不可。

铁海棠在这些箭矢方自射出的一刹那，身躯陡地旋风般的转了出去，快同闪电的切入，有如蝴蝶穿花似的一阵疾转之后，已有八名蓝衫汉子，被他巧妙的镇穴手法定在了当场。

沈傲霜也在同一时间里出手将左侧方向出袭的两名蓝衣汉子点住了穴道。灯光乍射，一条人影，有如穿梁燕子般的快捷，袭到了面前。

这人身手绝高，显然一流身手！

他身躯向前一欺近，陡然用金插手法，直向铁海棠当胸插过来。

铁海棠身躯向左后方划出一步，这人一掌穿空之下，身子绝不停留，陡然点足腾身，黑夜里有如一只穿梁夜蝠，直向星楼一角腾身落去。

一起一落，可以说毫无逗留，快如电闪星驰，只是在铁海棠这般强大敌人眼睛里，依然现出了破绽，带着一声冷笑，铁海棠陡然由金色大氅里探出了一只白手，追循着那人腾起的背影，虚空的按了一下，不闻风声，不见凌厉，只是空中那人，却已似吃受不起，随着他的掌势之下，身子一斜，向着侧面落坠下来。

这人身子一落下来，立刻打了个踉跄，却由星楼内扑出了一个汉子，将他急速的搀了回去。

沈傲霜遥遥打量着道：“这人身手不错，是谁？”

铁海棠鼻子里轻哼了一声，说道：“是司空远。”

沈傲霜道：“司空远是谁？”

“郭白云的二弟子。”

沈傲霜道：“怪不得呢！只是你为什么手下留情？”

铁海棠冷冷的道：“他总算是敌人之徒，叫他知道一些厉害也就是了！”话声出口，他身子陡地拧身纵起，一双手掌同时击出，只听得“波”的一声脆响，溅出了一天的星沫，这一座星楼，顿时间黯然无光。

铁海棠以劈空掌力震碎了高悬在星楼上的青铜古镜，已把这阵式最微妙的七镜连环破了一环，一时间威势大减。

刹那间，天旋地转，但只见六外一中，七座高楼形成了七堵巍峨高山，相继托天直起，排山倒海的压了过来。

任何人当此巨变，也都会张惶失措，足下一乱，可就陷入了此阵的厉害杀着。然而当阵二人却是不惶不惊，在一阵极具形象的幻景之后，二人足下不曾丝毫移动。

镜光交织下，一排持刀汉子，猛地袭到近前，沈傲霜心中一动，正待出手，铁海棠冷笑道，“不要动！”话声出口，一排刀光已向二人身上落下来，依然是幻景，刀光过体之后，沈傲霜已不禁惊出了一身冷汗。

第二排刀光再度卷过来，却分上下四方，持刀的汉子各具形象，刀光闪烁，渲染出无比凌厉的一片杀机，当受者鲜能自持。

铁海棠果然是当世罕见的高手！就在第二排刀光加身的当儿，他已看出了真假虚实动态，陡地进身，怒叱一声，道：“放肆！”随着他身躯翩然一个飞转的势子，右手掀起，连同着身上的那袭金色披风已迎空挥了出去。

只听得呛啷一声脆响，一口厚背紫金刀足足被卷飞出十丈以外，摔在了地上，随着他荡空而起的金色披风，一名蓝衣汉子，有如空中飞人般的摔出了三丈外，当场昏死了过去。

铁海棠金披退敌之后，足下快速的一连几个飞点，已扑到了正中大厅当前。

他身子方自落下，沈傲霜已跟踪着纵了过来，她面色苍白，显然在方才虚刀幻影里饱受了惊吓，直到铁海棠金披退敌之后，她才忽然明白了，原来那些极具形象的人影刀光，其实只是一个人的化身，这个人利用四面八方巧妙的镜光折射原理，幻化出不同的姿态形象，一个人变成许多人，一口刀变成了许多刀，由于镜光的折射角度不同，这个人的姿态，也就各有微妙，用以制敌，真可以一当百，虚实莫测了。如非是铁海棠的灼见，在数十幻景里，认出了这个唯一的真人，予以制服，后果简直是不堪设想。这是星光七杀阵中最厉害的一环，却也不能瞒过铁海棠。

由于这一面星楼的突破，使得整个阵式现出了极大的破绽，已是形同虚设。

铁海棠、沈傲霜长躯直入，直扑向正中灵堂门前。

固守在堂前的八名本庄勇士，各人手中持着一面盾镜，一口长刀。

盾镜是用以折射灯光，配合阵法发动，予敌人以虚玄幻觉，现在乍见铁、沈二人已来到堂前，俱不禁大吃一惊。

八武士之中，以碧猴星谢小乙武功最高，也是由他负责指挥，是这个小队的一个头目。这个人二十八九岁的年纪，生得猴头猴脑，尖嘴巴，兜风耳，本庄十二武士之中，以他武功最好，八人之中，其他七人都是使的长刀，唯独他用的是一杆如意索子枪。

八个人显然还在做梦，尚以为敌人被困在迷幻镜光之中，猛见铁、沈二人来到面前，哪能不大吃一惊。

碧猴星谢小乙怪啸一声，首先腾身而起，身躯霍地向下一弯，左手盾镜先自一晃，右手索子枪哗啦一声脆响，枪头上闪出了一点寒光，直向铁海棠当胸扎了过来。

谢小乙是找错了对象，他的索子枪才自抖出一半，忽然接触到对方那双

湛湛的眸子，心中就知不妙。

原来谢小乙出枪之前，先用镜光直射对方面颊，这时忽然发现对方根本不受镜光影响，自是心中一懔，哪里还顾得到再去伤人？当时用力的向后一撤招，陡地拧身就退。

面前的铁海棠长眉一挑，冷哼一声道：“大胆！”金色披风倏地撩起，一只白手已然探了出来，象是怒鹰搏兔的凌空抓出。

谢小乙身子已经转出了七尺以外，忽然象是平白的着了一记钢钩，只听他惨叫一声。天灵盖骨上顿时现出了五个深入脑髓的血孔，血箭味的冒了起来。

可叹谢小乙那等轻功，竟然在一照脸的当儿，当场死于非命。

就在谢小乙毙命的同时，沈傲霜也发出了连声清叱，两条人影，随着她翻出的双手，球也似的抛了出去，八人小组顷刻瓦解，余下不死的五人，面对着要命的两个煞星，哪里还敢上前送死？顿时呼啸着作鸟兽散了开来。

铁海棠一声朗笑，身躯弓伸之间，已跃到了大厅正门前方，双手合开之间，发出了极具功力的内元掌力，只听轰然大响，两扇古铜嵌有明镜的门扉，霍地敞了开来。

陡然间，空中一声娇叱，象是星落大地，一条人影直由大厦楼檐间跃身直下，现出了郭彩绫长身玉立的倩影。

由于来势至为疾猛，迫使得铁氏夫妇都情不自禁的向后退了一步。

铁海棠身驱站定，冷笑一声道：“郭姑娘，你敢拦阻老夫去路么？”

郭彩绫咬牙切齿的道：“铁海棠……你要是敢对我爹爹的灵体不利，我就跟你拼了！”

铁海棠冷笑道：“那可是看我的高兴了。郭家侄女，你能阻得住么？”说罢昂首阔步，直向灵堂步入。

郭彩绫怒叫一声，身子陡地腾起来，直向铁海棠身上落去，双足两手之间，挟持着极大的劲道，飞鹰搏兔般的直向铁海棠身上袭到。

铁海棠叱了一声：“好。”他身子似蹲又立，弓伸之间，已推出了一掌。

郭彩绫那么凌厉的攻势，竟然连他身边也不曾挨着，即吃对方奇异的掌势，迫使得就空一个疾翻退了出去。她身子落地之后，犹自收势不住，通、通、通的一连后退了三步，才得拿桩站稳。

天空中传出了急剧一阵哨音，一阵厉啸之后，才行远去，以此试观铁海棠的掌力该是何等的惊人了！

郭彩绫面上一红，紧接着一阵发白，她忽然发觉到这个铁海棠武功实在太高了，自己无论如何不是他的对手，心里一酸，禁不住流下了泪来。

铁海棠冷哼了一声，再也不看她一眼，同着沈傲霜已踏入灵堂。

郭彩绫尖叫了一声：“不！”紧跟着也扑了进去。

大厅里异常的宁静，四盏油灯，摇曳出一堂的凄惨，素联招展里，烘托出那个漆刷得光可鉴人的大棺材，一个长身英挺的青衣少年，恭敬的侍立灵前。

迎着铁氏夫妇来势，这少年霍地由腰间拔出了一口流光四灿的软刀，刀光八面，一色苍白凄惨！

铁海棠蓦地站住了脚步，以他的神威不可一世，居然会对眼前这个青衣少年的神态心生震慑。

四只目光相对之下，铁海棠发觉到对方少年那双目神里，一片朗朗日月，

居然丝毫不现惊惧之色，这等气宇胸襟，端的是大异一般！

铁海棠目光在对方身上一转，厉哼一声道：“你是什么人？”

掌中抱刀，少年爽朗的应了三个字：“寇英杰！”

铁海棠长眉一剔，惊异的点了一下头，说道：“你就是寇英杰，一路护送郭老尸身的那个人？”

“就是在下！”

沈傲霜已把这入看了个清楚，点头附和道：“不错，就是这个人，我认识他！”

铁海棠嘿嘿一笑，很斯文的脸上，笼罩起一片凌人的杀机：“寇英杰，你的胆子不小，竟然明目张胆的与本座作对，你大概是活得不耐烦了！”

寇英杰凌声道：“前辈所言差矣，在下与郭老谊在师徒，‘师有事弟子服其劳’，维护先师灵体，乃分内之事，虽斧钺加项，不敢稍移此志！”

铁海棠微微一笑道：“据说你功力平平，只怕你当不得本座举手之摧！”

寇英杰道：“生死事小，失志事大，前辈如若胆敢对先师灵体不敬，在下又何惜这颗项上人头？”

铁海棠冷哼一声，双手后绕，随即围绕着眼前这口棺材转了一圈，又向前逼进了三步。

寇英杰立刻觉出透过对方身躯之内，袭过来一阵凌人的无形气息。寇英杰身当之下，禁不住机伶伶打了一个冷战。

铁海棠却已把身子退后，点头道：“看来白云兄尸体果然在棺内无误。”说到这里，他轻轻一叹道：“我与郭白云数十年道义之交，彼此之敬仰，实非外人所能洞悉，一朝生死，人天永隔，人非铁石，焉能不为之动情？”

话声方落，却见郭彩绫已由身后扑上，她面沾泪痕，手指铁海棠道：“姓铁的，你少来这一套！你杀了我爹爹，说上几句好听的话，就想算了不成，哼！没有这么便宜的事！”

铁海棠目注向她，冷冷的道：“姑娘言下之意，莫非还要为 319 令尊复仇不成？”

郭彩绫紧紧咬着贝齿道：“我当然要报仇。总有一天，我要你死在我的剑下！”

沈傲霜细眉一挑道：“大胆的丫头！”娇躯一转，一阵风似的已到了郭彩绫身边。

郭彩绫早已蓄势以待，这时见状霍地翻手抡剑，寒光一闪，一剑直向沈傲霜脸上劈了过去。

沈傲霜冷叱一声，左手五指曲伸之间，已弹向对方剑身，只听得“呛”一声脆响，郭彩绫手中三尺青霜已被她纤细的五指，弹得悠然荡起。这一手纤指弹剑；施展得果然高明！

郭彩绫一声清叱，玉体猝翻，身随剑转，刷！刷！刷！一连挥出了三剑。

沈傲霜一声轻笑，娇躯蛇扭，如嫩柳扶风，郭彩绫那么快疾的剑势，居然一连三剑都走了空拾，第四剑还来不及施展，却已为对方纤细的二指，捏在了剑身之上了。

郭彩绫立刻觉出握剑的手上猝然传过来一股巨力，几乎把持不住，她既惊又怒，陡地力贯剑身施出平生之力，一剑直向沈傲霜当胸扎去，剑身上贯足了力道，一时光华大灿。

迎着冷电般的这道剑光，沈傲霜身子倏地倒竖了起来，可是她那两根

手指，仍然不离剑身，看上去有如一个倒立的蜻蜓那般的轻灵。

郭彩绫心中方自一骇，只觉得头顶上疾风呼的一声掠过，沈傲霜已到了自己另一身侧。

也就在这一刹那，沈傲霜的长剑已然撤出，光华一闪，已指在郭彩绫头颈项上，身法之快，出剑之准，确是无以复加郭彩绫心中一惊，当时呆立不动。

沈傲霜比着手中剑，冷冷的道：“不知天高地厚的丫头，你的这两手，差远了！”

郭彩绫咬了一下牙道：“哼！姓沈的，我知道你用的是竹影婆娑剑法，你杀了我吧！”

沈傲霜道：“难得你还有些眼力！”说着手腕突翻，长剑铮然一声，已插回鞘内。

郭彩绫平素要强惯了，哪里受过这等屈辱，气得面色绯红，全身打颤。

沈傲霜看着她越发的得意，她扬动着眉毛道：“你说的不错，我这套剑法正是枯竹庵主所传授的不世绝技——竹影婆娑剑法，普天之下，已罕有匹敌！”

说话时郭彩绫似觉出双耳上倏地一轻，一对描金翠环自耳垂上坠落下来。

她怔了一下，弯腰抬起，只看了一眼，不禁面色苍白，霍地抬头，看向沈傲霜，说道：“你……”

沈傲霜微哂道：“剑以气驭，气以神吐，其间微妙，薄如蝉翼，你年纪还轻，假以时日，再来请教吧！”说罢冷冷一笑，不再与她说话，转身向铁海棠身边佯去。

郭彩绫一时面如红布，她打量着手上的这对翠环，心中猝然升起了一片寒意，却见碧绿如洗的环身并没有丝毫损伤，仅仅在穿耳的那道金丝上，各开了纸也似薄的一道缝口，翠环下垂因以过耳坠落，这等剑法，堪称得上举世罕见的极流高手无疑！

一阵愤恨，一阵羞窘，惊、怒、愧、钦……各样的感触，一股脑的忿集心头。

她默默地垂下了头，一言不发的把这对耳环紧握在手心里，只觉得热血沸腾，难以自平。“总有一天！”她心里呐喊着，“总有一天我要挣回这个脸来，要你也尝一尝我的剑法！”

铁海棠脸上挂着轻松的微笑，目光转向一旁的寇英杰，道：“年轻人，你可看见了？人比人，气死人，你还想着要为令师复仇么？”

寇英杰道：“在下只要有三分气在，绝不放弃此一原则！”

铁海棠沉声道：“什么原则？”

“复仇的原则！”

铁海棠一声朗笑，陡然向前跨进一步，一掌直向寇英杰当胸抓来。

寇英杰掌中软刀噓的旋出了一片寒光，反向铁海棠脸上削去。可是刀光一吐，才知道走了空招。惊惶里，他向后一挫刀式，刷！刷！一连劈出了两式快刀，这两刀，他有鉴于先，是以呈交叉状向前方挥出，不意铁海棠的身子，竟然是那般的美妙。

那是一种什么样的身法，寇英杰当真是生平仅见。总之，在他交叉的刀势之下，对方的身躯翩若飞鹰，一阵快速的扭曲，自己的两式快刀竟已落空，

紧接着当胸一紧，已吃对方一把抓住。

寇英杰只觉得对方这只手掌上力道惊人已极，强劲的力道在他五指方一接触胸衣的刹那，已逼入胸腔，使得他发出了一阵骤咳。顿时，他象是全身触了电般的打了个颤抖，掌中那如意软刀当啷一声，跌落在地。

两张脸距离的那么近。

铁海棠道，“你还要报仇？”

寇英杰点点头道，“要！除非你现在就杀了我，只是我想你是不会的！”

铁海棠道：“为什么？”

寇英杰道：“因为那么一来，你将被天下人耻笑！”

铁海棠哼了一声道：“我当然不会杀你，可是我却能废了你。”说时，分开二指，正待向寇英杰双眼上插去。

“慢着。”说话的是郭彩绫，她忽然扑向前道，“铁海棠，你不能下毒手！”

铁海棠打量着她道：“为什么？”

郭彩绫道：“因为他是无辜的。”

铁海棠冷漠的一笑道：“这么说，姑娘你是在为他求情了？”

郭彩绫愕了一下，一时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

铁海棠微微冷笑一声，说道：“念在令堂昔日的一点恩情，如果你为他求情，我可以网开一面！”

郭彩绫道：“我娘早已死了，还提她干什么！我也不是为他求情，只是他是一个外人，你犯不着对他下毒手，你要是怕日后复仇的话，不如现在杀了我还好一点！因为我一定会找你报仇的。”说完向前走了几步，站在铁海棠面前，一副视死如归的样子。

铁海棠冷笑一声，道：“这么说，令堂真的死了？”

郭彩绫道：“你又何必明知故问？我不愿再提她的事！即使她真的还活着，也休想因为她，便能化解了你杀害了我爹的仇恨！”

铁海棠长眉一挑，沉声道，“好个倔强的丫头！”说话时，他的一双眸子在寇英杰脸上一转，冷冷一笑，却松开了紧紧抓在他前胸上的那只手。

寇英杰顿时觉得身上一松，被对方真气所镇锁住的穴脉立刻解开来。当时向后退了几步站定身子。他心里真有说不出的气忿、羞愧，尤其是郭彩绫说也是外人的那句话，伤了他的心。情不自禁的现出了苦笑。

铁海棠眼睛直直的逼视着他，道：“寇英杰，我有几句重要的话要问你，你必须据实回答。”

寇英杰苦笑了一下，说道，“那也要看当言与否了！”铁海棠道：“郭白云真的在临死之前，收你为徒？”

寇英杰想了一下，点头道：“不错！”

铁海棠看了郭彩绫一眼，冷冷笑道：“这么说，你就算不得是外人了？”

寇英杰道，“你还有什么话要问？”

“当然有！”铁海棠道，“据说白云兄的遗物，都由你带回，可是？”

寇英杰点头道：“不错！”

铁海棠冷冷一笑，道：“那么，我要问你，这些遗物当中，可有一个翡翠的骆驼？”

郭彩绫神色一变，象是忽然想到了什么似的，目光看向寇英杰。

寇英杰不得已，只得点了一下头道：“不错，是有这件东西！”

郭彩绫嘴里虽然没有说出来，可是脸上却现出一片迷惑。铁海棠苦笑道：“很好！如果我说，这件东西原先是我的，你们未必相信，不过，这件东西，却是我铁氏门中一件传家之宝，我有权力要收回来。”他冷冷一笑，目光转向一旁的郭彩绫道：“姑娘，你可以把它交给我带回么？”

郭彩绫冷笑道：“翡翠骆驼？不错，我好象听我爹说过，只是我可没看见。”说时，她的目光，情不自禁的看向寇英杰，道：“寇兄，有这么回事么？”

寇英杰面上一红，这件事他一直还没有告诉郭彩绫与二位师兄，所以拖延的原因，是因为其中牵扯着成玉霜的缘故。

成玉霜就是彩绫的生母。这一点，正是他为难的原因。因为这是一个绝大的隐秘，先师郭白云隐瞒了近二十年之久，未曾吐露，足见有情非得已之处，寇英杰实在不敢贸然就把这个隐秘揭开，再说，卓小太岁也曾要他守口，成玉霜本人也嘱咐过他不可对人提及……这么多的因素，促使他不得不代为守口。

然而偏偏又牵连到那个翡翠骆驼的事情，翡翠骆驼是被成玉霜拿走了，如果不说出成玉霜来如何交待？面对着郭彩绫质疑的目光，他只得点了点头道：“有的，我还没时间向姑娘说明！”

彩绫道：“我爹把它交给你了？”

“不错！”寇英杰呐呐的说道：“只是……”

“只是怎么了？”

“只是……现在却……”他一时感愧交加，却又碍于许多因素，是以期期难以出口。

人影一闪，邬大野、司空远，双双由侧面现身而出，后者面色苍白，显然已经负伤。紧随着二人身后，大群的人，俱部拥了进来，刹那间，已分别守住了六扇门户，刀出鞘，箭上弦，大有与铁氏夫妇一拼死活的样子。

铁海棠不屑的向各人看了一眼，随即把眸子又注意到寇英杰身上。冷冷的道：“你的话还没有说完，请说下去！”

寇英杰看了郭彩绫一眼，后者一双澄波眸子，正自紧紧的盯着他。他实在无所进词，长叹一声道：“郭先师确实把那个翡翠骆驼交给了我。”

邬大野、司空远的眼睛都忽然亮了一下。

敌我双方都迫切的期待着他下面的话，大家的眼神儿，俱都集中在他身上。

寇英杰苦笑道：“……只是被别人中途抢劫去了！”

郭彩绫微微一怔，垂下头来。

邬大野冷笑。

司空远目光闪烁。

铁氏夫妇，对看了一眼，面上现出失望之色。

铁海棠凌声道：“什么人抢走的？”

寇英杰摇摇头，呐呐道：“我不认识！”铁海棠道：“这人什么样子？是男的还是女的？”

“是个女的！”

“啊！”铁海棠神色略变的道：“是成玉霜？”

寇英杰道：“这个，我就知道了……”

铁海棠喃喃道，“这么说，她真的还在人间？”想到了鹰千里向他报告

的切身遭遇，他不再怀疑。一时，他脑子里充满了对故人的歉疚与神驰，这种感触已使得他不能再矜持住自己的情绪。微微迟疑了一下，他转向身边的沈傲霜道：“我们走吧！”

沈傲霜目睹着丈夫的神色，心里老大的不是滋味，只是当着这么多人，她却不便说什么。她一向服从铁海棠惯了，尽管这件事关系着丈夫与另一个女人之间的私情问题，使她难以忍受，然而那也只是江湖上的传说而已，她只能留在心里，暗中去察访，进而作一个了断，而眼前她却什么也不能表示。

她是一个行事非常谨慎的人，自从嫁与铁海棠为妾之后，渐渐由铁海棠那里，也学会了权术的运用，虽然在铁海棠面前，她如今是妾身未分明的身分，但是宇内十二令的人，无不把她视为正式的总令主夫人看待，她也一直存着这个野心。

现在一旦发觉到丈夫对另一个女人的倾心，自然使得她心存不安。她绝不会就此甘心的，只是外表上，却休想能看出一些异态来。

白马山庄方面的每一个人，对于铁海棠的突然离开，无不心存惊讶，却也私下窃喜不已。因为铁氏夫妇的武功，他们早已见识，如果对方存心出手一决的话，白马山庄方面可以说没有一人能是对手，现在铁氏既然自动离去，自然是求之不得。

铁海棠关照了沈傲霜之后，遂直向门外踱出。

沈傲霜紧紧偎在他的身边，他夫妇自始至终，同出同进，看上去的确是伉俪情深。

这扇门前，原是由十二武士中的玉龙星田明与飞马星雷鸣以及六名庄勇所守护，剑拔弯张，一副如临大敌模样。

铁氏夫妇的身子方一逼近，田明等八人顿时感觉出一股极大的劲道，先行逼迫了过来。随着铁氏夫妇的身子渐渐走近，为首的田明与雷鸣，顿时经不住劲道，相继向后退了一步。铁沈二人再前进，他二人禁不住又向后退了一步，这样铁氏夫妇走到门前时，田雷以次八人，已不禁退出五步以外。

妙手昆仑邬大野站处距离不远，当他目睹着这番情势时，禁不住全身打了一个寒噤，自信双方武功相差得过于悬殊，也就实在用不着再出手寻仇，自找丢人现眼了。

然而他的这种想法，似乎并不被属下所洞悉。原因是玉龙星田明这个人平素在十二武士中，最是要强好胜，武功也颇为出众，这时在众目睽睽下丢了大人，脸上有些挂不住，一时恼羞成怒。

偏偏铁海棠就在他身前停住了脚步，玉龙星田明觉得机会难得，他手中原已扣好了一掌暗器枣核镖，尚还没有机会出手，这时一时怒起，可就未曾顾虑到一击不中的后果，当时闷不吭声的倏然一挥右掌，用进身打虎的掌势，把手里的枣核镖打了出去。

呼的一股疾劲掌风，夹杂着一掌十数粒枣核镖，直向着铁海棠背后猛袭过来。

玉龙星田明自然也知道对方的厉害，是以事先也有了退身的打算，掌中暗器方一出手，即刻腾身跃起，直向一旁纵落。

十数粒枣核镖，似乎全数都打中了。对于在场每一个人来说，这都是一种意外，然而这种意外，却未免消逝得太快了一些。只听得一阵叮当声响，那些暗器枣核镖打是打中了，但是绝不象是打中在人体之上，却象是打中在一面铁石板上一般，在一片叮叮当当声响里，纷

纷溅落地面，也就在这一刹那，铁海棠原本背向着玉龙星田明的身子，忽然一个疾转，随着他嘴里的一声怒叱，一只箕开五指的右掌已经推了出去，象是哨子般的发出一声急响。

玉龙星田明的身子已经纵出了丈许以外，身子正在向下落坠的一刹那，忽然颤抖了一下，然后僵直的落了下来。

他果真变得僵直了！简直是僵硬了。只见他发剔目张全身上下一动也不动的呆立在当场，那副样子简直就象是个石头人一般无二。

武林中固然不乏点穴的高手，也曾有人擅于施展这种隔空点穴手法，但是象铁海棠这么凌空打穴手法，确实还不多见，几乎听都不曾听过。

邬大野身形一闪，已来到了田明身边，伸手在他身上一摸，由不住心中一惊，只觉得对方身躯其寒如冰，其硬如铁，现象的显示，田明非但是为对方特殊的手法锁了身上的穴道，显然还另有伤害，这种伤害多半是由于一种秘练的功力所致使。

全场各人，在目睹着铁海棠猝然使出了这手功力之后，俱不禁噤若寒蝉。

铁海棠冷冷一笑，再也不向任何人看上一眼，随即大步向外踱出，沈傲霜亦跟着他同时步出。

来得快，去得更快！等到一干人追出去时，早已失去了他们的踪影，非但是铁氏伉俪踪影消失，连那宇内十二令所有的来人，俱都消失不见。

白马山庄似乎暂时逃过了一场劫难，只是损失却不能不谓之惨重，十二武士中，有半数惨遭杀身之祸，尤其悲惨的是被铁海棠掌力隔空锁住的那个玉龙星田明，延续了两个时辰，也就是天亮前后，终于不治身死。

邬大野等人遍查他尸身上下，不见伤痕，惟在他断气的刹那间，见其鼻孔内淌出了寸许长短的两截红色玉膏，而且他的尸体肉身，很快的即变为一片黝黑，如同墨染过了一般。

以邬大野的阅历，竟然看不出一些来历，几经推敲诊断之后才可以断定一点——尸身内的肝脏已经完全碎了，肝胆破碎后汁液渗透，才会使得尸体变成一片黝黑。

郭白云的丧事，原来打算隆重举行的，只是由于宇内十二令的这么一闹，不得不提前发引下葬，除了白马山庄方面的人，没有惊动任何人。

那一天，天上下着毛毛雨，包括寇英杰在内，山庄内的每一个人都出动了。

当棺木深深的埋了没土时，郭彩绫、寇英杰、邬大野与司空远都显出了异常的悲伤。

寇英杰一向是最能克制自己的情绪，这一天也忍不住淌出了热泪。

最伤心的该是郭彩绫了。她几乎哭成一个泪人，全身都软瘫在墓前。寇英杰目睹她如此，心如刀割。只是，他却并不能向她表示自己关怀心迹。事实上，自那日宇内十二令的人来去之后，他在白马山庄的地位，更显得有了动摇，甚至于他发觉到彩绫对于自己也更为冷漠。

他一直等待着彩绫与二位师兄会召见自己，询问关于那只翡翠骆驼的事，只是出乎意料的，他们三个人竟然没有一个人关心这件事。

是真的不关心么？不，寇英杰绝不相信，他感到一层新的隔膜与障碍，已经渐渐在他与彩绫、邬大野、司空远等人之间建立了起来。

由墓场返回之后，他的心情很是愁苦。他似乎感觉到自己将要离开这里了。

虽然他并不希望离开得这么快，然而这种感触与气氛，却是越来越沉重的在压迫着他。

当晚，彩绫的那个贴身小丫环小眉来到了阁楼，告诉他小姐有请，寇英杰精神一振，他收拾了一下，即刻前往。等到寇英杰见面之后，才知道除了彩绫之外，那两位师兄也都在场。

三个人的表情，都显得冷漠。尤其是彩绫，她只是用一双冷漠而猜疑的眼看着他，甚至于不曾给他打上一声招呼。

至于那两位师兄，每人脸上都象罩了一层霜也似的寒冷，也只是略微向他点了一下头。

邬大野冷冷的道：“寇老弟，请坐！”

寇英杰坐下来，小眉退出去，这间房子里就不再有一个外人。

司空远轻声咳着，脸色很黄，那一日对敌铁海棠时，中一掌，差一点送了他的性命，如果不是他的内功根基深厚，就支持不住了，现在虽然已不碍事，却仍在继续服药之中。

见了面，谁也不曾先开口说上一句话。

寇英杰目光转向郭彩绫道：“姑娘，有什么事么？”

“不错！”答腔的却是邬大野：“是有点事情，要问问你。”

寇英杰说道：“大师兄请问，小弟知无不言。”

邬大野道：“先师下葬的事已经完了，关于先师老人家身后的一些琐事，不得不请你做个交待！”

寇英杰道：“大师兄指的是……”

“打开窗子说亮话，”邬大野冷冷的道：“当然是那个翡翠骆驼！”

寇英杰尴尬的道：“这件事只怪小弟一时疏忽！” “被人抢去了？”
邬大野冷笑道：“就只这么简单的一句话？”

“但是，却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是谁抢去了？”

“是……”寇英杰不得不吐露实话道：“成玉霜。”

在座三个人，全都吃了一惊。

邬大野叱道：“胡说，你……”

寇英杰轻叹一声道：“我知道这件事说来荒唐，但是事实却是如此！”

话声未住，即见对面坐的郭彩绫忽然站起来，道：“不许提我娘的名字……你撒谎！我娘早就死了……你为什么要说她还活着？你到底是存着什么居心？你……”

一刹那，她脸色苍白，目射精光，给寇英杰的感觉仿佛是一下子又回到了那日在秦州赛马时的情景，那天她在马上挥舞着鞭子，怒目无情的模样正是如此，寇英杰一时为之黯然。

顿了一下，他苦笑着道：“姑娘，事情确是如此，是她亲口说的，至于那人是否真的是令堂本人，可就知道了！”

郭彩绫大声道：“不，你骗人！是你撒谎！我娘早就死了……是你吞下了那个翡翠骆驼，你怕铁海棠向你逼要，才造的这个谣。寇英杰，我看错你了，你……你太叫我失望了！”

她面色苍白，神情显得那么激动，说到后来，忍不住泪流满腮，倏地夺门而出。

寇英杰一时木然，等到他想到要叫住她时，彩绫早已走出室外。

“姑娘请等一下！”寇英杰嘴里嚷着，正要追出去，邬大野忽然上前一

步唤住他：“站住！”

邬大野面现狰狞的道：“姓寇的，你最好稍安勿躁，我们兄弟还有话要告诉你。”

寇英杰黯然转过身来，苦笑道：“小弟所言尽是实情，二兄不信，却又奈何！”

这时坐在一旁的司空远忽然咳了一声，冷笑道：“算了吧，小兄弟，光棍眼里揉不进沙子，在我们兄弟面前玩这一套，兄弟你还差远了！”司空远说这些话时，那张新伤未愈的面颊上，现出了一片凌厉，炯炯的目神，深邃而阴沉，显示出此人的狡黠与多疑。

寇英杰禁不住吃了一惊！他忽然了解到眼前自己处身的危机。二位师兄居心叵测，已是昭然若揭，自己一个应答不当，只怕即有杀身之难。他把眼前情形在心里略一盘算之后，随即抱拳道：“二师兄之意，以为如何？请即示明！”

司空远还未说话，邬大野忽然怪声一笑道：“寇英杰！那只翡翠骆驼，我虽然不曾见过，却知道是一件稀世奇珍，你竟然想独吞，未免太狠了一点吧！”

寇英杰冷笑道：“大师兄，请你说话尊重一点，寇某果然有此居心，天地鬼神不容，请不要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

邬大野霍地变色道：“你说话小心一点，再要出口放肆，休怪我掌下无情！”

寇英杰冷冷的道：“大师兄之无情，小弟早已领教过了，切肤铭骨，今生不敢稍忘！再出手，也不谓新鲜。”

邬大野脸上一红，陡地由位上站起，看了一旁的司空远一眼，却又忍气坐下：“寇英杰，你可要放明白一点！”邬大野慢吞吞的说道：“今天你的生命可是操在我兄弟手里，我们要你活，你就活，要你死，你也绝对活不了！”

寇英杰微微一笑道：“二位师兄超生之德，小弟不敢稍忘，感激之至！如果二位师兄没有什么别的嘱咐，小弟这就告辞了。”说罢欠身行了一礼，倏地转身向外步出。

邬大野猛然站起，正要唤住他，却被司空远作势阻止，寇英杰乃得从容离开。

看着寇英杰离开的背影，邬大野冷冷一笑道：“此人不来，终是你我来日大患！”

司空远道：“话是不错，可是目前他还有存在的价值。”

邬大野怔了一怔，道：“你是说……”

司空远道：“那只翡翠骆驼，你我虽未亲眼见过，却知道是一件名重天下的奇珍异宝。这东西显然是在他手里。”

邬大野道：“当然，我正要向他逼问这件事！”

司空远一笑道：“我看此人，外圆内方，似乎用武力不足以使之屈服。”

“何以见得？”

“师兄请想，”司空远冷冷的道：“你我武功较诸铁海棠如何？”

“当然不及甚远。”

“这就是了。”司空远道：“以铁海棠之威，尚不能使他伏首屈服，你我又将如何？”

邬大野想了一下，黯然点了一下头道，“你说的不错，那日他确实拼受

一死，也未曾把那只翡翠骆驼交出，这……师弟，你有什么意见？”

“不敢！”司空远微微一笑道：“我也没有什么良策，不过我觉得只要不逼他过甚，让他留在白马山庄，日久天长，总会现出一些蛛丝马迹，那时就可以随机应变了！”

“这个……”邬大野吟哦了一下说道：“我总觉得，留下他来，是个祸害，再说他的身分……”

司空远道：“师兄不必担心，只要你我不承认，又何惧之有？”

邬大野点了一下头。

司空远道：“师父既已去世，师兄此刻无异已是白马山庄的主人，凡事自然由师兄做主了。”

邬大野道：“那也不一定……师弟你也是半个主人！”话虽如此，司空远的这句话，到底说得他心花怒放，由不得脸上出现了笑容。

司空远一笑道：“白马山庄，不能一日无主，师妹一个女孩子，自难胜任，是以我想由小弟出面，走访武林各门派，推举师兄为白马门主，不知师兄之意如何？”

邬大野心里一阵狂喜，这正是他梦寐以求的美事，岂有不愿之理？

原来白马山庄只是本地居家的所在，武林中另有白马门一派，名列武林十二门派之一，前掌门人即为郭白云。郭氏死后，掌门人职位自然虚悬。

邬大野对此一位自是志在必得，只是他深知此一位置不易获得，盖当年十二门派掌门人华山聚会时，曾订有“十二铜表公约”，公约中曾明令表言，说明各派掌门人之重要，鉴于以往某些门派之门风败坏，似与掌门人之不加约束，与其操守有关，特颁公约，强调今后各门派之新掌门人产生时，除了要前掌门人之昭书明告外，尚须公约中各门派半数以上掌门人通过，才可以任用。

邬大野虽然心存此想，却也自知自己声誉不佳，如不能打通各门派关节障碍，白马门掌门人一职万难取得。更使他暗中忧虑的是，师弟司空远，虽然在外行为不佳，但是论交游，却比自己要广阔的多了。平素用钱无度，各门派中，大有承其津贴吃喝之人，这一方面，他显然要较诸自己占优势得多了。是以，邬大野虽有此心意，却未曾表明，正思一适当机会，私下里再与司空远情商利诱，总以这件事太难，迟迟不便出口。想不到这一次司空远居然主动向他提了起来，并自承愿为他各处奔走关说，这个人情可就大了。邬大野一阵狂喜之后，却把一双眸子盯向司空远，道：“你说的可是真的？”

“小弟岂敢拿师兄开心？”

邬大野朗笑一声，说道：“好极了。果真如此，师弟，你的大恩，我将永铭心腑。只是……”他忽然想起了一件事，怔了一下，苦笑一声又道：“这件事，即使有你支持，只怕困难尚多。”

司空远笑道：“师兄是担心没有师父生前的遗言昭告？”

邬大野点头道：“谁说不是？”

司空远道：“果真为此，师兄你就太多虑了。”说时，他身躯前探，微笑道：“师兄莫非忘了，师父大印暂由小弟掌管，可以使便行事么？”

“啊！”邬大野顿时目放奇光，满脸生辉，“那太好了！”他忍不住抓住了司空远一只手道：“一切都仰仗师弟你了！”

司空远脸上忽然出现微笑。这个微笑太虚伪了，笑容里含蓄着几许神秘！邬大野能会看不出来？他立刻也就明白了过来。他忽然松开了抓住司空

远的那只手：“这件事……师弟你不会平白无故的帮我这个大忙吧？”

“师兄你看呢？”司空远笑得更神秘，也就等于证实了邬大野的怀疑属实。“不错，基于平等互惠原则，小弟亦有一事要求助师兄……万请师兄玉成。”说完，他由位子站起，深深向着邬大野拜了一拜。

邬大野一怔，冷冷的道：“你说吧！”

司空远道：“小弟的心意瞒得过别人，却是瞒不过师兄，师兄岂能不知么？”

邬大野皱了一下眉，冷吟着道：“这个……我确实不知道。”

司空远苦笑道：“师兄妻美子娇，自然是想不到年近中年而无家室的痛苦……”

邬大野忽然明白了，由不住哦了一声：“你的意思……”他显然神情一振道：“是指的小师妹？这……”

司空远道：“师兄明察秋毫，小弟确实有此心意，一切尚请师兄做主，玉成好事，小弟感激不尽！”

“这个……”邬大野冷哼一声道：“这件事只怕不会这么容易吧！”

司空远道：“也不会难过师兄继承白马门主这件事吧？”一面说，司空远站起来深深打了一个躬。

邬大野面色一沉，却又慢慢缓和下来，抬起一只手，他缓缓的摸着唇上的短胡子，微微点头道：“自己师兄弟，用不着客气，你坐下说话。”

司空远坐下道：“师兄是答应了？”

邬大野哼了一声道：“你也太估高了我了，别的事我也许还可以做主，但这件事……难！师妹的脾气，你岂能不知？这件事如非她自己中意，谁能勉强？”

司空远微微冷笑道：“师兄之意，莫非是我痴心妄想了？师父故世，师兄自可做主！”

“这个……话不是这么说。”邬大野摇摇头，看了司空远一眼，强笑道：“不过试着看看吧，也许有希望！”

司空远顿时绽开了笑容，道：“师兄如肯在师妹面前多美言几句，这件事情一定可以成功，再说这些年来，师妹对我也不能说没有感情！”

邬大野一笑道：“你以为她是么？”

司空远一怔，说道：“师兄是说我自作多情？”

“那倒也不是！”邬大野道：“师妹为人秀外慧中，她虽是直率任性，语无遮拦，但是唯独对感情，却不轻以假人，你虽与她谊在同门，平素也很谈得来，只是她内心未必就钟情于你，这一点你宜事先自知才好。”

司空远呆了一下，冷冷的道：“那么师兄是说师妹她另有所钟？”

“这个不一定。不过……”

“不过怎么样？”

“不过，我倒是怀疑她对那个新来的寇英杰颇存青睐，师弟你倒要防上一防才好！”

“寇英杰？”司空远想了一下，冷笑道：“果真这样，那倒是我看走了眼了！”

邬大野道：“无论如何，这件事，我一定为你尽力，倒是你答应我的事，却也要说话算数！”

司空远面现笑容道：“师兄请放宽心，这件事包在小弟我身上就是。”

“一言为定。”

邬大野伸出了一只手，二人击掌为定，就这么简单的完成了一件互惠交易。

面对着窗外那阵凄迷的秋雨，寇英杰内心真有说不出的凄苦。万念俱灰，用这四个字来形容他此刻的心情，的确再恰当也不过了。

他心里原先一直存着一个幻想，能够取得彩绫谅解的幻想，想不到旧嫌未去反倒更加深了新的误解，前思后想，把这番感情得失盘算了一下，越加的不是个滋味。

灯蕊被风吹得噗突！噗突！吐冒着火苗子，夜雨，孤灯，羁旅，悲情，交织着窗外的一片凄风苦雨，他实在感觉到有些倦了。

师父的后事既然已经料理了，他的心情却并不显得如何轻松，反倒是越来越沉重了。两个师兄是那么的狠恶狡诈，师妹彩绫固是天生丽质，却永远象冰块似的寒冷，也许在她心意里，根本就不曾有过自己这样的一个人。当然，她更是难以想到自己正是她父亲为她所选择的未来夫婿。

寇英杰曾经不止一次想把这件事告诉她，然而却从来没有一个合适的机会容许他向她诉说，就这样一次又一次的延误下来。直到如今，即使是再有个机会，他却有碍于种种的误解，更是期期难于出口了。

身分未定，师门难留，前途茫茫，何所适从？

每当他想到这里，总会兴起一种离开的念头，只要和彩绫的影子一重叠，或是当他面向贴胸悬挂的那个晶瓶雕像时，他就会兴起了一阵气馁，无限犹豫……

他更忘不了师父临终的托嘱，一想到郭白云垂死前的殷殷叮嘱，以爱女相托的那番期望情谊，他总是狠不下心，更何况彩绫早已在他脑子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么就走了，情理难安。然而他并非是一个懦弱的人，当他忽然发觉到这种无谓的消极，已经在逐渐磨损他的壮志时，他决心要振作起来，不让自己陷落下去了。

“走吧！”他长吁了一口气，对自己说：“我离开这里找一个安静的地方，先让自己静下来，然后再图振作吧！”

很简单的一个随身行囊，早已经收拾好了，随便什么时候，往身上一背，就可以随时离开！

远处传来一阵蒙眬的鼓声，不知是哪个庙里的和尚又在做晚课了，算计着时间，当在三更时分。

寇英杰站起来，走了一转。又定了下来，心里想：“大丈夫来去分明，提得起，放得下，此番作别，理当要与彩绫姑娘说个明白。”

“把师交留交的晶瓶媒信，退给她吧！”心里略一犹豫，随即探手自颈项上摘下了当日恩师留赠自己的那个小小水晶瓶。倒动之间，又现出了晶瓶里的那个美人儿，长长的秀发，娉婷的情姿，传神的笑靥……这一切，无异目睹着彩绫一般真确与清晰。

寇英杰心里又泛起了一片伤情，终于，他狠下心来，由笔筒里拿起一支狼毫，蘸满墨汁，留下了一封信函。

他心情至为沉痛，是以信里词句也就异常的紊乱，大意是叙说自己护送恩师灵体的使命已经完成，既已下葬，也就不思再多留住，本与彩绫作一深谈，只可惜没有机会，晶瓶为恩师留赠之媒信，只以自惭形秽，万难配姑娘千金之躯，原物璧还，此事并无外人所知，自己此去，当图发奋练习武功，

务期一日功力大成，当可为恩师报仇雪耻，临别倥偬，寸心天知……

越写越是感慨万千，不觉触动伤怀，洋洋洒洒，足足写了十数张信笺，才勉强打住。

这封信写好了，他把那个晶瓶雕像连同一起，放进信封里，又在信封外注明“留交郭彩绫小姐”字样。

他原想把这封信就放在桌子上，可是转念一想，又顾虑到万一这封信落在了二位师兄的手上，只怕又将节外生枝，生出许多事端。

想了想，他就把它放在床角被下。他所以要把这封信放在这里，那是因为每天清晨，彩绫的那个丫环小眉，都会上楼来侍候他的起居饮食，为他铺床叠被，那么这封信一定会被她发现，小眉是彩绫的贴身小丫环，这封信她一定会转交到彩绫的手上。

似乎已经没有什么再好留恋的了，这个心意毋宁说是他早已有了内心伏案，只是他一直迟迟的未予履行，他心里一直还期盼着，能够取得彩绫的谅解，使她能够真正了解到自己的为人，然而这个希望，到今天为止，终于使他感到落空了。

好不容易下了这么个决定，心里反倒松快了。

夜是那么的寂静，除了飕飕的风声，什么也听不见。他把身上规置了一下，噗的吹灭了灯，一个人在黑暗中停留了一会他知道二位师兄对于自己的监视必然还没有放松，说不定还更是严谨。情势迫使他不得不小心防范，一旦惊动了二位师兄，只怕就脱身不得了，所以他势必要特别提高警觉才行。

他猜想楼下一定有人防守着，所以干脆由后窗出去较为安全。轻轻的开了窗户，寇英杰小心翼翼的翻出檐外，只觉得风很冷，没有月亮，所以看起来天就格外显得黑，夹着细小的雨星儿，吹在人脸上脖子里，更有种说不出的感觉。

寇英杰施展一手老猿坠枝的轻功，整个身子垂挂在檐角上，等到仔细辨清了落脚的地方，才坠身下落。

白马山庄自从经过字内十二令前次的突袭之后，那个手创于老庄主郭白云的星光七杀阵，已为铁海棠破坏无遗，就防务上来说，显然较诸昔日要松弛多了，各院子里的灯光，也不似往日那般明亮。

寇英杰定了一下神儿，摸着黑向阁楼侧院走去，他记得侧院里有一扇通向别院的门，可以到达庄外。正当他聚精会神的向前面打量的当儿，一道灯光，匹练似的已经照射到他的脸上。

寇英杰心里一惊，慌不迭的向侧面闪开两步，面前人影一晃，一个手提马灯的黑衣汉子，已经来到了他面前。“怎么，寇爷，你这是上哪去，要出远门儿吗？”

一开口说话，寇英杰立时就认出了他来——飞马星雷鸣，不禁神色一愕。

雷鸣一身黑衣，两只手都不闲着，左手提着罩有黑色布罩的马灯，右手却是一根碗口粗细的齐眉棍，可能他一直就站立在那里，那个马灯上，因为罩着一层很厚的黑布罩子，用时布罩一转，灯光即可射出，设计的甚为精巧，是以不易为人察觉。

寇英杰心里暗暗的叫了声：“糟！”当下强自镇定的苦笑了一下，抱拳道：“雷头儿辛苦了！”

雷鸣嘿嘿一笑，说道：“寇爷这是要上哪去？”

寇英杰微微一笑，道：“哪里也不去，随便走走！”

雷鸣道：“不对吧！”说时他手里的马灯扬起，灯光照射在寇英杰背后的包袱上：“随便走走，还用得着带包袱吗？寇爷，你可真会说笑话了！”

寇英杰暗暗的叫了声苦，不得不觑下脸来，道：“不瞒雷头儿说，在下面是想离开这里，雷头儿若能网开一面，下次相见时，必当有一份人情！”

雷鸣哈哈一笑。寇英杰被他这声笑吓出了一身冷汗，真怕会惊动了外人，却见雷鸣扬着灯光，直射寇英杰的脸：“寇爷用不着客气。老实说吧，寇爷你的这个心眼儿，咱们大爷早就想到了，所以才命我守在这里。往下面，各处的暗卡子上都有人。”

说到这里，他发出了嘿嘿的一片冷笑，摇着头道：“你走不了的！听我好言相劝，还是回楼上歇着去吧！要不然，嘿嘿！”

他的笑声还没收尾的当儿，寇英杰已施展出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法，向他出手。

雷鸣一惊道：“啊！”

寇英杰的一式进步穿身掌已经展出，直向雷鸣胸前扎了过去。

二人站立的距离是那么近，雷鸣怎么也没想到寇英杰能在此时此地向自己出手，等到他猝然惊觉时，已经晚了。

雷鸣身躯猝然为之一拧，还来不及腾起的当儿，已被寇英杰的指尖插在了左肋上。

这一掌寇英杰虽然未曾使出全力，可是其势却也可观，却为寇英杰的指尖，插中他左肋的幽门穴边的不容穴上，雷鸣鼻子里吭了一声，顿时仰面栽倒，不省人事，他身子倒下不要紧，手里那盏马灯却忽悠悠的抡了出去，足足飞出了有三四丈以外，叭的一声，落在地面上，火油飞溅，洋溢一片火光。

寇英杰心中一惊，哪里还敢再多停留？当时足尖一连三数个飞点，已扑向侧面院落。

他身子还未曾站定，一个人已飞快的滑身而近：“哪里走？”这人嘴里叱着，手上的一截十二节亮银鞭刷刷啦啦一阵子响声，抡圆了，直向着寇英杰当头打下。

寇英杰惊惶中认出了来人，亦是本山庄十二武士之一的天狗星冯同。这个人显然是二师兄司空远手下的心腹，由此看来，二位师兄俱已经分别对自己留了仔细。眼前情形，势成骑虎，除了动手脱困之外，别无抉择。寇英杰把心一狠，身子不退反进，一伸手已经操住了来人的鞭梢，两下里一用劲儿，那根亮银鞭扯成了一个笔直。

天狗星冯同的脸色至为狰狞，大概是他没有想到一向心存轻视的寇英杰，居然并非如自己所想象的那般差劲。

在寇英杰的内力注施之下，冯同身躯已开始剧烈的摇晃起来，紧接着足下一个踉跄，打了个趔儿。

对于山庄里的每一个人，寇英杰无不心存忠厚，他只求脱身，却是无意伤人，因为那么一来，将更要加深了郭彩绫对自己的误解。是以，他下手时先就有了许多顾虑。这时，随着他的身子向前一拧的当儿，冯同左手的一口长仅尺半的钩心剑，已霍地一挥而出。

这口暗刃，他藏在长衣内侧，平素动手时敌人绝难看出，只有在适当的时机里猝然施出，才具奇效。

武林中真正有声望和真功夫的人，绝不屑使用这种为人所不齿的暗刃，因为过于狠毒，令人防不胜防。

冯同显然是属于阴狠，急于求胜的一类人，这口钩心剑顾名思义，必然是剑尖部位有一个形式特殊的钩锋，而一经施用者出手，必然是刺杀对方心脏要害，所以才会名为钩心。

冯同这一剑施展的又快又准，黑夜里，剑锋上炫耀出一道蛇样的寒光，由下而上，噗哧一声，直向寇英杰心脏上勾挑了过来。

要在昔日，寇英杰经验不足时，可就难说是否能逃得过这一剑了，现在，他亦不禁惊出了一身冷汗。两个月来他曾陆陆续续的默忆着郭老人传授他的那套十一字内功口诀，他确实领会了一些心得，只是他从来不曾实际运用过。然而这些为他所领受的心得，事实上，却早已根深蒂固的留存在他意识里，任何时候，只经一念之微，即可随时运用。

寇英杰根本未曾想到会施展出这套他目为虚玄的功力，然而在对方的剑势所构成的死角下，一种求生的本能，却使得他活用了其中的微妙一招。

那是十一字口诀中的第六式，澄神摩腹，曲脊是攀，这个攀字一经念及，只见他身子向前一弯，脊椎骨间发出了嘿嘿一串密响之声，活象一只跃水的大海虾般的跃起了三尺。

这一招，他施展得太美了，太快了，背脊的弯度，已超过了这一姿式里原有的容量，确实发挥了这攀字内功的真诀。就在他这般美好神速的一招之下，冯同的这一剑，可就落了空招，紧紧擦着他的胸前划了过去。

寇英杰冷笑一声道：“去！”右手掌心向外一吐，已由于掌里发出了一股劲道，他心恶冯同出手过于险毒，是以这一掌也就用了七分的力道。

冯同做梦也不曾想到对方竟然会逃开自己这勾心一剑，等到一剑落空时，招式已然用老，再想脱身哪里还来得及？只听得碰的一声，这一掌正好击中在冯同胸膈之间，称得上是兜心一击。

冯同鼻子里吭了一声，整个身子足足的弹起了有三四尺高下，随即向旁侧踉跄而出，足下还未曾站稳，即由嘴里喷出了一口鲜血，当时一翻双目，闭气昏死过去。

寇英杰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法连伤两名武士，兀自余勇可贾。当然，他深深了解到眼前绝不宜出手对敌，唯一良策，即是赶快脱离白马山庄，只可惜这么一耽搁，难免惊动了几个人，为他带下了极大的困扰。

首先，即见侧面檐楼上，亮出了一点星光，象是一人手持照明用的灯笼，这人身法好快，寇英杰足下方自扑出数丈，这人已然带着一声长啸，深宵里有如一只极大的夜蝠般的袭到了眼前。

寇英杰方自认出来人即是自己深所畏惧的两位师兄之一——二师兄司空远，后者已如怒涛拍岸般的向前飞快的偎了过来。

随着司空远右手微振，他手里的那盏纸灯笼箭也似的射出，笃的一声，提身深深扎入树身之内，那盏纸灯虽经如此震动，并未熄灭，忽悠悠的摇晃着，闪烁出一片黄澄澄的光华。

寇英杰心头一凛，顿时停住脚步。司空远当面而立，夜灯下，他脸色看上去益加的显得憔悴，只是那双瞳子里，闪烁着凌人的精芒。冷笑了一声，他缓缓道：“怎么，打算不告而别么？”寇英杰深深一揖道：“请二师兄网开一面，小弟感恩非浅，事非得已，万请海涵！”

司空远在他说话时，一双眸子左右闪动，已然看见倒地的冯同，神色显然变了一下。

原来这庄中十二武士多为大师兄妙手昆仑邬大野的心腹，他手下一个是

玉龙星田明，另外就是这个天狗星冯同，田明前此对敌宇内十二令来人时，已然身遭横祸，罹难惨死，眼前就只有这个冯同还堪差用，想不到竟然又遭了寇英杰的毒手。这情景，看在司空远的眼中，不觉勃然大怒，然而他毕竟不是遇事冲动之人，眼前时机恰是他向寇英杰压迫勒索的最好时机，他当然不会就此放过。

“寇英杰！”他阴沉的道：“你竟敢下毒手杀自己人，须臾大师兄前来，论罪你当百死，你如能将先师金鲤行波图此刻献出，愚兄拼着为你落些担待，也务必设法放你出去如何？”

寇英杰心知这位二师兄贪婪成性，较之大师兄邬大野有过之而无不及，却是未曾想到，他居然在这时向自己提出这个问题，当时倒不由吃了一惊。

冷笑了一声，寇英杰道：“小弟已向二师兄说过，并不曾保有这些东西。”

“胡说！”司空远道：“到了这个时候，你还想跟我撒谎不成么？”

寇英杰忧心如焚，时间拖延下去，对他大为不利，当下抱拳道：“二师兄不信，小弟亦无可奈何，请手下留情，告辞了。”说罢身子一晃，已向前纵出。

司空远一声冷笑道：“你走得了么？”话声一落，身躯已快同鹰隼般的向着他身后扑到，右掌云龙探爪向前一探，直往寇英杰背上抓来。

寇英杰立刻感觉出他手掌上劲风凛然，这一掌要是吃他打中，焉能还有命在？到了这个时候，他除了全力一拼，已是别无良策。

就在司空远巨大的掌力逼使之下，他身子霍地一个倒翻，右掌用小夫星的掌力向外一推，正和司空远的手掌迎在了一块。

两只手猝然交接的当儿，寇英杰借力施力，倏地腾身而起，这一招他运用的实在是妙极了，司空远的掌力非但不曾对他构成威胁，反而加速了他的去势。呼的一声，足下腾出去有六七丈远近，寇英杰身子不待落实，再次弯腰，用海燕钻天的轻功绝技，第二次拔身直起，直向着距离最近的院墙近沿上落去。

可是却在这时，面前人影一闪，寇英杰还未能看清来者何人的当儿，对方的兵刃——一根黑黝黝的短棍，已经迎头打了下来。

短棍上夹着一股凌人的风力，只看这一招，就可判定来人实在是有过人的功力。寇英杰惊心之下，右手翻出，已把腰间的一口如意缅刀，抖了出来，呛啷一声，迎了个正着。

来人手劲奇大，用的又是沉重的家伙，两般兵刃乍接之下，寇英杰只觉得手腕子一阵发麻，掌中刀差一点脱手飞出。

这时他才看清了对方——妙手昆仑邬大野。

“好小子，”邬大野嘴里嚷着：“你想拐宝潜逃？看打！”最后两字出口，身躯往前一贴，掌中四煞短棍，猛的分心就点。

寇英杰刚才一接之下，已知道对方这个兵刃沉实有力，不可实架实接，他急忙的向着左侧方一个急转，就势翻刀向邬大野背上一刀刺去。

“好小子！”嘴里叱着，邬大野足下一划，厉声道，“你还敢回手。”他手里的四煞棍，就在他转身的当儿，连同他右腕间的一截大袖，激荡起一股绝大的力道，直向寇英杰脸上卷打过去。

寇英杰心知这位大师兄的厉害，他原本不想向师门中任何人出手，只是独独这位大师兄在他心目中，留存着极为恶劣的印象，几乎是杀身之仇，岂能忘怀？是以，对于他，寇英杰绝不思手下留情。

虽然寇英杰自己在实力上与对方相差甚远，但是却也不吝惜与对方放手一拼。

在邬大野的四煞棍下，他身躯向后一个疾倒，原想借着身躯左转的势子，用掌中刀去刺邬大野的腰腹部分，可是邬大野似乎已料到了他的居心，是以就在他身子向前一袭的当儿，右掌已施出了一手接济力，吐气开声，嘿的一掌，直向寇英杰身上击来。

立时就有一股绝大的力道，将寇英杰身躯罩定，寇英杰指尖向上一挑，这股内力已然挥了出来。寇英杰只觉得全身一阵发热，邬大野掌力只须向外一吐，寇英杰不死必伤。

猛可里，左侧方那棵大树上起了一阵颤抖，象是有人用力扳摇一般，树身一震之下，满树树叶，有如一天狂飙，直向着邬大野全身上下飞卷了过来。

看起来，似乎不值得什么大惊小怪，只是在饱经世故的邬大野眼睛里，对于这一天飞叶，却不敢以等闲视之。他掌力即将按下的一刹那，临时提气收回，改下击为上挥之势。大袖挥出，呼的卷起了一股狂风，空中树叶吃他袖风一挥，俱都四散开来。寇英杰乃得趁此良机，一个急滚快翻之势，把身子闪开一旁。

他身子方自站起的一刹那，一个人如同流星天坠般的已落在了他的身前——提金司空远。

司空远在邬大野与寇英杰放手对搏之时，原做壁上观，这时见寇英杰意图脱逃，如何容得？冷笑一声，陡然欺身而近，伸手向着寇英杰肩上就抓。

寇英杰啊的一个快翻，用掌中刀直向司空远脸上劈下去。

只见司空远那只探出的手掌，霍地向下一沉，寇英杰顿知不妙，却已是抽刀不及，只觉得手上一震，掌中软刀已被对方紧紧抓住。

司空远前进一步，左手用海底捞针，陡地探手如梭，直向寇英杰心窝上扎来。

司空远的手，似乎与邬大野如出一辙，恨不能一招之内制对方于死地。

以寇英杰此刻的处境，当真是危险到了极点！就在这要命的一刹那，先前摇动的那棵大树上，哗啦！一声巨响，猝然拔起一条人影，妙的是邬大野的身子，恰恰也于这时，向着那棵大树上扑去。

邬大野的身手当得上一个快字，这个人的身手更要较他快上许多。

这个人拔身而起的一刹那，也正是邬大野落向树上的同时，邬大野以雷霆万钧之势，向树上猛扑的一刹那，这个人早已腾起当空。

只见她就空一个巧翻之势，疾若箭矢般的已向着司空远背后扑过来。

这人决心救助寇英杰的意图已十分显然，司空远的一只手眼看着已将击向寇英杰胸前，吃这人发自背后的掌力一逼，身子几乎站立不住，同时司空远这时已经感觉出来人大非易与之辈，不得不照顾自己这条性命。

司空远气得狠命的咬了一下牙，身躯一个倒剪，用双撞掌直向来人面门上劈去。

当他身子翻过来，才看清了来人竟是一个身着白长衣的长发女子。

长发女子显然不欲外人窥知她的容貌，是以自双目以下蒙遮着一块青色面纱，只能看见她那双冷而威的眼睛，别无所见。

司空远心中一怔，再想收招已是不及，眼看着一双贯满了真力的手掌，即将劈向对方女子面门，那女子鼻子里微哼了一声，一只翠袖，向外倏地一拂，即有一股凌厉的罡风，迎面向司空远身上袭来。

司空远原见对方是个女子，心中一怔，只当是师妹郭彩绫，原因是那双露出黑纱之外的眸子，实在是与彩绫太象了，才会使得他有此错觉，待到那女子霍地出手向他攻击时，才使得他美梦猝失，只觉得那女子衣袖上功力疾劲，大是不凡，以自己功力，竟然是难以招架得住。是以，在眼前白衣女子袖风之下，他身子倏地向后面整个倒翻了下去。

司空远身手不谓不精，动作亦不谓不快，只是在那白衣女子出手之下，居然连躲闪也是不及。眼看着那白衣女子袖面一甩的当儿，却由袖内抖出了一只纤纤玉手，五指微呈喇叭口状的向外一托，即已兜抵住司空远的后面坐骨。

司空远顿时觉出身后一麻，方自一惊，只当是身上为对方拿住了穴道，其实却不然，就在那女子五指向前推送之间，司空远的身子，已如同疾风里的一片流云般的，嗖一声摔出了丈许之外。

也许是白衣女子手下存了几分忠厚，否则这一掌如果改推为击的活，司空远不死即伤。

尽管如此，司空远犹自觉出身上一时麻软不堪，使他骇异的是，倒下的身子，竟然久久爬不起来，只要略一弯动，即会觉出全身象抽了筋似的一阵疼痛。

白衣女子虽然出手击退了司空远，身子却绝不少缓须臾，随着她嘴里的一声清叱，娇躯再转，象是一阵风似的，已经转到了邬大野的身前。

邬大野这时方自由树上扑下来，因为乍见对方是个女人，又见师弟司空远似已受伤，心里大吃一惊，正要开声喝问的当儿，想不到对方竟然先行向自己攻到！

邬大野怒叱了一声，手上的四煞棍搂头盖顶的直向着白衣女子顶门上砸下，那女子鼻中一哼，清叱了一声：“去！”随着她衣袖飞扬之间，邬大野身子亦被震退了七尺以外。

白衣女子身子向下一落，目放精光的在寇英杰身上一转，她冷笑了一声，道：“你还不走，当真想留下来等死不成？”

寇英杰心头一惊，这才想到了自己此行的目的，他所以发呆的原因，是不知道那女子到底是谁？这时聆听之下，只觉得对方口音极为熟悉，只是仍然想不起她到底是谁。

却已不容他再凝神细想，当时他匆匆抱拳道：“多谢援手，大恩待报，告辞了！”身躯一转，纵身而出。

妙手昆仑邬大野见状大怒，一挥四煞棍，倏地纵起，嘴里怒叱道：“小辈，你纳命来！”四煞棍使了一招拨风盘打，起落之间，已扑向寇英杰身后，正待向寇英杰后背上猛力打下来，眼前白影一闪，如同清风吹袭，那女子竟然又在千钧一发的节骨眼上，来到了眼前！落身，抬手，看上去简直是一个势子。

邬大野的四煞棍是何等的猛！那女子的手更是何等的美妙！

但只见那只纤纤玉手，起落之间，有如电光石火般的，只是一闪，已然用中、食、拇三指之力，拿住了邬大野的棍梢。

四煞棍的落势是何等猛快，力道又是何等疾劲，然而这一切在对方这个白衣女子来说，显然都不当它是回事儿，在她纤纤玉指之间，邬大野的四煞棍就好象深深插进石缝，又似铜铁浇铸般的深深固定住，休想移动分毫！

邬大野一连用了几次力，其势一如蜻蜓撼石柱，哪能动摇分毫！这一惊，

使得邬大野猝然出了一身冷汗。

那女子除此之外，并未想再出杀手，只是用一双黑白分明的澄波眸子注定了他，那是一双不怒自威，其冷无比的眸子，看在邬大野眼睛里，却使得他觉出无比的战悚。这双眼睛当真和师妹彩绫太相似了，然而却绝非是她，比彩绫更具威严。

“她是谁？”这个念头电光石火般的在邬大野脑子里掠过，这么厉害的女人，当真是他毕生仅见。“你是铁夫人么？”其实说了这句话，他立刻觉出错了，因为只看着那双眼睛就不象，铁夫人沈傲霜的那双眼睛是凤眼，长长的向两侧上方斜出，而眼前的这个女人，却是冰冷冷的一双圆大瞳子，两者之间，是截然不象的。

邬大野这句话，显然使得对方女子不快。“瞎了你的狗眼！去！”去字一吐，纤指微扬，邬大野即觉得透过来者手中所持的那根四煞棍，遥传过一股绝大的劲力，那股力道非但震撼着邬大野的五脏六腑，还把他高高的如球般的抛了起来。

邬大野身子就空一转，使了一手千金坠的身法，才把身子定了下来，却已是飘出丈许以外。他身子一落下来，只觉得全身血脉怒张，仿佛全身的血，一股脑的都要破脉穿出，那层护体的内炁罡气，更是几乎被震得散了开来。

这是他多年来对敌从来未曾有过的现象。惊、惧、怒、愤，各样的感触都有，使得他面色如土，一时说不出话来。

白衣女子冷冷一笑道：“对付本门师弟，用心如此，邬大野，你忝为白马门的大弟子——可耻！”

口齿清晰，几个字说得字正腔圆，听在邬大野耳朵里，更如寒天饮冰水，点滴在心头，使他更惊讶的是这个女子口音，在他感觉里，那是完全陌生的，几乎无从记忆。于是，他不得不把对方女子归纳在完全不相识的问号里。

这时司空远也慢慢的由地上站了起来，经过了一番调息之后，他已恢复了功力，只是他同邬大野一般，对于眼前这个女子，他已留下了绝大的戒心。

眼看着寇英杰这条丧家之犬，倏起倏落又已翻出了院落，司空远心里是一千个一万个不甘心。他不甘心就这么容易的任寇英杰跑了，乘着邬大野与那女子答话之际，司空远一声不响的转过身子来，倏地一煞腰，嗖一声，箭也似的射了出去。

他身子纵起的一刹那，似发现到一条纤细的身影，有如星丸跳掷般的，正由西院里阁楼扑出，于是猜想到必然已经惊动了师妹郭彩绫。

原来司空远与邬大野各怀私心，因为彼此都认定了寇英杰藏有郭老人身后所留下的两样至宝——鱼龙百变图与翡翠骆驼。

前者是武林中璧宝，一经拥有，只要能悟出图内所含的百招妙绝神明的武功，即可独步天下，唯我独尊；后者那个翡翠骆驼，却是一件价值连城的罕世宝贝。

二者之中，能拥有一样，即可平步青云，如能两者兼有，简直是人生绝妙好事。

师兄弟二人，因为都想到了这一点，所以才会相继关心着寇英杰的去留问题。

暗中派人监视，这种事，当然是越隐秘越好，一旦人知道的多了，私心不逞，自然是大为遗憾之事了。是以司空远在发觉到师妹彩绫现身之后，心里顿时大为失望，只得暂时抛开夺宝的念头，先把寇英杰留下来再说。司空

远心里想着，正待出声与师妹打上一个招呼，却见面前白影一闪，那个身着白衣，面遮青纱的女人，却又来到了身边。

一提金司空远之所以拥有“一提金”这样一个外号，全在乎他练有一提金那么一手厉害的功夫，那是一手类似鹰爪功的功夫，功力成熟时，有一抓洞石五指穿金的力道。

司空远自从练有这门功夫后，一向绝少施用，因其过于狠毒，其实主要的还是从来不曾遇见过值得自己用这门功力的敌眼前这个白衣女子显然身负奇技，功力之高出乎想象，司空远惊怒之下，已顾及不到对方到底是什么样的身分，当下冷笑一声，右手五指一扬，直向着白衣女子头上抓去，即有一股绝大劲风，形同一面刀网般兜头盖顶的直向白衣女子当头罩下。

白衣女子冷哼了一声，那双黑白分明的美丽眸子，忽然一下子大了许多。

司空远的手势本已落下，忽然觉出五指功力落处，似乎丝毫不着力道，有如千钧巨力加诸在一块豆腐上，有一种脱力的感觉。忽然，一个念头，闪电般的在他脑子里闪过，那是多年前师父郭白云传授他这门功力时曾经告诫过他的话，练这门功力时，须守二忌。

那句话，司空远曾经一直牢牢记在心中，所谓二忌，他还记得照师父当日的指示，乃是指的坤、释，前者是坤道，意即女人，后者释乃是指的佛门僧人。

当然，并非是所有坤道与佛门中人，皆在禁忌之列，而是指的这两道中的杰出高手而言。照郭白云当日对他的指示说，乃是这两门中人，练有的上乘内功，其中有一门特殊的功力，恰恰正是司空远这种一提金的唯一克星。

司空远一经念及，禁不住吓出了一身冷汗，慌不迭把运出的功力急忙收回，却已是慢了一步，当时只觉出五指间猝然一阵发麻，一股奇寒刺骨的冰冷气流，电也似的顺着抓出的五指，刹那间贯通全身。

顿时，他有如置身寒冰，仿佛全身的血液一下子都被冰冻住了，人就象晒干了了的虾米似的，弯着腰，伸着脖子，一动也不动的僵在了地上。

白衣女子微微冷笑道：“司空远，这可是你自己找的，难道郭白云当初传授你这门功力时，不曾告诉过你一些禁忌么？”

司空远喉中，发出了一阵呜呜声，他双目鱼翻，全身僵硬，心中虽有知觉，却是无论如何也张不开嘴，想说话更是妄想了。

白衣女子不费什么力气，就制住了司空远，然而白马山庄方面，经她与寇英杰先后一闹，早已震惊。

一时间，灯光辉煌，人声喧杂，以妙手昆仑邬大野为首，以及其所率领的本庄武士，倏地跃出，按九宫布阵方位，把白衣女子围在了正中。

白衣女子俨然大家之风，在她忽然发觉到这番举止时，丝毫不显出惊慌失态，那双黑白分明，亮若寒星的眸子，只是静静的在每一个人的脸上掠过，似乎正在考虑着出手应付之策。

而与此同时，寇英杰那方面显然有了新的阻碍。

原来寇英杰得白衣女子之助，方自摆脱了两位师兄，以极快速度翻出了眼前这片院落之后，倏地空中坠下了一个黄衣汉子，正是负责本院十二武士之一的亥猪星马义。

此人生就一副五短身材，肥头胖耳，倒真有三分猪相，手里持的兵刃是两口冰铁雪花刀，他嘴里大声喝叫道：“姓寇的，你往哪里逃！”双刀一抡，反映出两片银光，直向寇英杰当头直劈下来，寇英杰掌中如意软刀，向前一

递，叮当声响中，已把马义的一双冰铁刀磕开。然而他所持用的兵刃到底是软兵刃，不若马义冰铁刀那般结实有力，但听得呛啷啷一阵余响，刀面上摇曳出一天寒星，寇英杰只觉得掌心一阵子发麻，差一点连刀也脱手飞出。

亥猪星马义在十二武士中，原以天生神力见称，要讲究到动作，显然有欠灵活，他满以为对方必定受不了自己这般巨大的力道，手中刀定会就此出手，却未曾想到对方所用的竟是一口软兵刃，化解了他不少力道，一时怒由心起，大吼一声，第二次折过身来，却把一双冰铁雪花刀改直而横，用顺风扯旗的式子，陡然直向寇英杰腰上斩来。

寇英杰越是急于脱身，越是事与愿违，情急之下，他可就再也顾虑不到下手的轻重，就在马义的双刀紧擦着他肚腹滑过的一刹那，寇英杰冷笑了一声：“去！”左掌向外一送，指尖倏地向上一扬，已施出小天星的内元功力，噗一掌印在了马义的右腹上。

马义虽然练过几天横练功夫，却也经受不住如此实力的一击。在寇英杰七成内力的吐出之下，马义的身子就象只皮球般的抛了出去。

寇英杰因考虑到对方的体形，这一掌也着实重了一些，眼看着马义猪也似的肥躯足足飞出了丈许以外，碰一声，撞在了花岗石砌就的院墙上。

亥猪星马义就算练过几天横练功夫，却也挡不住如此重力的一击，当场吐出了一口鲜血，倒地昏死了过去。

寇英杰眼看着院墙在望，只要翻出了眼前这座墙，也就离开了白马山庄，院墙外松石遍布，要想藏身，可是太容易了。他心中一喜，足尖飞点，施出全身之力，向着墙头上纵去，就在这刹那间，空中传过来一声清叱，一条人影，有如飞星天坠般的落在了眼前，不偏不倚，正好抢先一步，落在了院墙之巅。那个地方巧的正是寇英杰要想落身的地方。

来人秀发披肩，一身紧身衣靠，衬托着她丰腴可人的修长胴体，更是十分的诱惑。

只是寇英杰哪里有欣赏的情致，相反地，当他乍然发觉到对方面容时，禁不住打了个冷战，暗自里叫苦不迭！来人不是别个，正是他此刻最怕见到的郭彩绫。

郭彩绫想系因为目睹寇英杰掌伤马义而大为震怒，她身子方自向下一落，即娇叱了一声：“打！”玉掌一沉，纤纤十指，有如一双跃波而起的银鱼，直迎着寇英杰的来势，向着寇英杰两肋插来。

寇英杰立刻觉出两股尖风，有如利刃般的向两肋插到，他手里虽持着刀，却是万万不愿向对方身上招呼。

眼前之势休说前进，即使后退已恐不及！

彩绫愤怒中，手中更无丝毫留情，寇英杰吓得啊了一声，足尖方自点落墙头，已迫不及待的一个倒仰，施出了金鲤穿波的身法，噗！反纵出三数丈外。

当真是险到了极点！只差着寸许之间，即为郭彩绫的指尖所中。

紧接着，面前人影一闪，郭彩绫已当面对立，她单手插腰，俏脸上带着一种说不出的娇嗔：“怎么，想走了？”

“姑娘，”寇英杰面色通红的道：“我……觉得还是走了的好！”

“为什么？”

“因为……姑娘莫非还看不出来，此处已不容我再住下去了！”

“哼！”郭彩绫冷笑着道：“寇英杰，我一直还把你当成是个君子，现

在才知道我看错了！”

寇英杰怔了一下，冷冷的道：“寇英杰铁肩道义，此心可对天日，姑娘请出口三思！”

“我不必三思！”她睁着一双大眼睛道：“你的用心我清楚的很，哼！怎么，想拐宝潜逃？”

寇英杰倏地一惊，用着惊吓的眼光打量着她，他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是淡淡的苦笑了一下。

郭彩绫道：“你怎么不说话？”

寇英杰苦笑道：“姑娘也这么说，我就不必多说了！”

“你当然不能多说！因为，我说的都是真的！”

“姑娘，你实在还不了解我。”他在说这句话时，眸子里蕴含着热泪，他的正直和自尊忽然受到了无情的贬伤。他以无比痛苦的语气，向着郭彩绫道：“我留下了一封信在床下，姑娘看过当知一切！总之，方才我已经说过，我既问心无愧，对姑娘的话，也就不必答辩，我走了。”说罢抱拳欲去。

不意他身子方才转过，郭彩绫已如旋风般的来到了面前：“你不能走！”郭彩绫冷冷的道：“最起码，你须要把那个翡翠骆驼的事交待清楚了才能走！”

“我说的句句实话！”那个翡翠骆驼，确实被人拿去了，那个人自称是……”他本来想说“是你母亲”，可是忽然发觉到彩绫的脸色不对，到嘴的话忽然又吞住。

“哼！”郭彩绫身子气得抖了一下：“你以为我会相信你说的这些鬼话！”

“信不信由你。”说了这句话，他再也不看面前这个伤心人一眼，倏地闪身而出，待向墙头上纵去。然而他身子还不曾纵起的一刹那，郭彩绫已怒叱一声，由身后袭到：“你想走……”双掌一抖，直向寇英杰背上抓来。

事情落到如此地步，真可谓出乎意料的糟，寇英杰虽是十二万分的不愿意与她动手，奈何势成骑虎，想苟全亦是不可。顺着彩绫推出的掌势，他身子霍地一个倒翻：“姑娘留情！”

迎着郭彩绫的来势，他霍地抖出双掌，四只手交接之下，寇英杰只觉得对方掌心里所传出的力道，简直惊人，从而也就想到她对自己恨恶程度。

如果实接实架，寇英杰保不住要吃大亏，所幸他有见于先，双掌发出的同时，身子倏地向后纵起，正是活用了郭白云所口授十一字真诀中的那个托字，于是，形势立刻改观。在这个字诀的心领神会之下，寇英杰非但未为彩绫的掌力所伤，却借着她发出的掌力，把自己翻出的身子，足足送出了六七丈外。寇英杰在空中的身子，施了一招细胸巧翻云，陡地一个急滚，已向院墙外面坠落下去。

郭彩绫惊了一下，她实在想不出来寇英杰这一式身法是怎么施展的，只觉得双掌推出着力处，轻若无物，端的是一招奇妙之极，闻所未闻的身法。微微一惊，她随即发出了一声清叱：“寇英杰！你哪里走？”足尖点处，如脱弦之势般，直向院墙外纵出。

郭彩绫武功得自郭白云亲授，她资质既高，又肯勤于练功，是以造诣深湛，也许是她一向低估了寇英杰的武功，此刻乍然发觉对方竟然在自己手下脱逃，如何容得？

谁知她身子方自腾起空中的一刹那，猛可里一条人影由斜侧方猛扑过来。

来者正是那个青纱遮面，白衣长发的长身女子！

带着惊天的一声女子娇叱，白衣女子有如倒泻银河般的自空而降。

郭彩绫的身法不谓不快，这个女子显然却还要较她快上了许多。

这情形正同于方才郭彩绫加之于寇英杰的情景一般无二，眼前白衣女子身子向下一落，不偏不倚，正好抢先一步落在郭彩绫跟前。

白衣女子落下的身子实在是太快了，她的出手更快！随着她快若流星的身势，一只衣袖已如同怒鹰分翅般的展了开来。衣袖上带出了凌人的一股巨大力道，呼的一声，有如席卷天际的巨大罡风。

总之，以郭彩绫那等功力之人，在这阵风力迎面加身之下，竟然难以挺受得住。

白衣女子显然是心存厚道，仅以袖风来阻遏住对方的身势，并不曾向郭彩绫出手狙击。虽然这样，郭彩绫却丝毫也不能够感觉到轻松，在对方这股巨大的袖风之下，她身子禁不住向后一个倒翻，足足飞出丈许以外，就空直落下去。

等到郭彩绫惊怒兼俱的由地上翻身站起时，才发觉到面前竟然多了一个人——那个长发蒙纱的白衣女子。

郭彩绫心念着寇英杰的离开，暂时无暇与她理论，怒叱一声：“快闪开！”足尖飞点着，起身如箭，第二次向着墙头上落去。她身子方自纵起了一半，倏地觉出身后急风袭顶，不禁大吃一惊，不容她身子飞落墙头，已为白衣女子的一双瘦手搭在了肩头之上。

郭彩绫只吓得身上一冷，耳听得那女子冷叱一声道：“去！”

以彩绫的那身功力，竟然连半点折扣也不曾打，整个身子硬生生的被对方摔了过来，一如前状的摔出丈许以外。这一次可比上一次要重得多了，在砰然一声大震里，只跌得她眼前金星乱冒，不等她身子站起，那个白衣女子似幽灵般的轻飘，已再次来到了她面前。

彩绫怒火中烧，不容分说，右掌一拳，用百步劈空掌力一掌直向着白衣女子身上劈去。

两者距离是如此之近，以彩绫的功力，如施之于一般人，这一掌即使不能立毙对方于掌下，也准能使对方当场重伤，然而对于面前这个白衣女子来说，显然却不是这么一番情景。

掌力一撒，那女子伫立的身子却是纹风不动，仿佛根本无此体察。

郭彩绫陡然一惊，这才想到了来之人异于常人，她身子往上一挺，怒叱一声，右手五指用金插手法，直向对方当心扎去。

白衣女子冷笑了一声，容得郭彩绫的五指几乎已经挨到了胸前，她身子忽然向后一缩。

妙在这一缩！郭彩绫的五指仅仅差着半寸未曾插中。

彩绫惊心之下，这才知道面前的白衣女子大有来头，震怒之下，决定要与对方一分雌雄，于是足下一上步，第二次沉肩，两只手改用切手的内盘打法，向着对方两侧切下去。她决计要使对方出丑，是以两掌之间真力内敛，活似把利刃，直向着白衣女子两腰间切到。

白衣女子鼻中轻轻哼了一声，双腕微振，一双白皙的瘦手，已拿住了彩绫的飞脉。一出手就透着高明！郭彩绫方自想到不妙时，一双脉门，已吃对方牢牢的拿住，须知一个习武之人，最忌讳的就是为人拿住穴道，因为一旦为人拿住了穴道脉门之后，将是一筹莫展，一任你天大的武功，也无从施展。顿时，她觉得身上一阵发麻，所幸白衣女子不曾有丝毫伤害她的意图，其用

心似乎只在给对方几分颜色而已。

是以，就在郭彩绫方存惊惧的一刹那，她已松开了双手。同时，她身躯向后退开了三尺以外。

郭彩绫由于连番的经验，始觉悟到自己与对方功力相较，判若云泥。

她一向自负过人，出了名的要强好胜，想不到竟然在对方这个陌生女子面前，一再的遭受挫折，吃尽了苦头，一时连惊带惧，既忿又恨，只把一双充满了迷惑的眸子注定对方，却是一句话也说不出。

眼前这个白衣女子，同样的也在注视着郭彩绫。

四只眸子极其相似，俱都是属于黑白分明，冷静，精细，而又善于洞悉入微的那一型态。

“孩子……”那女子停了一刻才呐呐的道：“你要跟我动手，还差得远。”

郭彩绫冷笑一声，嗔道：“你是谁？为什么面罩青纱，莫非怕我看见你的本来面目？”

“你猜对了。”那个女人，用着极为冷静的口吻慢慢的道，“我正是这个意思！”

郭彩绫呆了一下，气不过的道：“你是谁？为什么要帮着姓寇的跟我们作对？”说到姓寇的这三个字时，她由不住咬了一下牙齿，面上现出了一片忿怒。

“你错了，孩子！”每当她说到孩子这两个字时，她那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都会情不自禁的亮一下，散发着一一种慈爱的光辉。

她呐呐的道：“我并不是帮着那姓寇的，只是不愿意看着他为你们所欺凌冤屈！”

“这话是什么意思？”

“因为他说的是实在的，那个翡翠骆驼的确被别人拿去，他是无辜的！”

“你……”郭彩绫一惊，道：“你是谁？”

“我不会告诉你的！”

“那么你怎样知道那个翡翠骆驼被别人拿去了？”

“因为……”那女人嚅嚅的道：“那个人就是我！”

“是你？”郭彩绫一惊之下，由不住双目仔细的看着她。

由于她听到寇英杰的那番话，不禁使得她心里起了一阵战栗。

“不！”她大声嚷着：“你说谎！你……”

白衣女子冷冷的道：“我生平从不说谎！那只翡翠骆驼的确是我拿的。”说到这里，她冷笑一声，一只手揣入衣内，很快的拿出一个匣子来：“你看！可是？”说时打开匣盖，现出了里面那个绿光莹莹，光华灿烂的翡翠骆驼。

郭彩绫虽然并不曾见过，可是对翡翠，她极有偏爱，眼前这个翡翠骆驼她只需看上一眼，已可断定是真的，就在她心头一惊的当儿，对方白衣女子已把那个匣子合起，又藏在了身上：“你可看见了？”

“看见了！”郭彩绫冷笑着道：“寇英杰为什么要把它给你？”

“他不得不给我！”白衣女子缓缓的道：“因为当时，他被我点了穴道！”

彩绫紧紧咬了一下牙，脸上变色的道：“你说的可都是真的？”

“都是真的……孩子！”她的语气忽然又变得温和了，声音微微有些颤抖。

郭彩绫奇异的看着她，寒声道：“你能有多大的年岁，为什么要这样称呼我？我听不习惯！”

“我的年岁并没有多大……”白衣女子喃喃道：“可是，却是能够生下你！”

“放肆！”话声出口，郭彩绫身如飘风般的已袭到了她身前，一掌向对方脸上掴去。

当然，这一掌必定还是落空！

一股疾风，连同着彩绫一只手，直由白衣女子发梢上掠了过去。

郭彩绫的身子也由于用力过猛，连带着转了一个圈子，可是当她转过来时，空中的手，再次已被对方二指拿住，彩绫只觉得脉上一阵发麻，敢情又为对方拿住了穴道。

“你放开手！”彩绫厉声的骂着：“无耻的贱人！”

贱人二字方自出口，即见面前白衣女子一双蛾眉倏地向上一挑：“你……”左腕一抬，叭一掌，打在了郭彩绫的脸上。

这一掌虽不能说有多重，却也不轻，郭彩绫身子一踉，差一点摔倒地上，她发出了一声惊叫。等她站稳之后，才觉出左颊上一阵灼热，顺着嘴角已淌出了一缕鲜血。

白衣女子微微一呆，道：“哦！”她似乎想上前去扶住她，可是却又并没有这么做。呆了一下，伫立原地没有移动。

郭彩绫也呆住了。

打从她懂事以来，这位金大王的掌上明珠，一直是打人，从来还不曾被人家打过，及长以后，更由于父亲的疼爱，传授了她一身不平凡的绝技，更是恃宠任性，由于人长得漂亮，本事高，专爱管闲事，打抱不平，加以挥金如土，因此芳踪过处，万民爱戴，这附近数百里内外，提起玉观音郭大小姐的名字来，就连三岁的小孩，也不会感到陌生。

她美丽，任性，骄傲，目空一切，然而此刻，却被一个陌生女子迎面掴了一掌，这一掌所给她的内心羞辱，远超过她皮肉上的疼痛百倍有余，顿时，她有如一具木人般的愣立当场动弹不得。

“孩子……”白衣女子忽然发出了冷颤的声音说道：“你不能够这么骂我。起码，我是你……”下面一个娘字，到了嘴边，却又吞到了肚子里。

“是我什么？”郭彩绫含着泪的眸子，冷酷无情的注视着她。“是我什么……你……你这个女骗子！”忽然，她蛮野的性子，就象山洪一般的爆发了出来，她大声的嚷着：“你说！说呀！你又会是我什么人？女骗子！你凭什么要把我爹留下的东西夺走？还我！你还给我！”说时，她猝然翻起右腕，在呛啷一声龙吟里，三尺青霜已握在手中，腰一挫，身子上一步，掌中剑玉女投梭，直向白衣女子当胸扎去。

白衣女子一动也不动的站在原来地方，她身子微微颤抖着，那双露在面纱之外的眸子显得更深沉，更锐利。她似乎善于用她纤细的手指，眼前，就在郭彩绫的剑尖几乎已经扎在她胸前的一刹那，她的三根春葱似的玉指，恰于其时已经拿住了对方的剑尖。

“你……女骗子！”郭彩绫嘴里叫着，用出全身之力，去夺掌中剑，可是一任她施出了全身之力，休想能抽动这口剑一分一毫。

“任性的丫头！”说出这句话时，白衣女子的那双眸子更凌厉了，随着她手掌翻处，叭！又是一掌，打中在郭彩绫脸颊上。

郭彩绫啊的痛呼一声，身子一踉再次跌了出去。

这一掌较诸上一掌可要重得多了，郭彩绫再也挺立不住，身子一踉，摔

到地上，顿时觉得脸上一阵热疼，一个巴掌形红肿印子，即由脸上明显的现出来了。

“你！”郭彩绫尖声叫着，想由地上跃起来，忽然面前白衣女子伸出了一只手，作势向下搂了一下，即有一股沛然惊人的无形力道，充斥着彩绫四周。

那股无形力道，形成了一种无形的压力，紧紧压迫着彩绫双肩，使她无论如何也是站不起来。

“你……”郭彩绫一时痛泣出声：“你这个女人……你凭什么打我？你凭什么欺侮我！”

“我不是欺侮你，我这是管教你。”

“你不配！你又不是我娘，你凭什么管教我！你凭……什么？”

叫着，嚷着，她低下头呜咽着哭泣了起来。

白衣女子缓缓的收回了那只手，也许她是在冷笑，只是因为那袭面纱遮着，所以一时看不出来，只见她瘦立的躯体，在微微的战栗着：“就是因为你爹平素太放纵你，才把你惯坏了，我是代你爹管教你。”

“你不配！”彩绫一下子由地上跳起来：“你不配！”她挥着手里的剑，作势再要扑上来，忽然她觉出对方女子身上，放射出一种凌人的无形罡气，这层无形气炁，形成一个包围的圈势，紧紧环绕在她身侧四周。是以，郭彩绫竟是无法能够袭近到她的身边。

这种功力，彩绫是知道的，当年郭白云即练有这种护身的游罡。目前彩绫也正在学习中，只是她的造诣，自不能与眼前的女子相提并论。攻了两次，她都未能接近那女人身边。

“你是谁？”她开始害怕了：“你到底是谁？”

“不要管我是谁。”那女子冷冷的一晒，说道：“总之，我对你没有丝毫恶意。绫子，你的气质太浮躁了！这也就是你爹为什么没有把最上乘的武功十一字真诀传授给你的原因。”

“你……你怎么知道……这些事？”彩绫象触了电似的后退了一步，她的惊异更不止此：“你怎么知道我的小名？你……到底是谁？你是谁？”

白衣女子发出了一声叹息，摇了一下头。

“说！”彩绫用手里的剑指着她，不胜惊异的道：“你说，你为什么不说？”

“我不能说。”白衣女子冷笑着说：“现在还不到告诉你的时候，告诉你你也不会相信的，徒增困扰，于事无益！”说到这里，她话声微顿，慨然的点了一下头，又道：“我走了。”她猛然转过身子，忽然又转回来。

“噢，这些人，”她伸手，指了一下四周围，郭彩绫顺其手指处，不经意的看了一眼，殊不知这一眼竟使得她大吃一惊，原来目光看处，远近的院子里站满了人。

她似乎忘了别人的存在，目光望处，才忽然想到了二位师兄，以及十二武士，无数的庄勇，这些人显然都站在四周。顿时，她的胆子加大了：“你们快来呀！”她大声叫着，用手里的剑，指着面前的白衣女子：“你们把她拿下来！”出乎意料的，话声出口，竟然没有一点反应。

这么多人，居然没有一个开口出声，甚至于连一个会动的人都没有。

“大师哥！”嘴里叫着，彩绫已飞快的纵到大师兄妙手昆仑邬大野身边。

邬大野身躯微微弯着，手里紧握着四煞棍，瞪着两只眼睛，那副样子象

是要吃人似的。

“大师哥，你怎么啦？”嘴里嚷着，彩绫用力的在邬大野身上推了一下，不想不推犹可，这一推之下，后者身躯就象是不倒翁似的摇晃了起来，那双脚似钉在了地上那般的结实。

这一惊，使得郭彩绫出了一身冷汗。

她身躯再转，扑纵二师兄一提金司空远，后者也同邬大野的样子一般无二，一动也不动的钉在地上，手上的剑向空中举着，他面部表情益加狰狞，剔眉，瞪目，一副痛苦模样。

“二师兄……你怎么了？”说着，她不禁也用力推了他一下。和邬大野完全一个样子，在她的手推之下，一提金司空远的身子就跟邬大野完全一样的前后摇晃了起来。

郭彩绫吓极了，她接二连三的又试了好几个人，每人都是一样，在她手推之下，所有的人，都象不倒翁那般的剧烈的摇晃起来。一时间，人影交晃，形成了一片令人恐怖的魅影。

她忽然明白了，敢情所有的人，都被别人点了穴道——一种她生平闻所未闻过的点穴手法。而这个点向他们穴道的人……彩绫猛然转过身来，用着奇异的眸子打量着面前的这个人——白衣女子。

“是你……”

“不错。”白衣女子呐呐的道：“给他们一点小小的教训，以戒日后猖狂。”

郭彩绫身上打了个冷战。

白衣女子湛湛目光在彩绫身上转着：“小绫子，受了今天的教训，你应该知道人外有人，山外有山，如果你沾沾自满于眼前的成就，你就会遭遇到意想不到的高人……”说着，她由身上取出了一个小小的瓷瓶，又道：“我无意伤害他们其中任何一人，只是看不惯那副张牙舞爪的样子，这些药你拿去给他们一人服下一粒，却也要等上半个时辰以后才能移动！”说时信手一抛，把手里的药瓶丢了过去。

郭彩绫伸手接住，愣了一下。

她生平从未受过这样的屈辱，只是打也打不过，骂也骂不过，眼看着自己庄子里的人，上上下下全都被对方奇异的手法给点了穴道，心里这口气郁结着，一时难以发泄，却又是生就的急性子，忍不下来，只气得全身一阵发抖，顿时倒地昏了过去。

白衣女子微微一惊，摇摇头，发出了一声轻叹：“冤家！”她嘴里轻轻说着，随即上前，弯腰把她由地上抱了起来，身躯微转，已腾身纵起，向着一座石楼扑去。

这里的一切，似乎对于她并不陌生，甚至于就连彩绫居住的地方，她也可以断定。

掠过了一座紫藤花架，穿过了一片画廊，她已来到了东暖阁。

这些建筑物呈现在她眼前时，她忽然定住了身子，静静的院子里，不见一个闲人，摇曳的灯光，由银红纸糊的窗框子里映出来。

夜色里，东暖阁景致如画，抱着彩绫，她缓缓的走到正门入楼处，那里伫立着一对亮光闪闪的石头狮子。狮子两旁，耸立着两行柏树，夜色里，这些柏树，高立云天，摇曳着破碎了似的一片月光。

她惊讶的目神，在打量着这些柏树，柏树的阴影，启发着她，使她忽然

感触到岁月的无情，韶华的飞逝，当真是“树犹如此，人何以堪”？一切都与记忆里的影子相吻合。

“二十年了……”她心里反复的念着二十年该不是一个短暂的日子，足可以使一个人有所改变的年代，包括外表与内在。在无情的二十年漫长岁月里，都应该有所改变才是。然而，却无损于那些深烙在心坎上的记忆，正如同埋藏在泥土下面那些久远的化石，那是不可能再有所改变的了。

看着看着，她那双美丽深邃的眸子里忽然滚出了两行泪水，若非是彩绫那一声冗长的呼息，她尚不知要感伤多久。

足尖微点，飞身纵起，有如飞云一片那般的轻巧，已经落在阁楼外的平台上。

一个年轻的姑娘，忽然扑出来道：“小姐回来了？”象小鸟般的，她一直跑到了白衣女子的跟前。睁大了眼睛细看了一下，“呀！”吓得她脸色突变，足下一阵子踉跄，差一点坐倒在地。

“别怕，小姐在这里！”白衣女子说：“你……你是谁？”说着，她一径的抱着彩绫进入阁楼。

那个姑娘战栗着跟着进来，她毕竟练过几天武功，跟着彩绫走东闯西见过世面。

“你到底是谁？小姐怎么了？”说着她已扑到了彩绫面前：“小姐！小姐！”叫着嚷着，眼泪可就象断了线的珍珠般的落了下来。

“不要紧的！”白衣女子安详的在一张靠背椅子上坐了下来：“她只是一时岔了气，你去倒碗温开水来。”说时，白衣女子抬起两只手，把系在脸上的那一袭面纱轻轻的摘了下来。

那个姑娘顿时看得呆住了！

“天呀！”她心里叫着：“怎么跟小姐长得这么象呀？”

“你看着我干什么？”

“我……没有呀！”

“你叫什么名字？”

“叫小眉。”说着，她就匆匆站起，到了一旁茶几上倒了一碗温开水双手端着走过来。

白衣女子微微一笑道：“别这么看着我，我不会吃了你！”说时就把手里的茶碗接过来，道：“来，你帮着把她给扶起来！”

小眉应了一声，把彩绫扶得坐直了。

白衣女子伸出一只白瘦的手，轻轻在彩绫两腮上一拿，彩绫的嘴就自动张开来，她很小心的灌下去半碗温水，然后再把她身子平平放倒。看着她的脸，她微微摇了一下头道：“这孩小眉嚅嚅道：“请问……你到底是谁？”

白衣女子一只手轻轻在彩绫心口上顺着，闻言她笑了笑：“我姓成。”

小眉呐呐说道：“姓成？你到底是谁？怎么会……”很多问题，一股脑的都岔集在她脑子里，她还想再问下去，那个姓成的漂亮女人，已站了起来，道：“她快醒了，我也该走了。”说着，她由彩绫手里把紧握着一个药瓶拿出，交给小眉道：“等她醒了以后，你把这瓶药交给她，叫她快去解救院子里站着的那些人，在三个时辰之内，要是不把他们救活，可就来不及了！”

小眉接过药来，一时弄不清是怎么回事，只是翻着白眼儿。

姓成的女人似乎依依难舍的依偎在彩绫床边，深情的注视着她，渐渐的她脸上的神采变了，一种母爱的慈辉反映在她脸上，那只薄薄的嘴唇，微微

的颤蠕着，象是要吐诉一些什么似的，她伸出的手，也抖颤得那么厉害。二十年了，该有多少话要说？该是多么漫长的一些无情日子？

这么长的一些日子也都忍下去了，在面对着亲生骨肉的这一刻，她却几乎为之崩溃。她深深了解到自己感情脆弱的一面，也就格外的加以克制着。此时此刻，还不是她们母女应该相认的时候，她们之间的隔膜太深了，而她的复生消息也太突然了，这一切都绝非是任性恃强的彩绫所能接受得了的。

这条路也许还长得很，岁月固然能无情的冲淡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却也能建立起一份新的情谊。

母亲终于忍住了这份激动的情绪，把一切的痛苦，和着泪水，吞到肚子里。

床上的郭彩绫已发出了轻微的呻吟声，白衣女子把握这一时，倏地纵身而起，象是冲霄而起的一只大雁，起落之间，已消逝在沉沉的夜色里。

费了老半天的时间，才把院子里乌压压那么一大片人救活了。数一数人还真不少，一共二十二个，包括两位师兄妙手昆仑邬大野、一提金司空远在内，这些人都象喝醉了似的那般沉重，人是都醒了，只是没有一个能站起来走路的。

郭彩绫心里那份沮丧简直别提了，小眉找来了几个壮丁，把这些人一个个的送到了床上，天已经蒙蒙的有了几分明亮的意看着彩绫憔悴的面容，小眉心里真有说不出的难受，两个人愣愣的坐在亭子里，谁也没有开口说话。

“唉，”过了半天，小眉才叹息了一声道：“最近白马山庄的风水可真不好，老王爷死了还不说，庄子里这一阵子，简直没过一天好日子。小姐，我看，我们还是找个风水先生来……”

彩绫嗔道：“少胡说。”她说话时的样子大异往常，脸上没有一点笑容，瞪着乌油油的一双大眼睛，小眉还是真害怕，顿时就不敢再吭声了。

过了一会儿，彩绫才轻叹一声道：“天都快亮了，你去睡觉吧！”

“小姐你呢？”

“我……我还想在这里静一会儿。”

小眉摇摇头道：“你不睡觉，我也不睡觉，我还是陪着你在这一聊天吧！”

彩绫苦笑了一下，没说话。

“咦？”小眉象是忽然想起了什么，道：“寇相公呢？怎么家里闹成这样，他还没有醒？”

彩绫看了她一眼，没说话，低下头只管用她那只平窄的脚，在地上划着。“小眉，”她呐呐的道：“你觉得寇英杰这个人怎么样？好不好？”

“我觉得寇相公很好！”小眉扬着脸，天真直率的道：“想想看吧，人家千里迢迢大老远的把老王爷的灵体运回来，大爷二爷连声谢都没有，反而疑心人家，小姐你也是。”

彩绫苦笑了一下，点点头道：“你说的不错，我们都错怪了他！”

小眉喜道：“真的？这么说老王爷留下来的那个翡翠骆驼呢？”

“寇英杰没说谎，是被人家给抢走了。”

“被谁给抢走了？”

“被……一个女人！”想起这件事，彩绫心里就烦，她忽然站起来，走到亭子那一边，心里那股子别扭劲儿可就不用提了。“过来，小眉！你跟我到寇相公住的地方去。”

小眉直着眼道：“现在？”

彩绫没说话，下了亭子往前就走，小眉在后面跟着。

寇英杰房子里黑着灯，彩绫在楼下仰首看了一会儿，想到了寇英杰的被迫离开，心里忽然感觉到就象要失去了些什么似的。她呆了一下，随即纵身而上，落在了楼廊上，小眉在她身后也跟着纵起来，只是她的轻功差劲，身子落下来，发出了通的一声，整个的阁楼都为之一震。

“小姐，”她附在彩绫耳边道：“我们不能这么进去呀，要是给别人看见……”

彩绫看了她一眼，还是没理她，往前走了几步，一伸手就把窗户给推开了，同时闪身而入。小眉忙跟着纵身进去，随手把灯给点着了，室内空空如也，哪里有寇英杰的踪影！

“啊！寇相公到哪儿去了？”

彩绫看了她一眼，“早就走了！”说着，她无限气馁的在案旁坐下来。彩绫漠漠的道：“在他床上有一封信说是留给我的，你去找找看！”

小眉马上跑过去，只翻了一下就找着了。“有！”她惊讶着把这封信送到了彩绫手上。

伸出懒洋洋的一只手，彩绫把这封信接了过来，只觉得厚厚的一叠，信封里鼓膨膨的，象是另外还装着什么。她把信封撕开一角，先向里面睨了一眼，顿时一惊，忙撕开来，一枚晶光四射牵曳着长长银链的小小晶瓶，由信封里滑了出来，坠落在地上。郭彩绫弯身抬起，顿时她神色人变，紧紧的把它抓在了掌心里。“爹！”她惊愕的叫了一声，随即迫不及待的把寇英杰留下的信摊开来。

眼睛里聚集着泪水，那双拿信的手颤抖的那么厉害，她一口气把信看完，忽然，她象本头人也似的呆住了。

“寇英杰……”她嘴里喃喃的唤着，忽然俯身在桌上泣出声来。

小眉在一旁惊得呆住了，她悄悄的问：“小姐，到底是怎么回事？寇相公他怎……怎么了？”

郭彩绫一下子由位子上跳起来，把小眉吓了一跳，彩绫这时又似恢复了镇定，象是她内心作了一个决定似的，把脸上的泪痕擦了一下，信和晶瓶都小心的收起来。

“小眉，”她淡淡的说道：“我们回去吧。”身形一闪，穿窗而出。

晨。无风。朝阳。三者勾画出一种超然静态的美。

静静的河水，毫无声息的在沙滩上淘着，一次又一次，沙滩就象是永远也喂不饱似的，每一次都把泛上来的浪花，吞噬得干干净净，只剩下那片白白的泡沫。

泡沫在朝阳下立刻就消失了，于是浪花再卷起来，沙滩再吞下去，泡沫再消失……一遍又一遍，永远是那么规律而单调的循环着。

几声鸟的啁啾，那种长长的嘴，翠绿色羽毛的小水鸟，每捉到一条小鱼，吞吃后，才会发出叫声来。

天上的云慢慢的在行走，不过是一种寻常，再平凡也不过的现象罢了，然而谁又会留意的去体会到这其中却包涵着一种极不寻常，极为高深学问的永恒在里面？

几条金色的鲤鱼，映着朝阳在窜着波儿，鱼跃的姿态不尽一一，在朝阳方向，万籁俱寂的静态里，鱼的欢跃颇是令人费解。

谁又会去思索这些问题？

这个人准是个傻子！

他——寇英杰！

在这里，他已经盘桓了整整三天了。三天来，除了必要的一些生活琐碎以外，他几乎没有离开过这块地方。

上面是一方芦席，下面是一块草垫，就象一个坐垫的老僧般，他在这里参悟着什么。

在沿着河岸苦行了七日之后他才在这里下脚。并非是累了，也不是在躲避什么，他只是觉得这块地方不同于别处的河岸。

黄河上行的地势偏高，下行地势又偏低，上行多礁岩，下行又多弯曲，而眼前这块地方，颇有折衷之势。

这里河道宽阔，宽得有些出乎意外，两岸高山，似乎有意回避着河水，顺着水流的势子，迂回出一个直径约近十丈的圆形水潭子。再下去却又受山势的影响，河道又变得很狭很窄，这块地方显现出天质独厚！

澄黄的河水，只是在打着圈子，寇英杰第一天来到这里的时候，只是觉得特别静，适宜于自己的参悟与苦思，第二天他发觉到鱼跃，第三天他沉迷于鱼跃。今天是第四天的开始，他仍然在思索着这个鱼跃的问题。

那幅师授的武林至宝鱼龙百变图是刚刚才摊开来的，横放在他眼前，画中所显示的百条金鲤，映着朝阳挺波跃流，和眼前真景倒有几分仿佛。看完图画再看真景，两相映衬比较之下，他心鼓雷鸣，感觉到一种难以体会的惊心动魄之势。

渐渐的，他的眉心里，不自觉的沁出了汗珠。那是一种不可思议的情绪，每当他把注意力贯注在这些金鲤跃波姿态里的时候，就会有这种雷霆万钧的情势，如果再试着把目光转向河面上真实的鱼跃，两相对照的话，那种激动的情绪更有甚如此十数次映照之下，他已被迫不得不闭上了眸子。

强自定下心来，接下去，情形仍是同样的。是以，在十数次印衬之后，他已精力交疲，不得不掩上了画卷。

其实这段鱼跃的时间是很短暂的，当旭日自东方升高一些的时候，阳光转力强烈刺目，河水中无数金鲤已归于寂静。

寇英杰嗟叹一声，站起身来，他知道，自己又错过了难得的一刻，而下一次鱼跃之时，当如图画中所显示的黄昏时分，时在申、酉之交，还有一段很长的距离，可以起来活动活动了。

他的心情至为苦闷，那是因为他一直在思索着同样的一个问题，一个极其深奥，却又十分枯燥的问题——鱼跃的问题。

在任何人看来，也许都会认为这是个不值一笑的问题，然而寇英杰却认定其中大有学问，甚至于他认为，一旦把这个问题想通了，那图画中的百招金鲤跃彼，也就可迎刃而解。

在沙滩上他伸展了一下久蜷的躯体，收起了画卷，向着岸边踱过去。

水面上交织着一片金光，晨风吹皱了河水，泛射出万点鳞光，他不禁又想到了郭彩绫，他想到甜美的笑靥，和那双明亮秀美的瞳子。当然，也忘不了她冷若冰霜的另一面。每当他静下来的时候，他都会情不自禁的想到她，总会兴起一种说不出的惆怅。

很多的事情他都忘不了，现在忘不了，恐怕永远也忘不了。懊丧、遗憾、自卑、恨辱这么多错综的情绪，每当他一想到她的时候，都会情不自禁，一

股脑的涌现了出来。他苦笑着弯下身来，在岸边的石缝里，用手指夹起了一只青虾，剥开来生吃下去。三天以来，这些河虾就是他最方便美味的餐点。他一连吃了十几只，才把空虚的胃填饱了三分——三分饱也就差不多了。

饥饿使人迟滞，过饱使人昏沉，人的思考力只有在三分饱的情况下，才能充分的发挥极致。各样的感触，也只有在这个情况下最为活泼敏锐而有生气。

这一次他来到这里，内心抱定了十二万分的决心意志，如果他不能参悟出那卷鱼龙百变的诡异武功绝学，他绝不生离这块地方。

不过是三四天的时间，思考已使得他看上去憔悴多了，俊美的面颊上，布满了沉郁的风尘颜色，那双历经大漠风沙，惯以阅人的眸子，也笼罩着一层深深的迷惘，对于人、事，他早已不再那么天真了。

在经过一连串无情的打击之后，他的人生观较之昔日有了极大的转变，对于事理的分析，他不再是单刀直入，开始发觉到正面的探讨，往往不如反面那么的深入，反面有时候又不如侧面那般的敏锐，而有真实性。

他把这种心得，运用在武功奥秘的探讨上，顿时感觉到其味无穷，从而使他体会到“不经一事，不长一智”这句话，确实有其真理价值。

顺着岸边，通过那些高矮不一，凸凹峰嵘的乱石，来到了一处石洞。洞前涓涓的滴水，形成了一面透明的水帘子。掠身入内，即可见石洞内约三丈方圆的一块空处，几只獐狗，在寇英杰身方入内时，惊吠着向外奔出。

三日夜以来，他都沉缅于鱼跃的深思，以及十一字内功真诀的深奥探讨里，现在一旦松弛下来，即感觉到无比的怠倦。

这地方是他早已勘察好的安身之处，一些随身的衣物，都存放在这里。

找到一处平坦干燥的地方，摊开毡垫来，身子方一倒下，随即沉沉的进入梦乡。

这一觉实在睡得太长了！当他蒙眬中睁开眼的时候，耳中仿佛听见一声尖锐的鸣声——那是一种禽类的鸣声。

一个练武的人，在各方面的感触，都要较常人敏锐得多，必须要具有一触即变的感应力，才配得窥武功至高的堂奥。

寇英杰的确是一块很好的练武的料子。事实上，他的武功造诣已经很高了，只是近数月来所结识的每一个人，几乎都大非凡士，是以在多次铩羽之后，才会使他兴出我不如人的感觉。其实这些人其中的每一个，都不是很轻易的能在江湖中随便邂逅到的。

在历次的打杀劫难里，早已培养成他超人的警觉性。是以，在眼前这声禽鸟的鸣叫里，亦使他敏锐的起了一种特殊的自卫反应。只见他双手本能的在地面上用力一按，身躯已车轮般的滚翻了出去，一只其白如雪的鹭鸶鸟，正以着奇快的速度，向他进袭，却因为寇英杰过人的机警，使它扑了个空。

这只是一个开头而已，随着这声尖锐的禽鸣之后，全洞兴起了一片轩然大噪，为数千百的鹭鸶鸟，霍然由洞外鼓翅而入，雪羽交翻，鸣声震耳。

寇英杰方始惊睹到身处万鸟丛中的一瞬，为数千百的白鹭，已向他全身上下袭到。这真是他生平最特殊的一次经历，活了这么大，还是第一次跟鸟类动手。

寇英杰嘴里惊呼了一声，不假思索的劈出了两掌，掌风过处，为首的十数只白鹭鸟，顿时丧生掌下，空中就象猝然炸开了十几朵白花似的，散开的羽毛，梦境般的飘散着。

也就在这刹那间，寇英杰只觉得全身上下，十数个地方同时作痛，这些禽类的细长嘴喙，每一只都同箭矢般的锋利，钢嘴力啄之下，不啻乱箭齐发，寇英杰立刻感觉到负伤的痛苦。这是一次绝无经验可循的对手战，略有疏忽，即可陷自身于死地。

他发出了类如疯狂的一声大叫，全身在地面上一个疾滚，随着前进的势子，手上已经抄起了地上的毡毯，就势挥手抡出。

对于眼前这般敌人来说，这个武器确是再衬手不过了，那块藏人手织的毡毯，经过寇英杰的内力贯注之后，不啻如一块铁板般沉实有力，其上所加诸劲风力道，有如一片狂飙。

整个石洞，在这股力道充斥之下，不禁发出了轰然一声巨响，无数的鹭鸟，迎合着这一股倒卷而来的旋风，有似风中白云般的向着洞外倒卷而出，来得快去的也快，一进一出，如行云流水，星月下雪羽交辉，一时蔚为奇观。

寇英杰力却众鸟之后，自身亦颇为狼狈，大吼一声由洞内跃身而出。随着他跃出的身后，犹有百十只鹭鸟穷追不舍。

这些鹭鸟汇合着先前外出的大批同类，就空盘旋，发出第二次袭击。

这一次较诸前一次似乎要猛厉的多，由于有了前次的伤亡经验，这些灵禽也都学会了乖巧，在千鸟齐鸣的凄厉声中，大批鸟群，霍地散满空间，改集体为个别，一只只的个别进袭，暴雨点般的向着寇英杰上下四周落来。

寇英杰力贯毡毯，一经抡起，上下四方，五丈之内形成一团狂飙，自此为中心，向外扩散出大股狂风，呼呼之声，惊天动地，地面上沙粒一经他风势卷起，弥散出万丈黄尘，其势之锐猛，的确惊人已极！如此一来，对于那数千百的白鹭，立刻生出阻吓作用。

在一阵势衰的啁啾鸟鸣声中，千百只鹭鸟纷纷四避开来，一只只无声息的落在附近的石笋上，白花花的一大片。

寇英杰喘息着方自停手，这些鹭鸟，即作出进攻之势，他只得不停的抡挥着。

人与鸟这般的相处了足足何半盏茶时间。

寇英杰由于在长时间的真力贯施之下，已禁不住全身汗下，他忽然觉出了不妙，聪明人竟然也会做出了傻事。即以眼前而论，寇英杰忽然发觉到自己竟然着了这群白鹭鸟的道儿，姑不论最终胜负如何，起码眼前敌逸我劳，就体力消耗上来说，先就输给了对方。

只是，却已势成骑虎，惟一可行的办法，即是把力道放得轻松下来，两只手轮流的对换着，借以略事休息。如此，双方又相持了一段时间。

寇英杰不禁暗中不迭的叫苦，默念着这般相持下去，吃亏的仍是自己，正在思索着脱身的法子，蓦地，他看见了一桩新奇的事儿。

约在十丈外的沙滩上，浪花正自翻吐白色的泡沫，倒不是那永恒的浪潮有什么新奇，而是浪花冲激之下所带来的那个人。

那个人的确是透着古怪！

激烈的浪花，在掩遮过那片有如犬齿交错的岸礁之后，随即为岸沙所吞没，那个留下来的人，却身处于犬齿交错的石隙之间。

黑长的儿股散发，经过河水的洗刷，一股股象是怪蛇般的蜷留在他结实的膀臂之上。

天上没有云，只有一轮皓月，繁星密布，星月交织着一天的皓洁，却把那个人衬托得如此清晰。他的身躯几乎是全部赤裸着，仅仅有一块兽皮略遮

前阴后股。

那么高的躯体，的确不多见。寇英杰的身材已经很高了，可是跟这个人一比较起来，显然还差了许多。

这个人是在浪花一退的当儿，自岸礁之间站起来的。在第二次浪花还没有袭过来之前，他已经踏上了岸沙。

寇英杰在目睹着这个人猝然现身的一刻，禁不住心里怦然一惊。

也就在这个人乍然现身的同时，只听得那群栖息在石林内的白鹭鸟，发出了一阵喧鸣之声，纷纷鼓翅而起，一时间幕天直起，直向着来人身上袭去。

寇英杰睹状顿时一惊，暗忖了一声：“糟糕！”

想象中那人赤裸的身子，在这为数千百的鸟群攻击之下，必然是惨不忍睹，其实却是大谬不然。

根本上他就猜错了！这为数千百的白鹭鸟，压根儿对那个人就没有一点敌意，非但没有敌意，相反的看上去却是十分友善。但闻得群鸟啁啾，雪羽蹁跹，只是在那人伟岸的身躯之上打着圈子，随着那人舒展开来的一双臂膊，十数双白鹭鸟，徐徐落身其上。

一时间，他头上、肩上、身上……无数的白鹭鸟，纷纷都落了下去。看上去，对方简直就象个鸟人，加以那些未能栖落的散鸟，鼓翅待栖，千百只鹭鸟，银羽生辉，就空舒翅，一时蔚为奇观。

寇英杰不禁被眼前的这番奇景惊得呆住了！

那人似乎无睹于寇英杰的存在，只是调弄着眼前的鸟群，只见他舒展着一双长臂，毫无拘束的飞转着身躯，在那片起伏峥嵘的岸礁上，他伟岸的身躯时起又落，有如星丸跳跃般的起落着。环绕在他身侧四周的鸟群不时的飞起，落下，云羽缤纷，万声啁啾，这般景象，显然又较诸前另有一番不同的妙趣了。

寇英杰直直的伫立一旁，他的感觉又岂止是惊愕而已？简直是震惊了！

眼看着那人在峥嵘的岸石上，跑跳如飞，一番尽兴之后，忽地又掠身河水之上，寇英杰几乎是怀疑自己的眼睛看花了，因为那个人伟岸的身躯，在跃在河面上的一刹那，并没有立刻沉下去，就象是冬季里，山间的那些孩子，玩耍滑冰的游戏一样，这个人的身子，在水面上的姿态，正是与那些孩子们一般模样。只是看上去更要优美得多。只见他双手平伸，身躯微弯，长发后甩着，身势如矢，速度之快，有一泻千里之势。十来丈宽的河面，哪里容得下他这般的纵横自如。只一下，已达彼岸。

寇英杰方自瞠目惊心的当儿，却见那怪人身子在方自一达彼岸的当儿，霍地一个倒仰之势——这一个招式，对于寇英杰来说可不陌生。

那是一式最标准的金鲤倒窜波姿态，观其翻仰、后窜、挺腹诸动作，简直混然天成，脱胎于巨鲤化身。

水面上倏地炸开了一条纹路，循着那人落水的势子，竟然未见激起一点浪花来。

那人的身子，倒扎入河心之内，转瞬消逝不见。蹁跹于天空的大群白鹭鸟，由于猝然消失了玩友的踪影，一时间兴致大减，在一阵互鸣之后，纷纷振翅聚集，循着河水、一路翩翩而逝。

寇英杰直到人鸟消逝甚久之后，才禁不住长长的吁了一口。

“天哪，”他心里呐喊着：“是人还是水怪？”想着，他遂腾身而起，一路起落于石笋之间，向着何边迫近。

原本他毫无怀疑的肯定那是一个人，可是这时在目睹这一切之后，他的信念动摇了：“人不可能有这般的轻功造诣。”他脑子里很快的把几个认为轻功已登峰造极的人物，诸如恩师郭白云、铁海棠、成玉霜、沈傲霜……等串想起来，显然这些人，都具有惊人的造诣，或许并不在眼前这个怪人之下，然而眼前这个怪人那种混然天成的身法动作，却是截然不同于他们四人之中任何一个人，如果这个“人”，真是一个人的话，那么他的这一身杰出武功，显然将是武林中前所未见过的原始身法。这个人，显然具有类似鱼一般的特性。

寇英杰自从他身子方一扎入水内之后，即全神贯注着水面上，直到现在为止，却不见水面上有任何动静。他算计着几乎有半盏茶之久，这么长的一段时间，人是不可能在水底下生存的。

眺望着远处的水面，寇英杰心里滋生出一种说不出的遗憾与怅惘。

“他走了……”寇英杰脑子里这么想着，不免内心潜升起一番戚戚，如果假定他真是一个“人”的话，那么对于这样的一个奇人，竟然轻易的就这样的与他失之交臂，的确是太可惜了！他心里的懊丧，简直非言语所能表达于万一。

他轻轻的叹息一声，转过身来。就在这时，他听得身后哗啦一声水响，寇英杰倏地转过身来。顿时，他大吃一惊，由不住发出了一声惊呼：“啊！”

水花翻处，那个人，夹着小山般的一股浪潮，河马似的涌身而出。

随着这人张开的双臂，大股的水花，溅起了三数丈高下，在水花尚未落下的一瞬，这个人已跃身上岸。

寇英杰注意到随着那人张开的手臂里，一连摔出了四条尺把的金色大鲤鱼。

四条大鱼一经登岸，顿时腾跃泼刺不已，那人踏着尖锐的岸礁，门神也似的已来到了寇英杰面前。寇英杰乍然一惊，本能的向后退了一步，瞬息间贯注力道于两掌之上，以备必要时的出手一搏。

那人睁着一双乌黑油亮的眸子，直直的注视着他，足足有很长的一段时间，却是一言不发。寇英杰的心里，这时不自觉的算是松了一口气。

经过长时间的仔细观察之后，他总算断定出对方是一个“人”，而绝非是一个“怪”。

只是作为一个人，他的相貌，却也太惊人了！豹头、环眼、阔鼻、巨口。好一副堂堂威武的面容！

七尺开外的身材，看上去真象半截铁塔般的结实，身上的肌肤，很可能由于日夕接触大自然的关系，看上去色作古铜，月光之下油光水亮，闪闪而有光泽。

这人就外表上判来，很难看出他的年岁，一头黑发，想系因为过长的缘故，是以编结成数十股发辫，每一股都约有手指般粗细，自后颈以下，披散在两肩都是，看上去就象是数十条黑色小蛇，盘绕在他颈项之间，确是怪异十分！

双方在互相注视一段时间之后，这个人遂即大步向着河岸上走去。

寇英杰忍不往追上一步，大声道：“壮士留步！”

那怪人倒是闻声即止，却是没有把头回过来。

寇英杰绕向他身前正面站定，抱拳道：“荒谷野流，得睹壮士高人，真是三生有幸，尚请语开茅塞，以解在下愚顽才是！”

那人一双眸子，滑溜溜在他身上转着，并没有说话，鼻子里发出很奇怪的一声长哼，随即举步前行。

地上的几条鲤鱼仍在泼刺着，那人用一根细细的藤条，把几条活鱼串起来，回过头来向寇英杰看了一眼，遂又向前行去。

寇英杰自不愿失之交臂：“仁兄留步！”嘴里唤着，他快步追上去。

那人却不回头，继续大步前行。

眼前是一片起伏峥嵘的岸礁，由于长为河水所冲激，其上满生苔藓，且尖锐锋利，在上行走，极为不易，而这人赤着一双脚，踏行其上，却有如康庄大道，速度虽是不快，却是极为稳健。

寇英杰注意到他行走之时，上肩一平如水，纹丝不动，只是下躯作大幅度的跨进，这种身法，显然又是极为高明，而绝不同于一般人。

寇英杰内心存着一种亟待揭开的奥秘，紧紧随在他身后，前行那人似乎若无其事的在前行走，寇英杰却必须提着十二万分的仔细与小心。

他气提丹田，运施着轻功提纵之法，饶是如此，仍然不免十分吃力，因为那些尖锐的岩石实在太锋利了，由于彼此间隔的距离远近不一，着力自然不同，略一疏忽即有滑倒之虑，而且这种长时间的提气运行，实在是一件很苦的事情。

前行了约有十丈左右，寇英杰已不禁惊出了一身虚汗，耳边是浪潮的声音，星光交织下的白色浪花，浪淘着眼前的岸礁，看上去，更似有说不出的阴森肃杀感觉。而前面的那人，更不知是何来何去，给人以梦幻、迷惘无穷的神秘感觉。

寇英杰先以为对方速度既是不快，定必很快就可以追上，哪里知道并非如此。前行了不足十丈的距离，寇英杰已拉后了许多。

那人在在的显现着他的有异常人之处，并非是有意的显露，在他看来，也许只是最自然不过的举动，也就在这些最自然不过的平凡动作里，才能显现出他的超人一等。

寇英杰注意到他行走时的泰然，有如静静的河水溪流，外表似乎看不出他前进的速度，而内里却奔腾着疾流激进之势，这等身法，显然又是高明之至了。

双方的距离，渐渐的拉远，寇英杰叹息了一声，停住了身子，他不得不知趣的打消了跟踪对方的念头。

前面的那个人忽然也停了下来。这时候，他原是迈开大步的势子，就在右足跨出，左足尚还没有跟上，整个身子悬在空中的一刻，他停了下来。

两个人互相对看着。那人炯炯的一双眸子里，并不曾显现出丝毫的忿怒或是不悦，一双冷锐的瞳子，也同寇英杰一般的含蓄着无穷的费解，抬起左手，在空中勾了一下，作出一个来的姿态，他便又继续前行。寇英杰立时心中大喜，毫不迟疑的继续跟上去。

这一些峥嵘的乱石，绵延下去足有数里之遥，那人固是一副无关痛痒的样子，寇英杰却是太苦了。

前面的那个人并不因为寇英杰跟不上而放慢脚步，仍然是保持着一定的速度。渐渐的，彼此的距离越拉越远。等到寇英杰以十分的小心，感觉到实在不能再走了，恰恰已到了礁岸尽头。那人手上提着鱼，正自伫候着。

寇英杰鼓起余勇，自礁石上跃向沙滩，等他站定之后，才发觉到全身上下冷汗淋漓，他足下原踏着一双芒鞋，这时才发觉到鞋底已经贯穿了两个大

洞，反之那人的一双赤足，却象没事一般。

两人对面注视之下，寇英杰喘吁着抱拳道了一声：“幸会。”下面的话还不曾说出，那人已倏地腾身而起，却向身侧的悬崖上落去。

寇英杰几乎愣住了！

既然已经来了，岂有中途折回之理？何况对方愈是这样，愈加引起了他的好奇心意，势必要跟随他到底，探出一个究竟才是。思念一瞬之间，眼看着那人起落的身躯，已拔上山峦，一如他方才踏礁过流的姿态，丝毫也看不出他吃力的样子，只不过身躯微微向前倾斜着，百十丈高的斜坡，转瞬之间已到了顶端。寇英杰略为歇息了一下，第二次提气腾身，也把身子纵上山峦，百十丈高下的峭壁，总算也过去了。

等到他攀到顶端上时，才发觉到那人仍在候着他。那人的表情略有改变，那张看上去很严肃的脸上，意外的现出了一丝笑容。

耳边上响起了淙淙的流水声音，几股山泉，象是衍地而行的龙蛇，在乱石之间起伏窜行着，山风由松柏树丛里响起，借着天上的月星，这一切酝酿得那么有趣。把这一切看在眼里，那个人却又转身走了。

顺着眼前的谷道，他一直走下去，依然不顾身后的寇英杰，如此前行了数里之遥，就看见一座插天直起的高峰，寇英杰心里方自怔了一下，只怕对方又要向峰上行去。

还好，那个人在前面忽然停了下来。

当前有一片高山上汇集下来的流水所形成的小小湖泊，那湖泊的尽头，就在山壁上，开有一座石洞。那汉子身子轻轻纵起，如同方才在河面上滑行的模样一般，身躯弓缩之间，已滑出十丈以外，正好来到那石穴之前，双臂轻振，不着丝毫痕迹，已跃身在石洞当前站定。

寇英杰强提着真气，鼓起最后余力，以八步凌波的轻功绝技，向着水面上纵起，湖面上飘浮着许多干枯的枝叶，他就借着这些枝叶供为踏脚之用。

那人注视着他。

寇英杰身子扑向洞前时，双膝以下，已完全水湿，他实在一点力量也没有，连说话的力量也没有了，只管扶着石壁，牛也似的喘着。

那人看了他一眼，也不说话，把手中的鲤鱼，取下一尾来，余下的三条则随手抛入湖水之内。他拿着那条鱼，向着洞内步入。

寇英杰喘息了半天，才算松过一口气来。

只见洞内忽然现出了一点灯光，站在门口，可把石洞内看得一清二楚。

那实在是再简单不过的一个居处，地上铺着一块大大的熊皮，有一个象是自己编成的草垫。那人背向着寇英杰在一边工作，寇英杰才得以从容的打量着洞穴里的一切。

灯光是由一个白玉碗内散发出来的，可能燃烧的是松子油，散发着一种淡淡的清香。

在昏昏欲熄的灯光里，这洞内的一切，可以看得极为清晰。有两样东西，吸引住寇英杰的注意力——一口长剑，一件衣裳。一口修长古雅式样的长剑，一件金银线参合编织而成的战袍，这两样东西，都高高的悬在洞壁上。

只一眼，即可看出主人对这两样东西极其偏爱。

尤其是那件象是战袍的长衣，特别是用衣架支衬着内部，生怕它弄皱了，高高的悬在壁上，乍然一见之下，几乎象是一个人被钉在墙上一般。由这件衣服的式样长短看起来，几乎可以断定必然就是眼前这个汉子所穿的衣着。

那汉子已经燃着了火，鱼已经下锅了。遂见他转过身子来，指了一下洞内的一张石鼓，意似在让寇英杰坐下。

寇英杰抱拳称了声谢谢，便坐下身来。

那汉子盘着双脚，方在草垫上坐下，却又站起来，只见他自壁角石架上拿起了一样酒器，走向暗处，那里立置着一尊石鼎，鼎盖是一方看来甚重的石板，那汉子推开了石板，探手舀起了一杯酒来，顿时，整个石洞里洋溢起一阵芬芳的酒香。

寇英杰方自疑惑着对方是否以此侍客，那汉子已持酒来到了他面前，把满满的一盏酒送到了他眼前。

寇英杰欠身道：“不敢当！”双手把酒盏接过来。那酒器方一接到手里，顿时使得他暗吃一惊。

原因是那只用以载酒的杯盏，绝非是寻常之物，由它的重量与光泽上判来，寇英杰几乎马上可以认定出那是一盏纯金的杯盏。金杯上还镶配着大如猫眼的几颗宝石，更非常见。寇英杰心内希罕，外表却不曾现出，当时道了声谢，随即饮了一口。酒质呈碧，饮在嘴里味醇而芬，微有甜的感觉，只是性子颇烈，也不知是什么事物所酿造成的。放下了酒杯，寇英杰十分礼貌的抱了一下拳，说道：“未曾请教过兄台贵姓——大名。”

那人手上拿起一截长枝，聆听之下，信手在地上写了一个朱字。

寇英杰抱拳道：“原来是朱兄。失敬，失敬！”

那人随即用脚把地上那个朱字践踏干净。

寇英杰这时灯下近看这个姓朱的，越觉其面相魁梧，眉目间英气逼人。他的年岁，很可能已经不轻了，因为在那些黑发的最前梢处，稀稀的可以看出一些灰白的颜色，其他大部分的颜色，还是如同漆染过一般的黑。

这个人方面大耳，脸色赤红，前额处，有一道很深的纹路，显示出他的前半生，必然有很深切的人生阅历。

那人手持树枝，在地上写了两个字——贵姓？

寇英杰心中一惊，暗忖道：“啊！莫非这个人是个哑巴，怎地口不言语？”一惊之后，他随即抱拳道：“在下姓寇，寇英杰。”

那人仍在注视着他，似乎猜测着是哪三个字。

寇英杰由他手里接过树枝，在地上写下了寇英杰三个字。

那人点了一下头，表示知道了。

寇英杰打量着他道：“朱兄，你怎地单身落身于此？这里尚有亲人么？”

那汉子摇了下头，脸上十分平静的样子。

寇英杰心里实在是说不出的纳闷，他原有很多话想刺问对方，只是在这种情形下，势将不能畅所欲言。

姓朱的那人，由他手里接过树枝来，振腕在地上写了几个字。他力透枝梢，石质地面上立刻留下了深深的痕迹。

寇英杰细看下，那字迹写的是：“此处人迹罕至，除我以外，别无居民，看你情形，莫非要图在此久居不成？”

见那人不语，寇英杰忍不住抱拳道：“朱兄莫非不方便谈吐么？”

姓朱的汉子聆听之下，凝了一下神，未曾作答，寇英杰心里方自后悔有此一问，突见对方蓦地向着自己张开了一张大嘴。

寇英杰一眼之下，禁不住大吃一惊！原来那张嘴里少了一根舌头。

舌头是有的，只是齐中折断，断处如同刀割，切口处干净利落，丝毫不

见牵挂。

这一惊，使得寇英杰半天说不出话来。

姓朱的脸上似乎罩起了一片阴霾，可是那只是极为短暂的刹那，转瞬间他脸上又恢复了从容的神态，只见他略一迟顿，随即振腕，运动树枝，在地上写下几个字：“花如解语偏多事，石不能言最可人”，脸上浮现着一种悠然出世的神态。他的脚，用力的把地上的字又涂抹干净。

舌头是生在人口之内，怎么会无故折断？这么一想下去，寇英杰禁不住打了一个寒噤。

反观那个姓朱的伟丈夫，并不曾现出一点不自在，似乎这个创痛，对他已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也许对于这件事，他早已淡忘了，也许他并没有忘记，如果是属于后者的话，可就显现出这个人大异常人的胸襟与抱负了。

寇英杰脸上现出了深挚的同情，也有说不出的遗憾，因为这么一来，他与他之间，无形中已划出了一道鸿沟。语言的障碍，自然是人与人之间感情进展的最大隔阂。

姓朱的仍然瞪目盯视着他，寇英杰忽然想到了还没有答复他的问题。

“哦，”他说：“是的，我想在这里住上一段时间。”

姓朱的又写：“为什么？”

“因为……”寇英杰冷吟了一下。

对方的眸子直直的盯着他，象是两把锋利的剑锋，寇英杰忽然体会到此人直率得可爱，这原本是一项隐秘，不便对外人宣布的，可是他却感觉到没有隐瞒此人的必要。

顿了一下，他遂道：“我是来练功夫的！”

姓朱的点了一下头，振动手中树枝又写：“与鱼跃有关？”

寇英杰顿时一惊，不便说谎，于是点了点头。

那人脸上立时带出了一片笑容，象是很欣慰样子。他手中的树枝继续在地上写着，“我欣见武林中终于有人体会到自然野生物与上乘武功身法的不可化解，你必定会有杰出成就的！”他眸子里流露出深深的钦佩与嘉许，忽然转过身来，向寇英杰招了一下手。寇英杰站起来，跟过去。

姓朱的一直走到铁釜跟前，揭开盖子来，一股鱼香上扑鼻梁，原来先时煮的鱼熟了。除了鱼以外，釜中还混着有一些野芋、首乌之类的野生植物。

寇英杰只闻到了味道，已禁不住馋涎欲滴。朱姓汉子为他满满盛了一瓦钵，自己也盛了一钵，抽出了一双筷子递到寇英杰手里。

寇英杰接过来，才发觉到那双筷子，敢情大非俗物，是一双嵌金包银的标准牙筷。由这双筷子又想到了那件酒器，这两样东西，都显然不是寻常之物，毫无疑问的，必系出自豪门巨户。想到这里，他情不自禁的扭过头来，看了一眼高悬在石壁上的那件银底缕金的战袍。

“莫非这一切，与眼前这个人有着什么关联不成？”寇英杰心里这么想着，却见姓朱的已把钵内的食物吃了个干净，寇英杰以为他还会再添一碗，他却是不再吃了。倒是寇英杰饥肠辘辘，吃了一钵还嫌不够，那人却向他摆了下手，示意他不要再多吃。

寇英杰放下碗筷，姓朱的汉子接过来到门前去冲洗。乘着这个机会，寇英杰打量了一下这间石室，发觉到这间洞室浑然天成，洞室内侧上方位置却有一扇关闭着的小小木门，也不知通向何处，好象有一股隐隐的鼓鸣之声击迫着，似乎那扇木门随时都象要被冲开来。寇英杰心中虽然好奇，到底自己

来此是客，又与对方初次见面，自不便太过随便。

姓朱的汉子又由外面转回来，看见他仰视着那扇小木门，不禁微微一笑，露出洁白又整齐的一嘴牙齿。遂见他走向那扇门下，抬起手打开了横插在石内的一根铁门栓，顿时就有一股充沛无极的巨大力道，雷霆万钧似的向外冲出。

巨大的风力，直贯向地面，形成了一个螺丝旋般的风圈，站立在门下的那个姓朱的，正是首当其冲，在这股巨大的风力冲击之下，只见他满头长发，倏地蓬散开来，全身上下顿时笼罩于疾劲的风力之内。

寇英杰站立之处，距离着那处风口，少说有两丈以外，而且风穴侧下方，尚有一方凸出的石壁正面挡着风力冲击，饶是如此，寇英杰却仍然体会出风力的惊人。象是万根钢针一齐刺扎向身体上的那般痛苦，空气里旋荡起的气流，更含着无比的巨大力道，迫使着寇英杰的身子一连向后退出了好几步。

这又是他生平从来未曾体会过的经验，在这种无形压力的暴风圈内，寇英杰身子不停的打着转儿，简直不知何处可以落足。

在一阵激烈的转动激荡之后，忽然他发觉到右侧方深入的一块地方，也就是石室的正面，却似风力未能波及之处，随即纵身向那块地方落去。

果然如此，这块地方丝毫没有风力的侵袭，他发觉到那袭缕金的战袍，甚至于连衣角都不曾扬动一下，主人选择此处悬衣，似乎正是这般用心。

寇英杰身子站定之后，耳闻目睹，兀自由不住有些心惊肉跳，渐渐的他才能定下心来，注意眼前所发生的一切。他以无比惊吓的心情目睹那个姓朱的奇人。

那人直直的站立在风口垂直下方，他所当受的风力，寇英杰不难想到。

只须注意他立脚附近，石屑纷起跳溅的情形，即可以想到风势冲击力何等惊人。

寇英杰虽不是身受之人，可是他却可以断定常人在这般疾劲的风力撞击之下，是无论如何难以生存的。而眼前这个人……想到这里，寇英杰内心禁不住起了一阵战栗。姓朱的奇人，似乎正在从事一种风浴。

这种情形，在他看来，很可能已成为了一种日常惯行的习惯，是以在他脸上，几乎看不出丝毫的痛苦表情。

整个石洞里，充斥着一股雷鸣声音，石洞里到处溅飞着石屑。那个人的身上，在当受着这股风力冲击之下，先是起了一片白色，由颧面、双肩、上胸、下腹而至双脚、足踝，整个的皮肤，都笼罩着一片奇白，看上去简直就象是变了另一个人样的。

然而，紧接着他身上的白色消褪了，又变成了赤红，最后赤红色又渐渐消褪，而变成了他身上原有的那种古铜色泽。这时，他才深深的吸了一口气，完成了整个风浴的过程。

只见他倏地翻起双手，托住了那扇厚有半尺的檀木门，两只手力运之下，象是一堵山那般的沉重，慢慢的才将那扇木门关好，插上铁栓。

寇英杰看得触目惊心，他虽非是身受之人，绝难体会身受时之诸般痛楚，然而他却可以断定，自己万万无此能耐，能够当受得住那股凌厉猛锐的透体罡风。反之，能够当受得住这股罡风加体之人，一定是无所不能了，最起码也必然练成了武者的至高境界，即所谓的金刚不坏之躯。

对于寇英杰来说，这是一个崭新的观念，他以前没有见过，没有听过，然而这一切都是那么的真实，亲眼所睹，亲耳所闻，不容他不信。

就在这时，他为自己内心许下了一层更高的愿望，并且下定决心要达到这个境界。

姓朱的这个人，无疑激起了他的向上决心，所给他的启发，在某一方面来说，甚至超过他的恩师郭白云。事实上这个朱姓人那身超越凡俗的武功，犹驾临郭恩师及那些他所认识的任何人之上，这一点似乎毫无疑问。

他脑子里充满了对此人的离奇幻想，包括他的身世，从何处而来，往何处去，住在这里又是为什么。这一切的一切，似乎关系着一件极大的隐秘，而这隐秘却又不象是属于传统武林之间的事情。眼前的这个人，也不象是属于武林中任何一个门派的。

寇英杰的心情，一下子沉重了许多。

姓朱的坐在石案边，回过头来向着寇英杰招了一下手，寇英杰走过来。

二人默默相对着，寇英杰忍不住问道：“朱兄，你来到这里有多久了？”姓朱的仰头思索了一下，跟着伸出了两根手指。

“两年？”

那人摇摇头。

寇英杰呆了一下道：“那么是两个月？”

那人又摇了一下头。

寇英杰顿时一呆，不禁问道：“莫非是二十年了？”

那人才点了一下头。

“啊！”寇英杰打量着他道：“这么说，朱兄，你今年贵庚多少？”

那人脸上作了一副莫测高深的笑容，石桌上陈设着文房四宝，砚中墨汁未干，拔出笔来，他在一张黄纸上写下：“六十八”。

寇英杰不禁打了一个冷战，他简直是难以置信，眼前这个黑发魁昂，看似三旬左右的汉子，居然已是六十八岁的人，太荒唐，太不理解了。

姓朱的微微一晒，似乎已看出了寇英杰心中所想，随即振笔飞书，在黄纸上写下了：“雅居不沾俗，故而貌不老！”

寇英杰肃立而起，恭敬的抱拳道：“这么说，在下当以前辈视之了。朱前辈在上，请受小弟一拜！”

那人拉住他摇了一下手，示意不可，寇英杰愕了一下坐下来。

姓朱的写下道：“我最厌恶世俗客套，你我兄弟相称，应无不可！”

寇英杰还想谦让，却发觉到对方眸子里闪烁着一片真挚，又似别有一种不怒自威的气质，不容你不照着他的意愿行事，他情不自禁的点了一下头。

那人顿时面飞逸兴，写下道：“此处地交两山回脉，深入山谷，常人罕至，山中多猛兽，人不能近！”

寇英杰点了一下头，表示知道。

那人又书写道：“我名朱空翼，乃成祖第七子——世封宁王即是。”

寇英杰大吃一惊，倏地站起，朱空翼用力的把他按了下来，摇了一下手，纸上落笔写道：“富贵功名如云烟，眼前已是散淡人，复以仇恨加身，忍辱负重至今，千万切记不为外人道及！”在“不为外人道及”字行边，特意的加了一行圈点。

寇英杰点头表示知道。

这位贵为皇亲的奇人，继续在纸上落笔书写道：“几十年来，我七迁居处，却未曾离开积石山，自幼即习武，四十而后，始入门径，得窥堂奥于自觉！”

寇英杰道：“在下钦佩之至，阁下身手旷古绝今，为当今第一奇人，可称不愧！”

朱空翼微微一笑，落笔道：“习上乘武功，贵在自觉，许多招法皆可自创，不必拘泥于故人成见，然先人之经验，不可不重视，观你功力，正在第二阶段，宜善自把握，否则虽入门而未必得窥堂奥，至老不过白忙一场！”

寇英杰禁不住心中吃了一惊，道：“前辈所说的第二阶段是什么意思？”

朱空翼点点头，书写道：“这是我个人对于习武境界的一个区分，整个过程可分为四个阶段！”

寇英杰抱拳道：“在下愿闻其详，不知道前辈可愿赐告，以开愚顽！”

朱空翼落笔道：“习武并非人人可为，一般人所习之武，虽谓之武，其实不武，真正习武之人，天质，根骨，以及后天之力行，缺一不可……”

寇英杰点了一下头，见其振腕如飞，所书之蝇头小字，虽是奇草无比，却不难辨认，笔力苍劲，严然有大家之风范。

朱空翼笔下并未停止，继续书写着道：“如是，有了天质，根骨，得能入门，三年身体力行，尚须有名师指点，始能达成第一阶段；”

寇英杰点头会意，继续看下去，见他写道：“这第一阶段，旨在筑基，基成之后，可筑宏厦，第二阶段在于布图，乃是看作发展的架式，稍有偏差，即入歧途，从前有杨叔子一人，根骨质禀无一不佳，后天之劳力亦无人可及，只可惜着眼偏差，走火入魔，后虽穷三十年功力，得圆其功，终致一腿残废，岂不遗憾终生！”他继续书写下去：“所以这第二阶段至为重要，关系到你今后的成就，余以为，宁迟以退而观望，不可捷足以求速成，这一阶段如能搭成正确发展图架，未来发展不可限量，那第三个阶段，即是第二阶段的伸延，如达到即为天下一等强人。”

寇英杰道：“前辈说得极是，那第四阶段，又是如何一种成就？”

朱空翼点了一下头，书道：“这第四阶段是武者最上乘，也是最难达到的境界，也就是余今日勉强所能达到的境界。”写到这里，他面颊上交织出一种悲戚，仰起头来，长长吁了一声。

一丝笑容代替了原有的悲戚，只有身历其境，在无数艰难困苦中，饱尝失败而最后获得成功的人，才能有这等深入的表情。

寇英杰内心立时就领受出来对方那种只能意会的心情，由衷的分享了他此时内心所能领略的快感。

“此一境界苟能登临，入世可为武术门一代宗师，出世亦不难为不死伸仙，足可与天地共参造化，鱼游于水，鸟翼于空，乃是人生之真正至高境地也。”

寇英杰站起抱拳，说道：“前辈之言，使在下顿开茅塞，亦使在下更增加了向上奋发的决心。”

朱空翼运笔如飞道：“你我相见是属有缘，今后你每日此刻来这里，我当传授你心性之功，你休要小看了这门功力，对你今后武术之运用发展，有不可思议之裨益。”

寇英杰不胜惊喜，抱拳一拜道：“前辈如此嘉惠在下，真不知何以为报，前辈在上，请受在下一拜。”

朱空翼身躯未动，却由其躯体内透出一股无形的凌人气机，这般气息，竟然把寇英杰的身子足足逼退了尺许以外。遂见他在纸上落笔道：“你我相见诚属缘分，我生平最恶俗套，我虽较你大上许多，却不愿以长者自居。你

可以去了，记住明日此刻再来。”

寇英杰见他说得真诚，绝无半点虚假神色，心知这类奇人最忌讳客套，再要坚持执后辈之礼，只怕自讨无趣，当下只得抱拳告辞。

朱空翼放下笔，略向他点了一下头，即起身向室内蒲团走去。

寇英杰出得洞外，内心真有说不出的兴奋，这番遇合实在是太离奇，离奇得不可思议。

循着来路，踏着月色，赶回到自己居处地方，天光已然接近子时。坐在沙地上，只觉得全身筋骨疼痛不堪，两只脚心，更是说不出的麻软，脚皮也磨破了。原来他来回踏足在石笋尖上跳跃行走，兴头上不觉疲累，此刻一空下来，才觉出疼痛，尤其是踏行在石尖上的那双脚心，更是有如火炙，全身上下，也就因为双足间兴起的热流，串连得遍体通热。

月色下，前望着那一波浩渺的河水，波面迎以月色，泛射出点点星光。他不得不打点起精神来，因为鱼跃的时间，将要来临了。

他不愿意错过了这一日仅得两次观察鱼跃的机会，迎着即将透曙的天光，他把身上那卷鱼龙百变图小心展开。

当他着目于这卷图画上的一刻，内心禁不住大大的震动了一下，只见画中的百条金鲤，衬托在浩瀚金波里，一条条都具生态，看上去简直跃然纸上，仿佛较之以前的每一次都更具形象，更具生态，更要活泼得多。

最近这几次，每当他注视这卷图画的时候，他都会有这种感觉，尤其是眼前的这一瞬，他感觉到这百条金鲤那种生动的姿态，几乎要破卷而出，点点鳞光，近着星月，给人以触目惊心的迫目之感。他生平从未曾见过如此动人的图画，此画图的金龙老人，非但在武功上超越卓绝，甚至在绘图方面的造诣，也足可睥睨艺林，可开一代画匠之宗。

寇英杰打量着画上的百条金鲤，内心澎湃着一种莫名的冲动，这种冲动感觉，其实也不是第一次，只是这一次来得特别强烈。

他眼睛里看的好象已经不再是一卷图画，倒象是纵目在浩瀚的河面上，那百条金鲤也不似仅仅限于画面上所限止的那一式动作。

在他的感觉里，鱼、水百态，早已汇集一片，形成了一幅活跃真实的即景，鱼的强烈感觉，已否定了固定的画姿，而变成了活的景象。

寇英杰果是心存大智之人，这一瞬的灵性滋长，迫使他精神大振。他眼睛瞬也不瞬的打量着这张画面，在活蹦乱跳的新鲜意识里，逐一搜索着画上的金鲤。一百条鲤鱼，各尽姿态泼刺为能事，岂止是一百种姿态？一千种，一万种……这般鲜丽生动的画面，早已使他眼花缭乱，只是内心却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悦感觉，仿佛他已经将要悟出了其中的菁髓。

蓦地，他内心起了一种震动，脑子里有如鸣雷般的响起了一声巨响，一时间，精神恍惚，血脉怒张，就在他眸子不得不离开这卷图画的一瞬间，他发觉那卷图画上现出了一道闪烁的白色银线。这道闪烁而出的银线，由其中一条鲤鱼开始，有系统的把这一百条金鲤串成了一条。

寇英杰只觉得心头震动益烈，简直无力把持得住，然而他内心激动兴奋的情绪，却是难以遏止。他感觉到，这百条金鲤的微妙诀窍，自己已将把握到了，那道显明的银线，正是贯串这百条金鲤的一个指示。那是意识里，一种智慧结晶的涌现，只有在心灵交智的一刹那，才会滋生出来，稍纵即逝。寇英杰强力自持着心情的兴奋与激动，正待顺着那道画面上所现出的银线指示有系统的看下去，然而，那一阵内心的震动，实在是太过于厉害了。

耳鼓里，再次响起了一声雷鸣，他身子情不自禁的向侧面歪倒了下去，图画上的那道银色线条终于消失了，灵性略纵即逝，再也不复现出。

寇英杰只觉得遍体瘫痪如绵，脑子里由千头万绪一下变成了空白一片，什么思维都没有了。他知道自己已经错过了方才那一纵即逝的灵机，那神秘的智灵，原可以指示他窥透鱼龙百变的诀窍，从而指示他下手研习的方略，然而这一切，都只是因为他的内在功力不够，竟然坐失良机。

睡在沙滩上，他身心异常的疲惫，只觉得有说不出的心灰意懒，一切的希望似乎都破灭了。慢慢的坐起来，他再向那卷图画上注视过去，已经不复再象刚才那般的生动了。不知道又要过多久的时间，才会有方才那般的智灵，而智灵再涌现时，势将遭遇到同样的抗阻力量，自己又何能躲过？寇英杰沮丧的把这卷鱼龙百变图重新缠在腿上，他似乎万念俱灰，懒洋洋的由沙地里站起来。

就在这一刹那，天忽然亮了，东边天际，忽然闪出了一道红线，也就在这一瞬间，第一尾鲤鱼，由水面上泼刺跃起，紧接着千百条鲤鱼同时跃起，一时间群鲤跃波，水面上汇集成一片光灿，金红银白的鳞甲，映着天色，反射出一江的异彩，那番景象实在美得出奇！

寇英杰的目光，不禁又被紧紧的吸住，注视下去。

自从与朱空翼邂逅交谈之后，他的观念也有所转变，从而认识到一切的武功真髓，俱都孕育在大自然里，世间第一等的功力，也无不取之于大自然。认识了这一点，从而也就可以联想出，那些所谓的武学大师，各派的开山鼻祖，他们所创设出来的武术招法，也都是对于大自然的某些动态心领神会的集结。

寇英杰心中不禁发出奇妙的一种想法——有一天如果他也能够创设出几种属于他自己独有的招式，那该多好？

水面上鱼跃至欢，几只水鸟蹁跹的翱翔在水面上，不时的平飞，俯冲，掠波，跃起……柔和的动作，却暗含着强烈的冲激意识。

寇英杰在这些看似柔和其实激烈的动作里，忽然体会出不平凡的意义，那是一种永恒的继续，象征着生命的光热和突破。忽然他对自己的一切，又充满了信心。

他心里暗想道：“总有一天，我会参悟出这卷图画里的奥秘，必然也会领略出一套属于我自己的武功……”内心有了这番决定，他感觉到镇定多了。

